民衆教育實施讀書

民衆教育新設施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研究實驗部出版

ECNULIB
1000981535536 6

圖書館 上海

民衆教育新設施目錄

導言……一
菏澤縣之民衆自衛訓練……四
鎮平漸川內鄉三縣之民團……五〇
廣西的民團訓練……七三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民衆自衛訓練……一〇八
鄒平之鄉村青年訓練……一三五
南昌之公民訓練……一五一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保甲實驗……一七一
洛陽實驗區之徵學制……二四五
江西省會之簡易教育……二六五

定縣之導生傳習制……二八〇
定縣之縣單位合作制度……二九三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人力車利用合作社……三一五
鄒平美棉之推廣與運銷……三三七
烏江之農業推廣……三六四
定縣之保健制度……三八〇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婚喪改良運動……三九一
四三九〇五

民衆教育新設施

導言

「抽刀斷水水更流」，這句詩彷彿說：「逝者如斯，不舍晝夜」。正見得流光如矢，昨日以爲新，而今日已成陳迹，所以這一本民衆教育新設施，新的程度如何，頗成疑問。

編者們既拿新做標榜，當然要取最近發表的材料，惟是茲編所取，不是曇花一現的新花樣，而是理論辦法兼全，且見諸實行，而著有成效的事業。然而一件教育事業，從構思以至實行，而收的效果，少則須半年以上，多則須歷數年，不像化學試驗室裏的工作，在幾小時內便可結束。所以茲編所謂新設施，還是最近二三年來，著有成效，足資取法的事業。編者

們本「述而不作」之義，搜羅各方的正式報告，把各方出色當行之作，向讀者作有系統的介紹。更期民衆教育實施人員，手此一編，能截長補短，鑒往知來，使事業更有成效。

論到民衆教育的範圍，實在可大可小，茲編所載有民團訓練、保甲、普及教育、農業推廣、保健制度、禮俗改良等各種事業。在政治家看來，至少保甲和民團訓練應屬於政治；在農業家看來，至少農業推廣和合作應屬於農業。惟普及教育爲教育家的本行，當然顧不得各方面的爭持，只是拿定主意，凡是教導人民、組織人民的事業，不論其爲有形或無形，有系統或無系統，都算是民衆教育，以此民政、農業、醫政、經濟諸專家，亦可於茲編一加垂顧。

在非常時期的今日，自衛訓練當屬首要，故茲編以自衛訓練冠諸篇首，河南省的民團訓練，以及江蘇省立教育學院的自衛訓練，廣西全省的民團規模大小，歷史久暫不同，然各有特色，互不相掩。其次爲普及教育，洛陽的簡易教育，定縣的平民教育，正見得天下一軌而百慮，殊途而同歸。復次如農業及徵學制，南昌

柳岸曉風殘月。

這本小書雖僅介紹十幾件民衆教育新事業，但分布已及七省，照現今的交通狀況看來，要周歷一次，當屬不難，但要於一年內周歷各地，而探訪其最近進展，恐難覓此良機！所以主編者分派工作，本着「君自故鄉來，應知故鄉事」的原則，求其所知較爲親切；庶編檢時選擇題材，成竹在胸，免生隔膜，卽不得故鄉人道故鄉事，也要請求素極留意此事的人，分工撰述。

然而以中國之大，民衆教育新事業之蓬勃興起，編者所見有限，滄海遺珠，其何能免！或見而不眞，未能將當事人的精意道出，是皆編者之過。待編撰續編時設法謝罪。末了，編者們鄭重申謝各方負責同志，並請不吝指教。

菏澤縣之民衆自衛訓練

桂堂技術　地位團體驗縣組織

一　引言

吾國社會之脆弱，在於無組織。而組織之最要者，在組織體之各個份子，盡其應盡責任；於一共同目的之下，而爲有秩序有計劃之活動，此種有秩序有計劃之生活，必於紀律化之教育中養成之。山東菏澤縣，自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一日正式成立實施民衆訓練後，其當局者之第一步計劃，即着眼於民衆自衛訓練，以期養成人民之紀律習慣與能力。

該縣自舉辦民衆自衛訓練以來，現受訓結業者，已將有五千人。坐作進退，攻擊防禦，均已相當明瞭。設遇匪衆，警訊一傳，村村皆兵，千百戰士，瞬息立集；縱使巨匪劉

安上給予人民以相當之福利，亦其成功之一也。今將其舉辦民衆自衛訓練之緣起、重要、目的、計劃與方法等，一一分述於下，以資各方之參攷。

二　民衆自衛訓練之緣起

菏澤舊稱曹州，地處魯豫三省之交，民風習于強悍，素爲草澤英雄之窟；近數十年來，黃河泛濫，迭見災荒；因而民生凋敝，匪焰益熾。所幸其居民風習雖然強悍，而其性情豪爽；若能因勢利導，誠比其他狡詐之區，易收感化之效。在山東省政府又以該縣爲魯西重要之區，一切設施，急需整理。且適會第二次內政會議通過縣政改革案，令各省設立實驗縣。於是魯省府乃委託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辦理縣政建設事宜，除以鄒平爲實驗縣外，復劃菏澤爲第二實驗縣，以試驗適合於魯西建設之方案。當由該院前任副院長孫則讓（廉泉）先生担任縣長（現任縣長爲陳亞山先生），在二十二年三月十日，將菏澤縣政府接收，至七月一日便正式成立實驗縣政府。孫縣長就任後，不久乃審核地方情況，確定「政教富衛合一」爲建設之原則，意欲先借政治力量，推動社會，然後以教育引發其自覺，即所謂「由編制入組織

第棟一項卽爲「地方治安基礎之設立」，此亦卽爲菏澤實驗縣設立之緣起，及該縣民衆自衛訓練之先聲也。

三　民衆自衛訓練之重要及其目的

菏澤地瘠民貧，加之歷年軍事擾攘，黃河爲災；人民饑寒交迫，鋌而走險，以致土匪如毛，社會混亂，一切建設，均無由進行。至維持地方治安，若純靠軍隊力量，則土匪，雖能收效於暫時，但不能保全於日後。蓋土匪係由本地產生，一旦軍隊空防，或縱匪殃民之長官，則社會秩序，必將更亂。故惟有從民衆自身發出力量，以維持治安，始保無虞。所謂民衆自身之力量，係治標方面，當有待於蓋民衆果有自衛力量，使外來土匪，不敢入境，本地匪，不敢蠢動；則農村經濟，自易進步。故無論從治標方面言，或從治本方面想，訓練民有自衛能力，實爲刻不容緩之工作也。

該縣民衆自衛訓練是以提高民衆智識爲前提，以推進鄉村建設爲歸宿，以成人教育爲精，以軍事訓練爲骨幹。蓋吾國社會之脆弱，在於無組織，而組織之最要條件，在組織體之

各個份子，均能瞭解自己地位，各有其行爲之分際，企求達到其共同目的而爲有秩序有計劃之活動。此種有秩序有計劃之團體生活，必於紀律化的教育中養成之。一方面期使民衆自身所發出之力量，足以保持地方之安甯與秩序；一方面予此散漫之意義，一方面期使民衆自身所發出之力量，足以保持地方之安甯與秩序；一方面予此散漫民衆以紀律化之教育，養成其紀律、習慣與組織能力；匪特剿匪有用，且可爲建設鄉村之健將，以成復興民族之基本隊伍。此乃該縣民衆自衛訓練之最終目的，亦卽其着全力於民衆自衛訓練之所由來也。

四　民衆自衛訓練之進行計劃

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前副院長孫則讓先生於二十二年三月十日奉令就任菏澤實驗縣縣長後，當時除一面趕辦接收清理案件外，并關於實驗工作亦經積極籌備，不久卽發表其擬定之「菏澤實驗縣三年進行計劃」。茲將此計劃中直接有關民衆自衛訓練者，逃之於下：（計劃全文見附錄）

以地方民衆自身所發出之力量，足以保持地方之安甯，爲解決鄉村社會治安問題爲原則

●本此原則規定進行計劃如左：

五十名外，尚有三百一十名，全爲招募而來（一）現有維持地方治安之機關及組織
會員——本縣公安局警士共七十名，每年經費爲一萬二千九百四十元。3.現各區
幹部訓練經費全年攤派統約四萬元。
鄉校各設自衛訓練班，先就各村有產之家十八歲以上二十歲以下者，用抽籤法
練期間爲四個月。此項自衛訓練班，一面爲民衆講習自衛及施行地方治安之具，一面爲民衆均有受自衛訓練及普通教育之機會；故於各個
教育之所。所需經費除警衛隊百名量交魯西民團指揮部調去（二）以上三種組織爲統一權限增大效力起見，應併爲一個系統，除組織警衛隊一百名爲
費項下支撥外，其餘全部治安費悉爲訓練民衆之用。其預算約計如下：

1.大隊部——本縣大隊部除魯西民團指揮部調去幹部訓練外，餘皆化招募爲徵調，使一般民

1.原有經費：全縣治安經費統上三種約計十萬一千七百餘元。

2.預算約數：（1）警衛隊百名爲幹部訓練，全年約兩萬五千餘元。（2）其餘元悉爲訓練民衆之用，凡受訓練者每名發給藍布褂一身，褲腿一付，約一元五角；膳食亦由公家供給，每人每月約需四元；全年訓練三期，以現有之經費每年計可訓練之七萬六千四千二百人。

開動。實日實

(三)徵調之民衆應施行以下四種訓練：

1.軍事訓練；

2.識字；

3.公民訓練；

4.本鄉農業上幾個應改良之淺易辦法。

(四)根據以上計劃規定三年工作步驟：

1.民國二十二年五月一日起至六月一日止爲籌備期間，第一次調查應先將各村較有產之壯年（十八歲以上三十歲以下者）花名册彙齊，六月一日起開始第一屆訓練。八月一日第一屆訓練已兩月，適在青紗帳起之時，即舉行各方大會操（全縣分城東西南北四方）并行清鄉。九月二十五日舉行全縣會操會致典禮，并宣佈會操會致懲獎辦法，務極莊嚴隆重

2.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聯合各方舉行大會操。二月一日第三屆訓練開始。四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五月二十五日聯合第一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致典禮（約在麥後農民小，有必要時即舉行清鄉運動。六月一日第四屆訓練

開始。八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九月二十五日聯合二、三兩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致典禮。十月一日第五屆訓練開始。十二月一日舉行大會操。

3.二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聯合三、四兩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致典禮。二月一日舉行大會操。四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五月二十五日聯合一、二、三、四、五各屆舉行會操。六月一日第七屆訓練開始。八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九月二十五日聯合五、六兩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致典禮。十月一日第八屆訓練開始。十二月一日舉行各方大會操。

4.二十五年一月二十五日聯合六、七兩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致典禮。二月一日第九屆訓練開始。四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五月二十五日聯合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各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致典禮，并演習全縣總動員。

以上受訓人數，計達十萬餘人，是爲該縣三年前對民衆自衛訓練之計劃，在其後來之實施上，雖與原定計劃不無出入之處，但就大體論，諸能循序進行，惟各屆訓練時間，略有變動耳。第一期自二十二年七月至十月；第二期自二十二年十一月至二十三年二月；第三期自二十三年三月至六月，中因第三路總指揮部派員前往教練單人戰鬪，以增加作戰技能，乃延長至七月底結束；第四期自二

十三年八月至十一月；第五期自二十三年十二月至二十四年三月。計五期受訓人數，共約五千，槍械齊全，頗能盡自衛之功用。

五　民衆自衛訓練之實施辦法

論及菏澤縣民衆自衛訓練之實施辦法，自當集全力以逃其所辦之自衛訓練有不可不先告者二焉：卽公安局與民團之裁撤和警衛隊與政務警察隊之成立及改組是。茲分別述之於下：

（一）公安局與民團部之裁撤　菏澤實驗縣負責人以警察制度，在都市社會中，發揮其效力，若置之於鄉村社會，則似不適合。卽以菏澤縣言，公安局警士，在此一千九百餘村落，四十萬人民散漫農業社會中；究竟警士能保障社會之治安於何程度，殊屬疑問。且以村落社會中之人民（尤其中國鄉村社會中），多尚禮義，重感情，素不慣於法治；故卽使警察林立，亦徒見無知小民，在整個生活中，不知如何適合所謂現代公民楷式，而日罹於警察之法網。以故百病叢生，魚肉人民。此種匪特虛糜公帑，且荼毒民衆之組織，莫大隊部之民團，該團以魯西民團指揮部調去五十名

，尚存有三百一十名，皆係招募而來。而此種被招者，大都爲遊手好閒之徒，氣之濡染，墮落益甚；一旦退伍，舉凡都市上之不良習慣，不良嗜好，便傳播于窮鄉僻壤中。證之盜匪毒品誘拐各案中之罪犯，多爲退伍之軍人，故其遺害鄉村，實有甚。職是之故，菏澤實驗縣政府，乃將民團大隊部裁撤，使民間武力，一律改招募爲徵調，於是所謂自衞訓練班之成立，便應運而起。

（二）成立警衞隊與改組政務警察隊　菏澤實驗縣政府於二十二年七月將公安局與民團大隊部取消後，另選精壯純良之公安警及團兵一百名，組織警衞隊，設隊長一人，直隸於縣政府，無單獨對外行使職權之權力。平時維持縣城公安，遇警則幫助各鄉自衞。又縣政府原有之政務警察隊，類皆苛役化身，敲詐舞弊，防不勝防。故實驗縣成立不久後，即將舊有警役一律遣散，從新改取農家清白子弟，予以相當之訓練；將以前之政務警察隊重爲改組，內分兩股：一爲警務，一爲政務，屬縣政府第一科管轄。警務股設分隊長一人，警士二十人，負偵緝責任，均全副武裝。政務股亦設分隊長一人，警士二十人，專司傳遞政令，不佩武器。爲行動迅速起見，兩股警士均各自備自行車一輛。厲行以來，匪特所有賭日斑惡習，已完全禁絕，城關秩序，尤爲之良好。

(三)舉辦自衛訓練班　吾人皆知壽澤實安上，曾給予人民以相當之信仰，其所以如此，完全靠自衛訓練班之設施而。故吾人不言該縣自衛訓練則已，否則對其自衛訓練班之實施上，即不能不作較詳之敍述。茲爲清楚起見，分爲實施機關、招集辦法、編制與科目及訓練目標與方法等項，述之於下，以資各方之參攷。

1.實施機關　壽澤成立爲縣政建設實驗縣後，即照舊時所分區域，將全縣劃爲二十一鄉，各選適中地點，設立鄉農學校。該校性質在行政方面，替代舊有之區公所；在教育方面，主持全鄉區之教育事業；上屬縣府，下直達於各村莊。大概辦法，是以鄉村地方領袖爲校董，以專門技術人才爲教師，以本鄉全體民衆爲學生，以社會爲對象，以解決整個社會問題爲目的。舉凡農村經濟之改進，鄉村教育之推廣，鄉村自治之設施等，均以此點。遂將現所謂民衆自衛訓練班，亦歸其主持，成爲該校之一部。按其鄉農學校之組織設學董會，爲諮詢機關，校長一人，主持全校校務，并秉縣長處理本鄉區內一切社會改進事宜；教務總務兩處，各置主任一人，教務主任商承校長辦理校內外一切行政事宜。學校之

任班，暫分高級部、普通部（自衛訓練班及其他班）、小學部。行政方面設事務員商承總務主辦一切事宜。茲爲明瞭自衛訓練班在該校之地位起見，將其整個組織系統圖示如下：

山東菏澤實驗縣鄉農學校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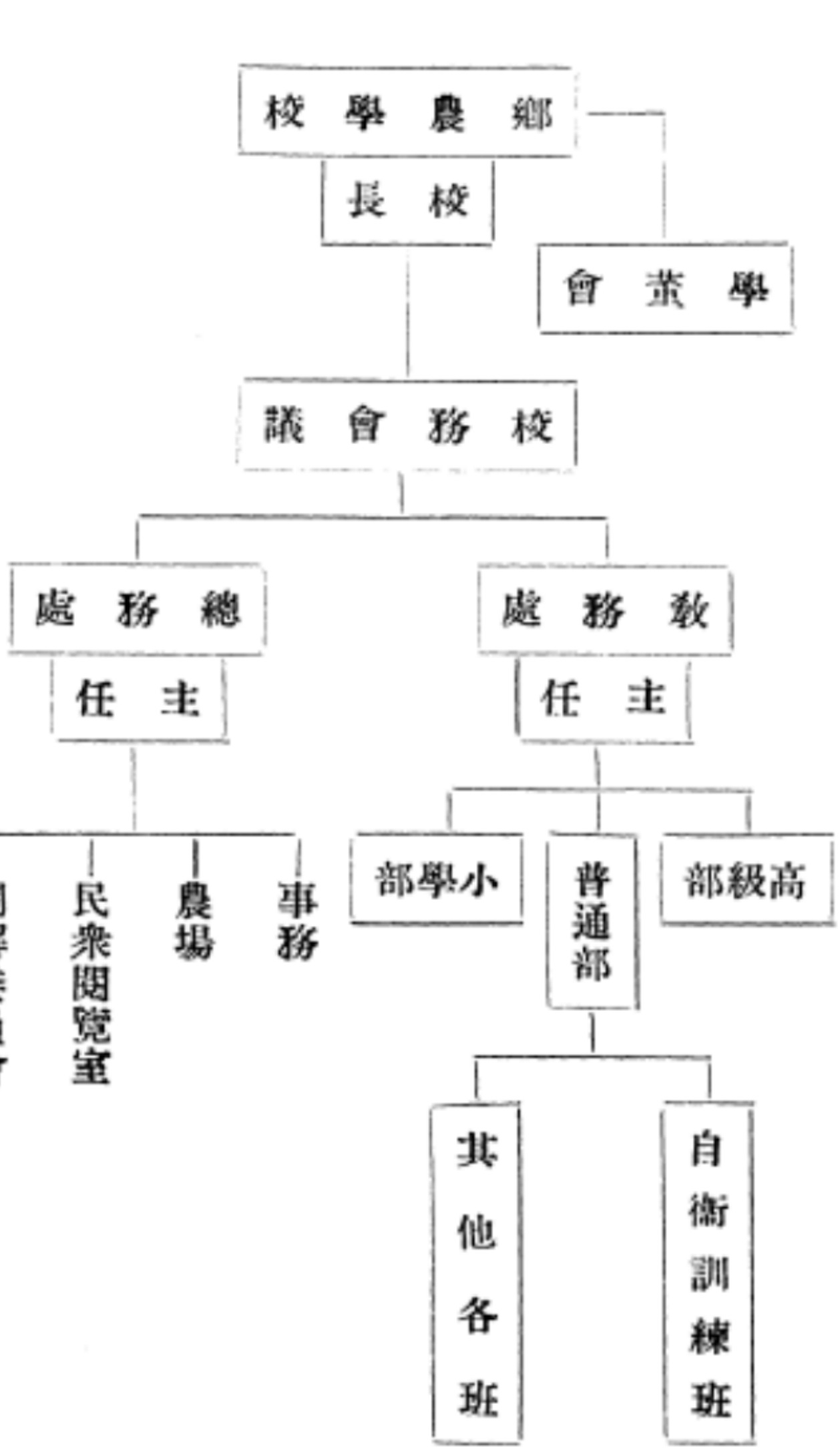

由右圖可知自衛訓練班乃屬於鄉農學校普通部。換言之，卽實施自衛訓練之機關，厥在鄉農學校。

2.招集辦法　自衛訓練班之實施機關，既爲鄉農學校，但其如何招集受訓人員，此當繼而說明者。按該縣招集受訓人員之辦法，係用徵調制，以其有強迫教育之成分在內，故或名之曰『徵學制』。至其徵調之順序，乃從地畝之多寡，以定先後之標準。換言之，卽先擇地多者選人送校受訓。查其第一期規定在百畝以上者，選送學生一名；第二期規定在八十畝以上者，選送學生一名；第三期規定在六十畝以上者，選送學生一名；第四五兩期規定在五十畝以上者，選送學生一名；其不及五十畝者可由湊足五十畝之二戶、或數戶共選學生一名；且不准覓僱頂替。但有一變通辦法：『如有特別情形不能選送時，得自行尋覓近親屬或佃戶代替之，但代替人須以有家室居住本村三年以上者爲限』。嗣後又經修正，其內容云：『各村出人絕對避免覓僱，如經查明確無合格學生，或其子弟現在學校求學及服務公家者，卽應輪次戶受訓，但該戶主須按照出槍辦法賠槍送交鄉校登記，以備將來該村應出學生無力購槍者使用。槍枝主權仍歸原戶主，其出發費亦由原戶主負担，各鄉倘有特殊情形，鄉校可斟酌辦理，呈報縣政府備查』。或有以爲讙家地多，讙家地少，讙家有人，讙家無人，頗費調查之

工，難免有疏漏之處；實際上此種徵學制，究竟屬于強迫性質，自難樂從，所幸爲出人之先後，故第一期之學生，地多者義不容辭，地少者又必從中指出地多順延，如是則每期之人，皆爲民衆自行道出。并又利用第一期學生之個別談話，學生之人選，故在進行上，尚稱順利。雖在第一期徵調時，民衆多不瞭解，以爲隊之用，間有僱頂替者；然在第二期中則少見之。蓋以畢業後回鄉緊急招集時重資覓僱頂替之人，非但損失重大，且糾紛時起；因而到第二期訓練開始時僱頂替之弊，且原來覓僱他人應徵而家有合格之學生者，竟多願自備費用受訓，僱者之衆。當第一期學生入校受訓時，每人均自帶鋼鎗一枝，子彈五十粒，以後法：『凡地在一頃以上者須購鋼鎗一枝，以上以此類推，在五十畝以上者購做造五十畝以下二十畝以上者，連合數家計地一頃五十畝，購快槍一枝』。該縣以歷之要衝，軍隊散失槍枝，多被民間收藏，估計全縣不下萬枝以上，故出槍之事，并以訓練期滿，仍可各自攜回，更能減少其懷疑之心，樂於帶入鄉校使用。

3.編制與科目　自衛訓練班學生之程度，自不識字以至初中畢業者皆有之，自受教育者佔大多數。爲適應其各個人之程度起見，在軍事編制上採分班分組的方

練訓衛自衆民之縣澤衛

四班者，有分爲五班者，每班設正副班長各一人，班之下又另行分組，大概多分爲三組：即程度較好文理通順者爲一組；稍受教育粗識文字者爲一組。此三組除第一組另選教材外，其餘二組多用平民千字課。至於共同課程則有精神陶鍊、軍事訓練、珠算、音樂四種。精神陶鍊教以持己爲人處家庭處社會之道。課本爲各鄉農學校所編之自衛訓練班問答。軍事訓練教以自衛的知識并訓練其自衛之技能，珠算教以日常應用之算法，音樂是藉以舒暢其心氣，振作其精神，并以陶冶其性情。至其所編之自衛訓練問答，誠如高踐四先生所說：『用問答體裁灌輸常識，頗能提綱挈領，且合農民胃味』。現爲各方明瞭起見，茲將該縣寶鎮鄉鄉農學校所編之自衛訓練問答，擇其要者，錄出幾條如下，俾可覘其訓練之主要精神。

問：你們在學校裏要學成一個甚麼樣的人？

答：要學成一個眞好的農民。

問：怎樣才算一個眞好的農民？

答：能明白立身爲人的道理，能盡自己應盡的責任。

問：你們自己立身爲人應當怎樣？

答：應當先改自己不良的習慣，先去自己不好的嗜好。

問：對於長上應當怎樣？

答：應當孝順。

問：對於兄弟姊妹應當怎樣？

答：應當恭敬。

問：對於夫婦應當怎樣？

答：應當友愛。

問：對於鄰里應當怎樣？

答：應當敬他孝父母，和婦娌，敬兄長，愛子姪。

問：對於小孩應當怎樣？

答：應當慈愛撫養，使受教育。

問：對於宗族鄉里應當怎樣？

答：應當親愛和氣互相幫助。

問：你們在家對於父母應當怎樣？

答：應當存心光明正大，言語眞實不欺，行事忠厚誠實，待人恭而有禮。

問：改除不良的習慣和不好的嗜好以後，進一步應當怎樣？

答：改除不良的習慣和不好的嗜好以後，進一步應當先去自己不好的嗜好。

茲　校

以上爲菏澤縣實鎮鄉鄉農學校，對自衛訓練班所編之自衛訓練班之每日活動情形，可以該縣平陵鄉與同和鄉兩校自衛訓練班之生活時序表如下：

（一）平陵鄉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生活時序表

時間 \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4.00	上午	起床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4.20-6.30		場操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7.00		早餐	又	又	又	又	及	又
7.30-8.00		整理舍務 掃庭院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8.00-8.50		陶練 精神	珠算	陶練 精神	珠算	陶練 精神	珠算	識字
9.00-9.50		識字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10.00-10.50		場操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11.00-1.00	下午	午睡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1.00		午飯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2.00-3.00		溫習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3.00-3.50		識字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4.00-6.00		場操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6.30		晚飯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7.00-8.30		各項指導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9.00	午	就寢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備註　星期日上午九時以後爲自由活動時間

（二）同和鄉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生活時序表

星期 /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上午	4.00	起床	又	又	又	又	又
	4.20–4.40	朝操	又	又	又	又	又
	5.00–6.30	軍事訓練	又	又	又	又	又
	7.00	早飯	又	又	又	又	又
	7.30	檢點內務	又	又	又	又	又
	8.00–9.00	識字	又	又	又	又	又
	9.00–10.00	珠算	識字	珠算	識字	珠算	珠算
	10.00–12.00	午眠	又	又	又	又	又
午	12.00–1.00	各科自動研究	又	又	又	又	又
	1.00	午飯	又	又	又	又	又
下午	2.30–3.30	溫課	又	又	又	又	又
	3.30–4.30	精神陶冶訓練	唱歌	精神陶冶訓練	唱歌	精神陶冶訓練	唱歌
	5.00–6.50	軍事	又	又	又	又	又
	7.00	晚飯	又	又	又	又	又
	7.30–8.30	唱遊	又	又	又	又	又
	8.30	點名	又	又	又	又	又
	9.00	熄燈	又	又	又	又	又

4。目標與方法

（1）自衛訓練之目標　菏澤縣各鄉鄉農學校對於自衛訓練班學生訓練之目標，分爲四：a.發揚其特殊之精神；b.教學生明白立身爲人處家庭處社會之道理；c.養成其有秩序有紀律之團體生活習慣；d.教其有自衛之知識和技能。茲再分述於後：

a.揚發其特殊之精神　自衛訓練班之學生，盡屬成年農民，且皆來自鄉間。吾人皆知鄉

村農民有一種特殊精神，此特殊精神爲何？卽『孝弟勤儉忍苦耐勞』等是也。此實爲一般農民之美德及一般農民之長處，應教其對於此種精神匪特愛護保持，幷宜發揚光大之。因而彼等對於學生服裝，所以一律限用國貨，而不准購穿洋襪者，蓋卽欲保持其固有之美德也。

b. 教其明白立身爲人處家庭處社會之道理　既生而爲人，卽應明白爲人之道理，惟中國因教育不普及，多數民衆，對於爲人之道，往往茫然無知。菏澤縣當局有鑑於此，故其在自衛訓練班之實施上，除教學生應有自衛知識和技能外，而尤有進者，卽在使學生明白立身爲人處家庭處社會之道理。

c. 養成其有秩序有紀律之團體生活習慣　中國社會，素來散漫，缺乏組織，人皆知之。然欲進於組織，非先使社會上之各個分子具有團體生活之習慣不可。所謂團體生活習慣不可。所謂團體生活之習慣，其最要者，卽在有秩序與有紀律。故有秩序有紀律之團體生活習慣之養成，在組織鄉村運動者，其最大之使命，亦卽在組織鄉村之一點上。因此對於自衛訓練班學生之團體生活習慣養成上，自不能不特爲注意。

d. 教其有自衛之知識和技能　菏澤縣之所以成立自衛訓練班，乃基於社會秩序混亂，欲使一般民衆能運用自身力量以維持地方之治安。則對於學生自衛知識及技能之訓練，自亦不

能不十分重視。前兩鄉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之每日生活時序表，其軍事訓練鐘點所以特別之多，卽以此故。

訓練與教學有密切之關係，譬如立身爲人處家庭處社會之道理，須在精神陶鍊課程中講之；自衛之知識與技能，須在軍事訓練中教之；其他如珠算之教學，正所以訓練其應用算術之技能；音樂之教學，正所以陶鍊其良好之性情；是以訓練皆於教學中行之。但亦須知教學雖皆含有訓練之作用，然除教學以外，則仍有訓練之工夫在。茲將該縣寶鎭鄉鄉農學校對於自衛訓練班除教學以外之訓練方法，略述於後，俾得以覘其餘。

（2）自衛訓練之方法

a.共同生活　『以身教者從，以言教者訟』此兩句話，舉凡從事教育者，皆應熟記之。因而其對自衛訓練班學生之訓練方法，卽以此『以身作則』四字爲原則。質而言之，亦惟有自己做品勵行，始能引起學生向上之心志；惟有自己吃苦耐勞，始能激起學生勤奮之精神；蓋惟有自己能以身作則，始能養成學生之規律習慣。蓋惟有自己能收潛移默化之效。職是之故，該校教師對學生訓練之方法，非但在其個人行爲方面，絕不敢放肆苟且，卽在整個生活方面，亦是與學生同起居，共飲食，同操作，共甘苦，絕不如平常學校教師之處

於特殊地位也。

b.實際指導　該校訓練學生，非但在口耳之間，而尤注重實際生活之指導，使其漸漸飲食起居，上下課堂，以及庭院之掃除，內務之整理，無不予學生以切實之指導，養成一種良好之習慣。至於巡夜、放哨、出發剿匪時之指導，尤爲重要，蓋此時如能指導得法，不惟學生可以免除危險，且藉此更可獲得一種活知識與眞技能也。

c.提撕與警覺　該校精神陶鍊一科，係用其自編之自衛訓練問答爲課本，講解時固多在課堂，然於睡前飯後時，亦常提出問之。此種辦法，意在提撕學生，教其『常記在心裏，不要忘了』。至於日常生活方面過有不適宜之處，亦往往於晚會時提出，俾衆警覺，而知所注意。

d.談話　談話亦爲該校訓練學生方法之一。其法有二：一爲分組談話，一爲個別談話。

分組談話，即集合五人或六人，於室內或校外舉行之。談話時非但注意每一學生之性情、姿質、家庭、習慣等，且同時相機予以啓發、規勸或誘導。個別談話，乃用於某學生過有特殊情形時，例如某生犯過，不便於大衆之前指出時，即可用個別談話方法去糾正。再如某生過有困難問題，且此問題又非屬於全體，此亦可用個別談話方法去研究，例如每日之

情。總之，談話一項，該校認爲在訓練學生上，爲最易收效之方法。蓋以其在談話時，彼此感練學生，實較課堂講演更爲有效。

六　民衆自衛訓練實施後之成效

菏澤縣自舉辦自衛訓練班以來，其對地方事業上已有之成效，可略爲敍述於左：

菏澤爲濱河區，與河北之東明長垣相銜接，自前清末季，魯省上游，不時發生險工，該實驗縣於成立後，即積極注意河政，縣長常住宿各工次，晝夜督促，以防疏虞。無乃地勢所迫，終於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十一日東明之二分莊，忽以決口開。此時第一期自衛訓練班猶訓練未久，於是全體師生動員，督同民衆堵口、修堤，且調查各鄉受災實況，分別需要急賑、工賑、貸款三種災民，列表備賑濟者之參攷。此臨時之成效一。

民國二十二年冬著匪劉桂堂自察哈爾南來有取道菏屬，竄回魯南老巢之企圖，該縣開訊後，即調集一二兩期自衛訓練班學生約二千人，于八小時內全數到齊，憑河固守。匪不得逞，乃折回大名一帶，竄往河南。二十三年春，劉匪又由河南迫近鄰境曹縣境內，適該縣自衛

訓練班，已訓練至第三期，仍于八小時內動員二千七八百之多。十日之間，迭經接觸，劉之匪衆卒不敢越縣境一步。此制止軍閥擾民之成效二。

二十三年七月有股匪二三百人，來自鄄城鄆城之間，開係劉桂堂之餘孽與孫殿英之散黨，謀與長垣之匪會合。道經菏澤之臨河鄉，被該鄉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之學生截擊，招集他鄉學生應援，共約六百人之譜，接戰數次，斃匪甚多，餘皆逃去。三四日後竄數十名之訊，乃再調堵剿，幷應河北東明及河南攻城兩縣之請，越境會剿。結果截獲肉斃匪亦甚多，餘者擊潰。此剿匪之成效三。

凡受自衛訓練者，回家後均能變化氣質，不復徒手好鬪，不務正業；而皆能勤苦耕作，成爲有用之良好農民也。此亦可舉一事實以證之，例如在該縣寶鎭鄉有李士勇其人者，『性頗懶散，幷好賭博，他的妻子若稍加勸阻，輒卽受其毆辱。但自從受了四個月的訓練以後，他的性情大大的改變了。每天黎明卽起，起後就背着糞筐到各地去拾糞。博是不賭了，但他不惟自己不賭博，幷且還禁止別人去賭博。以前對於他的妻子是不大體恤的，後來替他燒鍋，替他磨麵，竟一反從前之所爲。』此卽爲教育之成效四。

二十三年春，植樹節前，該縣各鄉校先向自衛班結業生及在校學生講解植樹之利益，幷

授以植樹法，即令各回本鄉，轉告村友，會同植樹，共植行道樹四十萬株。分三種：一爲行道林，二爲護堤林，三爲隙地林。至二十四年春，屬於隙地林之新植者，有三一七四〇株，補植者有一三五八一株；屬於河岸林之新植者，有一〇五五四株，補植者有五株。其他如在林場之新植者，亦不下十萬株。此種造林工作，類皆自衛訓練班之學生担任進行，且彼等更負有長期保護之責。此植樹之成效五。

以上所言不過是擇其成效最顯著者，至於其他如有關於經濟方面之掘井、各種職業傳習農業改良、合作組織等，及政治方面之衛生、消防、交通、調解、調查、人事登記等，與夫推行學校、改良風俗等等，幾無一不可藉自衛訓練班爲推進之樞紐。

七　實施民衆自衛訓練之經驗

據該縣寶鎮鄉鄉農學校舉辦自衛訓練班，告訴吾人於開學後應注意如下事項，茲錄其原文如下，以供參考：

（一）嚴整學校的紀律　本校房舍，衙係營房，歷來住軍隊，辦局子，都是在這個地方。不過據地方的人說，他們的紀律是不甚講究的，隨便出入，毫無秩序，有的歪戴着帽子踢拉

着鞋，有的披着衣服提着鳥籠，隨便在街頭巷口上溜溜逛逛。一般民衆雖然是討厭，雖然是不高興，可也只是敢怒而不敢言。我們是作鄉村運動的，是處處要與民衆打成一片的。既然印象；最低限度，也不能叫他討厭我們。以前駐要與民衆打成一片，就得處處給他們一種好紮的軍隊，既有以上所說不好的現象，那我們就非先矯正不可。所以在本校自衛訓練班的規定，無論班長學生，一律不准隨意出校；即有事時，亦須向師長請假，領取出門證；事情完後，即須回校消假，更不得在街上任意逗留。因此本校自衛訓練雖然連班長有七十餘人之多，平常在街上是看不見的，這爲的在一般民衆正當徘徊觀望疑懼莫釋的時候，當先要給他們一個好的印象。

(二)拆除民衆與學校間之黯壁　我們的鄉農學校開學以後，不時的接到鄉間民衆之呈文，後經詳細調查之結果，才知道是以前的舊例。在區公所的時代，他們調查事件，是要有根據的，就是鄉間起了糾紛，須先向區公所上一呈文，然後他們才根據呈文給你調解。鄉村民衆，大多是不識字的，至於執筆爲文，那更說不上了。所以這種寫呈文的事情，就不能不借手於代書。因此在都司集上，就出了一個代書爲業的人。至於寫呈文的條例，是每一張呈文，三千大錢，酒飯鴉片費在外，大約寫一張呈子，總須一塊多錢。這眞是鄉村民衆的多費了

！這種事情如果延長下去，也眞是民衆與學校間的一道牆壁。我們爲拆除這道牆壁起見，所以就立刻通知各鄉鄉長莊長，嗣後各鄉里間，如果發生了糾紛的事情，卽可由鄉長莊長不能解決，而後卽可由該當事人直接來校申述，幷不需要任何手續，這樣調解，若鄉長莊長不能解決，而後卽可由該當事人直接來校申述，幷不需要任何手續，這樣以來，學校裏雖多添了一點麻煩，而民衆却感到了無窮的方便。

（三）對於都司集之整理　凡是一個歷史悠久的集鎭，他的居民多半是習氣很深，都司集自然也不能例外。據說都司集在以前是一個商業很繁盛的市場，到後來，因爲水災匪患的關係，才一天一天的衰敗下來，直至今日，已成了一個僻陋窮困荒涼不堪的處所！可見一般居民的習氣，好像也因此愈加深重。例如買麵飯的人，遇見客多的時候，可以隨時長價，街上的滑皮，對於買小東西的——如雞蛋瓜果之類——可以隨便要錢。（本地謂之掇摸行）其他如鴉片館賭局，在學校未成立以前，也是到處林立！以致社會風氣，愈趨愈壞！都司集既成了鄉農學校的根據地，我們還能任其這樣的向下沉淪麼？所以一方面對於煙賭掇摸行禁止；一方面召集集頭莊長請他們轉告各商家，嗣後須一律公平交易，不得任意抬價或騙人。除此以外，對於本集不務正業之遊民，亦時常的加以忠告或責勸。

（四）第一個聲明　鄉村民衆最怕的是要錢，這也實在因爲他們太窮苦了！事情無論多麼

好，一說到要錢，那算不成啦！我們作上如禁忌，以致情感隔閡，到處棘手。所以如何，不因爲學校與民衆加重一文的負擔。因此我們的校舍，完全是因陋就簡，并未叫地方上建築半間的房屋。就是舊房之修治與整理，也是開學後我們同學生共同來作的。

(五)村立小學之視察　本鄉小學，除去小學部以外，共有七處。設備大都很簡陋。不過小學在我們的鄉村運動中，是處在一個極重要的地位上。他可以傳達鄉農學校的意思給民衆，他可以教訓兒童將來成爲鄉村社會的中堅份子，他可以領導一般民衆去作鄉村建設的工作的一個中心。不過現在的一般村立小學，因種種的限制，辦的實在太不完善了。可是我們如果想改良他，就非先明瞭其眞實情形不可。我們一到鄉間之所以要急於視察各村立小學者，其意蓋在於此。

八　結語

吾人關於山東菏澤縣之民衆自衛訓練，已詳述如上，如僅就介紹而言，可謂足矣。然或有人讀後問曰：『菏澤縣素稱多匪之區，民衆早感自衛訓練之需要，政府舉辦自衛訓練班，

固能推行無阻也，無如環境各異，若推行於其他地方，恐難免有時而窮？』二年前高踐四先生，據孫氏答云：『我有一個推行辦法，便是：成人生赴菏參觀時，即舉此以問該縣前縣長孫廉泉先生，據孫氏答云：『我有一個推行辦法，便成人民衆學校紀律化。』以作者觀之，此言至爲重要切實！蓋其所以舉辦自衛訓練者乃在養成人民之紀律習慣與組織能力，至於菏鄉剿匪，不過爲其較近之第一步計劃。如或又有人問曰：『菏鄉、剿匪、自衛能力之培養等，乃治標方法。如不能根本求治，使經濟發展，以解決人民之衣食住等問題，恐鄉愈清愈亂，匪愈剿愈熾；終至不勝清不勝剿。』此固有相當理由，然亦須知『急則治其標，緩則治其本』之理。在土匪猖獗之農村時，固有之土匪，自不能不出兵剿之。且待於經濟之發展，亦應知欲發展社會經濟須先使社會平靖。如民衆果有自衛訓練，當可爲各地借鑑也。

參考資料

(一)介紹本標兼治的荷澤實驗縣自衛訓練高踐四
(二)荷澤實驗縣小學教師講習班之講義

附錄

荷澤實驗縣三年進行計劃

緒言

則讓奉令充任山東縣政建設實驗區荷澤實驗縣縣長，遵於三月十日到職視事；除一面趕辦接收清理案件外，並關於實驗工作亦經積極籌備，尅期完成。先就縣屬機關詳加考覈，以稱職，及所有經費有無浮冒。又復親至鄉間考查農村狀況及農民疾苦。連日以來，會同本府審度其對於實驗建設是否適用，所用人員及地方紳耆，商擬縣政建設進行事宜。僉認爲欲圖縣政建設之實效，必先裁併淨冗機關，以節靡費；樹立村治規模，以布新機。爰即遵照省政府頒發實驗區條例，及本院歷年經驗所得之辦法，並參照內政部頒布縣政改革案及地方自治改革案兩案之旨趣，確立其所謂「政教富衛合一」之原則，釐定地方治安、農村經濟、鄉村教育各項綱領，以期鄉村自治之完成。並分項擬具三年進行程序。而其負責實導推

行之主要機關，則縣府以下擬仍照舊日所分區域全縣劃爲二十一鄉區，各選適中地點設立鄉農學校（簡稱曰鄉學）一處。此鄉農學校上面直屬於縣府，下面直達於村落，以鄉村自然領袖爲學董，以本鄉全體民衆爲學生，以社會爲對象，以解決整個社會問題爲目的。如民衆自衛之組織、農村經濟之改進、鄉村教育之推廣、鄉村自治之設施，均以此爲出發點。此乃「政教富衛合一」制度實現之初步，亦卽中國學治精神之濫觴。一縣之政治與社會必須構成如此之體系，而後方爲有機的、生長的、脈絡一貫、息息相通、自然向上之活體。惟茲事體大，內容繁頤，先就本院前在鄉平試辦鄉農學校所得之適用辦法，以爲菏澤縣政建設實驗工作之入手。至於村學及縣學均待鄉學辦有成績，再行逐漸籌設，未便一時並舉也。至本縣所屬機關不甚適宜者，或予裁併，或加改組，以其節餘之所得，移作鄉農學校之經費。在地方無增加負担之累，而縣政可望日起有功之效。揆諸省府設立實驗區之至意，實屬脗合無間。除將地方預算另行編制具報外，謹將三年進行計畫臚列如次：

計劃

一、地方治安基礎之樹立

以地方民衆自身所發出之力量，足以保持地方之安寧，爲解決鄉村社會治安問題之原則

。本此原則規定進行計劃如左：

（一）現有維持地方治安之機關及組織

1．大隊部：本縣大隊部除魯西民團指揮部調去五百名外，尚有三百一十名，全爲招募而來，每年經費四萬八千七百六十八元。2．公安局：本縣公安局警士共七十員名，每年經費爲一萬二千九百四十元。3．現各區奉令訓練聯莊會員：每區四十名，十區共四百名，此項訓練經費全年攤派統約四萬元。

（二）以上三種組織爲統一權限增大效力起見，應併爲一個系統，除組織幹部訓練外，餘皆化招募爲征調，使一般民衆均有受自衛訓練及普通教育之機會，故於各個鄉學各設自衛訓練班，先就各村有產之家十八歲以上三十歲以下者，用抽籤法輪流訓練，訓練期間爲四個月。此項自衛訓練班，一面爲民衆維持地方治安之具，一面爲民衆講習自衛及施行教育之所。所需經費除警衛隊百名及魯西民團指揮部調去團丁之餉項，由本縣維持治安經費項下支撥外，其餘全部治安費悉爲訓練民衆之用。其預算約計如下：

1．原有經費：全縣治安經費統上三種約計十萬一千七百餘元。

2．預算約數：（1）警衛隊百名爲幹部訓練，全年約二萬五千餘元。（2）餘元悉訓練民衆之用，凡受訓練者每名皆發給藍布掛一身，裹腿一付，約一元五角，膳食亦

由公家供給，每人每月約須四元。全年訓練三期，以現有之經費每年計可訓練四千二百人。

(三)徵調之民衆應施行以下四種訓練：

1•軍事訓練；

2•識字；

3•公民訓練；

4•本鄉農業上幾個應改良之淺易辦法。

(四)根據以上計劃規定三年工作步驟：

1•民國二十二年五月一日起至六月一日止爲籌備期間，第一次調查應先將各村較有資產之壯年（十八歲以上三十歲以下者）花名册造齊，六月一日起開始第一屆訓練。八月一日第一屆訓練已兩月，適在青紗帳起之時，即舉行各方大會操（全縣分城東西南北四方）並實行清鄉。九月二十五日舉行全縣會操會考典禮，並宣布會操會考懲獎辦法，務極莊嚴隆重。十月一日第二屆訓練開始。十二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

2•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聯合第一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考典禮，並擴大清鄉運動。二月一日第三屆訓練開始。四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五月二十五日（約在麥後農民小閒）聯

合一二兩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考典禮，有必要時即
八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九月二十五日聯合二
第五屆訓練開始。十二月一日舉行各方大會操。
3.二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聯合三、四兩屆舉
開始。四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五月二十五日
典禮，並演習戰鬥行軍及宿營諸事。六月一日第
九月二十五日聯合五六兩屆舉行全縣會操會考典
舉行各方大會操。
4.二十五年一月二十五日聯合六、七兩屆舉
開始。四月一日各方舉行大會操。五月二十五日
舉行全縣會操會考典禮，並演習全縣總動員。

二、農村經濟之改進

樹立中國之利用厚生經濟制度，使農業生產與工業生產相協並進，造成社會化的平均發展之經濟組織。本此原則規定進行計劃如左：

縣各項基金計達七萬餘元，再加農民貸款、鑿井貸款及籌募商股若干，資本可達十餘萬元之譜，擬組設農民銀行以謀金融之流通，而促農村之改進。其進行步驟如左：

（一）縣農民銀行之創立　農村經濟之組織及發展必有金融之提攜融通，為籌備期間。十月一日開成立大會。

二十二年五月一日起至五月二十日止先成立籌備委員會。五月二十日起至九月三十日止

（二）各鄉成立農業合作倉庫　為統一運銷調節民食及農業生產標準化起見，應於各鄉學所在地籌設農業合作倉庫。其進行步驟如下：

1•二十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各鄉學應將各該鄉之主要農產物適於合作運銷或存儲者，造具調查清册呈報備查。十月五日公布農業合作倉庫章程。十一月一日各鄉農業合作倉庫成立。

2•二十三年十一月一日擴大農業合作倉庫運動；其農產物須加工製造者，即籌設合作製造工廠，並組織農業倉庫聯合會。

3•二十四年十月一日擴大合作農產製造工廠。

4•二十五年五月一日完成全縣農產運銷及農產製造之初步組織。

(三)提倡機織合作社　查本縣全縣所用布疋僅城內各商家每年由濰縣運來者計八千二百疋，值九萬二千三百元。其貨色皆可由家庭機織製造而出，故本縣機織之提倡至少必使達到全縣自給自足之限度，其機織及合作盤染工廠之設立，須於二十三年終完成。

1·二十二年十月一日開始機織傳習及合作組織。

2·二十三年十二月終完成機織合作社之聯合組織及合作盤染工廠。

(四)提倡水利　本縣境內除黃河須力防汎濫外，並無其他河流，故水利之提倡惟有推廣鑿井一法，若溶河排水尚在次也。茲擬鑿井進行步驟如左：

1·二十二年六月一日起至九月一日止爲試鑿期，各鄉須各鑿井一眼。

2·九月一日至二十三年終就試驗鑿井容易推行地域集中力量，竭力提倡，至少須鑿成灌溉井二百眼。

3·二十四年至二十五年五月一日完成全縣灌溉事業。

(五)改良農業　本縣爲純粹農業區域。果木向以出產柿子、木瓜、山查著稱；花卉則以牡丹之豐美冠全國；農作物則五穀俱宜；棉花、花生產量亦富；牧畜則牛豬兩種亦優。柿子

可製柿餅、柿霜。耿莊之餅，蟲家之霜，見稱於南北各埠。木瓜可製木瓜露酒及木瓜菓醬。山查可製查糕。牡丹則運銷外境，南至閩廣，北達平津。多年以來卽成爲農村中之一大收入，故關於本縣農業改良事宜：應一面就本地土產土法加以科學之整理，以期日有改進；一面盤頓縣有農場，使其經濟化、科學化，以一部供試驗，一部作表證，並聯合全國各地農業機關，以謀品種及技術之交換。農業爲有機繼性、季節性之工作，在時間上不能作斷然的、劃裂的分劃。茲概述於下：

1.試驗工作：自實驗縣正式成立之日起，卽就縣有農場作下列各項之試驗：（1）農作物育種；（2）園藝育苗；（3）森林育苗；（4）畜產育種。

2.推廣工作：鄉農學校正式成立以後，應將各該鄉農產品種調查具報，並就本地所宜之改良品種設法推廣。其工作如下：（1）在本縣西南部設棉花表證育種場；（2）委託棉麥表證農家；（3）調查荒地組織林業合作社；（4）沿河栽植護岸林；（5）沿路栽植行道林；（6）提倡私有林；（7）委託本地鷄房孵化壽光鷄並分送表證農家；（8）在各鄉農學校畜養波支種猪使與本地母猪交配；（9）傳習養蜂。

3.競賽工作：自本年秋收成熟起，每年秋末擴大規模舉行全縣農品展覽會，並舉行勤農

獎勵儀節，招待全國農業機關參加指導。

（六）提倡農家副業　就本地土產加以簡易手工製造，如編帽辮織土布等，均可因勢利導，使農家副業日有發展。

（七）提倡節儉減少虛靡　奢靡之風愈長，則工場產品之需要愈增，而鄉村金融流轉於都市及國外之數量亦愈大。查本縣只紙烟一項，城鄉各處統計可得者年達一百餘萬元。邇今農村金融之枯竭，斯亦一大原因。故頃宜規定有組織有效率之提倡崇儉辦法，先由城內各公務人員及紳耆於六月一日成立崇儉會，於二年終均須組織成立。凡於婚喪冠祭之間，亦須體察制禮之意，規定節文，揭去繁縟，此亦敦厚風俗之一道也。

三、鄉村教育之改進

（一）設立鄉農學校　樹立政教合一教養合一之學治精神，以建設中國新教育制度爲中國民族自救之惟一出路。惟茲事體大，更張匪易，爲樹立基礎開發端緒起見，先由下層作起。查本縣在未劃定十區之新制以前，原爲二十一鄉。其區劃極適合於本縣各村落之自然連繫，較之今之新制地域太廣設施難周致爲鄉民所漠視者，適當多矣。現擬恢復舊鄉制，每鄉設鄉

農學校一處，爲推進社會組織農村之中心，如上所述。民衆自衛之訓練、合作倉庫之設立，以及農業改良、合作組織、農田水利等鄉村改進事宜，皆當以此鄉學爲倡導設施之機關。茲規定鄉農學校設立步驟如下：

1.二十二年五月一日至三十一日爲籌備期間。五月二十日以前各鄉應將校董會組織成立，並將校長聘定。六月一日各鄉鄉農學校成立，所有各該鄉高級小學即歸併於各鄉校指導辦理。

2.二十三年五月一日至六月一日各鄉均成立一村學籌備委員會，先就各鄉選擇適中地點籌設實驗村學一處。五月二十日以前各鄉應將村學學董會成立並將校長教師聘定。六月一日各鄉實驗村學正式成立。

四、地方自治制度之改革

查照村落社會之自然組織與連繫，應修正區鄉閭鄰之四級制改爲鄉、村、閭、鄰四級制，則自治組織斯變爲有機的學治形態。其進行步驟如下：

（一）鄉農學校正式成立之日，各區公所即行結束。

（二）鄉農學校成立後五個月，在村學未正式設立前，由縣政府公布農村組織暫行條例。

條例公布後一個月，由各鄉學督飭各村選舉村長。各村長選出之日，現在各鄉鎮長卽行解職。俟全縣村學齊及後，此農村組織暫行條例卽行廢除。

鄉農學校組織大綱

第一條　本大綱根據本縣實驗計劃鄉農學校（簡稱鄉學）之設計規定之。

第二條　本縣鄉學均須按照本大綱之規定組織之。

第三條　鄉學宗旨在根據「政」「教」「富」「衛」合一之原則，助佐縣府處理其鄉區內之一切行政事宜，並就其所在鄉區內之文化、自治、經濟各項問題，用教學的方式謀合理的解決，以期達到推進社會完成縣治之企圖。故不止爲一教育機關，實爲一鄉區內一切事業之整個推動機關。

第四條　鄉學設學董會爲最高指導機關，學董人數自五人至九人。由鄉學學區內之村長共同推選，但在實驗初期（三年以內）得由縣長諮詢地方人士聘任之。學董會章則另定之。

第五條　鄉學校設校長一人，由學董會選聘之，但在實驗初期（三年以內）得由縣長諮詢地方人士聘任之。

第六條　校長主持全校校務，並秉承縣長處理本鄉區內一切社會改進事宜。

第七條　鄉學設教務、總務兩處，各設主任一人。教務主任商承校長辦理校內外一切學務事宜；總務主任商承校長辦理校內外一切行政事宜。

總務處得設事務員一人，商承總務主任辦理一切事務。

第八條　鄉學得分設高級部、普通部、小學部三部。

（一）高級部招收十七歲以上三十歲以下粗通文理之青年，就鄉村現實生活培植其解決實際問題之能力，以期養成建全之公民、並授事實需要，因時因地招收小學畢業，就鄉村現實生活養成其良好習慣，培植其自立互助之精神，培植其增加生產改進組織之能力，以期養成建全之農民，就鄉村及實生活引發其自動之進步。

（二）普通部組織一般農民，就鄉村及實生活培植其解決實際問題之能力，以期養成建全之公民、並授事實需要，因時因地招收不同之程次，如自衛、鑿井及各種職業傳習、農產改良等。

（三）小學部招收兒童設置專班指導鄉區內之學齡兒童，就鄉村現實生活養成其良好習慣，培植其自動之能力，以期養成建全之農民，並授事實需要，因時因地招收不同之程次，如自衛、鑿井及各種職業傳習、農產改良等。

其同上述趣，以期完成基本教育之建設。

第九條　鄉學之教則課程另訂之。

第十條　鄉學應設校務會議，由各處及教育總務團共同組織之，以校長爲當然主席。

第十一條　本大綱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

本大綱自呈准公佈之日實行。

菏澤實驗縣鄉農學校學董會章程

第一條　本會依照鄉農學校組織大綱第四條之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本會以輔助進行、促進農村事業發展宗旨。

第三條　本會由縣區內之鄉長及推選出人至九人組織之、但在實驗初期，得由縣長諮詢地方人士聘任之。

第四條　本會學董，必須具有左列資格之一，方得被選。

一、學業德行堪爲師表者；

二、在鄉任事素孚衆望者；

三、鄉學所在村莊內之熱心公共事業者。

第五條　本會設常務學董一人，秉承本會日常事務。

第六條　本會常務學董，由學董會推選之，但在實驗初期，得由縣長諮詢地方人士指定之。

第七條　本會之職務如左：

一、商榷學區內一切改進計劃，供校長之採用；

二、議決常務學董所不能解決之重大事項；

三、執行縣長飭交或校長委託學區內之改進計劃。

第八條　本會每兩月開會一次，由常務學董招集，遇必要時，得由校長或常務學董隨時招集之。

第九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縣政府提交設計委員會修訂之。

第十條　本章程自公佈之日實行。

菏澤實驗縣鄉農學校學則及課程

一　部別班級

第一條　依鄉學組織大綱第八條之規定，鄉學分設高級部、普通部、小學部三部。

第二條　高級部普不規定結業期限；普通部按照班次之性質分別規定；小學部暫按現行教育規程規定之。

第三條　高級部學生以三十人爲一班；普通部按班次之性質分別規定；小學部暫按現行教育規程規定之。

二　入學及待遇

第四條　高級部以曾在高級小學畢業或具有同等學力者，經考試及格後，方准入學。普通部按班次之性質，於招生前決定之。小學部入學資格，按照現行教育規程規定之。

第五條　高級部及小學部學生，一律自費，普通部自衛班學生，由校供給膳宿等費，其他班次，則依照性質分別規定其待遇。

三　教學原則

第六條　各部教學，均須切近鄉村現實生活，以期達到學校社會化，社會學校化之企圖。

第七條　關於技術及方法之學科，均以教學做合一爲原則。

第八條　各部學生須於在校時，養成團結互助之習慣，出校後，仍須由學校指導，構成適於改進鄉村事業之組織，藉逐漸擴充，成爲鄉村組織之基礎。

四　校內之公共生活秩序

鄉學教職員學生，均須遵守本章則所釐訂之公共生活秩序。

第九條　鄉學假期除小學部暫按照現行教育規程之規定外，其他高級普通兩部概無寒暑假及其他一切例假之規定，唯得斟酌農家之需要，及鄉村生活之習慣，於某時期內暫行停課，令學生回家助理家務，諳習農事。

第十條　每日生活依晝作夜息分爲二大段：自早五時起，迄晚八時五十分止，爲晝作段，晚八時五十分至翌早五時爲夜息段，屆晝作段擬鈴起床，屆夜息段擬鈴休息，不得後時。

前項起床休息之規定，於每年一月十二月四個月內，均各延遲一時，卽以早六時擬鈴起床，晚九時五十分擬鈴休息。

第十一條　每日起牀盥洗後，舉行朝會，或訓話，或行健身運動，由各校教職員自行酌定之。

第十二條　朝會後，應以二十分鐘爲校內庭舍灑掃期間，劃定區域，配定學生人數，同時行之。

第十三條　朝會後至就寢前之生活秩序，由各校斟酌各部之情形規定之。

五　課程概要

高級部設立旨趣，在培養改造鄉村之中心人物，普通部在訓練各方面之技術人才，故其課程不出：（一）某種實際問題之討論研究及其實習試做；（二）爲解決或應付某種問題所必要之知識技能之指授訓練；（三）實際服務之精神陶鍊。

由左列原則，高級部之功課，大別分爲五種：

（一）精神陶鍊

（二）國學　概括經史諸學之常識
（三）農村問題　概括農業技術農村組織諸種問題
（四）史地　概括中外史地常識
（五）自然　概括理化博物等自然現象之常識

第十六條　普通部之功課，除精神訓練、識字爲必修功課外，其餘功課，但按班次之性質分別規定之。

第十七條　小學部之功課，悉按現行教育規程規定之。

第十八條　各校遇有必須自定章則時，得遵照本章則規定之，但須得呈請縣政府核准後方爲有效。

第十九條　本章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縣政府提交設計委員會議決修訂之。

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第一期招集辦法

一、凡本鄉學生，只年在十八歲以上三十歲以下身體健全素無嗜好之男丁爲合格。

二、各鄉區選送學生次序及數目，均以地畝之多寡爲標準。

三、各鄉區按地畝之多寡，分爲三等：九百頃以上者爲甲等，選送學生六十名至七十名；六百頃以上九百頃以下爲乙等，選送學生五十名至六十名；六百頃以下者爲丙等，選送學生四十名至五十名。

四、各鄉區內計莊亦分三等：其地畝較多及有五頃地以上之戶者爲甲等，地畝次多及有兩頃地以上之戶者爲乙等，其餘爲丙等，選送學生數目依等次遞減之。

六、各村莊選舉生，依地設之多寡序。

七、各村主選選舉生二十，細有特別情形不能選選舉生時，得自行請兌選舉生補足之。

八、本村三年以上者為限。

九、選舉生入學仍須自帶鋼槍一枝，子彈五十粒。

本辦法自公佈之日實行。

武器拭淨法

拭淨法之要旨在除去有害於槍械原質及染有塵埃特所附砂塵除去之後再行擦拭。

不可使用砂布礪末等擦拭槍械。

槍械上有塗漆之部分不可除去。

槍械上之白色部分不可研磨過生光輝。

拭淨後必須塗油以免生銹。

用柔軟布片，最忌粗硬帶塵質者。

擦拭槍膛須由槍口及筒尾兩端透互行之。

十、宜少塗油，若塗油過多，易增塵埃之附著。
十一、槍口部若障有光輝，有害命中精度。
十二、革具須塗以適當之腦油，防其變質損壞。
十三、日常拭淨法一星期至少一次，及使用後之拭淨應每日行之。
十四、射擊後膛中藥室附着燒滓容易除去，故宜即時拭淨，如不能即時拭淨，則於膛中藥室稍塗多量之油。
十五、擦拭螺絲用鐵錢繩繞布條於螺絲凹部來回擦拭之。
十六、機部有生銹過甚者，宜用油於該部，經過若干時後。以木片徐徐擦拭之。

菏澤實驗縣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畢業同學會簡章

第一條　本會定名爲菏澤實驗縣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畢業同學會。

第二條　本會以聯絡師生情誼、維護地方安寧、實現守望相助爲宗旨。

第三條　凡本縣各鄉農學校自衛訓練班畢業學生，皆爲本會當然會員。本縣政府及各鄉學教職員，皆得爲本會輔導員。

第四條　本會設正副會長各一人，負擔會務之全責。正會長由縣長自兼，副會長由縣長就地方人士辦理自衛著有成績者聘任之。

第五條　本縣各鄉農學校每校爲一分會。每分會設分會長一人。秉承會長負指揮監導之責，由各校校長自兼之。分會長遇必要時，得商同請聘委託該校軍事主任或軍事教練代爲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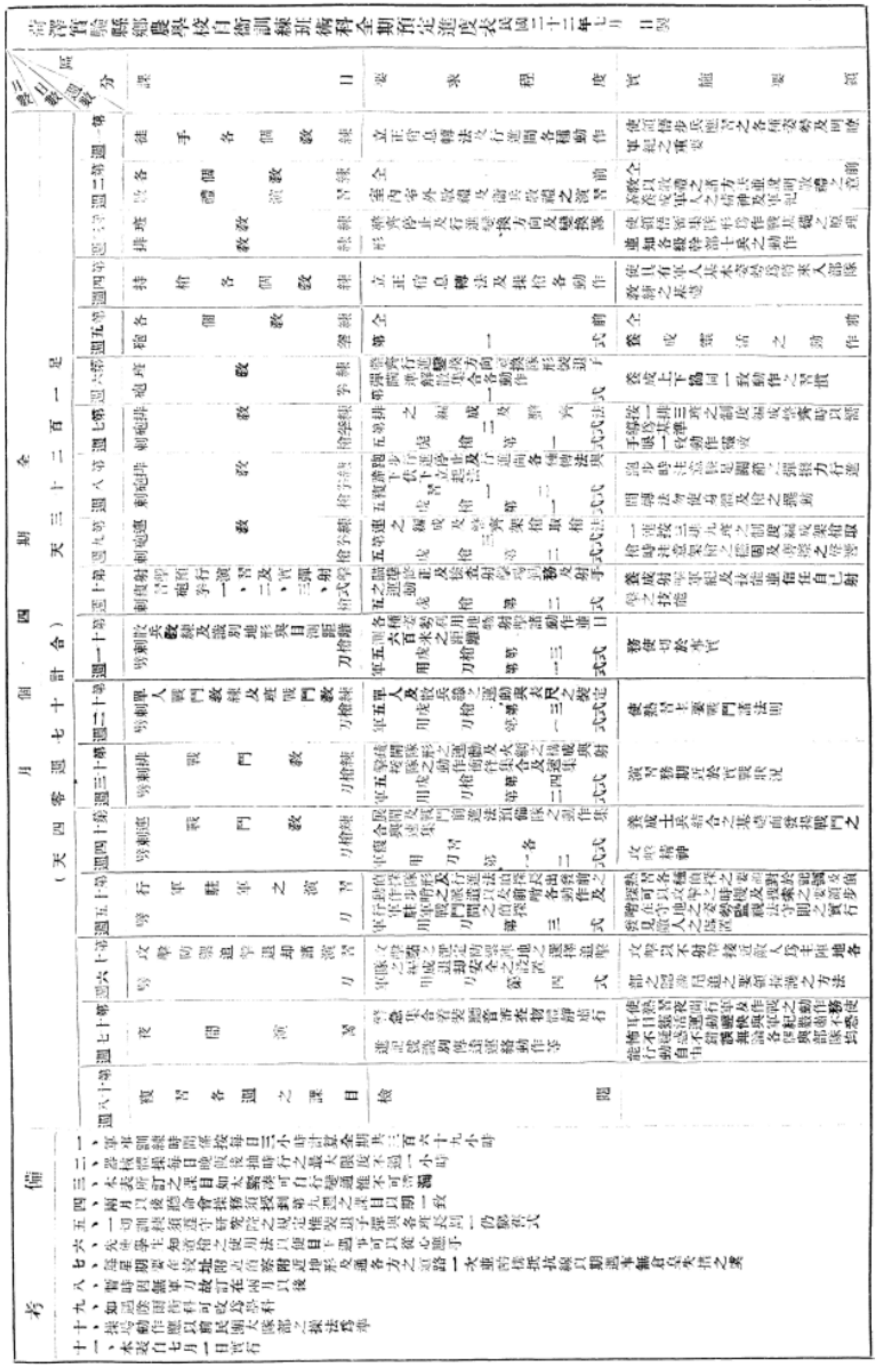

第六條　各分會應按各鄉區名稱，分名爲某某鄉分會。

第七條　每期每校自衛班畢業學生各編爲一隊。每隊設隊長一人，副隊長各一人，衆承分會長負責招集指揮之責。

第八條　各分會應按會員居住區域，分編爲若干班，各設班長一人，衆承隊長招集及指揮本班會員。每班至少須滿五人，至多不得過十五人。

第九條　本會遇有會操或防衛事宜，各會員接到會長或分會長招集命令時，須立即武裝前往指定地點集合，不得稍涉遲誤，違則嚴行處罰。

第十條　本會會員有指導各該村維護治安之責。如遇匪警，得由各會員預先約定暗號，附近各會員，須立即聞聲響應，並分途追救，或分設要擊，不得稍涉退縮。如查有聞聲不救者，公議處罰。

第十一條　本簡章自公布之日實行。

鎮平淅川內鄉三縣之民團

一 引言

鎮淅內三縣，皆先有民團而後有自治；所以民團是促成三縣自治事業之原動力。在其他地方，民團保衛團或其他地方武力，若無民團之倡辦，恐早已成爲古苑陽之西部，故亦簡稱苑西。縣則不然，若無民團之倡辦，恐早已成爲古苑陽之西部，故亦簡稱苑西。

三縣地理背景　鎮平淅川內鄉三縣，瞭三縣建設事業之情形，必須先明瞭民團之發生組織訓練情形，茲述之於後：

（一）地理背景：

南陽，地位於河南省之西南隅，中原有事，常爲必爭之地。因居三省邊陲，素稱難治區域；接陝鄂二省邊界，山河交錯，地勢險峻；秦關百二里，荆關首當其衝。地扼川陝入鄂入豫之咽喉，自民國以後，

內戰不息，兵連禍結，地方秩序日加紛亂。又以地處邊隅，距省會寫遠，政府鞭長莫及，幾視爲化外，因之官以殃民爲能事，兵以通匪爲慣例。民人以後，土匪蜂起，搶掠燒殺，屠村焚寨，視爲慣常，良田荒爲蓬蒿，崇樓化爲頹垣，社會之混亂，經濟之破產，達於極點；三縣人民，上天無路，入地無門，顚沛流離之狀，見者淚下。

1.鎮平　南界鄧縣，北界南召，東界南陽，西界內鄉。尤以南鄰鄧縣，爲土匪之淵藪，每有禍生旦夕之虞。至商南等縣，赤匪潛伏，時懷東竄。十餘年來，幾於無一日不受匪禍，無一村不被刀兵；每於匪去之後，家室散亡，田里爲墟，幾變爲無人之域。

2.浙川　地接陝鄂二省，東界鄧縣、東北界內鄉，北界盧氏，東南界湖北均縣，湖北鄖縣，西北界陝西商南。面積自西北至東南斜長二百餘里，橫闊百餘里；境內峯巒層疊，險象環生，河川交錯，平原極少。毗鄰之縣，除內鄉外，俱伏莽未靖，如鄧縣西境荒蕪之地，倍於浙川耕地之全部，村落邱墟，幾絕人烟，至今仍爲匪窟。陝西商雒一帶，赤化甚深，浙川介居其間，防線綿長四百餘里，備稍疏，即將遭匪共之蹂躪。故浙川在宛西三縣之中，環境較劣，經濟亦較困難，至地方人士之努力，則殊無軒輊也。

3.內鄉　位於河南極西南之一角，東界鎮平，東南界鄧縣，西北一帶長約三百二十餘里

，與南召嵩縣盧氏及陝西之商南接壤，西南方面與鄂之鄖均相連。境內伏牛山脈橫貫，起伏曲折，嶺險山深，久爲盜匪出沒之地；更加商均鄖召嵩盧鄧等縣，皆爲多年積匪之區，距本縣西北境不過百餘里。全縣處於匪化的大包圍中，十餘年來，無一日不在與匪鬥爭中也。

（二）創設民團之動機　鎮淅內三縣位於川鄂陝豫之邊地，環境多山有天險可憑，因之雜軍土匪盤據爲巢穴；官兵剿捕，甚感困難，養成坐大之勢。更因匪以雜軍爲護符，雜軍以匪充實力，甚至朝爲土匪，夕爲官兵，兵匪混淆，拒之不可，迎之不能，互爲因果，匪禍日益蔓延。更加貪污橫征暴斂，土劣層層剝削，雜軍恣意收括，土匪燒殺搶掠，人民備遭蹂躪；眞是村村塵爛，家家破產，朝不保夕而輾轉於死亡線上者達十餘年。因之地方有識之士，鑒於地方匪禍之靡有底止，國家大難之迫於眉睫，故不避艱危，發爲自救運動，縋田賣產以購械彈，倡辦民團以靖地方。鎮平彭禹廷先生自百泉村治學院歸里，首先倡辦民團屬行自衛。內鄉別廷芳先生民十五年以後，已用民團力量，將境內盜匪完全廓清。浙川陳重華先生本在縣辦理師範教育，因目睹土匪之殘虐，遂棄教育而倡辦民團，乃躬冒槍彈與匪肉搏，期年而轄境肅清。三縣人士因鑒於大局之多故與匪勢之張大，鎮淅內三縣遂實行聯防以自衛，後雖

經多次之匪共竄擾，均被合力擊退，三縣治安益加鞏固，乃得以自衛保障自治，以自治謀鄉村建設之完成。

二 民團之意義

般民衆之散漫無組織，實亦爲重要之主因。吾人如欲求復興民族，建設地方，則必先自訓練、組織民衆使發生建設力量，俾能推動整個之社會建設。

依鎮浙內二縣之特殊需要，自衛乃爲地方一切建設之先決問題。鎮平彭禹廷先生嘗對民團之意義作以下之解釋：『民團爲自救救人的，爲生產的，建設的，爲天然能團結的。』又團領袖及團丁之解釋曰：『眞正民團正士紳；眞正民團團丁爲有職業有訓練之良家子弟。』對常備及後備之解釋曰：『常備化兵爲工，後備寓兵于農；民團就是武裝起來的老百姓，多一個團丁，卽多一個武裝起來的老百姓，多一個團丁卽多一個好國民。』『平時有官無兵，臨時有兵有官；後備之官，卽常

備之兵。』就以上各點觀之，可知民團不僅爲地方自衛之武力，而且爲社會上養成爲有訓練有組織之良好公民，以建設地方，復興民族，是爲其根本主旨矣。

三　民團的組織與訓練

（一）鎮平之民團

則增加實力，減輕負担。其實施之目標則爲：常備民團化兵爲工，後備民團寓兵於農。

2.組織與訓練　係做瑞士義務民兵制而加以變通，凡年在十八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之男子，均須受四個月之軍事訓練，期滿解散歸家，仍務原來職業。至於民團之後備後備與常備民團之性質，則分常備民團　常備民團之團丁，爲訓練未滿期之壯丁及自願常期入伍者。其官長爲有軍事學識之鄉村工作人員，担任訓練與指揮責任。二十三年春奉河南省政府令，改編爲壯丁巡查隊；其編制爲隊、中隊、分隊，然其性質仍與軍隊無異也。團丁每人每月發餉十六串，官長二十至四十串不等。

（2）後備民團　壯丁集合經過四個月訓練期滿解散後，皆爲後備團丁，在依照住址以保爲區域另行組織。二十二年春春省政府令，與常備民團同時改革。其編一保編一小隊，一聯保編一聯隊，一區成一區隊。平日由小隊長管理，每月點名操練兩三串次；如遇有匪警，則接受訓練時之號隊集合。

（3）保衛團　民團團丁集合訓練後，各鄉鎮即普遍辦理保衛團團丁訓練，以上，四十五歲以下未受過民團訓練之男子，除殘廢癈現任公務及在校肄業者外，均有入保衛團受訓之義務；其訓練時期多者四閱月，少者一閱月。平日由小隊長管理，每月點名操練兩三串次；如遇有匪警，則接受訓練時之號隊集合。

之武器，多較陳舊。其管任爲維持地方秩序及巡邏與盤查等，性質與警察同。

3。壯丁之抽調與訓練　鎮平之壯丁訓練，過去曾舉辦三期，三期壯丁之抽調辦法，因環境需要而各異。第一期係將各區原來之後備隊集合，從新整頓編制，其官長則各受短期訓練，以增進效率。第二期係以鄉鎮爲單位，每鄉鎮抽調壯丁五名，就殷實富戶中，先令出人出槍；次第及於中小人家。第三期仍以鄉鎮爲單位，由各鄉全體合格壯丁，用拈鬮法抽調七名，絕對不準僱人代替。

原定之壯丁分期訓練計劃，以三期爲準，訓練至第四期時第一期退伍，訓練至第五期時

第二期退伍，餘依此類推。過去三期係由訓練第四期，而將第一期壯丁退伍，至第五期亦將於最近期間舉辦。今將其四五兩期之壯丁訓練辦法錄後，以供參考：

（1）訓練壯丁期間，以四個月爲限。（2）抽調以保爲單位，每保抽調壯丁一名。（3）年齡在十八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身家清白，體格健全，身長在四尺八寸以上者爲合格。（4）抽調合格之壯丁，由本甲五戶連保之，以拈鬮法定之。（5）抽調辦法，由保長負責，按全保壯丁總數，送由區公所，造入伍名册，須自帶薦舉被查。（6）抽調合格之壯丁，轉送壯丁總隊部備查。（7）各保送合格壯丁受訓練：a.曾受過本縣過去各期之訓練者；b.家無殘疾者。（8）另設訓練隊部，專司訓練事宜。（9）有下列各條之一者，得免次丁者；c.現在學校肄業或服務者；d.有組織、農村建設、精神教育、步兵操典及各種隊形教練等。

4.寓兵於農之實驗　後備民團解散後，仍從事原來之職業。常備民團則種耕集團經營，開設農產加工場，養育家畜，開闢自給之目的。如此每年可得三萬元，依此向前推算，

則爲手5.末言有若何成績，但亦不無補助。

（二）浙川之民團

民衆，1.生產之目標　亦爲做瑞士義務民兵制，常備化兵爲工，後備寓兵於農；以軍事訓練民衆，教育民衆；使民衆有集團生活，健全身體，軍事技術，公民知識；平時爲化兵爲工之實驗　以縣單位經濟力量，設立工廠使民團工作，在現今已着手實行者，工藝及建築修路，造住屋，及建築鎮牛通南陽等大路，目前雖未設立工廠使民團工作，在現今已着手實行者，工藝及建築修路，造住屋，及建築鎮牛通南陽等大路，目前雖

抽調四2.樹立徵兵制之基礎，爲衞國鄉侮之準備，計每年可訓練壯丁一千人。

中堅，對外時爲國防之後備軍。

全縣共分四百二十五保，依省府令規定，每保抽調壯丁一人，應每年分二期，施以軍事上必需之知識與技能，每期抽編一小隊，每小隊以四十人至八十人爲準。每年兩期，以五個月爲一期，施以軍事知識、文字應用、農業造林常識，期達全縣壯丁皆寓兵於農之目的。繼續努力進行，期達全縣皆兵之目標，並貫澈全縣文盲有組織有紀律，能自動，有自衞力量，公民常識；期達全縣皆兵之目標，並貫澈掃除全縣文盲

之最終目的。

4. 壯丁之訓練　壯丁訓練隊與壯丁隊之期召集訓練時期，五月三十一日期滿。八月十五日集合兩期受訓完畢之壯丁，集行會操典禮。二十六年訓練第五、六、二、三、四各期訓練之壯丁，舉行會操典禮。二十六年時期同。

5. 通訊隊之組織訓練　依照保甲條例及各省市縣參酌地方情形，自二十四年起，凡滿廿六歲以上，至四十五歲以下者，編爲通訊隊；每保一隊，每隊以二十人爲限，負保中送信傳遞公事之責。以四個月爲一期，輪流服務，得免除受軍事、國術、會操等訓練，但至每以免勞逸不均。

6. 訊隊同　茲將浙川縣訓練壯丁隊與民衆學校合併辦理暫行簡章錄後以供參考：

第一章　總則

1. 爲求增進民衆自衛武力，練詩全縣治安，普及鄉農教育，發展民衆生活上必需之知能起見，特訓練壯丁與民衆學校合併辦理，簡名爲「壯丁隊訓練」，以收速效。

2. 壯丁隊訓練，期使全縣十八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壯丁皆有自衛能力、日用常識以及愛護國家地方之觀念爲宗旨。

3. 壯丁隊訓練，自二十四年二月起，依次進行調查編制以訓練之。

第二章　調查與編制

4. 調查各區保之壯丁，凡本縣籍男子，年在十八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不分職業及人丁多寡，得一律調查造冊報部聽候編制。公務人員在校學生，均暫行免除集合訓練。並調查全縣槍彈詳數，造冊呈報以便編號烙印。按此項調查，由各該區保長負責辦理，其時限以命令規定之。

5. 壯丁隊之編制隊號，爲聯隊、中隊、小隊、班、四級制。其聯隊次序用數字序實之——（如第△區第△聯隊），每聯隊三百至一千人。每中隊百人至三百人，其編制次序亦用數字序實之——（如第△區第△聯隊第△中隊）每小隊三十人至一百人，集一村或附近數村編制一小隊。其集合地點之距離，以三里左右爲標準，期便於集合解散，以不妨其原有職業工作爲宜。

6. 壯丁隊之服裝爲藍色，統歸自備。

第三章　學術訓練

7. 壯丁隊之武器，各以其所有者應用之。

8. 各級隊長之任用，除由壯丁隊幹部訓練班畢業者派充外，餘由各區長與保長遴選，或由保甲長兼充；開具略履由區公所呈轉本部核委之。但以合於下列資格者爲限：(1)曾在軍事學校畢業者；(2)身體健壯粗通文意者；(3)無不良嗜好者；(4)品行端方無反動行爲者。

9. 壯丁隊每日訓練時間與課程，以早四點半鐘集合，授以軍事及國術兩科。至六點半解散，下午六點鐘集合，至七點半授以識字，七點半至八點鐘授以農民常識，如造林衞生選種修路等。八點至九點授以唱歌與復習軍事國術各科。

10 壯丁隊之管理爲校董制，各隊長與各保甲長，並保甲中有相當學識與素孚人望之紳耆，學校之教職員等，均得爲校董。不限數目，以該保保長爲董事長。每日訓練除軍事國術有隊長專任外，其他各課得由校董分担教授之。

11 董事長於訓練期間內得嚴格管理之，其他董事除教授外得輪流值日。

12 各壯丁在訓練時，保長隊長應嚴密考核其所學之學術科，並予以精神講話。每月由區長集合檢閱一次，每兩月由總部在各該區集合檢閱一次，考驗其學術各科。

13 各壯丁在訓練期間因故請假時，經調查屬實後方准給假，並不准逾限。

14 壯丁對於隊長區長保甲長得絕對服從，並行軍禮，違者重懲之。

15 壯丁隊各級隊長係義務性質，惟每月津貼火食十五仟至二十仟不等。壯丁係義務兵役，不支薪，遠道來往者得津貼茶食費，其經費由每石稞附加一角之平民教育經費項下開支之。

16 各區牛行茅帖，均經議定歸區公所承辦，所有盈餘之款，統歸各區保充作辦理民衆學校經費，現此稅款得併入壯丁隊訓練費項下應用之。

17 壯丁訓練會址，得借公共處所如小學廟宇等。

18 各壯丁會操時，得舉行打靶，命中者酌發獎品。

19 各壯丁隊遇有匪警時，由區長或保甲長臨時規定壯丁隊輸流集中警備辦法，用以維持鄉村治安。

20 各壯丁隊長與見習隊長，除訓練壯丁防剿盜匪外，不准干預他事，並須服從區保長命令。

21 各區保壯丁隊武器規定：凡用來復槍、鳥槍，統帶紅纓。大刀以長尺半爲合格。木把長四尺半色黑上帶紅纓以綠纓。其他鐵鏈戟、排叉、挠勾、短刀均可。其木柄均用茅草尖樣即兩面帶刃長半尺至八寸。木杆五尺半長色紅纓以本色，各編各隊，不准混雜。以上各種武器，統由各該區保長與隊長，隨時督飭置備齊全。迨至每二期訓練一個月後，由總隊部派員集合檢驗，以昭劃一。

(三)內鄉之民團

內鄉自衛之原則、目標、辦法等，均與鎮淅二縣略似。其組織系統，縣設壯丁總隊，縣長兼任總隊長，下爲中隊、聯隊、分隊。全縣共有五中隊，八十九聯隊。其他各項辦法，亦多相近，本不須再行贅述，然各縣環境不一，因時因地而制宜，當有不少伸縮之點，茲略述於後：

1. 地普遍壯丁隊之訓練　各保年在十八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成年農民，均應編入壯丁隊，就地訓練之。

2. 現已受壯丁訓練隊　每保抽調壯丁一人，至指定地點集合訓練，每期四個月；每保每期抽調一小隊，以四十人至八十人爲準，輪流訓練；每年兩期，每期四個月；每保每期抽調一小隊，以四十人至八十人爲準，輪流受訓練之壯丁約有六萬一千餘人，相當於後備民散歸田，以第二期受訓練之壯丁約二千五百人，以樹立徵兵制度之基礎。訓練完畢後充當壯丁巡查隊或解維持治安之責。服役期限爲半年，期滿歸田，以第二期受訓練之壯丁訓練隊補之，期期如此。至於人數之多寡，則因治安之情形而定。每年分二期，以二十人爲限。

3. 壯丁巡查隊　壯丁巡查隊相當於過去之常備民團，每名月餉五串麥子一斗五升，專負通信及糾察之保內農民，經調查後編爲糾察隊。每保以二十人爲限，負傳遞消息遞送公文之責，以四個月爲一期輪流服役。

4. 通信隊　凡年在三十六歲以上四十五歲以下之保內農民，經調查後編爲通信隊。每保以四個月爲一期輪流服役。

5. 糾察隊　年滿四十六歲至五十五歲之保內農民，經調查竣後編爲糾察隊。每保以二十人爲限，負偵探匪盜，保護森林，看守田禾，逐運道路之責，以四個月爲一期，輪流服役。

四　民團與地方建設

宛西三縣鄉村工作之根本主張，爲「政教養衛合一」，在自衛自治自富各種建設方面，均有良好之成績，而各項建設事業，更以民團爲推進之動力，茲將民團與自衛自治自教自富各方面之關係，分述如下：

（一）民團與自衛　「土匪」二字，在宛西三縣民衆之腦海中，皆存一恐怖之印象。三縣民衆係由完全匪化之區域中，掙扎十餘年，才奠定自衛之基礎，此基礎卽今日之民團是也。自民團成立之後，無日不在勦匪之中，不僅在三縣境內互相聯防勦匪，且時常協助其他未聯防之鄰縣。最著者如十八年二月，剿匪於宛鄧鎮之交。六月解方城之圍。二十年堵剿崔二旦，擊斃二萬匪衆。二十一年春，又剿王太魏國柱等匪數萬之衆。秋堵剿徐向前共匪股於鄧縣。冬又堵剿賀龍匪股於南召。二十二年春夏追剿王有顧大甲竄六少劉桂堂等匪於唐河桐柏泌陽南陽南召等縣。附近數縣之股匪，經此數次痛剿之後，均已漸次肅清，生靈得免塗炭。至共匪徐賀未獲由此與豫陝股匪聯合，而打通國際路線者，民團實與有大力焉。

民團不僅在消極方面，堵剿大股匪共，更在積極方面，維持平時之治安，並確立三縣之

自衛基礎；如清查戶口，檢舉匪盜，盤查以資識別；外縣人出境，須領通行證，俾舉成者保障。其他如修築碉堡，以爲堅壁清建者尚：鎮平有四十餘處，浙川有五十餘村建設未計在內。現在三縣境內不僅穿窬事業，均在民團保衛之安定秩序下之徒絕跡，卽大股匪桿亦不敢越雷池一步進行。

（二）民團與自治　宛西三縣以民團之方式，將民衆訓練，而加以嚴密之組織，劑除匪亂，以完成安定地方秩序之初步工作。一方面，是故三縣一切事業之進行，均不繼續培養民衆自衛能力，防備周圍之匪患；一方在官治支配之下，均係自動組織機關，自治習慣，來推動地方自治之實現。如此之自治事業，是在貧窮與匪亂之環境中艱苦而辦理一切自身之痛苦，謀增進自身之福利。政府全信賴其自身之團結力量，以解除無暇顧及地方政治之進行。

三、結論　三縣之自治組織及工作進行，均大致相同。各縣設立一「縣地方建設促進委員會」，決定一切計劃以爲進行之準繩；如戶口之調查、土地清丈、風俗改良、造林修路、積穀救災，辦理合作等事業。然因環境未盡相同，當要自有緩急，如內鄉之致全力於治河改

地，鎮平之首先調查戶口，皆因時因地而異也。是故三縣事業進行之先後，困難就之如何，亦未能完全一致。茲舉其事業之舉大者，略述於下：

1.鎮浙之戶口調查與保甲編制　鎮平於二十一年，曾舉行戶口調查，據統計共有八萬四千六百三十四戶，男女共三十八萬四千七百四十八人。戶口調查完竣後，即實行人事登記，分出生、死亡、婚姻、分居、遷徙、失蹤、繼承七項。二十三年改編共七百六十五保，八千一百五十六甲。

浙川經二十年及二十二年與二十四年之三次調查戶口，共六萬四千二百六十三戶，男女三十萬二千二百六十一人，共編爲四百一十五保。戶口之調查與保甲編制，此不但爲防止匪徒之最良方法，實爲完成地方自治之重要工作。

2.鎮浙之土地清丈　鎮平之土地清丈，於二十一年舉辦，共分四個步驟，即宣傳、調查、清丈、勘驗。清丈勘驗完竣後，據統計結果，全縣民有地七千八百七十頃零十九畝，可造林地七百六十七頃八十二畝餘，公有土地四百十五頃十五畝餘，水冲砂壓地一千三百六十六頃六十六畝餘。

浙川亦於廿一至廿三年舉行土地清丈、抽丈，並將各田戶田段之多少，成、四至坐落

、糧銀額數等項，造成清册，以作平均地權之準備，並可除去過去之有地無粮，有粮無地之種種積弊。

3.內鄉之治河改地　內鄉環境多山，平坦可耕之地，多沿河流兩岸，河流經多次之山洪暴發，冲毀兩岸耕地約四百餘頃，人民生計更形困難。因之考察山形水勢，擬定治理辦法，由民團協助人民，合作治理。其整治成績，全縣新闢河田二百六十八頃餘，新灌水田三百八十頃餘，劣地經改良爲良田者亦有一百餘頃。

吾人知年來南北各地，水旱災害之頻仍，影響國家之元氣殊巨。江河泛濫，年來雖已引起國人之關懷，但窮鄉僻壤處之水旱災禍，國人實鮮注意。而內鄉治河改地之一切計劃設施，切於實際，收效迅速，當此國人苦災之際，其計劃辦法，實可爲他處之借鏡也。

(三)民團與自富　宛西三縣，地多田少，水旱頻仍，更加以兵匪蹂躪與土劣貪污之層層削剝，致演成農村經濟崩潰之現象。若欲地方自治之基礎鞏固，則必政治組織與民間經濟組織，互相因應，進行方能順利，團結自易堅固。宛西三縣之建設，即本此原則而進行也。茲將三縣經濟方面之設施，分述如下：

1.水利　關於水利之開發治理，則分積極與消極二方面：積極者用水以生利也。如沿河

流域，凡可以鑿渠灌田者，熟審地勢水勢之高下引水灌田；至於施工之先後，則視得利之厚薄而定。更擬將全縣新式汲水井，普遍開鑿，害也。如調查與修各區之溝渠河堤，開鑿各區山地水渠，以免山水沖剝土地；並開鑿潛水塘，實行潴水灌田，庶幾水旱無虞，生產增加，民生問題不難解決矣。

2.造林　造林在宛西三縣，已成爲一種風氣，保護樹木，也成了一種習慣；同時對於插柳治河作壩之功效，亦漸爲民衆所認識。森林分公有私有二種：如河邊林、官山義地林等爲公有林；如道路林、苗圃等爲私有林。同時並訂立各種保護森林之章則，期於造林事業之普遍。

3.農業　設立農事試驗場，謀農業之改良，並推廣棉麥等之優良品種，指導農民選種，提倡育蠶以期生產之增加。改良土壤，訓練農民副業技術等以期農民生活之改善。

4.工業　宛西絲綢工業，向極發達，近來因蠶種不知改良，出品低劣，銷路閉滯，幾致全部停業。因此由地方建設促進委員會規定辦法，設立訓練所培養專門人才，謀本地絲業之改進，以資救濟農村。其他如設立工廠，及各種手工業訓練班等，以謀舊日工業之改進。

5.農村救濟　設立農村合作金庫，辦理放款、存款、儲蓄、匯兌等各種業務。舉辦信用

合作社，嚴禁重利盤剝，取締農產交易時之中間人——經紀人，設立義倉等事業，無一非救濟農民之設施也。

（四）民團與教育　宛西三縣地方建設事業，是由自衛入手，以安定社會正常秩序。然後再走教育途徑，以教育力量，推動各項建設工作之進展。然而目前三縣文盲，尚佔有百分之八十以上，對於建設工作之進行，不無相當之妨礙；故竭力增加教款，普及教育，期使人人識字，養成手腦雙全之良好國民，以適應自治建設之需要。茲將各項教育設施，分述如下：

1.學校教育　三縣位於三省邊隅，交通阻塞，經濟困窘，爲集中經濟人才訓練起見，將鎮內漸三縣之師範中學，合併成立「宛西鄉村師範」，對於學生，實施嚴格訓練與軍事管理，以養成鄉村建設事業之幹部基礎人才。

小學方面，則舉行教師檢定及教材之編輯與審查，辦理講習所，並採行導生及小先生制；同時在品質上亦大加改進，謀將小學生培養成完善人格，俾作將來之良好公民。鎮平完全小學十六所——內私立兩所，初級小學二百六十二校。淅川完全小學十二校，初級小學二百八十七校。內鄉完全小學十一校，初級小學一百六十四校。

對於女子教育之方針，注重人格培養與德性陶冶，並授與家庭生活上必須之知識技能，

以養成賢妻良母爲目的。

2.民衆教育　民衆教育之實施與壯丁訓練，有密切之關係，每屆冬春農隙之時，即舉行全縣壯丁訓練，同時亦辦理民衆學校，所以民校之學生，即壯丁隊之壯丁；每晚各鄉集合操練後，即到民校讀書聽講，故留生問題絕不發生。同時民校校長兼壯丁隊聯隊副，民校教員兼小隊長，使壯丁與聯隊副小隊長發生師生關係。並設民衆教育館、體育場、公園、民衆學校等，以爲對於一般民衆施教之場所。至於推進民衆教育，已蔚成一種風氣，各村多自動主持辦理，以期普遍推行。

總之，民衆教育的主要對象，爲一般鄉村青年農民，此等青年農民，具有推動地方建設之潛在力；而民衆教育之在宛西，即針對一般受過軍事訓練之青年農民，不僅訓練他們能過團體生活，而且使有組織能力和紀律習慣，期能肩負地方自治之責，以完成地方建設。

五　結語

宛西三縣，年來本以自衛聞名於國內。蓋以地處邊隅，夙多盜匪出沒，更加政局多故，創辦民團保衛地方。主其事者多屬彬彬書生

，仿之清季湘軍，雖事業之大小不同，實具體而微。自三縣聯防以後，境內夜不閉戶，人無游閒，地方人士，遂得專意於鄉村改造與各項建設。然因環境惡劣，經濟困苦，人才缺乏，事訓練和組織，然僅能過團體生活，若使之有自覺自動之能力，實覺困難不少困難，因之一切事業進展，未能全繫吾人預定之期望。至於一般民衆，雖受過軍目前尚談不到。因而感覺到：欲求地方建設之完成，須以「政教養衛合一」爲目標，故欲以推動鄉村建設事業。

所謂「政教養衛合一」，卽民校校長兼壯丁隊聯隊副，同時兼聯保主任；民校教員兼壯丁隊小隊長並輔導保長；聯保主任和保長有辦事不力者，卽以聯隊副小隊長分別昇任。同時並將各小學校長教員加以訓練，以輔導聯隊副與小隊長，共同推進地方建設事業。這一套聯鎖方法，我們若能細細的分析，使知是如何的脆弱，而有待於專家的研究。然而由各方面的觀察結果，可以看出他們的工作，有這樣的動向：(一)橫的方面，民衆組織之擴展。(二)由自衛的狀態，走上農工業開發的經濟途徑。(三)人才經濟各方面，在目外界都助，然而決不放棄就地取才與生產自給之原則。此種動向，已在逐漸具體化，而值得各地鄉村建設專家，與民衆教育專家，及各地鄉村建設機關之注意與研究實驗，以具體之辦

法，

；政

須求

經濟

徵兵

若無

民衆之精

神，殊可使吾人敬佩。

最後吾人對於宛西三縣之民團，亦有下面四點之認識：（一）民團是將一般散漫零碎；無組織之組織起來，施以軍事紀律訓練，養成自衛力量，肅清盜匪，維持地方秩序。（二）以民團

之基礎工作。

（四）鄉村工作者要有一致之目標與窮幹苦幹之精神——目標不一致，則工作散

分配之平均。

（三）鄉村組織要軍事化——軍事訓練，爲鄉村組織之最嚴密方法。故宛西三縣除政治及組織外，面以民團爲組織中心，使整個鄉村組織軍事化，不但可保衛地方，並可爲國家

（二）注意生產建設——即自富之工作，亦最難之工作，不但求量的增加和質的改良，並

府人民切實諒解合作，官權民權，界限分明，地方建設事業，自然易於完成也。

（一）官民須澈底合作——地方自治事務，完全由地方人自動辦理之，政府立於監督地位

其次將三縣人士，由實際工作中得到之經驗，概述如下：

豫西三縣人士，助宛西三縣鄉村建設事業之完成。

之在的方式，培養一般民衆自治能力，鞏固基本組織，以推動地方自治之實現。（二）一般民衆民團的組織機構內，培養自給技能，推動地方經濟建設，以復興農村經濟，目的。（四）民團是宛西二縣一切建設事業之原動力。

參考資料

一 河南鎮平縣地方建設工作報告（地方建設促進委員會印）

二 鎮平縣地方自治實進計劃方案（全右）

三 鎮平自治工作報告（全右）

四 鎮平縣自治概況（十五自治總公處印）

五 淅川縣地方自治三年計劃概要（地方建設促進委員會印）

六 河南淅川縣建設促進委員會工作報告（全右）

七 內鄉縣建設工作提要（地方建設促進委員會印）

八 內鄉縣建設促進委員會一年來之鄉村工作報告（全右）

九 內鄉治河改地（河南宛西鄉師編）

十 鄉村建設實驗第二集（中華書局出版）

廣西的民團訓練

一 引言

廣西當局，近年正向「建設廣西，復興中國」之途努力，雖然各項建設，距離理想的目標還很遠，「模範省」的稱號，此時加諸廣西，尚嫌過早；但在此內憂外患，交相逼迫，國民族，奄奄垂危的慘澹局面中；廣西的埋頭苦幹，其勵精圖治的精神，殊使舉國矚目，而族復興的曙光，已從西南山國中透露了。

「目前之廣西：在政治上，已由革除積弊，邁進貪污，進而至於刷新吏治，培養民力。在經濟上，已由確立歲計，注重建設，進而至於發展生產，挽救入超。在文化上，已由破壞思想，嚴辨階級鬥爭，進而至於發揚民族文化，普及國民教育。在軍事上，已由寓兵於團，寓將於學，整飭紀律，進而至於嚴密軍事訓練，實行國民義務兵役。」

這一段話，是廣西當局對於近年建設成績的提供，於此可見其努力的路線。民二十三年

，該省黨政軍聯席會議，通過「廣西建設綱領，此建設綱領，就是該省四大建設——政治、經濟、文化、軍事的最高原則。全部綱領重心，在「整齊國家民族社會力量，由地方行政集權的建設，以爲復興民族之基礎」。至於推行的辦法，則「以現行民團制度，組織民衆，養成人民自衛自治自給能力，以樹立民主政治之基礎」。

組織民衆，訓練民衆，以期改善民衆生活，進而謀民族的復興，這是從事民衆教育者共同的信念。但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究竟採用那種方法爲最有效？這是一個重大的難題。廣西運用民團制度，來組織民衆，訓練民衆，成效的優異，幾爲有口皆碑，其眞像如何，實有介紹之必要。

二　民團的產生

民團是一個舊名詞，並非廣西始創，在過去，廣西各縣都有官辦或民辦的民團或團練。不過，有通盤計劃，有一貫組織系統的民團制度，於民十九年冬才創始。此種民團制度，絕不是偶然產生，乃適於社會時代的需要而創辦的，其主要因素，殆不外下列二點：

（一）地方的需要　廣西自民國十年至十四年間，外而客軍蹂躪，內而土匪騷擾，整個社

會，陷入混亂的狀態。民十四年夏，李（宗仁）黃（紹雄）統一廣西，十五年出師北伐，民衆於苟延殘喘之餘，復負担繁重的軍費，其疾苦可想而知。十八年廣西軍隊從武漢退回，全省遍佈共黨勢力，左右兩江，已爲共黨盤据，又遭客軍數度包圍，省會南甯，幾被陷落；此時軍隊的力量，非常薄弱，乃不得不利用民團，用來維持地方治安。同時，各地民衆，因不堪土匪的騷擾，每多自動的聯團聯村，用集團的力量，應付惡劣的環境。結果，由於軍民的合作，竟擊退了外來的客軍，撲滅了省內的匪共；政府當局，由於此種事實的教訓，發覺了潛在的民衆武力的偉大，爲安定地方治安及保障建設工作計，便企圖裁減兵額，興辦民團。民二十年夏，黨政軍聯席會議，卽決定興辦全省民團，並採「親仁善隣」政策，期「以建設求統一」。可知民團制度的發生，是逼於地方的需要——保障和平建設。

（二）國家的需要　北伐告竣後，共黨在江西一帶，勢力日漸擴張，形成嚴重的內憂，「九一八」事變，一夕砲聲，山河變色，國家民族的危亡，頓然逼在眉睫，此種客觀環境，實爲民團制度產生之一大刺激。故廣西辦理民團，不單對內要剿匪，對外還要抵禦外侮。因爲廣西是中國一部份，中國滅亡，廣西沒有獨存的道理。故今後廣西民團所負的責任，就是抗外侮，剿共匪；禦侮剿共，都是逼於救亡圖存的需要，而二次世界大戰的憧憬，更加速民團

制度的進展。所以他們說：「現在資本主義的國家，因爲世界經濟恐慌，無日不好得重分世界市場。而我們這個地大物博。人口衆多的中國，便是他們戰爭最大的目標。……在這危急萬分的時候，我們不得不想出一些救亡的方法來。我們年來雖多種，但最切要的，我們認爲莫過於訓練民衆——救亡圖存。

心積慮的，便是這一點。本來救亡的方法也許有好」。可知民團制度的產生，是逼於國家的需要

民團自己說：「我創辦民團的動機，是看見軍此外還有一個動機，就是兵制的改革。據當局兵逃亡太多，就以本集團軍（第四集團軍）近一二年來就每年逃亡的士兵，之一。平時尚且如此，到了戰時，逃亡的數目，不是更多嗎？由此可知道，促而不適用了。……我當連長時，曾經上過條陳，請實行徵兵。到民十九年千份徵兵令。……當時許多人時候，我本想實行起來，那時我已經印就了對我說，現鄉壓境，恐人民未能了解，而惹起反感，因此沒有實行，以後方改用民團的辦法」。

三　民團的組織

廣西民團制度，在短促的五年歷史中，其組織和訓練，已經過六次的變革。爲便於研究

起見，分爲三個時期，簡要的說明：

（一）始創時期的組織（民十九年冬起至二十一年四月止）　1.組織系統爲（1）民團指揮部，（2）區民團指揮部，（3）縣民團司令部等三大階段。最初，民團指揮部，直屬該省最高軍事機關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承總司令部命令，直接指揮各縣編練民團。

2.兵役種類　各縣團隊的兵役，按其性質，分爲常備隊、預備隊、後備隊三種：（1）常備隊團丁：係於縣內合格壯丁徵調組織訓練之。徵調手續，由縣民團司令部，將本期應徵尚未退伍之前兩個月，根據縣屬各區調查戶口册所報告之後備隊壯丁人數總額，作適當的分派，令各區鄉局，依限徵送。各區鄉長及後備隊長奉徵調令後，即就所轄後備隊中，體察各丁戶籍生活較優者，儘先徵調訓練，常備隊集中縣城訓練，期限六個

月，期滿退伍，作爲在鄉軍人。(2)預備隊團丁，係於常備隊訓練期滿退伍後編練後備隊團丁，係於常備隊預備隊外，將各鄉村所有應徵壯丁，盡量編練。後備隊數財力及環境需要爲原則，多者四隊，至少一隊。

3.編制　分甲乙丙三種：甲種每隊分爲三排，設隊長隊附共三人；每排分爲三班，每班團丁十八人，共計每隊九十人。乙種每隊分爲兩排，設隊長隊附各一人；每排分爲三班，每班團丁十二人，共計每隊七十二人。丙種每隊分爲兩排，設隊長隊附各一人；每排分爲兩班，每班每班十二人，共計每隊四十八人。惟後備隊以甲種編制爲原則。

(二)　民二十一年五月起二十四年三月止）　民二十一年五月至二十四年三月，演進時期的組織（民二十一年五月起二十四年三月止）：將以前的民團總指揮部撤消，全省團務，由省政府直轄，旋撥歸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辦理。2.爲民團最高管理機關的轉移大變革，1.爲民團最高管理機關的轉移：將以前團區的伸縮：將十二個民團區，縮小爲六區。3.爲常備隊的集中訓練。4.爲民團幹部人才的訓練。

二十一年春，該省當局，以民團爲省行政的一部份，應由省府直轄，遂於是年五月，將民團總指揮部撤消，於省府中，設團務處，與秘書處並行，負責處理全省民團事務。對外以

主席名義施行，對內則對主席負責。並爲便於指揮及增進民團效率起見，將十二個民團區，改爲六個民團區（南甯、龍州、百色、柳州、桂林、梧州。），撤大區民團指揮部特務隊隊數。加區民團指揮部特務隊隊數。

二十年二月，省府將各縣常備隊，集中區民團指揮部所在地，編爲常備大隊，由各區民團指揮部直接訓練，時間六個月。每區徵調的常備隊，編成三個大隊，每大隊長一人，副官二人，中隊長四人，（內一人由大隊長兼任）中隊隊附十二人，特務長四人。每中隊分爲九班，每班團丁十人，合計每大隊團丁三百六十人。此時區民團指揮部的特務隊，改爲特務排，設排長一人，士兵二十三人。常備隊集中訓練的作用：1.將各縣常備隊徵調訓練，地方兵力單薄，藉促各鄉村認眞組織後備隊；2.打破縣區界限及地方觀念，力圖團結；3.謀常備隊教育的整齊劃一。

二十二年七月，省府感覺對於民團及軍團人員的指揮上，發施號令，多感不便，乃將省府團務處裁撤，民團事務，移歸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辦理。二十三年五月，另設團務設計委員會，專負責團務設計。總司令部接理民團後，因各民團區所轄區域太大，區指揮官於指揮監督上，每有鞭長不及之慨，乃將原有的六民團區，改爲八民團區，即現在的南甯、龍州、

百色、柳州、桂林、梧州、天保、平樂等區。

二、以，二十二年冬，各區民團常備隊已有五六萬人，乃停止編練，以其經費辦理學教育，以培養下級幹部人才。幹部訓練隊，係由各縣將現任鄉村長，分期選送，及(三)現行民團的組織（民二十四年三月迄今）現行的民團，其組織已較前健全。茲分組織系統及編制兩項說明：

1.組織系統

(1)縱的組織　以廣西省爲單位，共分a.民團總部，b.省區，c.縣，d.區，e.鄉（鎮），f.村（街），g.甲等階段。全省仍照二十三年分爲八個民團區，直屬駐省最高軍事機關，（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每省區設一民團指揮部，置總副指揮官各一人，總指揮官兼區行政監督。省區以下爲縣，縣設民團司令部，置司令一人，由縣長兼任；副司令一人，頭二等縣，則副司令兼任副縣長。縣以下爲區，區設區公所，置區長一人，區公所設區聯隊部，由區長兼任聯隊長。區以下爲鄉，鄉有鄉公所，置鄉長一人，設民團大隊部，由鄉長兼任大隊長。鄉以下爲村，村有村公所，置村長一人，每村有預備隊後備隊，是爲民團最下級隊部，由

連團率長村

長兼任隊長，每村由八甲至十二甲構成，（每甲十戶）每甲設一甲長。民團的指揮官及隊，其階級與軍隊類似：區民團指揮官，上承總司令部的命令，及省政府的監督，下指揮統區屬各縣民團事務，其地位極關重要，階級相當於軍隊的師長；鄉大隊長，相當於軍隊的營長；至於各村的後備隊預備隊長及甲長，則相當於軍隊的長及排長。茲爲容易明瞭起見，特用圖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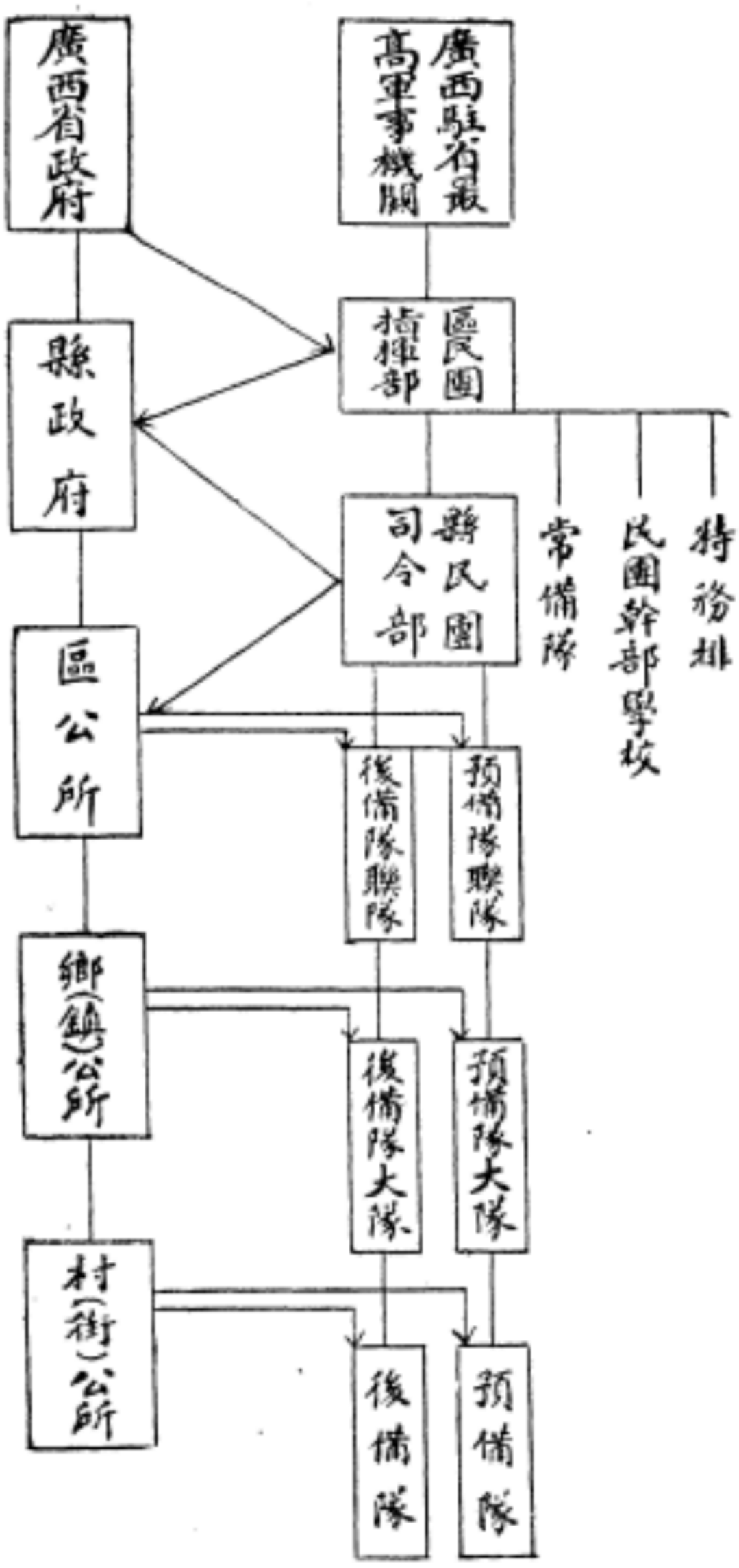

（2）橫的組織　在第四集團總司令部，設一團務設計委員會，担任關於全省民團方面的教育、經濟、文化等設計工作，由省政府及總司令部派代表組織之，以期聲氣相通，無扞格之弊。執行方面，不另設機關，政治方面，歸政治訓練處主管；給養方面，歸經理處主管；衛生方面，歸軍醫處主管。這在區民團指揮部及縣司令部也有同樣組織；不過較總單，僅設參謀、副官、軍需、書記若干人，協辦一切團務。因爲民團和政治、經濟、文化，都有密切的關係，故在政治上受省政府的指導和監督。又因交通不便，省縣隔膜，故設政監督，彷彿像從前的道尹制度。由區指揮官兼行政監督，採用巡視方式，監督親往各縣視察。

2.團丁編制

（1）預備隊　以常備隊團兵之退伍者編成，役期四年，期滿編入本村的後備隊。

（2）後備隊　依現行村（街）制度，每村團丁，以十八歲至三十歲者爲甲級，三十一歲至四十五歲者爲乙級，分別編隊。

（3）常備隊　由省區各縣後備隊中之甲級隊編成。

四　民團的訓練

治的訓練，在求得自衛的能力；政治教育，在求得自給的能力。質言之，卽在培養民衆自衛自治自給的能力。至民團的訓練，定有三個目標，就是軍事訓練，

，訓練科目，則分學科和術科兩種。茲仍按照前述三個時期，分別說明：

練科目有

(一)始創時期的訓練　始創時期的民團訓練，側重集中縣城的常備隊，訓練期爲四個月

1.術科　計有基本教練，連教練，連野外練習，拳術，游泳，築壘實施等科。

2.學科　計有典範令摘要，政治綱要，違警罰法，公民常識，職業常識等科。

後備隊的訓練，由區民團指揮部派員往各縣負責實施。此時因人才缺乏，故採巡迴訓練，每一區鄉，派一二督練官，輪流担任教練，多側重術科方面。預備隊則至必要時，始召集訓練或舉行檢閱。

(二)演進時期的訓練　此時期的訓練，常備隊後備隊都一律注重，科目內容，也較前充實，由督練官召集訓練或舉行檢閱。

方式

1.學科　計有步兵操典，野外勤務，黨義，民團章則，自治概要，國恥紀要，民衆基礎讀本，衛生概要，珠算等科。

2.術科　計有制式教練，戰鬪教練，野外演習，夜間演進，工作實施，射擊技術檢查，集合等科。

後備隊方面：

1.學科　計有識字課本，精神講話等科。

2.術科　計有徒手教練，班教練，排教練，連教練等科。

後備隊的教練官，凡每五隊，派督練官一員，以六個月爲期，依次輪流，週而復始。每隊受訓時間三十五次，每次兩小時，共七十小時滿期。惟多在農隙時舉行之。

幹部訓練隊方面，因係將現任鄉村長選送，及放送曾受中小學教育之青年合併編成，其程度較常備隊後備隊團兵爲優。且畢業後，將充任鄉（鎭）村（街）長兼民團後備隊隊長及小學校校長職務，責任至爲重大。故六個月的期間，須受下列科目的訓練：

1.軍事學科　計有步兵操典，射擊教範，築城教範，野外勤務，簡易測繪等科。

2.軍事術科　計有制式教練，戰鬪教練，野外演習，工作實施，射擊技術檢查，集合等

科。

3.政治學科　計有民團章則，自治概要，教育大綱，國民基礎教育，學校組織及行政，成人教育，生產教育，衛生教育，史地常識，中國革命史，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史，應用文等科。

(三)現行民團的訓練　現行民團的訓練，按所有的預備隊，後備隊，特務隊，民團幹部學校等，分別訓練。茲述如下：

1.預備隊　每年由各縣民團司令部，集中訓練一星期，以四年爲限。其訓練課目，除將以前所訓練者，再度複習外，並授以最新必要的學識和技術。

2.後備隊　每年於三月至八月，訓練城廂及街鎮；九月至次年三月，訓練鄉村。訓練時間，約兩個月至三個月，每月二小時至三小時，先訓練甲級隊，次及乙級隊。每隊受訓時數，共足一百八十小時爲限。訓練課目，術科爲徒手教練，持槍教練，野外演習，射擊技術，夜間演習，班教練，排教練，連教練等；學科爲識字教育，精神講話等。負責訓練者，爲民團幹部訓練隊畢業生任隊長者担任，督練官則負責巡視監督而已。

3.特務隊　訓練課目，與幹部訓練隊略爲相同，但以其任務繁冗，故進度稍緩。

4.民團幹部學校　該省當局，爲充實民團人員的學術技能，使能勝任「三位一體」職務，以貫澈自衛、自治、自給的宗旨，乃將民團幹部訓練隊，改爲民團幹部學校，招收高初中畢業生及有同等學力者訓練之，其修業期限分爲：

（1）甲種　高中畢業或有同等學力者，六個月結業；高中畢業已受軍訓者，三個月結業，但每週仍須訓練術科四小時。

（2）乙種　初中畢業或有同等學力者，十個月結業；初中畢業已受軍訓者，五個月結業，但每週仍須訓練學術科十二小時。幹部訓練隊畢業生，已經初中修業期滿者，四個月結業，但每週須補習術科三小時。幹部訓練隊畢業生，未經初中修業期滿者，十二個月結業，每週亦須加授軍訓四小時。

（3）丙種　初中肄業一年以上或有同等學力者，十八個月結業。

以上三種計分七類，惟須按各區情形，分期選辦數類，自二十四年七月起開辦。

練隊，則將本期辦至結束爲止。其所設之訓練科目如下：

（1）軍事學科　計有步兵操典，射擊教範，野外勤務，簡易測繪，防空防毒，築城教範，常識等。

（2）軍事術科　計有制式教練，戰鬥教練，野外演習，夜間演習，工作實施，射擊實施，距離測量技術，特種教練，敬禮演習等。

（3）政治學科　計有黨義，建設綱領，施政計劃，施政準則，世界大勢與中國，中國現行政治概要，中國革命史略，廣西與中國革命，帝國主義侵略中國史略，民團章則，兵役法則，法律常識等。

（4）國民基礎教育學科　計有國民基礎教育概論，國民基礎學校實施法，國民基礎學校教學法（乙丙種用之），愛國教育實施法，生產教育實施法，農業技術，水利合作組織，衛生教育實施法等。

（5）普通學科　計有國文，應用文（乙丙種用之），自然科學常識（理、化、動、植礦等，丙種用之）等。

（6）實習　計有改組或創辦國民基礎學校，參加掃除文盲運動，組織民團或參加訓練民團，村政實習等。

（7）其他　如問題討論，專科指導等。

上列各種科目，計軍事時間占百分之三十，其他則占百分之七十。

五　民團的將校

廣西全省人口，約計一千二百八十萬人，其中十八歲至三十歲的，約居半數，即一百二十萬人。依照該省當局預算，此一百二十萬的團丁，擬於民二十五年都訓練完成。現行民團的編制，每村有後備隊一隊，約一百人，全省二萬四千個村街，即須有二萬四千個教官。如以聯隊而論，一千五百人爲一聯隊，每一聯隊須有將校八十人，連補充準備，合共須預備一百人。一百二十萬的壯丁，可編成八百個聯隊，就需要八萬個將校。這麼多的教官是從各軍隊中派出，分往各區鄉任督練官，而常備隊團兵爲助教。二十二年冬，各區民團指揮部，設立民團幹部訓練隊，成爲民團將校唯一來源。截至二十四年一月，全省共有十八個幹訓大隊，每個大隊訓練三百二十四人，半年爲一期，每期可訓練五千八百三十二人，一年之中，即可訓練一萬二千六百六十四人。至於現在，民團將校訓練的場所，是各區民團指揮部所設的民團幹部學校，和全省中學以上的軍事訓練。民團幹部學校，已詳現行民團的訓練一節中，不再贅述，這裏僅補述學校軍事訓練的概要。

廣西中學以上的軍訓，係在「寓將於學」的政策之下產生，於民二十一年開始，其辦法便將軍事訓練時間，集中在一年裏教完，第一個半年是初中第六個學期。初中半年的軍訓，是調集全省所有將要畢業的初中生，分在五個學生軍訓區（梧州、南甯、柳州、桂林、桂平）辦理，一切管訓，完全軍隊化。軍訓的課目，高中初中及專科以上學校，稍有不同：

（一）學科方面：

1.大學或專科學校　計有戰術學，兵器學，地形學，交通學，馬學，典範令，築城學，軍隊教育學，軍制學，經理學，衛生學等摘要。

2.高中學校　計有戰術學摘要，築城學摘要，地形學摘要，兵器學摘要，衛生學摘要，典範令，經理學摘要等。

3.初中學校　計有軍事綱要，民團組織概要，陸軍禮節，步兵操典摘要，步兵射擊教範摘要，通訊摘要，築城教範摘要，夜間教育摘要，築營教範摘要，海陸空軍刑懲連坐法，測繪術，軍醫衛生救急法等。

（二）術科方面：

練，
術（
，
千
六千
）
。

1.大學或專科學校　計有制式教練，陣中勤務，戰鬪演習，夜間演習，步兵特種武器教練，技術（國技、應用體操、劈刺、馬術），實彈射擊等。

2.高中學校　計有制式教練，陣中勤務，戰鬪演習，夜間演習，步兵特種武器教練，技術（國技、應用體操、劈刺、馬術），實彈射擊等。

3.初中學校　計有制式教練，陣中勤務，戰鬪演習，夜間演習，技術（徒手體操，劈槍術，國技，應用體操，劈刺），實彈射擊，工作實施等。

全省大學一所，專科學校一所，高中四所，初中五十六所，共六十二所。學生共一萬八千餘人，每學期可得一千七百人，一年得三千四百人，合起民團幹部學校，每年約有一萬五千六千的將校產生。

六　民團的任務

廣西的民團，和整個廣西的政治、經濟、文化、軍事四大建設都保持嚴密的關係，它並不是一個獨立的制度。因此，在檢討民團的任務之先，應對於廣西的四大建設，有整個的概念。

民二十三年廣西黨政軍聯席會議，「頒佈一個廣西建設綱領，是建設廣西的最高原則；

在這綱領中，確定了今後廣西建設的方針，內則在求自治、自給、自覺、自衛，以爲復興民族的基礎」。關於四大建設的綱領原錄如下：

（一）政治建設

1.整齊國家民族社會力量，由地方行政集權的建設，以爲復興民族之基礎。

2.以現行民團制度，組織民衆，訓練民衆，養成人民自衛、自治、自給能力，主政治之基礎。

3.樹立廉潔賢明政治，肅清貪官汚吏，制裁土豪劣紳，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自由。

4.以量入爲出爲標準，厲行預算決算制度，以樹立民治，並嚴禁苛細捐稅。

5.整飭行政組織，以提高行政效能。

6.厲行效試銓敘制度，並確定公務人員之保障。

（二）經濟建設

1.實施統制經濟，發展國家資本。

2.在統制經濟政策下，保育民族資本，獎勵私人投資。

3.用累進稅率，徵收所得稅、營業稅及遺產稅。
4.施行社會政策，依法保障農工利益，消弭階級鬪爭。
5.整理土地，獎勵墾荒，振興水利，以發展農村經濟。
6.推行合作事業，並興辦農民銀行，嚴禁一切高利貸。
7.籌措資金，革新舊式農業，振興與農業相適應之工業，使農工業平衡發展，以達到工業化爲目的。

（三）文化建設

原則，以發揚前進之民族文化。
1.提高民族意識，消弭階級鬥爭，爲一切教育、思想、藝術、道德、法律、風俗之最高
2.實施適應政治、經濟、軍事需要的教育。國民基礎教育，強迫普及；中等教育，注重
職業；高等教育，注重建設專門人才之養成；中等以上學校，並實施軍事訓練。

（四）軍事教育　改革軍訓，由寓兵於團達到國民義務兵役。

現在請不厭煩複，再加以申述：「廣西總共有一千二百餘萬人口，……有三百萬是壯丁。

爲了要使這三百萬壯丁，皆受軍事訓練，準備爲國効力，故決定創辦民團。……無論富貴貧賤，凡屬壯丁，均須入伍受軍事訓練。此外並授以政治訓練，生產教育，舉行識字運動等，以求軍事、政治、經濟、文化四大訓練打成一片，而達到自衞、自治、自給、自覺的目的。」這顯然的，民團的使命，卽在推動四大建設的進行。

上面說過，政治、經濟、軍事、文化四大建設，其目的在自治、自衞、自覺，請再就這四個目的，申述民團的作用：

1.自治　「所謂自治，其意思並不是說，由地方上渙散的衆人，共同來管理地方的事務。而是說，要地方上渙散的衆人，組織成一個團體，來管理地方的事務。所以自治的目的，不是指着渙散的衆人而言，還是指着地方團體而言。中國人民，過慣家族生活，從來缺乏團體的組織，所以讓他們來自治，他們便多半不理會，理會的又往往不遵照團體的規律來活動，以前各地辦不好，這便是一個重大的原因。我們有了民團組織，便可以解決這難題。因爲我們行了民團制度，便可以把那些作爲社會中堅的青年人壯年人組織起來，給他們以一種訓練，使他們過一過團體的生活，認識團體的意義。他們經過了這種訓練，便可以參加自治工作，而不至如以前那樣的不了解，不理會。所以民團組織，可說是推行自治政策的一個基礎

」。

2.自給「要貫澈自給政策，必須依靠三種力量：一種是私人的力量，一種是社會的力量，又一種是政府的力量。所謂用私人的力量以求自給，就是要各個人民都肯努力生產，各供各人的能力，直接間接的對於生產有所貢獻。……這種私人的力量，發自各人本身的能力；但是，光靠各人自覺，還未能達到自給的目的，因爲許多生產事業，不是私人的能辦到的，所以除此以外，還要運用政府的力量，來推行自給政策。要這樣幹，就是一方面負責去發展國家資本，一方面實行統制經濟。……但是，如果社會組織很散漫，政府對於社會不能作靈活的指揮，則這種統制政策，自不容易施行的。……然而我們有了民團組織，散漫的社會力量，已經團結起來，有了統制，這樣政治上就可以加強統制的效能，政府對於社會，就可以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還有一層，有了民團組織，又可以聯合私人的力量，成爲社會的力量，以增加生產，例如我們運用民團組織，來領導各村民衆，共同勞作，實行冬耕，設立穀倉，辦理各種合作社等，都是運用社會力量，以推行自給政策的表現。所以有了民團組織，政府及社會，都各能發揮其力量，以力求國民經濟之自給。可知民團組織，實在是推行自給政策的一個很好的工具」。

3.自覺「晚近因國內外變亂之交乘，民族之自覺力與自信力，殆已喪失無遺」。因自覺力的喪失，雖國脈垂危，一盤散沙的民衆，仍懵不然知「是以今後爲貫澈『由建設以求統一』之目的起見，吾人應發揚民族自覺自信之心理」。自覺力的教養，須提高民族意識之民族文化，同時力求全省教育之普及」。基於這點的認識，廣西當局，目前正努力於國民基礎教育的普及。計全省二萬四千個村，每村設國民基礎學校一所，限於二十五年七月以前，全省普遍設立。國民基礎教育，分兒童和成人兩部份。八足歲以上十六歲未滿之男女兒童，統限於二十五年度內，一律入學，受兩學年期間的國民基礎教育；十六足歲以上四十五足歲未滿之男女成人，統限於二十五年度內，一律入學，受六個月的國民基礎教育。除每村設一國民基礎學校外，每一鄉（鎮）設中心國民基礎學校一所，也限於二十五年度內，全省普遍設立。村國民基礎學校，以兼民團後備隊隊長的村長兼任校長；鄉中心國民基礎學校，以兼民團大隊隊長的鄉長兼任校長；他們一方面是鄉村的政治領袖，一方面是鄉村的軍事領袖，一方面又是鄉村的教育領袖，形成了「三位一體」制度。他們的出身，都是民團幹部學校畢業生，或受過軍事訓練的中學畢業生。可知民團組織，又是推行自覺政策的主要動力。

4. 保障廣自衛　民團最初的作用，不外樹立地方自衛力量，肅清地方匪患，維持西的和平建設。但是，目前的中國，爲解決外受國際帝國主義的侵陵，內遭軍閥共匪漢奸的蹂躪，民生凋蔽；處此危急存亡之秋，因而農村破產，百業凋零，國勢衰危，民團已不適於現代戰爭，且在民權時代，一中國的危亡，惟有站在復興民族，自救救國的立場上，運用民團制度，創造民族自衛兵於團，即寓將於學，寓徵於募：（一）寓兵於團，即民團組織在自衛方面的具體意義。因募要民衆對內消滅共匪，剷除封建勢力，肅清軍閥餘孽，制止內戰發生；對外抵抗列強侵略，入國境的惡勢力，收復既失的土地，保障中國領土完整，使主權與人民得到獨立自由，首要條件。自衛政策的骨幹，是三切應以人民爲主體，要民衆能夠起來才有辦法。力量。質言之，非使民衆有組織不可，要有了組織，才可以訓練，有了訓練方有力量，所以決定實行寓兵於團政策，以要把政治組織弄好，軍備才可以改良，以民團訓練爲民衆訓練。（二）寓將於學，即將中等以上學校之學生，及各種公務人員，及軍事技術，以爲軍隊下級之預備幹部，及民衆組織之領導，故須受軍事訓練，公務人員，是民衆的中堅，團的下級將校。因青年學生，

使其能文能武，以爲民衆的表率，而充實其領導力量。（三）寓徵於募，即由寓兵於團，達到國民義務兵役制度之具體方法，但不實行寓兵於團政策，則寓徵於募政策，無由實行。可知民團組織，爲推行自衛政策的先決條件。

現在，再行用白崇禧氏的話，指點民團制度的理想，作爲本節的結束。「訓練民團的三大目標，所謂自衛、自治、自給。……三自政策是本着廣西的建設綱領訂出來的，……大目標，面建設綱領是根據　總理遺教訂出來的，裏面有四大建設，即政治建設，經濟建設，文化建設，軍事建設。所以追溯本源，可以說自衛是屬於民族主義的，自治是屬於民權主義的，自給是屬於民生主義的。因爲不能自衛，便不能保存民族；不能自治，便不能實現民治；不能自給，便不能解決民生；總括一句話，三民主義是三自政策的理想，三自政策是三民主義的實行。……我們主張運用民團組織，來推行三自政策，由三自政策之推行，以實現　總理的三民主義，這是我們建設本省及復興中國的一個理論體系」。

七　民團的特質

廣西的民團，雖然是組織訓練民衆的一種方式，但是，它與各種民衆團體的組織訓練，

根本不同。譬如管子作內政以寄軍令的制度，它只能發生自衛作用的一種行政組織，它除了發生自治自給的作用之外，更能發生自治自衛作用之外，更的保甲制度，其發生的作用，與管子的制度也大概相同。而廣西民團，乃是政府的種民衆組織，它除了發生自治自給的作用。並且它有一式和一貫的政治路線。它是以行政和教育的方式，做民團運動的兩翼而互相爲用在行政方面，它以區、鄉（鎭）、村（街）長，兼任各級民團組織的領導，用行組織民團，訓練民團，以推進民團運動。這種行政方式，能改變民衆對於量，去面發展其積極的性能。（二）在教育態度，的方式上，則因爲有了民團組織，在「一制度之下，易於強迫民衆入學，實施國民民衆文化程度，喚起民衆的政治興趣和覺悟兩方式，運用民團推行三自政策，而三自政，增進民團的活動能力。同時，並由之增進一步。彼此互相爲用，相輔而策推行一步，則民衆本身的自衛自治行，自然能樹立地方自治制度，進而的基礎，實現三民主義，達到民團運動與其他一般的民團組織，絕對不同之外，還有下列的特質：

（一）遠大的目的　一般的民團的興起，大概因爲地方上發生了土匪或潰兵，政府無暇

或無力剿滅，人民不堪其擾，而武裝自衛，以保障一地方的生命財產。其目的不過是限於自衛的部分。廣西的民團，是由政府發動的；全省興辦的。表面上民團似乎是一種民衆自衛的團體，但在它的演進途程中，是由自衛團體成爲民衆的自治和自給的團體，由軍事的組織，成爲經濟的，政治的，和文化的組織。其訓練是以挽救國家民族的危亡，及民族自求出路爲目的。這是廣西民團特質之一。

（二）一貫的組織　普通的民團組織，是散漫無系統的，各謀其是的組織。縱使略具計劃，如曾國藩編練的民團，也不過是一種軍事的組織。廣西的民團，則以村（街）爲最小單位，各村（街）組織成鄉（鎮），各鄉（鎮）組織成區，各區組織成縣，各縣組織成民團區，全省分爲八個民團區，然後以省統制各民團區，使全省成爲一整體而有統制的組織，同時不僅是一種有系統的軍事組織，而是一種軍事、政治、經濟、文化打成一片的組織。這是廣西民團的特質之二。

（三）多方面的訓練　從前和現在的各地民團，對於訓練上，大多忽略，縱使略施訓練，也不過是單一的軍事訓練。廣西的民團，不但是有培植民衆自衛力量的軍事訓練，而且同時加以政治、經濟、文化各種智識和技能的訓練，以培養中華民族自衛、自治、自給的堅強

能力，創造三民主義的新中國。這是廣西民團的特質之三。

（四）偉大的功用　一般的民團，不一定是與民衆有利的，因爲這種民團，就做了特殊階級的工具。反成爲土豪劣紳魚肉鄉民和劫持官府的武器。廣西的民團，是由政府用一般的特殊階級，爲保持他的特殊利益而編練。因此，這種民團，就落在土豪劣紳的手中，結果不但不能爲民衆爲政府的放任，民衆的漠視；於是民團大權，就落在土豪劣紳的手中，結果不但不能爲民衆自衛的工具，反成爲土豪劣紳魚肉鄉民和劫持官府的武器。廣西的民團，是由政府用一般的民衆來組織的，訓練的，即造成民衆自身的自衛、自治、自給的力量，做復興中華民族的生力軍，決不是任何一部份人的工具。這是廣西民團的特質之四。

（五）全部的編練　一般的民團，其組織成份，大多僅爲一部份的壯丁，且有行僱傭制者，於多防或遇有匪患時，僱傭地方的游民流氓，充當團丁，以保衛一地方的治安。然而結果每因力量薄弱，或不能盡職，而失其效用。廣西的民團，是全省全部壯丁所組織，完全是義務制，用來保衛他們本身的利益，因此力量雄厚，人人盡責；不僅可以保衛地方治安，同時還負起抵抗外侮，保護國家民族生存的責任。這是廣西民團的特質之五。

八　民團的功效

廣西民團的產生、組織、訓練、任務和特質，都加以概括的敍述。民團的真像已明瞭，至於民團的功效如何，這是很值得吾人注意的。現在分自衛、政治、經濟、教育四方面來檢閱：

（一）自衛方面

1.肅清匪患　廣西山嶺綿亙，地瘠民貧，素有「無地無山，無山無洞，無洞無匪」之稱。從前農民牧牛、耕種，往往要槍械隨身，以防不測；客商來往，要請軍隊或商團護送，有時因保護的力量薄弱，還要遭土匪擄劫。鄉村之被股匪洗劫、綁票，固是司空見慣，就是軍警駐紮的地方，或居住城廂內外的商人農民，被土匪搶劫，也時有所聞。現在有了民團組織，民衆有了自衛力量，內奸斂跡，土匪也相繼肅清，閭閻安堵如常，水陸交通也無阻。其次如共匪朱毛拔羣、李明瑞等，盤據左右兩江數年之久，均特民團力量去剿滅。再次，盤據江西六七年的共匪朱毛，於二十三年冬傾巢西竄，十一月二十五日經過興全灌等縣境，被桂省軍隊十一團，協同十五個聯隊的民團，迎頭痛擊，至十二月十二日，即全部潰退，擊斃共匪二千多，俘虜七千多，奪獲步槍六千多枝，輕重機關槍五十多架。這都是表示廣西民團創辦後，民衆自衛力的強大。

2.革絕惡習　廣西與產烟的雲南貴州毗連，每年雲貴烟幫，將烟土過境運粵者，爲數不知多少。廣西民衆，也有組合烟幫，專營販烟生意者，因此省內烟民，日益增加，而賭博行，窮鄉僻壤的兒童，也染於賭博；至於青年壯丁，多遊手好閑，習於奸邪，民風日趨墮落。自創辦民團後，全省上下，抖擻精神，不但養成紀律生活和勤樸的習慣，卽昔日吸烟賭博等惡習，幾蕩然無存。萎靡不振的社會，頓見朝氣煥發。

（二）政治方面

1.政令通行　中國行政最大的缺憾，就是政令僅及于官府，未能達到民間；所以民衆對于政治漠視，對于政府隔膜，一切設施，無法推行。廣西自創辦民團後，澈底改善地方下層基本組織，充實下層幹部人員，最下層的基本單位爲村，每村的村公所、後備隊部及國民基礎學校，都設在一處，村公所是地方自治行政機關，後備隊部是軍事行政機關，國民基礎學校是教育行政機關，村長卽是後備隊隊長，也是國民基礎學校校長。數年以來，官民隔膜的弊害大減，政令均能達到民間，並引起民衆對於政治有相當的認識和興趣。是以政令貫徹，政事的設施，易於推進。

2.土劣斂跡　廣西過去政治的黑暗，和其他各省一樣。土豪劣紳，橫行鄉曲，舉凡盤據

機關，侵蝕公款，包攬詞訟，勒索良民，都是爲所欲爲；政府的政令，往往爲之隱瞞曲解，而上級的貪官汚吏，更恃土劣爲爪牙，朋比爲奸，魚肉民衆。自興辦民團後，屬行一人三長的「三位一體」制度，鄉村的政治、軍事、教育行政大權，均操在民團幹部學校畢業的青年手中，鄉村機關，土劣已無插足餘地。其次，民團與自治，名雖是兩個系統，實則二而一的東西，由下層的村，以至鄉、區、縣、省，系統嚴整，鄉村長爲下層基幹人員，上級機關的指導協助，土豪劣紳，雖欲從中阻撓，亦無可如何。

3.新人新政　過去土劣盤據鄉曲，大小機關，僅以敷衍爲能事，毫無進取的精神。自興辦民團後，鄉村工作人員，都是一班朝氣勃發的青年充任，他們具有中等程度的學力，且在民團幹部學校，受過嚴格的訓練，對於政府的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的設施，都有相當的理解；對於鄉村的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等事業，如何策劃推進，也有相當的知識和技能。因此暮氣沉沉的鄉村，在新的行政人員之下，新的政事能推行。如戶籍調查、辦理警衛、普及教育、及築路、造林、辦理合作社等，都著有成績。

（三）經濟方面

1.修築公路　廣西的公路，分爲省道縣道及鄉村道，截至二十四年底止，省道已完成者，計有六千四百四十三里，主要幹線有四：（一）由南甯起，經柳州，桂林，止於全縣；（二）經慶遠獨山，直通貴州之貴陽；（三）經武鳴達百色；（四）經綏綠明江而達龍州。縣道計有五千八百九十里。鄉村道各處都在修築中。此項公路，大半於農隙時，由民團義務修築。

2.開墾荒地　廣西多山，只有平坦近水的地方闢成水田或旱田，其餘多是荒蕪着，尤以左右兩江及桂黔近界，湘桂邊界爲多，全省未墾之荒地，總計有一萬五千萬畝有奇。政府當局，爲發展廣西經濟起見，一面用省款開發六萬大山，以作模範；一面頒發廣西墾荒條例，鼓勵人民墾植。自墾荒條例頒發後，各縣向政府請領荒地的民衆很多，而且有民團組織，地方安甯，墾荒者無復遭迫叔之虞，因之結夥墾荒者，尤爲踴躍。

3.植樹造林　廣西的荒山荒地，宜於植樹造林，政府當局，認爲現在數十萬的民團，必須從事造林，以爲改善農民經濟之助。因此全省八個民團區，每區設一農林示範場，一面受中心農事試驗場（農林主腦機關）的指導，一面爲各區縣農業建設工作的支幹。除於訓練民團時，授以林業常識外，特在柳州農事試驗場內，開設農林技術人員訓練班，以培養農林技術人材。至於林業的推行，現在正從事於省營林場的整理，和地方林業的推廣。省營林場

，有搓路，茅橋，軍山，雞容，龍州五處村有林」，學校有「學校林」，河流沿岸造林，石山造林，公路旁邊植樹。範場供給，由民團負責種植、管理和保護。此項植樹造林運動，也很著成效。

4.其他　如辦理合作社、農倉、水利等等，也是利用民團的組織來推動而得到順利的進行。

（四）教育方面

廣西教育的落後，這是不可諱言的。但，近年國民基礎教育普及運動的推行，却呈現了一線曙光。國民基礎教育重要的內容，是愛國教育和生產教育。前者着重激發民衆的愛國觀念，培養民衆自治自衞能力；後者着重訓練民衆的生產知識技術，從事改良生產，以達到自給的目的。由此看來，國民基礎教育的內容，和民團訓練的目標是一致的。

推行，即以民團組織爲之策動。

1.設立學校　在過去，鄉村的學校，偏枯不全，自創辦民團後，民團的民基礎教育的計劃互相配合，按照鄉村的編制，每村設一國民基礎學校，每鄉設一中小國民基礎學校，此種計劃，均運用民團組織而逐漸完成。

校入學。二十五年春，政府頒佈強迫教育令，凡兒童和成人，不分男女，在規定年齡內，一律強迫入學。此種強迫教育，也賴「三位一體」制的民團組織，而得到順利的進行。

九　結語

「山雨欲來風滿樓」，這是目前中國的景象。此時如何組織民衆，訓練民衆，調整國力，以解除國難，挽救危亡；這應該有個明定的國策。在未有明定的國策之先，廣西當局運用民團制度，組織民衆，訓練民衆，推行愛國、生產爲中心的國民基礎教育。這種制度，站在教育的立場上，可以說是國難或國防的民衆教育的發動力。廣西的民團，有嚴整的組織系統和編制，有整個的計劃，有遠大的目標；自創辦迄今，短短的五年歷史，在自衛、政治、經濟、教育諸方面，都收到了相當的功效，這證明民團制度的前途是無可限量的。但，民團的推廣，特別是民團幹部學校，其訓練科目，計軍事學科、軍事術科、政治學科、國民基礎教育學科、普通學科、普習及其他七類，平均每類幾有七科之多，受訓者爲高初中畢業生及有同等學力者；訓練時

一 是否能收到針針見血的效果？假如這問題沒有完備的答案，那末，民團幹部學校的畢業生，到鄉村担任一人三長的職務，是否能勝任愉快，這就成爲重大的疑問。至於繁重的科目，配合民訓練的三大目標，是否可能，這又是一大問題。說到這裏，吾人可以下這樣的結語：廣西民團制度，是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的一種有效方法。其目標是遠大的而且正確的，其組織，也漸臻於健全。不過，內容的充實和配置，百尺竿頭，還得更進一步的努力。

二 機構，也漸臻於健全。不過，內容的充實和配置，百尺竿頭，還得更進一步的努力。

三 的結語：廣西民團制度，是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的一種有效方法。其目標是遠大的而且正確的，其組織，

四 訓練的三大目標，是否可能，這又是一大問題。說到這裏，吾人可以下這樣

五 科目除軍事術科外，學科方面，僅識字教育和精神講話等科，以這樣簡單的

六 到鄉村担任一人三長的職務，是否能勝任愉快，這就成爲重大的疑問。至於繁重的科目，

參考資料

廣西建設綱領
李總司令演講集
白副總司令最近演講集
廣西建設集評
名人遊桂演講錄
廣西民團條例章則彙編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民衆自衛訓練

一 前言

中華民族目前已陷入極危險的境地，惟一的生路，就是要立刻把全國民衆抗敵救亡的情緒激發起來；同時並須使他們的救國的情緒，發揮在實際行動上。這句話應有兩重的解釋：第一、所謂全國民衆，當然是指着全體國民；但全國人口中，農民卻佔了百分之八十五以上，因此激發抗敵救亡的情緒，自應以佔絕對大多數的農民爲對象。第二、所謂救亡的實際行動，不僅僅是指着參加前線作戰的工作，其他如生產增加、消費節儉、交通運輸、秩序安定、宣傳救護等，都應包括在內。

說到這裏，橫在我們面前的一個問題是：「怎樣纔可以把廣大的民衆抗敵救亡的情緒激發起來呢？」用宣傳的方式作慷慨激昂的演講嗎？也許宣傳可以激起救亡的情緒，但牠僅能

收效於一時。那末，請問怎樣纔算是最有效的方法呢？作者毫不遲疑地說：祇有嚴格的集中訓練！本院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自去年十二月至今年二月，前後開辦了兩期地方自衛訓練班，參加受訓的鄉村青年總計二百九十人，每期訓練期限爲六星期。至於牠的目標，可以分爲下列三項：

（一）要使農民有公民應具的知識，能夠知道並願意負起救亡的責任——公民資格的培養；

（二）要使農民有健全的體魄，能夠勝任繁風飲雪的艱苦——體格的鍛鍊；

（三）要使農民有軍事的技能，能夠在戰場上作英勇殺敵的鬥士——軍事訓練。

二　事前的籌備

自衛訓練班既擬定進行綱要　確定了實施的目標之後，繼之就是要詳細規劃實施的辦法。其地方民衆教育實驗區地方自衛訓練班進行綱要如下：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地方自衛訓練班進行綱要

1.定　名

2. 宗　旨　培養團結精神，充實地方自衛力量。
3. 資　格　凡年齡在十六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之鄉村青年男子，品行端正，體魄健壯，有民校初級之程度，且須在本地居住五年以上而家有恒產者，均得報名入班受訓。
4. 班　數　每期暫設三班。
5. 名　額　各班名額定三十六名。
6. 待　遇　各班學生，概不收費，膳宿由班供給，開學時發制服一套，結業時收回，由學生公舉妥人負責保管，供他日操練之用。
7. 入學手續　學生入學時，須覓得有信用之保人，如中途無故退學，保證人須負賠償一切費用之責，同時學生須立志願書，自矢服從規則，甘願受嚴格之訓練。
8. 授課時間　除星期日例假外，每日自上午六時起至下午九時止，爲授課時間。
9. 修業期限　各班均爲六週，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爲止，
10. 教育科目　早操、精神講話、國語、黨義、軍訓、軍事學科、唱歌、國術、算術、課外活動、自修。
11. 同學組織　各班於修業完畢後，須組織同學會，除規定各項工作外，須每月集合會操一次。

（二）編製預算　本區既決定舉辦地方自衛訓練班，乃於廿四年十一月十五日開始籌備，議定在西漳、梅溪、楊巷、（與胡家渡合辦）及黃巷四處同時各辦一班，每班人數三十四

人，限二期六星期，務在陰曆年底完結。於是定十二月一日開學，廿五年一月十日結束；第二期定於廿五年二月五日開學，三月二十日結束。各班經費的預算如左：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地方自衛訓練班每班預算

項目	金額	備註
第一項 膳食	二二二·〇〇	連教官三十七人每人以六元計算
第二項 制服	七五·六〇	每套二元一角連皮帶軍帽綁腿布符號
第三項 國術教師	一五·〇〇	伙食在內
第四項 雜費	三五·二一	
第一目 軍旗一面	二·二〇	
第二目 手巾三打	三·〇〇	
第三目 紙製國旗三付	·三九	
第四目 稻草	二·〇〇	
第五目 鈔記	·四〇	
第六目 洋油三提	一三·九五	老牌油每提四元六角五分
第七目 訓練班特號	·五〇	以白竹布做
第八目 汽燈紗罩燈罩等	一·〇〇	

第九目	教本	五・〇〇					
第十目	印刷	二・〇〇					
第十一目	油印	一・五〇					
第十二目	文具	二・二六					
第十三目	其他	一・〇〇					
總計		三四七・八〇					

看看這一張預算，覺得數目很大！其實在六個星期中，用去三百多塊錢，是再沒有比此更經濟的。分析這張預算的內容，我們卽可發現，膳食與制服費，就佔去了二百九十多塊錢。以一個半月計算，膳食每月每人不過四塊錢。制服連皮帶、軍帽、綁腿、符號，每套也不過二元一角。

(三)進行招生　入班受訓者之資格，依照進行綱要辦理，內中有教育程度與資產的限制，這點似乎對於訓練的普及，必定很難。但我們除了要達到普及的標準之外，尤應注意訓練的切實，教育程度的規定是便於編級，使教學能增加效率；資產的規定是表示有資產者尤應負保家保鄉保國之責。年來各地辦理民團(廣西除外)其所以未收效果，皆因應徵者多爲無

遊民。彼等應徵，多存解決生活的心理，對保衛國家的責任，反而未加注意，分盡其職能，正坐此病。故本區舉辦自衛訓練班，至少在第一期中，似不能不有此規定。

在入班受訓前，除經過口試外，並須先報告身家概況，立志願書，覓保證書。茲將身家調查表、志願書、保證書式樣列后：

惠北地方自衛訓練班學員身家調查表

姓名	年齡	原籍	住址	職業	家計	教育程度	職務	嗜好

地方自衛訓練班學員入學志願書

立志願書人　茲自願加入
貴區地方自衛訓練班受訓畢凡一切規則自矢服從決不有違亦不中途退出此上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

立志願書人
住址
職業
年齡

中華民國念四年十一月　日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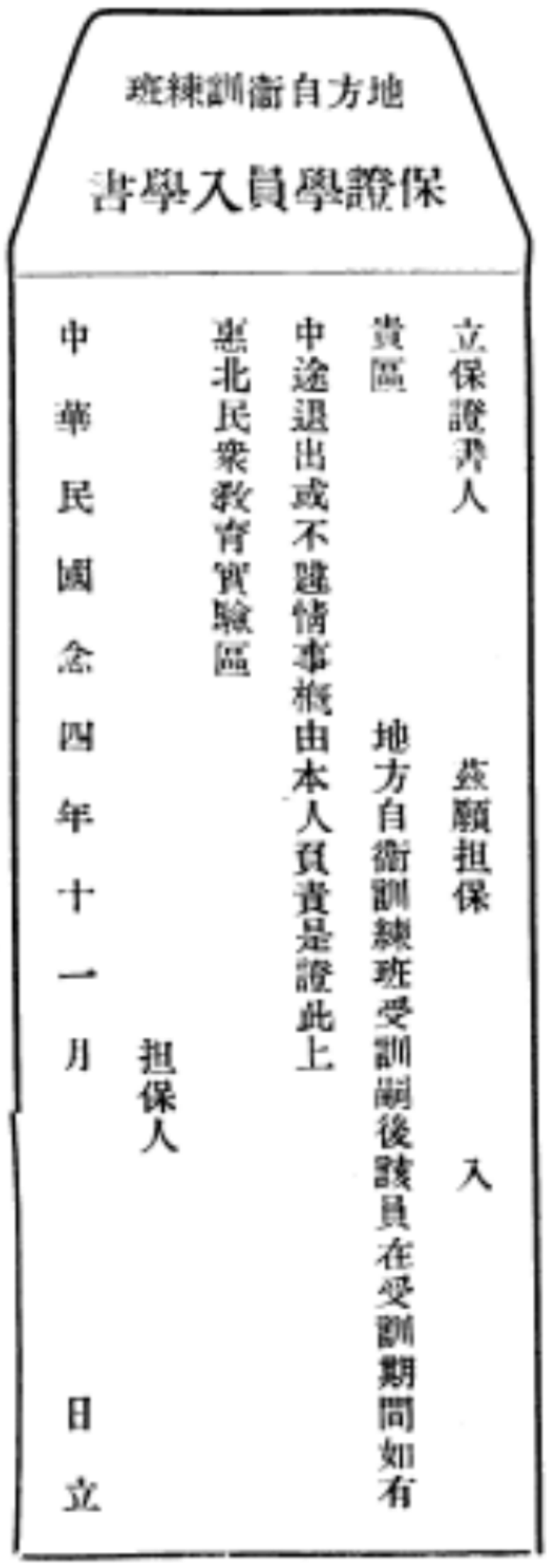
地方自衛訓練班

保證學員入學書

立保證書人　　茲願担保　　入

貴區　　地方自衛訓練班受訓嗣後該員在受訓期間如有

中途退出或不遵情事概由本人負責是證此上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

中華民國念四年十一月　　日立

担保人

在最初，一般鄉村的民衆，對於我們勸導，異常冷淡；隨後因我們繼續不斷的苦勸，反而引起懷疑，認爲我們的舉動，有什麼背景。最後，我們就在各村裏，召集了幾次村民大會。在會議中，我們把自衛訓練班的意義，詳細說明，終於誠懇的態度，打動了他們的心！會議後一日，開始報名的，非常踴躍。因爲報名的人數，超過規定的名額，我們卽根據進行綱要，已經找妥了四種公共場所，這些場所，有的是祠堂，有的是廟宇，有的是繭行，內部均極合開始甄別。

談起招生這一件事，確實夠我們回憶。從失敗到成功，其間甜酸苦辣，我們一一嘗盡。

（四）佈置班舍　招生的問題解決之後，開學期迫，我們又忙着佈置班舍。在事先，我們

用而不費租金。四班的內部佈置，大致均分宿舍、課室、飯廳、教官室、閱報室、洗臉室。

宿舍牀鋪是採取軍隊的辦法，用稻草鋪在地上，分着四行，每行供十一人之用，既經濟，又整齊。

班舍的佈置，需人幫忙之處甚多。本區職員甚少，在無可奈何的情形之下，我們想出請已經報名的學生來幫助。豈知消息傳出之後，響應的人數，竟出乎我們的意外。不到一天的時間，分設在四個鄉村的班舍，均已佈置就緒。

三　訓練經過

此次訓練，共招得受訓青年二百九十人。茲將經過情形，略述於后：

（一）訓練核心　這些青年經我們啓發後，愛國自衛的情緒，的確已經激發起來了，爲使這種愛國精神有所寄託，有所依歸，而不致徬徨，所以訓練的時候，卽確定以「培養組織能力」爲一切實施的核心。

（二）生活時序　訓練班學生，每日生活程序如下表：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地方自衛訓練班生活時序表

星期 / 課程及活動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5.00	起床	又	又	又	又	又	休	上午
5.20—5.50	早操	又	又	又	又	又		
6.00—6.50	院廳掃洒整理會務	又	又	又	又	又		
7.00	早餐	又	又	又	又	又		
7.50—8.40	紀念週	精神講話	義務勞動	精神講話	精神講話	精神講話		
8.50—9.40	軍事學科	又	又	又	又	又		
9.50—11.40	軍訓	又	又	又	又	又		
12.00	午餐	又	又	又	又	又		
1.00—1.30	課外活動	又	又	又	又	又		下午
1.40—2.30	唱歌	又	又	又	又	又		
2.40—3.30	國術	又	又	又	又	又		
3.40—4.30	國語	又	又	又	又	又		
4.40—5.40	軍訓	又	又	又	又	又		
6.00	晚餐	又	又	又	又	又		
7.00—8.30	自修	又	又	又	又	談話會		午
9.00	就寢	又	又	又	又	又		

(三)課程內容　訓練時日甚短，如欲兼盡種種，勢所難能，因此選擇重要科目，施以訓練：

1. 精神講話　我國在此百廢待興之時，心理建設實爲基本工作。故本區訓練班，即着重此點，特設精神講話一科，教授方法係採取演講方式，時間每週五節每節五十分鐘，其目的

在使每個人了解人生之意義、價值、與所以爲人之道，激起其奮發之志趣與精神，更輸以我民族過去之光榮史實，使與愛慕己族之情緒；次及國恥史及世界大勢，冀由怨而怒，有以盡國民之天職；既示以所能致力者，是則鄉村建設尚已。是項教材，尚無現成可用者，於乃自行編輯，其要旨如下：1.前後思想一貫；2.計共六單元，每單元分五講；3.不特各講相互照應，卽各單元間，亦多聯繫；4.各講字數限二千，每單元二萬，全册六萬。（字數以每分鐘講四十字計，每講五十分鐘，合成此數。）其綱目如左：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地方自衛訓練班精神講話教材綱要

第一單元　做人的道理：

第一講　人生觀，　第二講　新生活，第三講　修身，第四講　審己，第五講　知人。

第二單元　我族過去的光榮史實：

第一講　黃帝誅蚩尤，第二講　漢武帝攻匈奴，第三講　淝水之戰，第四講　朱元璋滅元，第五講　孫中山革命。

第三單元　民族英雄：

第一講　孔子、孟子，第二講　張騫、班超，第三講　岳飛、文天祥，第四講　戚繼光，第五講　史可法。

第四單元　我們的國恥：

第一講　鴉片戰爭，第二講　八國聯軍，第三講　中日戰爭，第四講　五卅、五三慘案，第五講　「九一八」「一

第五單元　世界大勢：

第一講　世界交通，第二講　貿易競爭，第三講　各國軍備，第四講　弱小民族，第五講　我們的責任。

第六單元　鄉村建設：

第一講　農村的衰落，第二講　農事改良，第三講　合作組織，第四講　地方自治　第五講　風俗改革。

2.音樂　第一週黨歌、軍歌——羅家倫作詞，唐學詠作曲；新生活運動歌——江西省音樂教育推行委員會。第二週義勇軍進行曲、光明曲、大路歌——孫瑜作歌，聶耳作曲。第三週開路先鋒——施誼作歌，聶耳譜曲；蘇武——中國民歌，中國心——韓覺劍作歌并曲。第四週錫頭歌——陶行知作歌，南京山歌、自由神、青年從軍。第五週黎明——劉雪厂作詞，江定仙作曲；識字運動——吳夢非作歌并曲；新吭唷——韓覺劍作歌并曲。第六週從軍，一二八紀念歌——高雄作歌，呂驥作曲。

3.國語　國語教材除採用生活化農民讀本外，并另油印補充教材，分發各學員閱讀。

4.早操　早操屬技術訓練，用以鍛鍊身體，但可藉此養成早起習慣與過團體生活之能力，究不失爲精神的訓練。所操練者爲八段錦。

軍事訓練　惠北民衆教育實驗區地方自衛訓練班軍事學科術科進度表如下：

科目 / 週次	第一週	第二週	第三週	第四週	第五週
學科	步兵操典 第一章　總則 第一節　基本教練 第一款　各個教練 徒手教練 陸軍禮節 第一編　一條至二〇條	步兵操典 第一章　第一節　第一款 一三條至二四條 第二款　持槍教練 一五條至一八條 緊急集合之規則	步兵操典 第二款　一九條至二四條 陸軍禮節 第二編　第一章　通則	步兵操典 第二節　班教練 第一款　通則　五〇至五三條 第二款　班之隊形 五四條至五七條	步兵操典 五八至七七條 第三節　排教練　九八至一一二條 散開隊形 隊形及變換　七八至八五條
術科	徒手各個教練 1.立正稍息 2.原地整齊法 3.停止間轉法 4.正步	各個教練 1.立正稍息 2.原地整齊法 3.停止間轉法 4.正步 5.行進間轉法 6.解散集合 7.8.停止間跪下 9.停止間臥倒 10.正步齊步變換法 持槍教練 1.槍法 2.架槍	各個教練 1.複習 2.行進間跪下 3.行進間臥倒 4.行進間轉法 班教練開始	班教練 1.複習 2.班之編成 3.整齊法 4.班之隊形變換 5.裝退子彈 6.上刺刀 7.預備放	排教練 1.複習 2.排之編成 3.整齊法 4.排之隊形變換 5.排之行進間跪下及臥倒

第六週	
歩兵操典	一二二至一三三條
散開及隊形變換	八六至九七條
變換隊形及轉彎	一一三至一二一
疏開隊形	一二一條
1.排教練 2.複習散開 3.疏開三角指準	4.實彈射擊 5.旅次行軍 6.

之類之義、

6.國術　國術於規定時間內操六合拳等外，課餘亦就各人興趣所近，授以譚腿、太極拳

。

7.紀念週　此本不得視爲課程，然乘此時間，除報告外，更作黨義的宣傳，講述三民主五權憲法、建國大綱，亦不失爲一學科也。

(四)訓育管理　該班訓育事宜，雖有專員任其事，然此不過行政上形式的區分而已，實則各個教官，均負有教育之責。吾人一本導之以德、齊之以禮爲訓育方針，希其於人格化大下，而日趨於善美之徑焉。冀達到此目的，則以身作則爲無上原則，以是教官與學員同餐，寢則共舍，而營其共同生活也。學員日常生活，盡軍隊化，雖一步一趨亦有規定。

茲將各種生活規約錄后：

1.講堂規約

(3)上課下課均以搖鈴爲號。
(2)上課時須依照排定之坐位入坐。
(1)上課下課由值日員司儀，師生立正敬禮。

(11)上課時宜靜坐聽講。
(10)發問時須先舉手，得教師允許後起立發言。
(9)教室內由值日員打掃。
(8)收發公用物品統由值日員辦理。
(7)上課不談笑不離席。
(6)不可隨地涕吐。
(5)門牆上不可亂塗。
(4)不得大聲喧嘩妨礙公共秩序。
(3)熄燈後不得閒話。
(2)不可隨地涕吐。
(1)不准吃煙。

2.寢室規約

(1)早晨開鐘聲立卽起身不得延遲。
(2)須整隊入飯堂並按桌號入坐。
(3)不得談笑或敲碗筷。
(4)不准自備菜食。
(5)每桌八人，公推桌長一人，如發現有不合衞生之食物，由桌長提交事務主任辦理。

3.飯堂規約

(1)開飯以前搖鈴爲號。
(2)須整隊入飯堂並按桌號入坐。
(3)不得談笑或敲碗筷。
(4)不准自備菜食。
(5)每桌八人，公推桌長一人，如發現有不合衞生之食物，由桌長提交事務主任辦理。

（6）不准吸煙，不准隨地涕吐。

4.請假規約

（1）每星期六下午六時至星期日下午六時爲例假得自由出入。

（2）除例假外不得自由離開。

（3）除疾病或家庭發生意外情事而有担保人證明可以請假外，其他概不准假。

（4）如未請假而擅自他往者，一經查出嚴懲不貸。

（五）活動紀要　1.補行開學典禮　經過相當的齊門之後，本區舉辦的自衛訓練班，終於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一日正式開學了。我們心中很焦慮怕學生不能到齊，誰料到點名的時候，毫無一人缺席，這種精神，給了我們很大的鼓勵。

隔了四天的光景，我們爲振作全體學生的精神起見，特集中四處訓練班的學生於北西漳公共體育場，補行開學禮。到場觀禮的民衆，見學生服裝整齊，精神飽滿，莫不爲之驚訝。唱「黨歌」的時候，聲調一律，誰料想到他們能於四日短促的時光把「黨歌」學會了呢？散會時全體復唱「軍歌」，尤令我們歡欣鼓舞。最可欽佩的就是學生的初步動作，已達到了敏捷整齊的標準。從此我們更深信鄉村民衆的學習能力甚強，可惜的就是我們少給他們教育的機會。

2.會操與畢業　開學三週後，我們爲明瞭學生各項科目的進度起見，除舉行各項課程考

試外，特於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下午一時，在江蘇省立教育學院舉行檢閱並會操。第一期全體學生一百三十六名，一律制服草鞋，按時到遙操場。除閱兵式並分列式檢閱外，并由各班教官指揮，分別操演。是日氣候嚴寒，雪花紛飛，但學生精神非常振作，操練時，步伐之整齊，動作之純熟，尤爲難得。當時檢閱官對學生訓話時云，「以如此成績，在中等以上學校之軍事訓練，雖經半年之時間，恐亦難辦到。」

三週後修業期限已屆，民國廿五年一月十一日上午九時舉行畢業式。同時各班在二週之前，即將同學會組織就緒，是故除舉行畢業式外，各班同學會亦於是日就職。誓詞爲舉生自擬經我們修改過的。宣誓後分發同學會證章。茲將誓詞及同學會員佩帶證章規約錄后：

誓詞：「余等誓以至誠，齊心協力，忠心服務；謀社會事業之發展，切實保衛地方，作政府之後盾，抵禦外侮。遵守本會一切規章，如或有違，願受最嚴厲之處分。此誓！」

惠北民教實驗區
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會會員佩帶證章規約

（1）本會爲便識別起見，特製定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會證章一種。

（2）凡地方自衛訓練班學員受訓完畢並正式加入同學會，得佩帶該證章。

（3）該證章除用以表識外不作他用。

（4）會員所佩證章，均須自行購備。

（5）各該會員如有憑證章課取非法利權，爲害地方時，本會得令飭收回不給代價，並取消其會員資格。

（6）每證章反面均鐫有號數，各人領定後不能交換，更不得轉借他人。

（7）各該會員所佩證章，如有遺失，須即來總會掛失，聲明作廢，並領取新章，亦當納費。

四　同學會的組織與工作

本區舉辦地方自衛訓練班，其目的不僅在使學生受軍事與公民的訓練；我們最大的願望是如何使這二百九十個受過嚴格訓練的青年，能夠形成一個堅強的永久團體，並能在地方上發生實際的作用。自從訓練班開課至結業時，我們無時不是將這層意思向學生提示，因此有同學會的組織。茲介紹如次：

（一）宗旨　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會的宗旨是1．聯絡感情；2．切實團結；3．研究軍事學識；4．養成勞動服務的習慣與合作互助的精神；5．推進鄉村社會事業；6．保衛地方安寧；7．誓作政府後盾，協助抵禦外侮。

（二）組織　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會的組織分總會與分會。總會是一個指導機關，負責規

劃各分會的活動，供給研究的材料，並出席指導各分會會議。總會的職員是就四個分會的職員中互推的，本區主任爲總會當然委員，以便隨時指示一切。分會共有四個：一曰西漳自衛訓練班同學會，二曰膠南鄉自衛訓練班同學會，三曰梅潯自衛訓練班同學會，四曰黃巷自衛訓練班同學會。組織系統，列表如左：

同學會總會簡章如左：

1.定名：本會定名爲惠北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會總會。

2.宗旨：本會以聯絡感情，謀切實團結，喚起民衆，發揮民族精神，推進地方事業，保衛地方安寧爲宗旨。

3.會員：凡惠北地方自衛訓練班結業同學，惠北實驗區有關工作人員，均得爲本會會員。

4.組織：（1）會員大會：由本會全體會員組織之，爲本會最高權力機關。（2）執行委員會：由大會推選執行委員九

人組織之。執行委員，互推常務幹事二人，總理一切事務，幹事七人，分任文書、會計（兼事務）研究等職。

（3）本會得聘當地領袖爲顧問。

5.會議：會員大會，每半年開會一次，執行委員會，每兩月開會一次，日期由執行委員、常務幹事規定之，常務幹事，得招開臨時會議。

6.會費：本會會費暫定每人法幣一角。

7.會址：本會會址暫設惠北實驗區總辦事處內。

8.附則：本會簡章有未盡宜處，得由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提請大會修改之。

惠北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會××分會簡章

1.本會根據總會會章第四條之規定設立。

2.本會定名爲惠北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會××分會。

3.本會以聯絡感情，謀切實團結，由總會指導，視地方情形推進社會事業保衛地方安寧爲宗旨。

4.凡屬××地方自衛訓練班同學，均得爲本會會員，各會員對本會一切規則，均須絕對服從，更不得有妨害本會事業進行之行爲與舉動。

5.本會組織，分會員大會及執行委員會兩種：大會由全體會員組織之，爲本會最高權力機關；執行委員會由大會推選執行委員五人組織之。執行委員互推常務幹事一人，總理一切事務；幹事四人，分任文書、會計（兼庶務）、交際（設

幹事二人）等職。

6.會員大會每一個月召集一次，執行委員會至少一月開會二次，有特別事故均得臨時召集。

7.本會會費暫定每人法幣一角，遇必要時得依法徵收之。

8.本會現設為×××。

9.本會簡章有未盡宜處，得由會員三分之一以上提議修改之。

（三）工作　1.總會的活動：該會之設，純爲便於指導同學分會，故工作大部集中於計劃、指導、材料供給等三項。茲分述如左：

（1）擬定會員信條如左：

a.我們要信仰三民主義。

b.我們要以禮義廉恥爲日常生活之準繩。

c.我們遵守團體紀律接受指導。

d.我們要刻苦耐勞鍛練體魄。

e.我們要認清自己的地位和責任。

f.我們做事要先確定計劃，具努力實行的精神。

g.我們做事要有專心、有恆心、常抱樂觀態度。

h.我們要對大事不爲難，對小事不苟且。

i.我們要急公忘私，努力爲團體服務。

j.我們不取非分錢財，不貪非分便宜。

k.我們要愛惜公物。

l.我們要早睡早起，今日事今日做。

m我們要選擇正當娛樂，參加有益集會，減少無謂應酬。

n.我們的衣服須力求樸素、整潔，質料須用國貨。
o.我們的飲食起居須力求簡潔，謁客餽贈力求簡單。
p.我們對於婚喪喜慶要力求節儉。
q.我們對於約會要嚴守時刻。
r.我們說話要謙虛和藹。
s.我們要準時參加會議不無故請假缺席。
t.我們對同學要親愛精誠。

以上「會員信條」經同學會總會執行委員會詳細討論後，始決定刋印分發各同學會分會應用。

（2）擬定同學會工作大綱　同學會總會爲謀各分會工作有所依據，事業得順利進行；特決定兩大原則，製定基本工作大綱，分發各分會，藉供參考。

A.工作原則（錄總會致分會書）

（a）自教：什麼叫做「自教」呢？簡單說來，就是「自己教自己」的意思。我們在六個星期中，所學的很有限，今後我們應如何利用同學會來繼續學習呢？

（b）教人：什麼叫做「教人」呢？「教人」就是把自己所知道的教導別人的意思。我們所學的，雖然有限，但一般的老百姓，連這一點學問和技能也沒有！今後我們應該如何利用同學會，來把我們所知道的傳授給一般老百姓呢？

刊行會刊，同學會總會特擬定了左列基本工作綱目：

B.基本工作大綱：根據「自教教人」原則，

（a）每二週舉行會操一次，由總會派員指導。

（b）冬防時間全體參加巡夜工作。

（c）每逢星期日晚舉行時事討論會一次，由總會派員指導。

（d）在最近期內成立會員娛樂室。

（e）在最近期內成立會員勞働服務團。

（f）在最近期內成立會員儲蓄會。

（g）會員中如有對合作發生興趣感覺需要時應設法組織合作社。

（h）協助蕙北實驗區及鄉鎮公所之各項社會活動。

（i）擴大同學會組織招收當地鄉村青年施以軍事訓練。

（j）聯絡鄉鎮公所及地方熱心領袖舉行募捐充實自衛設備。

C.出版會刊　自衛訓練班同學總會爲發揚民族精神，並謀各分會消息之溝通起見，決議刊行會刊，並定名曰「自衛」，每兩週出版一次。

「自衛」會刊內容分「時事剖解」、「民族英雄」、「軍事常識」、「會友通訊」等欄。現籌備工作已畢，決於七月十五日出版。

2.分會的活動：分會散駐各村莊，因環境互異，需要不同，故各分會活動亦因而不同。分會活動，除根據擬定基本工作綱目，努力實施外，更按照地方之特殊需要與會員興趣之所趨，創辦各種特殊事業，茲分別敍述如左：

（1）會操　黃巷自衛訓練班同學會，西漳自衛訓練班同學會，梅溪自衛訓練班同學會，平均每月至少舉行會操一次，以資訓練。

（2）冬防巡夜　各分會於每年一月中旬，全體參加冬防工作。如遇有冬防團體參加原有的組織，藉謀事權的統一與力量的集中。如遇鄉村中尚未有冬防團之組織者，分會即負冬防之專責。故冬防期中，迭破竊案捕獲竊賊，彈壓過境難民，分會所在地的各鄉村治安得以維持，實各分會會員之功也。

（3）演習會哨　西漳自衛訓練班同學會與新合鄉自衛訓練班同學會，於去歲冬季，分別加入第五聯防區時，會同錢橋派出所、洛社公安局、堰橋公安分局，舉行會哨。這種活動，可以說是使政府的武力與民衆的武力，發生關係的一種辦法。此外，還有值得報告的一點，那就是鄉村的警察，類多未經訓練，故與同學會會員聯合會哨時，相形之下，不免見絀。

（4）舉行時事討論會　分設在四個鄉村的同學分會，均能按照總會的規定舉行時事討論會，非常重視，除派員參加外，並代擬討論的會員，出席討論的會員，佔百分之九十，可說是非常踴躍的。

總會對於分會舉行的時事討論會，非常重視，除派員參加外，並代擬討論大綱，事先分

發各會員，俾有充分準備，能夠從參加討論中，得着實際的知識。

午七時至九時，舉行軍事講習會　新合鄉自衛訓練班同學會，自成立後，即於每星期一、三、四下

防毒知識的灌輸。軍事講習會的辦法，除延聘專家講授步兵操典與野外勤務外，尤注重防空

各會員準備。一如時事討論會，事先由總會預發講習問題大綱，交

與鄉公所交涉，以上梅涇後之長坟荒地闢作操場。該場計有二十餘畝，經全體會員努力工

作，在兩星期之短促時間內，長坟荒地，即成一廣闊平坦之操場。同時梅涇小學，亦參加合

作，設置足球架籃球架等運動設備，該場現已形成梅涇鄉之公共體育場矣。

（7）勞動服務　各分會於成立後之第二週，即開始組織會員勞働服務團，積極提倡築路

地，種植李樹、桃樹約三百餘株，由會員輪流負責栽培，其他分會對於生產事業，亦正在積

里許之村道。鄉村民衆對會員之熱心服務，異常欽佩。

（8）生產活動　梅涇自衛訓練班同學會及新合鄉自衛訓練班同學會，曾就該村落內之荒

極計劃推進中。

（9）擴大組織　此外各分會，因應適地方的需要，還做了幾種特殊的工作，作者特別要提出的就是梅涇自衛訓練班同學會於本年一月間，把他們的組織擴大，招收了當地未曾受訓的青年三十人，由會員自己擔任軍事教官，加以訓練。當地熱心之領袖感於該會人士服務的精神，特發起募捐，替新生定製制服，並決議籌款六百元，購買槍械，以充實自衛力量。該款分三期繳齊，全部捐款已收足，現正進行購置新式槍械。我們希望在最短期內，各分會都能仿照梅涇分會的辦法，用細胞分裂式的方法，來擴大他們的工作範圍。

（四）對於社會的影響　1.轉變社會心理：綜觀各分會的種種活動，我們承認離預定的目標尚遠。但在這短促的五個月中，各地分會的事業給與社會的印象卻很深刻：第一、一般民衆的腦海中，對於「軍人」，每多存着輕視的態度；所謂「好男不當兵，好鐵不打釘」等說法，已經是形成了中國社會的一種極普遍的心理。自本區創設自衛訓練班後，鄉村社會的風氣，已爲之一變。訓練班雖然是一種軍隊化的組織，青年多自願參加，家長且有請求容納其子弟，而因額無法安插的事實很多。每當訓練班操演經各村莊時，農民多起立致敬。第二、鄉村裏所謂「年高望重」的領袖，每多以青年不能做事，鄉村社會事業，非他們出來領導是

不會成功的。

起來。自本區假設過着一些所謂「潔身自好」的領袖時，鄉村社會事業，也就永遠不會興辦積極向着鄉村自衛訓練班結束後，展繼着訓練班的同學會，就負起了促進地方事建設的目標邁進。一般民衆眼看着這般青年熱心服務，也就認爲青事，不過以往未曾給以相當機會也。

2.靈活保甲制度：本區各鄉保甲的編制，雖已完成，保長甲長均經選出，保也曾辦過；但保甲制度能否靈活地運用起來，還要看參加保甲會議的一般民衆，就個人的意思，認爲最重要的因素，就個人的意思，認爲最重要的因素，本區各鄉自衛訓練班同學會成立後，從前向未舉行過的甲民會議，現在因爲同學會會員的敦促，也就舉行起來了。從前有的保長或甲長，雖曾召集過會議，但因參加的民衆，沒有加入討論的能力，會議每多爲一二人所操縱。現在因爲受過訓練的青年，日漸增多，同學會又成了地方上一個有力的團體，過着甲民會議，莫不踴躍參加討論，會議的結果，較前大有進步。本區各鄉的保甲，能靈活運用，同學會不無幫助。

結論

綜觀以上事實，我們認爲自衛訓練班是切合時代的需要與地方需要的一種組織，這種組織，小則足以維持地方治安，擴而大之，則足以保國衛倘。作者個人從參加這個試驗中所得着的新認識很多：（一）鄉村的青年愛國家的心，非常懇摯，在愛國的行動上亦非常切實。（二）鄉村青年學習能力甚高，進步甚速，求知的慾望，遠在一般城市青年之上。（三）訓練鄉村青年，所費不多，因爲他們能夠苦耐勞，僅需要簡單必要的設備而已。（四）全國鄉村青年，如能受短期的訓練，而訓練又以培養組織能力爲核心，中華民族是會有生路。不過作者要附帶聲明的：就是訓練必須嚴格切實，負指導之責者，尤須以身作則，同甘共苦。

鄒平之鄉村青年訓練

一 前言

青年訓練，可以說是當今全世界轟轟烈烈的運動了。我們看不但狄克推多的風行，就是蘇維埃的蘇聯，近年來也在努力的訓練着。不過可以看到他們的出發點，不是想滿足他們的侵略野心，就是在準備着第二次的大戰。中國現在也有青年訓練這名詞了，中國可不是這個出發點，是被人家壓到抬不起頭所逼出來的。中國的青年訓練，是應着國難的需要而生產，所以牠的目的，是要負起救亡的責任。訓練的目的雖同，而訓練的方式各異；從廣西的民團，河南的民團等等，可看到各有各的法門，也各有各的獨到處。但是在這個題目上就可以知道他是着重在鄉平認定了。和江蘇省立教育學院自衛訓練的意義相同，似乎也有值得介紹的必要。

二 訓練的意義

鄉村青年訓練的意義，細分之不外下列數點：

（一）鄉村青年，來拯救民族。

（二）國難嚴重，需要有血性有力量的青年，需要自己來維持。

（三）農村破產，盜匪橫行，社會的治安，需要自己來維持。

社會生活太不健全，吹酒、賭博、吸毒品：……等不良的習慣，所粘染性最大。青年訓練的處所——村學、鄉學——是青年初步進修的機關，雖然爲期不久，可是牠已經有了根基，會一步一步的走入健全的階段。

（四）鄉村建設工作的對象，雖然不分男女老幼而應及於全體民衆；但是主要的對象，還是對於青年農民下功夫。因爲新的事業，也要頭腦清新而容易接受新方法的青年去幹。

（五）中國人的生活太散漫了，長此下去，在這種時代，便沒有存在的可能。所以非澈底改變不可。改變的入手處，是要從青年人身上做起，因爲他們富有活動力。訓練的目的是要把他們的散漫生活，用訓練與編制的方式，達到有紀律有組織的集體。

（六）世界第二次大戰的形勢已經展開了，國際關係的演變，一天惡化一天。八千萬的鄉

村青年要是有了有紀律的組織與軍事的訓練，中國何愁不能抵抗；最低限度說，也能夠維持後方的治安，免得許多意外的損失。

（七）中國國家所以鬧到現在這樣危弱的地步，只有兩個根本的原因：1.是沒有科學，2.是沒有組織。現在的青年訓練，就是從編制的訓練到嚴密的組織，來補充後一個的不足；同時，採用西洋的科學技術與方法，予以靈活的運用。

鄉平在未開始鄉村青年訓練之前，曾經在民團幹部訓練所附設徵訓員一班；徵訓的宗旨是企望着做一種民兵制度之實驗。在四個月的嚴格軍事訓練後，就分發到各鄉去服務，他們除了担任規定的任務外，同時對下列各項有查禁和報告的責任：

（一）無業遊民；

（二）販賣毒品或鴉片者；

（三）交接外來形跡可疑的人者；

（四）賭博取利者；

（五）演唱有傷風化之淫戲者；

（六）宣傳破壞中國固有良好禮教者；

（七）三　鄉村青年訓練的經過

便準備着大規模的、全縣的、集中的鄉村青年訓練。聯莊會訓練，係由集中方式的鄉村青年訓練——即第一屆的聯莊會訓練結業回鄉服務的同年（二十二年）冬天，縣府每閭選拔二人，以年在廿五歲以下十八歲以上，有身家財產者爲合格；然後由鄉學校，送縣集中受訓。訓練期限爲兩個月，其編制模仿軍隊之組織。訓練科目，着重在人格之陶冶與鄉村建設常識之灌輸。至於各莊送訓之辦法，受訓者服裝膳食等費，均由本莊公擬負担；所有應帶槍械，則由莊長設法籌措。畢業之後，尚訂有服務規則及繼續訓練之辦法，以爲鄉村青年之準繩。

1.聯莊會第一期訓練——廿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十三年二月十二日止，這次的集中訓練，可是因爲鄉民沿於舊習慣，對象是着重在有田產和有身家者的訓個新剌激，於是全縣騷動，謠啄紛紜。雖然做了些宣傳功夫，然而仍不免鄉民的懷疑與猶豫；而發生許多意料中的猜疑和糾紛。最要的是應被抽調受

訓的鄉民，其家庭便想出許多方法，來予以阻礙：

（1）潛逃外縣；

（2）與鄉理事莊長打架衝突；

（3）僞稱殘疾或傳染病症；

（4）假造年歲；

（5）僞說家境貧寒，無相當財產；

（6）僱人代替；

（7）正面抗拒；

治的力量，按着定章，強迫入伍。

隊分三排，排設排長；每排設三班，班設班長。在入伍受訓的兩星期內，縣長王炳程担任總隊長，制，悉以其體格高低爲準則的編隊訓練；及將結業的半個月，則改爲按鄉編制訓練。全縣十四鄉，共編爲十四隊。混合編制的目的，是想把受訓者的家庭觀念，鄉莊觀念，

此次受訓的人數共五百卅七名，分爲四隊。縣長王炳程担任總隊長，下設四分隊長；每

逃巧的眞是用五花八門的方法，而不願入伍受訓，最後的解決辦法，還是縣政府用了政

統統打破。此種訓練編制法，對於縣單位組織與結合上，倒有重大的收穫。分鄉編制訓練，以其本鄉之徵訓員爲排長，期其彼此的認識與了解，以後在回鄉服務上，有互助的可能。

在訓練中間，爲了解除他們家庭的懷疑起見，放了三天假，令他們回家省親，對家庭鄉里詳談受訓的情形，和訓練的意義，至此鄉人滿腹狐疑，始渙然冰釋。這種宣傳的手段，眞是最有力、最收成效的。訓練開支的經費，共支六千三百八十一元，不敷七十元左右。開支的門類，除了訓練員的每月每人伙食三元三角五分，每套制服二元一角外，其餘就作爲文具、紙張、辦公用品的支出。至於教職員，皆爲無給的義務職。

2.聯莊會第二期訓練——二十三年三月至五月，地點仍在研究院。原定被徵入伍受訓的人數是五百八十九名，可是因爲上期訓練得到的結果，有好些家長，要求自費受訓，因而人數就增加到五百九十三人，共編爲五隊。本期在訓練中，放假的期間，加爲六日，他們回鄉的重要任務，是實傳造林、種植美棉、組織運銷合作社等。

3.聯莊會第三期訓練——廿三年十一月起，辦法與一、二兩期同。可是因爲感覺到只訓練一些人，而沒有槍也是無用的；所以決定征調半數，其餘半數應繳的費用（每人十一元）留做購槍之用。此次的訓練，因爲得到第一第二兩次訓練的幫助，所以辦起來，更較順利。

現在再把三次集中的聯莊會的課程介紹一下。在軍事訓練方面：分學科、術科兩科，是不常見的功課，所以我想把它的意義及內容簡單的說一說：

1.精神講話——時間多半在早晨朝會時，教學方法是從切近的事實上，說明事實的變遷，因爲精神講話，本課程所收到的效果：(1)是穩定了農民們動盪的心理。(2)是鼓起了農民向前幹去的精神。

2.農村問題——其主旨是在用事實的例子，解說鄉村民衆的疑慮；就是抽象的理論，也附以事實的說明。

(二)分散方式的鄉村青年訓練　一種事情的實施，有利就有弊，這差不多成了例了。集中式的鄉村青年訓練，雖然收到了不少的效果和成就；但是他們感覺到總免不了下列數點的流弊：

1.鄉村青年把他集中到城裏訓練之後，在他們內心中總覺得與普通民衆不同，時時有一種不安分的心理，對他人常顯出驕傲的神氣。如在受訓期間，則向莊長強索用品、津貼，受訓以後，回到社會，則自以爲是站在一個特殊的階級上的人物。

2. 集中訓練後，因心理上受到各種刺激，已不安於舊日的生活，無形中起了許多反常的舉動。發現的現象，如聯莊會員卽多半穿洋襪、着皮底鞋，非復往從前的芒鞋布履了。

3. 鄉村工作的路線的兩個極端，在今日已有顯著的事實證明着是失敗的。一是以老年人爲對象，希冀其爲集體活動與新事業的發動。例如：「以年高有德者組成爲校董會」。一個是鄉村青年爲中心，而「予以訓練，組織爲同學會，回鄉代替其父兄，而奪取鄉村政權者」。經試驗的結果，老年人做事是充分現露着無力量，只能應付舊環境而不能開拓新局面，而青年人因着力量太猛，以及社會經驗的不足，強制的奪取得父兄的政權，於是引起家庭與社會的衝突。

除上述三點外，集中訓練在用費方面說也很不經濟，以一千人計算，就得要有一萬一千元（每人十一元）。所以就決計改設集中訓練的方式爲各鄉分散訓練的方式。

改變的計劃雖然爲研究院決定了，但是如果沒有十三鄉實驗所得的良好的效果，仍不敢冒然的舉行大規模的訓練。現在我再將十三鄉實驗的辦法和編制所根據的原則，簡要的介紹一下：

二十三年的冬天，借研究院第三屆學生下鄉實習的機會，及指導員李晨三先生願意熱心

的幫助，於是決定十三鄉爲一個試驗區。這次實施訓練辦法的要點是：從廿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起，至來年三月十五日止，在縣政府擇定的村莊中，要普遍的施行青年義務教育訓練。所謂青年是包括十五歲以上，廿五歲以下的男子，如果不是殘廢的人，均須每日在村學內受教兩小時：一小時的軍事訓練，一小時的成人教育。軍事教官以曾經受過聯莊會訓練的村組長來担任，成人教育以村學教師担任。所用的課本有識字明理，鄉學村學須知。至於編制的方式，完全根據這幾個原則：

1.召集青年人，依軍事教育，強迫訓練，改變民衆驕染不良習慣；2.硬性編制，使民衆彼此都發生關係；3.使民衆習於團體生活；4.使遇事自能發揮團體作用。用嚴厲的辦法，對於遲到或無故不到的農民，悉予以相當的處分，而便完全納入其組織之中。經過這次訓練之後，所收到的效果，無論是在生活方面，以及各種團體活動方面，許多農民確乎與從前不同了。據說在最後結業的一天，縣長去閱操發獎，有一萬多的青年，都恭恭敬敬的等候着。

根據了這種經驗，在二十四年的春天，便開始全縣的分散式的鄉村青年訓練，仍用聯莊會的組織，作爲軍事上的幹部人才。其次便是利用村鄉小學教員，作爲成人教育方面的主要導師。其實施大綱，現在我把它摘要寫出來：

(2)訓練的單位以村爲單位，而且是附設在村學或村立學校內的一部分。

3.單位——訓練的單位以村爲單位，而且是附設在村學或村立學校內的一部分。

4.指導人員——以村學教員爲成人教育教員，聯莊會訓練員爲軍事教員，鄉村建設實驗區指導員，縣督學等爲巡迴指導員，村理事、輔導員，聯莊會訓練員爲軍事教員，鄉村建設實驗區指導員，縣督學等爲巡迴指導員，村理事、輔導員，聯莊會訓練員爲軍事務員。

(三)受訓人員——

1.宗旨——以啓發民族意識，培養團體生活，俾能參加本縣實驗工作，從事鄉村建設。

2.對象——凡是居住在鄉平縣境內，年齡在十六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的男子，都有受義務。惟下列的四種人，不能入伍受訓：(1)是經本縣衞生院檢驗證明殘廢或孱弱者；(2)是有不良嗜好者；(3)是鄉里公認品行不端者；(4)本年三月一日以後因事離縣者。

3.單位——訓練的單位以村爲單位，而且是附設在村學或村立學校內的一部分。

4.指導人員——以村學教員爲成人教育教員，聯莊會訓練員爲軍事教員，鄉村建設實驗區指導員，縣督學等爲巡迴指導員，村理事、輔導員，聯莊會訓練員爲軍事務員。

(三)受訓人員——

1.宗旨——以啓發民族意識，培養團體生活，俾能參加本縣實驗工作，從事鄉村建設。

2.對象——凡是居住在鄉平縣境內，年齡在十六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的男子，都有受義務。惟下列的四種人，不能入伍受訓：(1)是經本縣衞生院檢驗證明殘廢或孱弱者；(2)是有不良嗜好者；(3)是鄉里公認品行不端者；(4)本年三月一日以後因事離縣者。

3.如家中只靠其一人謀生之小販，不能入伍受訓，否則卽全家無以謀溫飽者。

4.僱工受訓者。

5.市集鎭上的商店小伙計或學徒等，因其店主不歡迎

者。

6.鄉村社會中，過去有力之領袖，多半在四十歲以上，其辦事之固滯敷衍，向爲本鄉所稱贊。一旦縣政府將如斯重大之青年訓練工作，委諸青年人舉辦，於是引起彼等之嫉忌，則設法破壞，以致青年訓練發生極大的阻礙。

7.因舉辦青年訓練，以致鄉學村學教員與鄉民發生反感，鄉民則不令其子女進學，以爲消極的反抗。

8.籍故出外，而圖逃避者。

所發生的不良現象當然很多很多，不止於此。爲了解決這些糾紛起見，縣政府除了留有少數辦理公文者外，自縣長至科長一律下鄉，並派有專任指導員下鄉活動，強制解決。

訓練的最下層單位是村，中間的是鄉，最上層是縣，如自上而下說，就是縣單位的鄉村青年訓練了。全縣統共是八五八九人，首善鄉（城區）三五〇人，第一鄉四九六三四人，第二鄉七九五人，第三鄉三八〇人，第四鄉五三九人，第五鄉三三七人，第六鄉四四二人，第七鄉二五五四人，第八鄉九三八人，第九鄉四〇八人，第十鄉四五九人，第十一鄉七一四一七人。此次的訓練，規模可說很大，可惜不到三日，因着全

縣挑挖河工，不得已而停止了。

四　鄉村青年訓練的幾個根本問題

根據了鄉平二年來的鄉村青年訓練，我們站在另一個觀點上，就發出以下的諸問題：

（一）誰來訓練青年？換言之，即訓練的主體是誰？是政府？是社會團體？抑或是個人？

（二）鄉村青年訓練的組織問題：（1）是從編制到組織，還是慢性的養成組織？（2）如果走從編制到組織這條路，縱橫的方面是什麼？軍隊式的編制呢？教育式的編制呢？

（三）以什麼爲青年訓練的中心思想？領導農民到那方向去？維持現狀？改革現狀？還是推翻現狀？

（四）訓練劃區問題，是應根據：（1）現行政區劃分？（2）自然的地理形勢劃分？（3）經濟活動單位劃分？（4）教育區劃分？（5）一地的風俗習慣劃分？

（五）訓練的單位問題。抽調壯丁的先後順序是否應按財產？人口？年齡？村莊？還是戶數而分？

這五個問題如果不能解決，在其他地方，如遽行青年訓練，是有害而無益！

參考資料

鄉村建設　三卷　十四、五期
鄉村建設　五卷　十期
鄉平成人教育辦法　鄉平研究院
鄉村學須知　鄉平研究院

附錄

一　鄉平實驗縣聯莊會訓練暫行辦法

（一）本辦法基于地方需要，並參酌山東聯莊會訓練簡要辦法，及本縣充實民衆武力，注重成年教育之實驗計劃訂定之。

（二）本縣人口約計二萬七八千戶，只每二十五戶爲一閭計之，約計一千二百閭，每閭拔選二人，須年在二十五歲以下，十八歲以上，有身家財產者爲合格，到各該鄉舉考試，錄取一人送縣集中受訓，名曰聯莊會訓練員。統計全縣可得一千二百人，除寄莊戶及閭之編制有合併或奇零不計外，至少以一千人爲足額，名曰聯莊會訓練班。分兩期受訓，每班受訓者約爲五百人，其同閭受訓先後有爭議時，在鄉學用抽籤法定之。

㈢每期訓練員受訓期間定爲兩個月。自本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至二十三年二月二十二日止，爲聯莊會訓練班第一期，自二十三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至四月二十三日止，爲第二期，以後視地方情形及農事忙閒，再定繼續拔選訓練辦法。

㈣每期訓練班設總隊長一人，由縣長兼任。下分四隊，隊設隊長，主持全班訓練計劃及事務之進行，由研究院軍事教官或民團幹部訓練所之官長，分別兼任。每隊分三排，排設排長，由民團幹部訓練所設訓隊學業學員及拔選受訓人員中之組通軍事者充之。每排分三班，班設正副班長，由設訓隊學業學員及拔選受訓人員中之組通軍事者充之。

㈤每期訓練，除軍事訓練由上條所列人員分別擔任外，關于事務方面，設總務組總務主任一人，以本縣府第三科長擔任之；關于教育方面，設教育組教育主任一人，以本縣第五科長擔任之。

㈥總務主任以下，設會計、庶務、文書各一人，由縣政府及民團幹部訓練所人員兼任之，——有必要時，得設臨時僱員一人，協助辦事。教育主任以下設軍事教官，由民團幹部訓練所督教練兼任之；成人教育教官二人：軍事教官，由縣府第五科長兼任之。

㈦各隊設書記、司事各一人，由徵訓隊畢業學員充任，分擔各隊文書、庶務事宜。

㈧訓練課程，除參照山東聯莊會訓練簡要辦法外，注重人格陶冶及鄉村建設常識，其細目另定之。

㈨訓練地點，暫假研究院。

㈩訓練員所需伙食、服裝、雜費等項，統由該員本莊公攤。每員兩月所需各費，共計定爲十一元——入班受訓時，

（十一）一次帶來，交本縣農村金融流通處備用；畢業後，有餘仍退還該莊（服裝：土製毡帽一頂，粗布藍棉襖一件，裹腿一副，統由所帶十一元內納付）。

（十二）各訓練員應各帶本莊公私所有之槍械一枝——無快槍者可帶來復槍，均歸各本莊莊長或村理事設法籌措。

（十三）本班開于教育及事務，遇必要時，得請研究院教職員分擔講授及協助。

本班所需設備，儘量借用研究院及民團幹部訓練所之儀俱圖書，不另購置；其必須臨時添置及消耗者，得于訓練終結後，據實開列，呈准于地方預備費內支付之。

（十四）每班訓練中，前四十五日依軍隊編制，各鄉受訓人員混合組織。屆末十五日，則按各人住所，分鄉、分村、組織編制：每鄉設鄉隊長一人至二人，以徵訓隊學員充任；村設組長，以受訓練人員成績較優者充任之。以上各按地段編成部隊，為實行本縣實驗計劃所列之民兵制度基礎，及鄉村建設之中心組織。

（十五）各鄉受訓人員畢業後之服務規則及繼續召集訓練辦法，另定之。

（十六）本辦法呈准研究院，轉呈省政府備案後施行。

二　附成人教育課程表

成人教育課程表	黨義	使其正確了解本黨主義及政策
	鄉村建設	使其了然鄉學村學之組織及如何作組織中一份子
	精神講話	(見前說明)
	農村問題	(見前說明)
	合作	使明了合作之意義及方法
	史地	使明了鄉平鄉土誌及鴉片戰後本鄉土之變遷，與中國大局之變遷
	法律常識	使能明了訴訟手續及調解法并能信任法律，和睦鄉鄰
	唱歌	激發大家團結奮鬥精神
	自衛要義	明了自衛眞義及方法
	識字明理	務使能讀能講能寫
	聯莊會員須知	明了聯莊會之組織及意義

附記：成人訓練每日三次，一次爲一小時，全期爲一四四小時。唱歌是利用教學時間，十五分鐘爲一次。

南昌之公民訓練

一 緒言

救之妖氛不靖，賊勢方張，國家多難之際；不圖挽救，何以言「圖存」？故上下一心，謀自生計，皆應之道，於是「自衛」成當務之急，目爲抗敵救國之途。如廣西之民團，鎭平浙川之自衛等，告，目的運而起。江西省不幸處於國政杌隉之今日，又慘遭共匪蹂躪於年前。當局者爲長治久安計，遂倡辦公民訓練，爲奠定民族復興之基石，「以利用保甲組織，實施政治的、健康的、文字的訓練，授與實際生活應具的知能，以養成適合現代之公民。」爲公民訓練之。自二十三年五月以後，江西省省會南昌首先着手訓練，迄今已告完成。本篇卽摭拾報介紹於后：

二　組織與編配

（一）保甲編制　利用原有之保甲組織，以實施公民訓練。將全省會分成十區，九十三保，二千零七十三甲，共五萬一千一百零五戶，二十五萬五千四百八十五人，每戶抽一人接受公民訓練，戶主推任，保長由甲長推選，區長由公安分局長兼任。按戶抽一人接受公民訓練，負責督率之。應出席受訓之公民數，除女性、現任公務人員、教職員與戶內無規定年齡者外，受訓者共約有三萬餘人。

（二）實施機關　江西省教育廳聯絡保安處、省會公安局、會同行營政治訓練處、江西省黨部及南昌市政委員會，組織公民教育委員會，負主持公民訓練之責任。其組織與職權如附錄（乙）第二條及第四條之規定，不復贅述。至於組織系統，製表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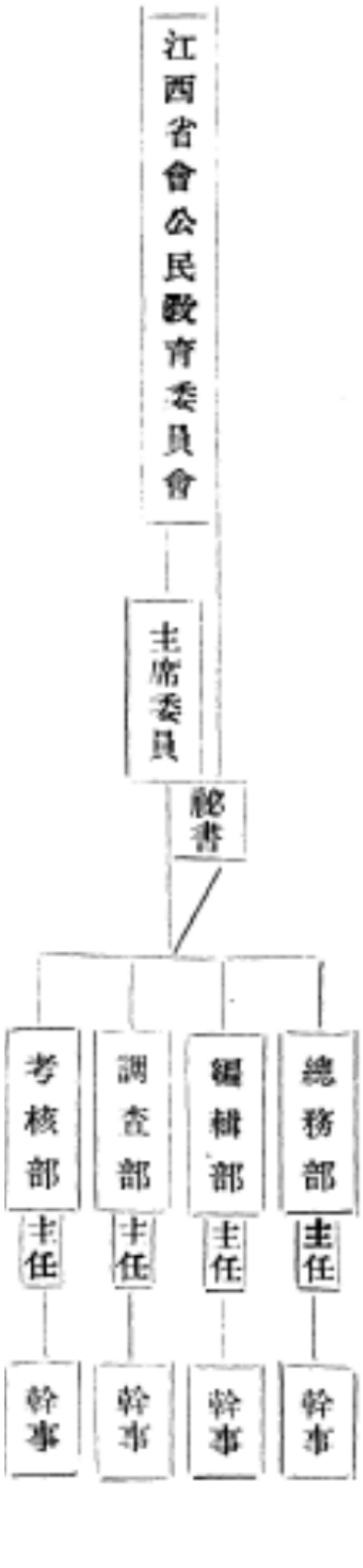

責

期有

(三)訓練單位　原定每區分成三個訓練區，每一訓練區，卽爲一訓練單位。迨實施時略變動，每期不復分固定之訓練區，因人數多寡而決定之，以一「訓練場所」爲一單位。逐場所如左表：

區別	訓練場數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總計
1		3	3	4	10
2		4	2	4	10
3		5	4	10	19
4		3	2	5	10
5		4	3	4	11
6		5	3	5	13
7		3	2	3	8
8		3	2	2	7
9		2	2	3	7
10		1	1	1	3
總計		33	24	41	98

每一訓練場所設主任一人，由公安局選派巡官或其他警務人員担任，負訓練場所事務全責。另設訓練員若干人，由各主任秉承公民教育委員會選擇聘定，或由公民教育委員會直接

指派之。此種訓練員，均由省會各機關公務人員及各級學校教職員兼任。凡一定，即不得藉故辭卸或曠職。其訓練系統與保甲系統之相互關係，有如左圖：

（錄自江西教育旬刊第九卷第三、四期合刊第七二頁）

三　訓練前之準備工作

廿三年二月因「寒假教師修養會」之機會，即席由熊主席指定程宗宜省會公民訓練實施計劃。五月經行營核准，遂組織省會公民教育委員會，即爲其籌備工作。

（一）決定教材內容及綱要　由委員會議決教材內容，暫定爲十二單元（其第五節）並組織「教材編輯委員會」，編輯課文及教學法綱要。

（二）經費預算　委員會決定後，提經省務會議核定全年經費一一、二八〇元。教材印刷及教具設備佔七〇〇〇餘元。各場消耗雜用及辦公費等二〇〇〇餘元。職員薪俸，全年不及二千元。

（三）調查受訓公民　由公安局調查各區應受訓練之公民，分期編造名冊，每期又以地域人數，復劃分爲若干場所，並利用原有保甲長督率公民出席。

（四）訓練保甲長　保甲長之責任甚重，對於公民教育有指導公民及監督公民受訓之責。故先期對受訓保甲長予以相當訓練，前後凡三次，告以「公民訓練之重要意義」，「保甲長對於辦理公民訓練應行注意的各點」，勉以各保甲長以身作則，且兼負指導督促公民之責任。並每次由軍事教官教以立正、稍息、報數、看齊、敬禮、集合、解散等簡單動作。

此外又曾召集各訓練員，指示或討論實施訓練或參加服務之方法，俾能整齊劃一，增進效率。

四　實施狀況

江西省會之公民訓練，事屬創行，無可借鏡。其實施方法，隨時均有改進，故實施時與原定計劃大綱頗多出入之處。原擬訓練時分公民班及識字班，嗣經省會公民教育委員會討論，僉以同時對全部公民施行公民訓練及識字訓練，事實上較難推行，遂規定以公民班爲主。識字班另根據江西推行簡易教育計劃大綱，擬訂分期普及省會公民識字教育計劃。此外各民衆學校亦利用公民訓練班，作招生運動，並利用保甲長督促失學民衆入學受教。至於公民訓練班，則遵奉行營訓令分四期辦理，每期三個月，在一年內完成。且規定受訓練之公民年齡以二十一歲以上五十歲以下者爲合格，現任公務員及教職員均有被聘派担任訓練員之義務，准免受公民訓練。至第二期公民訓練開始時，即重行規定一律以男性爲限；所有女性公民之訓練，另由省會女公務員所組織之婦女服務團分期分區辦理，教材內容，亦酌予變更，以期適合女性公民之需要。茲將各期訓練之實施辦法，列爲下表：

各期實施訓練之辦法簡表

	起訖日期	訓練時間	受訓人數	訓練場所數	訓練科目
第一期	23年6月24日 至9月30日	每星期日7時 至9時30分	10,413人	33	集會儀式，學科講演，音樂陶冶，軍事訓練。
第二期	23年10月28日 至24年1月27日	每星期日8時 30分至11時	6,725人	24	仝　　上
第三期	24年3月17日 至6月9日	每星期上午 8時至11時	11,399人	44	除上述外，增加民衆遊藝。

各期訓練時間之支配如次：

科目 / 時間 期數	軍事訓練	音樂陶冶	集會儀式	學科講演	民衆遊藝
第一期	7:00——7:50	8:00——8:30	8:30——8:40	8:40——9:30	
第二期	10:00——11:00	9:30——10:00	8:30——8:40	8:40——9:30	
第三期	10:00——11:00	9:00——9:40	8:00——8:10	8:10——9:00	9:40——10:00

五　訓練教材

公民訓練課目，分學科講演，音樂陶冶，軍事訓練三種。學科講演所用教材，由公民教育委員會組織教材編輯委員會，負編輯課文責任。決定教材內容分十二單元，每週講授一單

元，前六單元着重新生活及各種習慣之培養，後六單元注重民族國家觀念之陶冶。課文用語體，以四字爲一句，每單元自八句至十四句依次遞增。課文之外另繪顯明圖畫，以引起讀者興趣。課文從略，茲錄其單元於下：

第一單元　新生活　　第七單元　中華民國（一）
第二單元　個人衞生　　第八單元　中華民國（二）
第三單元　公共衞生　　第九單元　國恥
第四單元　規矩（一）　　第十單元　三民主義
第五單元　規矩（二）　　第十一單元　劃匪與國防
第六單元　新家庭　　第十二單元　世界大勢

音樂訓練教材，由江西省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選定歌詞六種，第一、二兩期均以此六種歌詞爲教材，除用六種歌詞中之中國國民黨黨歌、新生活運動歌、汗血歌外，並以「公民須知」十二單元之課文，分別編成公民須知歌譜，作爲音樂教材。

軍事訓練科目，乃由保安處編定，第一期實施過程中，曾一度因避免軍事訓練名稱，改

為早操訓練，教材內容無甚變更。第二期因練人員，改由保安團、公安局會同選派軍警官佐担任。訓練課目內容增加步哨訓練一科，茲列第一、二兩期及第三期改定課目表於左：

次數	課目（第一期至第二期）
第一次	立正——稍息
第二次	解散——集合看齊報數
第三次	原地各種轉法　行進
第四次	複習
第五次	敬禮演習
第六次	行進間各種轉法
第七次	步哨
第八次	複習
第九次	原地各種方向與隊形變換
第十次	步哨
第十一次	行進間各種方向與隊形變換
第十二次	複習

課目（第三期）
解散——集合
複習
立正——稍息
複習
原地轉法及行進
複習
敬禮
行進間轉法
總複習
步哨
複習
總複習

六　訓練結果

前後三期，窮一千二百餘訓練員之心力，其訓練結果，已受訓公民，對於新生活各種初步習慣，大致已經養成；團體集合的紀律，顯有進步；民族國家的觀念，漸入腦筋；一般公民應具的常識知能，似均已具梗概。今後繼續努力，以求改進，則完全達到公民訓練預期目標，殆亦不難矣」。

七　與江蘇現行公民教育制度之比較

江蘇省最近決定，停辦民農教育館等機關，改辦公民訓練。其辦法與南昌所施行者，頗有出入，茲列表比較之：

省別	江西南昌所施行者
目標	授與實際生活應具的知能、健康、政治、計訓練，文字的養成適合以現代的公民。
內容	公民班
對象	二十一歲至五十歲之男性公民。
期數	三期
訓練期	三個月
訓練時數	每週一次以一訓練日為一次，每次約二小時半。
訓練單位	省合公民教育委員會。
訓練機關	軍事訓練、學科講演、音樂、陶冶、民衆遊藝。
辦法	1每戶抽一人受訓，但現任公務員及教職員或無規定年齡之公民者免之。2由保甲長負責督率指導。3訓練員負責訓練之責。4師資利用公務員及各級學校教職員。

實施者	江蘇所施行者
目標	組織省會民衆，實施政治的、健康的、生計的、文字的訓練，以養成現代的公民。輪流公民所必需的常識，培養自治能力，使全體公民所必需的常識，培養自衛能力，使全體公民。
組織	以鄉鎮爲基本單位，江蘇省公民訓練委員會及各區公民訓練處辦理之。
訓練	軍事訓練，政治訓練，教育訓練，包括識字一科。
對象	年滿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男女公民，身體強健者。
期間	不定期數
時間	連續六個月
每日三小時	
地點	以鄉鎮公民學校及中心民衆學校爲基本單位。
經費	江蘇省公民訓練委員會及各區公民訓練處辦理之。
備考	1.不論戶數，出席合否規定，均需受訓，無免訓規定。2.由區長鄉鎮長負責抽調公民入學受訓3.中心民衆學校及鄉鎮民衆學校之教員負訓練之責。4.師資另有訓練極難訓練之。

附錄

一 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計劃大綱

（一）目標　組織省會民衆，實施政治的、健康的、生計的、文字的訓練，以養成現代的公民。

（二）組織

1.由黨政機關組織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委員會，負主持責任，其組織大綱另訂之。

2.依照江西省會保甲組織，分省會爲三訓練區，全省會共分三十訓練區，每訓練區設主任一人，訓練員若干人。

3.江西省會保甲，由江西省會公安局負責限期完成，其詳細辦法另定之。

（三）訓練

1.分班　以公民班爲主，並另設識字班。

公民班　凡江西省會民衆，不論資格，不分性別，每戶每週須有一人出席週會一次，以普及全體民衆爲原則（每

訓練區分受訓練者爲七組，每日舉行一組週會）。

識字班　凡不識字民衆（年在十六歲以上，四十歲以下者）均須出席。

2.訓練者　每訓練區設訓練主任一人，由江西省會公安分局長或巡官兼任；訓練員若干人，由各區民教育委員會選擇聘定，或由公民教育委員會直接指派之。

3.訓練內容

公民班　政治，經濟，法律，（附交通戶籍及其他警律）衛康，道德，音樂及簡單軍事訓練等項。（尤須注重一般公民清潔、規矩及勇敢、互助等習慣之養成。）

識字班　分識字，書算，常識等課目。

各項教育由行營政訓處，會同江西省教育廳，組織公民教材編輯委員會編訂之，內容注重生活上必須之知能，方式採單元編製，用活葉形式。

4.訓練方式

公民班　分講演，討論，操練，集團活動，巡迴指導等項。

識字班　分學校式及家庭式兩種（凡家庭中有能實施識字教育者，得採用家庭式教學）。

5.訓練場所

於每訓練區創建公民堂一所，及體育場一處；在未建築及設置以前，得借用公共場所或租賃私人屋地，其保管方

法另定之。

6.訓練期限及時間

公民班　每週分組舉行週會一次，如遇特殊訓練，臨時酌定。

識字班　以四個月爲原則，每日約二小時。

7.考核方法

公民班　計算出席次數，每半年內無故缺席三次者，應行議處。

識字班　分期舉行畢業考試，及格者給予識字証書。

(四)經費　分經常臨時兩種，由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委員會擬定預算，呈請行營核定。

二　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

(一)本大綱根據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計劃大綱第二條甲項之規定訂定之。

(二)省會公民教育委員會，由左列兩項委員組織之：

1.當然委員

一　行營政訓處長

一　省黨部委員一人

一　省教育廳長

（三）一 省保安處長

一 南昌市政委員會主任委員

一 省會公安局長

（四）一 聘任委員若干人，由省政府主席延聘熱心公民教育人士充任之。

本委員會設主席委員一人，由各委員互推之。

（五）本委員會負主持計劃推行省會公民教育之責，其職權如下：

一 擬訂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計劃

一 聘派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人員

一 編選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材料

一 指導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方法

一 考核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成績

一 其他關於江西省會公民教育實施事項

（六）本委員會設總幹事一人，秉承主席委員辦理會中一切事務。

本委員會下設總務、編輯、調查、考核四部，各設主任一人，幹事若干人，均由主席委員委任之，各部辦事細則另行訂定之。

（七）本委員會經費，由江西省政府臨時費項下支給之。

（八）本委員會會址，暫設教育廳內。

（九）本大綱自行奉核准後施行。

三　受訓公民應行注意事項

（一）各戶指定出席受訓公民，應於每週訓練前一日取得出席簽證，並照於訓練時，準時到達指定場所受訓。

（二）經指定出席受訓公民，應一律親自出席，不許請人頂替，否則以缺席論。

（三）各受訓公民，非因疾病或特殊事故，經區長允許者，不得遲到，早退或缺席。

（四）各受訓公民，無故缺席一次者，由區長警告，缺席二次者拘役三小時，遲到或早退二次作缺席一次計算。

（五）各受訓公民，如因重病或遠徙出外及其他特別事故，不克參加規定訓練期次，經區長允許，得延緩或變更期次。

（六）各受訓公民，出入訓練場所，須靠左邊魚貫而行，不得爭先恐後。

（七）各受訓公民，應絕對服從訓練場所主任及各訓練員之指導。

（八）各受訓公民，在訓練場所不得閒談嬉笑，隨地唾涕，或吸食煙物。

（九）各受訓公民，入場卽脫帽，衣服須整潔，鈕扣要扣正。

各受訓公民，出席受訓時，應嚴守紀律，不得無故離位，妨礙他人。

（十一）各受訓公民，對於各訓練員，應表示敬意；於各種訓練開始及完畢時，均應對訓練員致敬禮。

四　區保甲長服務細則

（一）各甲長在每週訓練開始前，應邀集本甲各戶受訓公民，準時率領出席。

（二）各甲長邀集受訓公民，遇有困難時，得請區長派警協助。

（三）各甲長除本人必須出席受訓並簽到外，應負稽核本甲公民出席缺席之責，並報告保長。

（四）各保長在每週訓練開始前，應赴各甲長處，督促各甲長召集公民準時出席。

（五）各保長除本人必須出席受訓並簽到外，應負稽核本保各甲出席缺席之責，並報告訓練場所主任。

（六）各保長應負指導時料各公民，並維持會場秩序之責。

（七）各區長應負調查受訓公民、編造名冊、並劃分期別規定場所之責。

（八）各區長應負稽核本區各場所受訓公民出席缺席之責，並執行缺席懲戒。

（九）各區長應負指導本區各訓練場所主任之責，並應於訓練時間，赴本區各場所巡視照料。

（十）各區長應負督促指導本區各保甲長辦理公民訓練之責，並應對本區各保甲長予以相當訓練。

五　訓練場所主任服務細則

（一）各訓練場所主任，一律由公安局選派巡官或其他警務人員擔任，分負各訓練場所事務全責。

（二）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佈置訓練場所責任，應於每週訓練前一日親往踏看布置一切。

(三) 各訓練場所主任，有召集並督促公民出席責任，應於訓練開始前派警督促各保甲長召集受訓公民，準時出席。

(四) 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核稽保甲長出席缺席責任，應備保甲長簽到簿，並登記缺席保甲長姓名。

(五) 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稽核受訓公民出席缺席責任，應在訓練場所收受訓公民所繳簽簿，並登記缺席公民姓名。

(六) 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維持會場秩序責任，由公安分局派警協助，並得指揮青年勞動服務團團員照料一切。

(七) 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招待訓練員責任，如非本場所在地服務人員，應負介紹及招待責任。

(八) 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上課計時責任，如下課時，應指揮本場所人員，或派警打鈴，並注意按時上課，非不得已，不宜提早及延長。

(九) 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散發教材責任，如有印刷品必須散給各公民時，應於訓練開始時分由各保甲長發給各受訓公民。

(十) 各訓練場所主任，負有報告各該場所訓練情況之責，每週應將服務人員及受訓公民出席狀況，報請區長轉報本會備核，並應於考績員造到時，報告及說明一切。

六 訓練員服務細則

(一) 凡省會各機關公務員及各級學校教職員，一律有被聘為派訓練員之義務。

(二) 訓練員一經聘派應本服務精神，努力本職；不得藉故辭卸，或任意曠廢職守。

(三) 訓練員有疾病或特別事故，不能出席訓練時，應由該訓練員負責覓人代理，並須報請本會備案。

(四) 訓練員對担任課目，應遵照規定教材，充分準備，對於應用教具，亦應自行準備齊全。

(五) 訓練員除擔任訓練課目外，應兼指導與照料受訓公民責任，並應協仝訓練場所主任，佈置訓練場所。

(六) 訓練時間，每週一次，各訓練員應準時出席，不得遲到或早退。

(七) 訓練員服務期間，以三個月爲一期。

(八) 訓練員一律義務職。

七 衛生服務員服務細則

(一) 各服務員應於每週訓練開始以前到達，訓練完畢後退席。

(二) 各服務員應擔帶應備各項藥品。

(三) 各服務員應負急救及診療責任。

(四) 各服務員應負配藥及施藥責任。

(五) 各服務員應負視察指導全場衛生責任。

(六) 各服務員對各受訓公民有不合衛生行爲，應負糾正責任。

(七) 各服務員因故請假時，應各自負責請人代替其職務。

八 青年勞動服務團團員服務細則

(一) 各團員應於每週訓練前到達，訓練完畢後退席。

(二) 各團員應負指導並照料受訓公民責任。

(三) 各團員應兼負維持受訓公民在會場秩序之責。

(四) 各團員在音樂訓練時，應負領導公民唱歌責任。

(五) 各團員因故請假時，應事先報告所屬大隊長，派人代替其職務。

(六) 參加各訓練場所服務各團員，應准免予參加其他指揮工作。

九 音樂訓練綱要

(一) 用聽唱法教學。

(二) 專唱歌詞，曲調可令多聽，不必唱。

(三) 教授新歌時，教師應有範唱。

(四) 歌詞應加以扼要之解釋。

(五) 歌詞情感，應由教師充分暗示。

(六) 練習方法應儘量變化。

(七) 錯唱之歌句，應特別提出練習。

(八) 矯正錯誤，應由教師範唱，勿彈琴及多費唇舌解釋。

(九) 利用競賽方法，以增學者興趣。

(十)對不開口之公民，應多用積極言詞鼓勵之。

(十一)初由全體唱，中間分組唱，最後以能訓練個人獨唱爲佳。

(十二)獨唱人數不必過多，先由公民舉手自認，後由教師指派。

(十三)教師態度須莊嚴和藹。

(十四)注意音調節拍及唱歌姿勢。

(十五)教學順序：1.簡短之談話(須與歌詞有關)。2.範唱全歌一次。3.朗讀歌詞(教師讀一句，公民跟一句)並略加解釋。4.逐句模唱(先模唱後依琴唱)。5.分段模唱。6.範唱全歌一次。7.默唱全歌。(教師伴公民同唱，亦數須精多，俾令全歌唱得正確圓熟。伴唱時，如不彈琴，則教師可按歌調之高低、強弱、快慢、作出種種手勢，以助學者記憶。)9.糾正錯誤，並提出大多數認爲困難之歌句，再加以模唱練習。10.齊唱全歌。(除集唱外，並應用立唱、分組唱、伴琴唱、無伴奏唱、拍節唱等方法，免生厭倦。分組唱後，可令互相批判優劣。)11.訓練獨唱。12.複習舊歌。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保甲實驗

一 緒論

民國廿二年十月一日，我們在無錫南門外炒米浜地方創設蓬戶自治實驗區，開始把民衆教育送到一大羣破現社會制度陷在黑暗的地獄裏度着悽涼慘苦非人生活的蓬戶城市勞苦大衆教育之新努力一文）。是在想用民衆教育改變、向上、生長的作用，來使這般蓬戶勞苦大衆自覺、自治，從而發揮出他的偉大的威力來，以打開「地獄門」，躍登「天堂」，以衝破「黑暗的氛圍」，推爲廣的，一處地方變爲二處三處，找到「光明」；再由小的化爲大的，狹的局部的成爲全部的，乃至凝固成爲整個的。我們相信，社會的新生命將在這個上面萌芽，民族的復興當在這個上面有辦法，這件工作的進行，無疑是夠愉快夠興奮的事！

不過，這却是一件艱難的事，其最艱難的地方，就是逃不出中山先生的一句「像一盤散沙」的話。蓬戶勞苦大衆們眞是散漫非常，特別是因爲他們的籍貫不同，風俗各異，（請參閱教育與民衆五卷十期倪思毅著：蓬戶生活之面面觀。）職業生活的複雜，和知識程度的幼稚；所以互信不生，共信不立；外面受到壓迫欺詐，裏面却還要糾紛時起。因之，當我們開頭從事民衆教育實施的時候，我們就全力着眼於「組織」與「團結」的工作，要把他們組織起來成爲一個「有機體」，運用自如；要使他們團結起來成爲一塊「三和土」，顚蹶不破。我們相信他們有了健全的組織，有了鞏固的團體，才會發生偉大的威力，才會對他們自己的生活問題有所解決；使非人的生活，進爲人的生活，使對社會的革新，民族的復興，有所貢獻。而我們指導他們的組織，指導他們的團結的方法，那就是實驗「保甲制度」。

「保甲制度」，在當時不過是歷史上傳下來的一個名詞和政府曾規定在七項運動裏面的一項運動而已；至於切切實實努力幹的，在江蘇却還沒有聽見過。所以有一般「少見多怪」的先生們，來看見我們在孜孜兀兀的做這個工作時，却不免要懷疑起來，認爲我們又在標新立異，翻新花樣兒，玩新把戲兒。可是到翌年的四月一日，江蘇省政當局却在江北轟轟烈烈的舉辦保甲起來，最近江南各縣也積極的進行保甲工作，足見政府當局對於保甲工作和民衆

組織的重視。同時，我們這一塊小小的園地，也開遍了滿園的鮮花，生氣勃勃，這才使懷疑的先生們如一撥開雲霧，見到青天」；而我們的對於這個工作的進行了不少的勇氣。

到現時爲止，我們對於這個工作的實驗，可說是已有了一年零八個月的歷史。在這個工作進行的中途，（民國廿三年的四月裏）我們又在另一個地方叫灰場浜的蓬戶區，蓬戶勞苦大衆的組織與團結；到現時，也已有了無錫縣政府的聘請，担任南門四鎮一鄉的保甲教育的工作，現在正在熱烈的進行着。當然，這些短促的歷史和淺薄的工作，我們固不敢自命爲保甲的「老大哥」；不過，實驗的經過，對於現時各縣正在努力舉辦保甲的時候，容許有報告的價值的。因之，我們不嫌麻煩的報告出來了。

我們對於保甲制度的認識是這樣：

（一）夷攷保甲制度的源流，在三千年前的周代，已經具有雛形，到北宋而其制大備，以後歷朝都有施行，這樣具有悠久歷史的民衆組織制度，我們現在從事組織民衆的工作，怎樣可以棄而不顧呢？所以我們認爲有加以研究實驗的價值和必要。

（二）家族制度是中國社會的基礎組織，易經家人卦裏說：「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家正而天下定矣」。孔夫子也說：「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家便是個中心，有了家，才能安放這個身，修、心正，家庭裏的父子兄弟夫婦各得其正，就是所謂「齊了家」，才能「治國平天下」。孫中山先生在三民主義裏也諄諄昭示我們說：「中國有很堅固的家族和宗族團體，中國人對於家族和宗族的觀念是很深的，由這種好觀念推廣出來，便可由宗族主義擴充到國族主義。我們失了的民族主義，要想恢復起來，便要有團體，要有很大的團體；我們要結成大團體，便先要有小基礎，彼此聯合起來，才容易做成功。我們中國可以利用的小基礎，就是宗族團體；此外還有家鄉基礎，中國人的家鄉觀念也是很深的，若是拿這兩種好觀念做基礎，很可以把全國的人都聯絡起來。」保甲制度，正是適合中國的國情，以家做組織的單位、組織的基礎，再連成甲和保；一如中山先生所說的，拿這個好觀念做基礎，把全國的人都聯合起來。那末，這個根據中國原有社會基礎組織，適合國情的保甲制度，我們現時從事組織民衆的工作，正應該依據實際，因勢利導，來力求其健全，力求其充實，力求其擴展呢！

（三）保甲制度是一種民衆的基本組織，也是組織民衆的一種方法，也是藉以達到改善

民衆生活的一種方法。民衆的生活是多方面的，保甲的運用，也是多方面的；保甲可以運用到自衛方面去，保甲也可運用到自治方面去，保甲可以運用到經濟方面去，但保甲又何嘗不可以運用到教育和衛生方面去？我們認爲說保甲是一種自衛的制度固然可以，說保甲是一種經濟的制度也可以；說保甲是一種教育或衛生的制度亦無不可。總之保甲是一種民衆組織的制度，運用保甲制度，我們可以適應民衆的實際生活，推行民衆所需要的一切。

（四）保甲制度的成功，不是在於形式的編組，而是在於精神的陶練；不是僅僅屬於消極的杜絕盜賊奸宄之單純目的，而是負有培起民力，完成自治的重要使命。所以在歷史上保甲容或爲統治者制民役民的工具，但在現在則是實現中山先生的遺教，訓民以政，實現全民政治的階梯。

（五）保甲制度的運用，必須與民衆教育合一，否則，不過是一個空洞的名詞，有軀殼而沒有靈魂，只能拿他來作爲一種裝飾品而已。因爲保甲長、戶長、壯丁以及全體民衆，沒有受過民衆教育，不能自覺，不能自動，不能自治，不了解推行保甲制度的作用，不了解執行保甲任務的方法，將從何去運用保甲？而在民衆教育的實施方面看來，不注重民衆的組

織，教育對於這一盤散沙的民衆將從何去實施？不注重民力的培養，教育的內容還有些什麼？所以，我們認爲保甲制度的精神所在，也是民衆教育的進行要着。我們這裏的實驗工作，簡單說來，實在就是這樣一個方式。近年來「政教合一」的聲浪，關得震天價響，可是大家的目光，却專注於獲得上層的政治權力，想來個館長兼區長，或是縣長在我們的手中，可以「一朝權在手，誰敢不低頭」，來一個大刀闊斧。殊不知眞正的政治權力，却是在有組織的下層勞苦大衆手裏，各國和中國的革命史實，乃是鐵一般硬的證據，爲什麼大家不來一下「民衆教育與保甲制度合一」的眞正的「政教合一制度」之試探呢？

上段裏已經把我們對於保甲制度的認識，約略的提供出來，我們所從事的保甲制度之實驗工作，就是根據這種認識而進行的。所以在我們報告實驗經過之前，先讓大家對於我們的態度，有個概念，然後再報告下去，也可少生些隔膜。至本文的內容，都是述炒米浜灰場浜二區實驗保甲制度的經過，一述保甲的編組和其運用的機構，二述保甲制度推進自治與自衛工作的經過，三述保甲制度推進經濟建設的經過，四述保甲制度推進掃除文盲與衛生事業的經過；末了，則來一段尾語，以作本文的結束。

二　保甲的編組及其運用的機構

爲一保甲的編制是採十進位制，簡單整齊，以家爲組織的單位，每家推定戶長一人；合十家十家爲一甲，每甲推定甲長一人；（一甲中因地域或其他種種的關係，有不滿十家的，也有多於十甲的。）合十甲爲一保，每保推定保長一人。（一保中因地域或其他種種的關係，有不滿十甲的，也有多於十甲的。）戶長的推定，都是以家長來充任的，但如家長年紀大了，不願担任甲長直接用票選法選舉出來的；保長的推定，是由甲內的十個戶長，或因故不在家中，則由行輩較次的人或妻子來充任；甲長的推定，是由保內的十個甲長直接用票選法選舉出來的。

當我們開始編組保甲的時候，先來一個戶口調查和家庭訪問，把逐戶勞苦大衆家庭的狀況，入口的數量，調查得清清楚楚，再把舉辦保甲的用意和辦法，從引起動機一直到討論研究爲止，使他們知道得明明白白。當時，他們固已知道我們是民衆教育館裏的先生，當不會對他們有什麼惡意的。所以談到末了，他們會用半帶贊成半帶懷疑的口吻說：「如果辦好了，的確是好的。」這一半的懷疑是不打緊的，因爲我們貴中國裏在過去是有許多許多的事是太使老百姓們失望了，這一半的懷疑，我們殊不能深怪。同時，我們在當時，又沒有

貨眞價實的辦好了的事實給他們看，所以我們認爲他們有一半贊成，已經初步成功，基礎穩固；就立刻指導他們推定一個戶長，並告訴他們預定的一個選舉甲長的日期時間，約他們一齊出席。

這樣一家一家的訪問，一戶一戶的調查，有時你走到王家，隔壁的張家李家徐家的人也都蠭擁的來了，這樣自然是最好，可以省掉不少的時間和口舌。

或者有人以爲這樣是太麻煩了，也是太笨的法子；但你要怕麻煩，你要學聰明人的會敷衍、會取巧，那你打的基礎那裏會穩固呢？我們認爲只有這樣麻煩的幹、笨幹；才會把基礎打的穩固，才會獲得良好的效果。同時，我們在這一個場合裏，又獲得了其他方面不少的資料。

果然，在約定的一天，大家都來從事選舉了，我們對於選舉這一件事，在事前特別留意的，是要打破大家以家庭經濟的寬裕與否爲選舉標準的封建觀念；因爲你一不留意，他們就會根據這個標準來從事選舉的，實在這種傳統的惡劣思想，已經深入民間了。這種現象，在蓬戶勞苦大衆的隊伍裏恐怕是比較要好些的，因爲他們都是窮人，一樣的窮人，不過窮人中間也有大窮和小窮的分別；所以，我們還是要特別的留意。同時我們又規定了下列幾個甲長

當選的標準：1.做事負責；2.熱心公共事業，性善良；4.平素已能爲大家所敬重，而在鄰里間又從無閒言；5.最好能識幾個字。在選舉之前，除先把保甲制度的內容和任務再詳盡的講解一遍外，就把規定的標準提出來和大家討論，到大家完全了解了，才從事選舉。（不能寫字的人，可以請人代寫，但須在選舉人自己的名字下面親筆劃一個「十」字。）到甲長選出來了以後，由甲長同樣的定期集會選舉保長。當選舉的時候，他們都竊竊私語，商量選舉那個甲做長，那個做保長好；他們所異口同聲一致表示的，是要選一個好人，一個熱心做事公平正直而爲大家所愛戴的人。我們相信這樣產生出來的保長和甲長，才是眞正勞苦大衆的領袖。果然，不出我們的所料，後來在事實上所表顯出來的，個個都是精明強幹努力有爲的好漢。

保甲編組完成後，每家門上都釘以木質門牌一塊，每家家裏都掛以門牌册一方，使他們明瞭自己編在第幾保第幾甲第幾戶，保長何人，甲長何人，同時並便利辦理人事登記查考之用，其格式如下：

（表一）

妙	米	浜	蓬	戶	自	治	實	驗	區	門	牌	冊
門牌號數	正戶概況			附戶概況				共計人數	保甲長姓名	發給日期		
第	戶長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戶長姓名	性別	年齡		保	中華民國		
	編入甲號	第	甲						長			
	職業											
	識字否											
	親屬人數	男	人女	人								
	入區年月	年	月	日								
	職業											
	識字否											
	親屬人數	男	人女	人								
	入區年月	年	月	日								
	備註											
	甲長									年	月	日

注意
1.要小心保存；
2.要懸掛在室內一望便知的地方；
3.查時要拿出來核對；
4.如有變動要到辦事處登記。

至甲長的家裏，則備有本甲甲內各戶戶長的姓名及人數一覽表一紙，保長本甲甲長的姓名和各甲甲內戶數人數一覽表一紙；這樣的做法，其最大的作用，乃是在使做保甲長的人，都能明瞭和關切甲內保內的情形，而肯負責任的幹。表的格式如下：

數與保甲編組的結果，計炒米浜編成二保，共二十甲，灰場浜編成一保，共九甲，各甲戶口保甲長姓名列下：

第　甲各戶戶長姓名及人數一覽表(表二)

戶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總計
戶長姓名											
人數											

第　保各甲甲長姓名及各甲甲內戶數人數一覽表(表三)

甲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總計
甲長姓名											
甲內戶數											
甲內人數											

灰場浜各甲戸口數與保甲長姓名表

甲別	戸口				甲長姓名	保長姓名
	戸數	人數				
		男	女	共計		
第一甲	11	17	20	37	游樂堂	周
第二甲	18	16	28	44	徐錦鴻 蔣慶雅	
第三甲	10	16	27	43	周金王	
第四甲	12	14	25	39	吳貴珍	
第五甲	10	18	19	37	卜有富	
第六甲	11	13	17	30	李鶴堂	汝
第七甲	11	15	34	49	武金品	
第八甲	10	19	25	44	程如崗	
第九甲	7	17	13	30	吳宗武	陽
總計	100	145	208	353		

(表五)

灰米浜各甲戸口數與保甲長姓名表

甲別	戸口				甲長姓名	保長姓名
	戸數	人數				
		男	女	共計		
第一甲	10	22	23	45	許恒卓	城
第二甲	14	30	24	54	吳正法	
第三甲	13	39	32	71	劉大典	
第四甲	10	29	16	45	鍾起三	
第五甲	10	18	18	36	東[illegible]興	克
第六甲	10	20	23	43	王[illegible]傳	
第七甲	9	23	24	47	錢萬珍	
第八甲	11	34	29	63	陳步法	
第九甲	10	30	26	56	顧如金	
第十甲	9	20	21	41	魯國有	清
第十一甲	10	23	19	42	[illegible]共	
第十二甲	12	26	23	49	[illegible]子清	邱
第十三甲	12	23	32	55	沈天生	
第十四甲	11	34	25	59	王少先	
第十五甲	10	24	22	46	[illegible]度品	
第十六甲	9	23	22	45	[illegible]介國	繼
第十七甲	6	13	17	30	韓[illegible]清	
第十八甲	12	28	29	57	張登元	
第十九甲	16	41	31	72	王在江	
第二十甲	13	30	31	61	[illegible]汝青	崗
總計	217	530	487	1017		

(表四)

在下面的三個表上，我們還可以看到保甲長——蓬戶苦勞大衆眞正的領袖的職業、年齡、教育程度的情形：

保甲長職業統計表(六表)

職業	人數 炒米浜	灰場浜	合計	百分比
拉車	10	6	16	48.49
五金沙工	1		1	3.03
小工	3	2	5	15.15
小生意	3		3	9.09
小車行	1		1	3.03
廠工	1	1	2	6.06
純手工匠	1	1	2	6.06
醫生	1		1	3.03
拾荒	1		1	3.03
總計	22	11	33	100.00

保甲長年齡統計表(七表)

年齡	人數 炒米浜	灰場浜	合計
25—30	1		1
30—35	3	1	4
35—40	3	1	4
40—45	5	4	9
45—50	5	1	6
50—55	1	2	3
55—60	4		4
60—65		2	2
總計	22	11	33

M=42.05

保甲長教育程度統計表(八表)

教育程度	人數 炒米浜	灰場浜	合計	百分比
文盲	4	1	5	15.15
非文盲	18	10	28	84.85
總計	22	11	33	100.00

八•四九，其次是小工，佔百分之一五•一五，這與全區蓬戶民衆的職業，正是成爲正比例（全區民衆也以拉車爲最多）。又全部保甲長的職業，都是出賣勞力的勞働者，都是窮人，只有一個是資生，但他也是窮得要命的人。二、保甲長的年齡都是大的，青年簡直沒有，壯年也是很少，平均年齡爲四二•〇五歲，足見民間所信仰的，還是一般年老的人。三、非文盲只有百分之八四•八五，文盲只有百分之一五•〇五，足見大家眼光中都認爲做領袖的人之需

要識字，是一個重要的條件。

我們這一個保甲編組的工作，許多應用的表格和進行的辦法，都是我們自己杜造出來的，讀者或將以此誤會我們在當時政府頒佈的法規上是沒有根據的。因爲在當時政府頒佈的「法規」；同但我們這一種工作，原是小規模的一種民衆教育上的實驗性質，無傷乎堂堂時，我們又和當地的公安機關取得聯絡，和當地的黨部密切合作，這樣也足證明我們不是杜門造車了。

現在，益加好了，（無錫縣政府奉省令舉辦保甲，並且委請我們担任南門外四鎮一鄉的保甲編查指導工作，所有編組的方法，正和我們已做的差不多，不過有一部份應用的表格，却有很多是和我們不同的，現在我們自然依照省方所規定的辦理，至於保甲長也照規定加以改選。自然，蓬戶勞苦大衆們對於選舉一事，已經有了訓練，有了認識，過去所好的，仍選他連任，不好的，把他淘汰。同時，保甲長都由無錫縣第一區區長加以委任，這樣更足以增進保甲制度的效能了。

甲民會議是保甲制度中一個下層的組織、基礎的組織，由甲長召集並担任主席，甲內各戶戶長出席，不當戶長的甲民，也得列席參加並發表意見。所討論的問題，都是甲內應興應

革不論大小的事件，因爲是和大家切身的痛癢相關，所以參加的興趣，益爲濃厚。規定每二個月舉行一次，多半在甲長的家裏舉行，有時，甲舉行聯席會議，共謀解決。同時，這個會議的所討論的問題，和他甲有關連的，乃聯合他們的常識講演及時事問題的討論等，也成了會議上的一個重要的節目。

保甲會議是保甲制度中的靈魂，是推進保甲建設的主腦部，是眞正能代表民意的領袖們勞苦大衆努力自治、自衛、經濟、教育、衛生、的議事集團；每月舉行一次，由保長召集並担任主席。全區的甲長，除去有極少數因爲輪到拉下班的人力車或出外做小買賣絕對不能出席外，其餘的都能準時出席，從未有過勉強出席或蹓蹓來遲的；戶長和一般大衆都可列席旁聽，次舉行會議，會場上總是人頭擠擠，擠得水泄不通，當行禮如儀，主席報告畢事，開始討後，有的便滔滔發表其主張，有的則細心研究問題之所在；眞是秩序井然，精神奮發，一種緊張嚴肅的空氣，瀰漫於整個會場上。會畢後，關於議案的執行，大家都能一致起來總動員，所謂「議」而「決」，「決」而「行」，「行」而「力」，可導全區大衆一致起來總動員，所謂「議」而「決」，「決」而「行」，「行」而「力」，可爲他們寫照。但看炒米浜灰場浜二區在短促的時期裏，無論對於自治、經濟、教育、

論　衛

生各方面的建設，都有顯著的進步，足

的案件列下：

甲　妙米浜保甲會議

日期：廿二年十月十二日

第一次

1.如何興辦區內公共事業案。

2.如何勸導不識字成人入學案。

3.如何救濟區內失學兒童案。

第二次　　日期：十月廿八日

1.建設公共廁所案。

2.如何辦運垃圾案。

3.如何防止拉夫案。

4.如何組織消防隊案。

5.如何防止流氓詐欺案。

6.規定常會日期案。

第三次　　日期：十一月七日

1.組織妙米浜消防隊案。

2.消防隊組織法，照如何修訂案。

3.下次會議日期，應否提前案。

第四次　　日期：十一月十一日

1.推舉採辦員購置消防器具案。

2.消防器具如何處置案。

3.認捐不繳者應如何懲罰案。

第五次　　日期：十一月十五日

1.組織冬防團，出動防止火險及偷竊案。

2.建築房屋一所，作爲冬防團駐守夜休息之所案。

第六次　　日期：十一月二十二日

以見到保甲會議有「力」的一般了。各次會議所討

1.修改冬防辦法案。

2.規定更夫工資，並決定籌款方法案。

3.決定更夫人選，並推定接洽人案。

第七次　日期：十二月一日

1.組織調解委員會案。

2.嚴行禁賭案。

3.召集南門各戶區領袖來本區聯歡案。

第八次　日期：廿三年一月十一日

1.進行營救第二甲甲長陳在文之案案。

第九次　日期：二月二日

1.更夫守夜不負責，應如何懲戒案。

2.第六次冬防捐，逾遲舊歷年底，應如何徵收案。

3.冬防何時終止案。

4.人事登記之各種登記條，可否發給各甲長，以利人事登記之進行案。

第十次　日期：三月廿九日

1.本區道路，狹隘難行，應如何修築案。

2.露天坑廁，應如何改善案。

第十一次　日期：六月三日

1.整頓消防隊案。

2.各甲應一律設置太平缸案。

第十二次　日期：八月十一日

1.本年太平會，應否舉行案。

2.本區居民以後有關於迷信之舉動，應否禁止案。

第十三次　日期：九月四日

1.本區大路，崎嶇不平，應如何修築案。

2.更夫調解區民糾紛辦法案。

3.建立公共坑廁，並將傳薪所入經費，充作公共事業費案。

第十四次　日期：十月十九日

第　次　　日期：十一月二十日

1.本年冬防期內，輪流守夜，抑另雇人守夜案。
2.冬防何日開始案。
3.更夫工資，如何徵收案。
4.本區應否建築更房案。
5.建築更房經費，應如何籌募案。
6.築路餘款，應如何處置案。
7.門牌號數，紊亂不堪，應如何補救案。
8.改選各甲甲長案。

第　次　　日期：十一月二十日

1.更房應如何積極進行建築案。
2.更夫應如何雇用案。
3.改選甲長，應如何進行案。

第十六次　　日期：十二月四日

1.改選第一保保長案。
2.重行規定常會日期案。

第十七次　　日期：十二月五日

1.改選第二保保長案。

第十八次　　日期：十二月十二日

1.消防隊缺乏用具及已有用具，無款修理，請設法籌募案。
2.建築公用坑廁案。
3.更房建築完成，消防用具，應否完全置於更房內案。
4.現在僱用之更夫，因地域太廣，勢難兼顧，應否採川分區守更制案。
5.昨日第五甲陳阿四家，被人縱火，而累及林春蘭家之屋，雖未焚燬於火，但爲施救之策略計，因而先行毀壞，應否予以救濟案。

第十九次　　日期：廿四年二月六日

1.本區冬防何日停止案。

第一　2.如何實施徵學制，以解決本區文盲問題案。

第二十次　日期：二月二十日

第二　1.本區冬防要否繼續舉辦案。

第一　2.本區地主古某，以地價申報爲理由，擅增地租至一倍以上，應如何對付案。

第二十一次　日期：三月二十日

第二　3.擬置辦木龍一架，以充實消防器具案。

第一　1.洋價高漲，如何酌補更夫之工資案。

2.蓄儲會如何分別籌備成立案。

第二十二次　日期：四月二日

第二　1.地租增價，既經交涉勝利，維持原價，不准加，應如何齊一繳納之手續案。

2.本區各甲長出席黃泥鎮選舉應如何加以準備案。

乙　灰場浜保甲會議

日期：廿三年四月廿七日

第二十三次　日期：四月二十三日

1.保長辦公處，應設於何處案。

2.冬防捐欠款，應如何追索案。

3.辰潛救火會代墊之捐款，應如何撥還案。

第二十四次　日期：五月八日

1.如何從速完成聯保切結案。

2.保甲規約如何規定案。

3.本區對於新入境之居民，應否捐以公益補助費案。

4.本區清潔運動，何日舉行案。

5.本區模範家庭，自第一次選出後已隔一年，應否增選，以資提倡案。

1.修築道路案。

第
2.遷移露天糞坑案。
3.本會常會日期，應如何規定案。
4.本會主席，應如何推定案。

二次　　日期：五月十五日

1.禁止賭博，應如何嚴厲執行案。
2.化子弄一段路面，應如何修築，路燈應如何裝置案。
3.人事登記，如何促其早日實現案。
4.本區灰堆甚多，大風起時，灰塵飛揚，應如何防範，以重衛生案。
5.保甲長應如何輪流辦公案。
6.保甲長職權，應如何規定，及本會組織大綱，應如何請求縣政府備案案。
7.區內垃圾無處置放，應設置垃圾箱案。
8.本季清潔運動，應如何舉行案。

第三次　　日期：六月一日

1.築路及裝置路燈預算，請付討論案。
2.徵收數目，如何確定案。
3.徵收負責人，請推定案。
4.點路燈手續費用，如何支配案。
5.點路燈時日，如何確定案。
6.請推定煤渣購買及路燈建設主持人案。
7.保甲長輪流辦事細則，請討論案。

第四次　　日期：六月十五日

1.組織消防隊，以防火患案。
2.定期舉行區民大會案。

第五次　　日期：七月十五日

1.消防隊組織章程，請付討論案。
2.推舉消防隊職員案。

第六次　　日期：九月九日

1.規定消防隊置備用具，應以兼用爲原則案。
2.各甲消防用具，先行購置小提桶、小水缸、火鉤、火耙、警笛及銅鑼等案。
3.蕭姓木作新造草蓬，阻礙交通，有礙火政，應於全區公衆治安甚大，應如何取締案。
4.本區各戶門牌，因地理與習慣關係，應否重行編排案。
5.下次會期，因各甲長農忙北歸，應否改期案。

第七次　日期：十一月二十一日

1.舉辦冬防經費，應如何籌措案。
2.消防隊之設備，應如何充實案。
3.消防隊之經費，應如何籌措案。
4.添設路燈經費，應否列入本區公款支付案。
5.本區垃圾堆，應如何處置案。
6.更改本會開會日期案。

第八次　日期：十二月一日

1.本區消防隊捐款已達二十元，查新式小木龍價需二十七元，可否補捐若干元，購置一架，以利消防案。
2.本區各種公共事業，素無正當經費，應如何規劃來源，俾免臨渴掘井案。

第九次　日期：廿四年一月十日

1.調解委員會，應如何組織案。
2.第二甲應担任之冬防經費，應如何徵收案。

第十次　日期：二月八日

1.本區文盲甚多，應如何掃除案。
2.如何督促區民入學案。
3.冬防餘款，擬移作購消防隊挑水桶及草鞋等費用案。

第十一次　日期：二月廿七日

第十二次　日期：三月廿五日

1.冬防經費收支清單急須公佈，應如何清理案。
2.時屆春令，天花流行，本區應如何預防案。
3.本區辦事處地租，現在地主逃次催索，應如何辦理案。

第十三次　日期：五月四日

1.本區消費合作社應如何籌備案。
2.消防隊器具，日久難免腐銹，應如何修款油漆案。
3.區內居民房屋，屋內較屋外爲低，雨水難免浸入，應如何指導各戶墳高屋基案。
4.如何疏通區內陰溝及汙水案。
5.區內來人去人應如何登記案。

到現在爲止，炒米浜舉行保甲會議共二十四次，議決案件共七十三件，其中關於自衛方面者三十五件，關於自治方面者二十三件，關於經濟方面者三件，關於教育方面者三件，關於衛生方面者六件，關於會務方面者三件；灰場浜共舉行保甲會議十三次，議決案件共五十二件，計關於自衛方面者二十一件，關於經濟方面者一件，關於教育方面二件，關於衛生方面者八件，關於會務方面者五件。比較起來，關於自衛和自治方面的議案，要比較經濟、教育、衛生諸方面多得許多，佔十分之七以上，我們認爲這是應有

的現象，也是必然的現象。蓋自衛、自治，乃是解決教育、經濟、衛生諸問題的先決條件，自衛和自治有了辦法，教育、經濟、衛生諸方面才有辦法。否則，「緣木求魚」，將如何去謀解決？又各次會議的日期，也時有參差，這是因爲大衆們都是「忙人」，一天到晚，在爲衣食奔走，很少有餘暇的時候，所以會議的日期，也跟着時有更動。

至各次會議出席人員的數量，茲統計如下：

（表九）

次別	出席人數	
	炒米浜	灰場浜
1	18	9
2	13	10
3	14	8
4	22	8
5	16	6
6	21	6
7	13	10
8	22	10
9	17	11
10	16	11
11	16	11
12	14	9
13	14	11
14	15	
15	17	
16	18	
17	14	
18	22	
19	20	
20	17	
21	22	
22	18	
23	17	
24	15	
平均每次出席人數	17.125	9.23
佔全體人數之百分比	77.84	83.99

註：列席人數不在內。

看上面一個統計，炒米浜舉行二十四次會議中，却沒有一次灰場浜舉行十三次會議中，却沒有一次不足法定的人數的。又平均每次出席的人數佔全體人數的百分比，炒米浜爲七七•八四，灰場浜爲八三•九九。我們試想一個無日無夜終天爲生活的鞭子抽得滿身血痕的人，却肯犧牲

自己僅有的一些休息時間，甚至有拉車拉得老遠的地方拚著命趕回來，或來不及吃飯而餓着肚子出席，以共謀大衆問題的解決；這是何等的精神！這是何等的毅力！

以增進其互助的精神而建立共信的基礎；消極的意義，則是用蓬戶勞苦大衆自身團體的力量來制裁自己隊伍裏的「壞蛋」，並促其努力向善。聯保以甲爲單位，就是一甲內各家共立切結一張，互相聯保，各家的戶長在切結上有圖章的蓋圖章，沒有圖章的則蓋指模印，蓋好後繳存於保長處。當這件事開始進行的時候，大家都有些懷疑，可是一經說明，大家都樂於參加了。因爲誰都要做一個好人，誰都不肯自認是一個壞人，有人覺得他平時的行動不善而不要他加入聯保時，他必定會再三的表示悔過，並央人出來向聯保各家說情保證；這樣，這件工作就很順利的進行着。同時，又發生了很大的效力出來，舉個例來說吧：全區在過去，賭風之熾，眞無以復加，你如果在區內走一遭，你一定可以看見好幾起在津津樂味的賭着。自然，他們是人，他們在極度的勞働以後，是需要一些娛樂來調劑他們苦澀的生活的。不過，他們因爲知識程度的低下，却想不到好的正當的娛樂，於是便拿賭錢來作唯一的娛樂方法；這樣，便造成了所謂「賭風之熾，無以復加」的局面。自從取具聯保切結以後，大家便開

會決議提倡正當的娛樂如戲劇音樂之類，禁止不正當的娛樂賭博。禁止的方法，便是聯保各家互相監督，一甲中如有一家賭錢，聯保的九家，要同負責任的，這樣，一家人家賭了錢，其餘的九家便羣起而攻之，從此，大家便不再賭錢。於是，賭博這個壞東西，在炒米浜，就絕了蹤跡。

所謂保甲規約，換一句話說，就是區民的信條，就是區民共同努力的目標；是由保甲會議在我們指導之下擬訂出來的，全區的大衆，都一致遵守。條約內容，照錄如下：

炒米浜蓬戶自治實驗區保甲規約：

(一)奉行三民主義；(二)精誠團結，抗禦外侮；(三)愛用國貨；(四)戒除訴訟械鬥；(五)戒絕不良嗜好；(六)積極提倡合作、儲蓄興趣營副業；(七)勤修道路，並保持其清潔；(八)嚴密消防組織；(九)讀書識字，掃除文盲；(十)誠實謙和。

灰場浜蓬戶自治推廣區保甲規約：

(一)奉行三民主義；(二)尊重國旗黨旗；(三)積極經營副業；(四)努力生產工作；(五)切實從事儲蓄；(六)積極提倡合作；(七)戒除煙酒賭等不良嗜好；(八)保持河水道路清潔；(九)嚴密消防組織；(十)戒除爭吵械鬥；(十一)讀書識字，掃除文盲；(十二)破除迷信，不迎神賽會，不奉拜偶像。

領袖的好或是壞，能幹或是昏庸，對於整個團體，整個事業，是有絕大的影響的。他們

的保甲長是由遂戶勞苦大衆選舉出來的，自然公認是好的，是能幹的；可是他們一去教育的權利給現社會制度吞滅去了，所以沒有受過相當的教育。二則因爲過去一家的脚底下，被踐踏得遍身血淋，現在要抬起頭來，應付各方面的惡勢力，是必須的魄力和相當的知識的。同時，我們更認爲已經是好的，應該要使他更好，已經是能幹的，應該要使他更能幹；因此，我們對於保甲長的訓練這件事，是非常認眞的進行着的，一種是不定期的，一種是定期的。不定期的訓練：就保甲長訓練辦法，共分二種：一種是不定期的去訓練，凡區內自治、自衛、經濟、教育、衛生諸建設事業，都由保甲長自動的領導全區大衆一起來做，就在這個實際的做上，給他們以經驗，而使他們獲得切實的訓練。所以，在我們這個場合裏，隨時隨地是有訓練的機會的，在我們整個的事業裏是有訓練的蹤跡的。定期的訓練：是規定一定的時期，予以訓練，其內容個罅隙裏，每個每知識上的灌輸，我們已舉辦過一屆，定名爲保甲長自治常識講習會辦法下：

（一）本會的宗旨是在增進本區內保甲長的自治常識；

(二)凡本區的(包括炒米浜灰場浜)保甲長，都須來會聽講，成年區民，也可到會旁聽；

(三)本會講習期，從十二月十日起，至二十二日止，共二星期，講習時間，每天晚上七時半至九時止，共一時三十分，期內星期日休假一天；

(四)講習的課目如下：

1.黨義
2.民權初步
3.自治與保甲
4.民衆組織問題
5.蓬戶法規
6.法律常識
7.違警罰法常識
8.世界與中國
9.問題討論
10.唱歌

(五)每天講習完畢後，得舉行娛樂活動；

(六)保甲長勤習不倦，無缺席情事者，予以獎勵。

保甲長自治常識講習會課程表（表十）

月日	時間	科目	講師	地點
十二月十一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民衆組織問題	高踐四先生	炒米浜
十二月十二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憲義	李惕平先生	炒米浜
十二月十三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法律常識	連震邦先生	炒米浜
十二月十四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蓬戶法規	倪思毅先生	炒米浜
十二月十五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民權初步	朱民途先生	炒米浜
十二月十七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違警罰法常識	童中筠先生	灰場浜
十二月十八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自治與保甲	劉平江先生	灰場浜
十二月十九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自治與保甲	何瑞祥先生	灰場浜
十二月二十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世界與中國	茅仲英先生	灰場浜
十二月廿一日	七時三十分至九時	問題討論	倪思毅先生 何瑞祥先生	灰場浜

註：十日舉行開學典禮；

二十二日舉行結業典禮；

上課前後舉行唱歌。

這一個會的會期是二個星期，在這二個星期裏，全體的保甲長都能風雨無阻的始終熱烈

的出席聽講。他們在這一個會裏面所獲得的好處有四個：（一）獲得自治和各種生活上應用得到的常識；（二）獲得有紀律的學校化的集團生活之訓練；（三）扣任的講師，一部份是現任黨務的領袖、司法官、公務人員、以及學術專家，因此得到一個接觸和認識的機會；（四）獲得唱歌的學習。但，我們對於這個會的舉辦，認爲缺憾的，也有四點，是：（一）保甲長都是出賣勞力的苦力，一天不去出賣，不特自己沒飯吃，連家庭裏的人都要跟著餓肚子，所以，他們只能在晚上，用很短促的時間來聽講，這樣比較一天到晚集中在一處受訓練的效率，自然要差得多了；（二）講師一部份是外面請來的，他們中間有的是不善於對民衆講演的，如講詞的不通俗，多專門的術語，只是用「塡鴨式的」講，不注意啓發和問題討論及不會利用民衆的舊經驗等等，以致減低訓練的效果不少；（三）各個講師各講各的，沒有一貫的系統，沒有互相的連鎖，聽講者知識原是很淺薄的，這樣益使他們覺得渺渺茫茫，而有「文二和尚摸不著頭腦」之感了；（四）課程的題目太大，講師也有「一部廿四史無從說起」的感覺。我們認爲以後第二屆舉辦時，對於這四點缺憾，須力求補救，至補救的方法，就我們想得到的是：（一）增加訓練的次數；（二）講師須儘量由工作人員担任，惟可酌量聘請名人作臨時講演；（三）課程力求切實具體並適應逐戶領袖的生活需要。至於這一次的

訓練的結果，在我們固然是有幾處認爲不滿意的，但對於遂戶勞苦大衆的領袖們，却是一個怎樣有力的啓發啊！

三　以保甲推進自治與自衛

我們在這一段裏，我們將報告我們運用保甲制度以推進自治和自衛工作進行的經過。我們首先要來報告的是我們舉辦人事登記的經過。我們的舉辦人事登記的方法是採用卡片排列法，區內居民不論男女老幼，都製有人事登記卡一張，詳載他的姓名、性別、年齡、籍貫、職業、婚姻、教育等項，按他居住甲戶的次序，放置於指引卡所指示的相當甲戶號次中。如有出生、死亡、出境、入境、婚嫁等人事變動發生，經當事人報告本甲甲長後，即會同至保長辦事處辦理登記手續。方法是如出生一人，就增製登記卡一張，又在出生登記表上登記其（一）甲戶；（二）戶長姓名；（三）生產者姓名；（四）年齡；（五）胎次；（六）嬰兒名；（七）嬰兒之性別；（八）與戶長之關係；（九）出生月日等項。如死亡一人，則將死亡者的登記卡移至指引所指示的死亡欄中，並在死亡登記表上登記其：（一）甲戶；（二）戶長姓名；（三）死亡者姓名；（四）年齡；（五）職業；（六）死亡原因；（七）喪葬費；

(八)與戶長之關係；(九)死亡月日等項。如係出境，即將當事人的登記卡取出，記載其出境之原因及日期於卡片反面動態項中，又在出境登記表上登記其：(一)甲戶；(二)戶長姓名；(三)出外人姓名；(四)年齡；(五)職業；(六)有無眷屬；(七)出外原因；(八)往何處去；(九)出境月日等項。然後將取出之登記卡放入於指引卡所指示之出境欄中，俟其將來入境時，經履行入境登記手續後，再行放置於指引卡所指示之相當甲戶號次中。又如來一人或來一家，則爲之編甲戶號次，編人事登記卡，再在來人登記表上登記其：(一)甲戶；(二)戶長姓名；(三)年齡；(四)職業；(五)由何處來；(六)居住時間；(七)來此原因；(八)與戶長之關係；(九)來區月日等項。再如婚嫁，則在登記卡上注明已婚，並在婚嫁登記表上登記其：(一)甲戶；(二)戶長姓名；(三)嫁娶人姓名；(四)年齡；(五)職業；(六)與戶長之關係；(七)對方姓名及住址；(八)嫁娶月日等項。這一種登記的辦法，正如圖書館的處理圖書出納手續。其他如親友臨時寄居，則不另製卡片，給親友寄居證；若區民出外長期旅行，則給以旅行證，以資證明。所以，全區每天人口的總數和人事變動的情形，檢查卡片，就可一目瞭然。而區內舉辦的各項教育、衛生等事業，都可在事前先檢查卡片，明瞭全般事實後，再作有計劃的進行。

記面區都

當人事登記開始舉辦的時候，我們自然是費了不少指導和協助的工夫；可是現在大衆們已明瞭這件事的內容和辦法，大衆們能夠自己主持進行，用不到我們的指導和協助了。再民如有人事變動發生，決沒有匿而不報的，因爲一方面他固已明瞭人事登在保甲制度的運用之下，他決喘不了記的重要，一方自己甲裏的甲長與和他聯保的甲民，他如果不履行登的手續，但別人却要催着他履行了。

人事登記卡的樣式如下：

人事登記卡正面圖(表十一)

妙米浜蓬戶自治實驗區人事登記卡

第＿＿號　第＿＿頁

地址＿＿＿第＿＿保第＿＿甲第＿＿戶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籍　貫	
職　業		婚　姻	
教　育		遷來日期	年　月　日
戶長姓名		與戶主關係	
編卡日期		備　註	

人事登記卡反面圖(表十二)

動　態

出	歸	原因	出	歸	原因	出	歸	原因

炒米浜自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起至二十四年五月止，灰場浜自二十三年五月起至二十四年五月止的人事變動統計如下：

（表十三）

類別	區別	人數		
		男	女	共計
入境	炒米浜	114	54	168
	灰場浜	87	28	115
出境	炒米浜	92	57	149
	灰場浜	51	32	83
死亡	炒米浜	18	25	43
	灰場浜	2	4	6
出生	炒米浜	14	19	33
	灰場浜	11	0	21
婚嫁	炒米浜	12	15	27
	灰場浜	3	4	7
總計	炒米浜	250	170	420
	灰場浜	154	78	232

籬戶勞苦大衆各個間的糾紛眞是多極了，所多的原因，不外下面幾點：（一）經濟生活的低下；（二）知識程度的幼稚；（三）他們在名義上固是同爲長江以北的居民，但籍貫却是不盡同的，有的是鹽城人，有的是阜甯人，有的是興化人，有的是如皐人；因爲籍貫的各異，所以風俗習慣亦有不同，因爲風俗和習慣的不同，所以有時因一時的誤會而起糾紛；（四）生理上的作用（統計糾紛發生的時期，以春夏二季爲多，而秋冬二季則較少，是糾紛之起和生理上有密切的關係，甚爲顯著。）等等。我們覺得這樣多的糾紛，在他們實是兩敗俱傷的事，且對於大團結的進行，或將因此而受影響。固然治本的方法，應該着重在把所以

發生的原因消滅掉，但治標的把已成的糾紛推舉區內七個公正的人士而負有聲望的來做調解委員，組成一個調解委員會，來負責調解糾紛。可是這樣進行了許多時候，中途却發生了困難，就是調解委員本身都是有很忙的工作，實足以影響他本身的工作；同時，糾紛發生很多的糾紛事件，都要他們共同的來負責處理，實是不易的事，自然是因爲他們忙於自身的工作的緣故。因之在中途就不得不改變調解的辦法，糾紛發生了，由糾紛當事人各請本甲的甲長會同一位調解委員從事調解，如糾紛的當事人在同一甲內的，就請本甲的甲長事從調解，這樣一來，事簡易行，並且在糾紛初起時，可立刻很迅速的爲之調解，以防糾紛的發生。所以，糾紛在最近，已漸有減少的趨勢，這一方面固是因爲我們對於他們的經濟上、教育上，都設施有相當的結果，一方面也是運用保甲制度的得宜所致。

炒米浜自民國廿二年十一月起至廿四年五月止，灰場浜自民國廿三年五月起至廿四年五月止的糾紛發生的原因，糾紛調解的結果，統計如下：

來努難

現在的蓬戶勞苦大衆居住的地方，前身就是荒塚累累、蔓草萋萋的場所，其道路的崎嶇不平，河水的汙穢混濁，這是可以想像得到的；因之，我們就引起大家的動機，指導大家來力修築道路，疏浚河道；自然是合於大家生活上需要的事業，大家一定會蓬蓬勃勃熱烈的從事的。於是先交保甲會議來討論，討論的結果如下：

(一)凡區內的幹道，由保長會同各甲長，徵求內區壯丁每甲五人，共同從事修築。

(二)區內各支路，每家參加一人，在本甲甲長指導之下，從事工作。

(三)每條路旁，需力開掘陰溝，以排洩雨天積水。

糾紛發生原因統計(表十四)

原因	人數
感情不洽	1
行爲不檢	7
接女歸寧	4
追索會款	5
優婚解約	3
剋扣工資	2
借款訛誤	1
追索欠款	15
招婿入贅	3
虐待童媳	3
營私舞弊	2
婦婦改嫁	2
鄰里爭吵	24
翁媳不睦	1
妨害衛生	2
結婚禮金	1
毀壞器具	1
追索失物	1
侮辱尊親	2
帳目不清	1
兄弟分家	1
媒人播弄	1
黃包車夫	1
總計	84

糾紛調解結果統計(表十五)

調解結果	人數
照章繳稅	1
照約處罰	5
分別訓誡	34
限期交還	20
分別勸解	15
賠償損失	5
清算帳目	4
總計	84

糾紛當事人關係統計(六表十)

關係	人數
公務員與民衆	1
朋友	26
鄰居	22
親戚	15
親族	12
僱主與傭工	5
房主與房客	3
總計	84

(四)鋪路煤渣，先由工廠接洽，經允可後，雇船前往載運。

(五)化子弄口適當排水要衝，該段路基，須先行築好，將

(六)一切用具由甲長等眷泉(原做路工)負責借來。

(七)築路完成之日，即爲浚河開始之時。

(八)浚河由保長會同各甲長，另行徵求區內壯丁每甲五人(即未担任築路工作的人)從事工作。

(九)事前的築壩與挖去河內污水，由全體甲長担任。

(十)二大工程，限半個月完成。

議決後，大衆們就本着「議而決」「決而行」「行而力」的精神，立刻動手做。有的借築路和浚河的工具，有的徵求甲內的壯丁，有的向工廠方面接洽煤渣，有的鋪築路面，有的開掘陰溝，有的帆平路面；接着築壩車水，開掘河泥等等，眞是忙得「不亦樂乎」。

這二大工程，起初我們以爲只要半個月就可竣工了，豈知延長到一個月以後才得完成。

實在他們拉車的拉車，做小買賣的做小買賣，都是有很忙的工作的；在很忙的工作裏，抽出一些應該是休息的時間，然而却不休息的幹，實在是偉大得無可再偉大了。

修築的道路共計六百八十四丈，疏浚的河道，共計二百一十丈。

道路修築好了，河道疏浚好了；事業的着大家高興頭上，「一鼓作氣」，「一路順風」，再來一個大建設——填塞浜兜和建築公用碼頭。原來在灰場浜附近莫宅兜地方，有一個汚穢不堪的浜兜，特別是在夏季裏，糞汚狼籍，臭氣觸鼻，是疾病發生的淵源地，而積共四方丈那麼大。同時，這個浜兜的旁邊，又有一個公用碼頭，因爲地的位狹小和年久失修的緣故，時常有人在上面傾跌。大家本來已經有填塞這個浜兜和重建一個公用碼頭的意思，但各個人只是在「想」而已，却不能動，也不敢動。現在竟成了事實，驀然的動起來了，大家對於公共事業的建設，一方面是有興趣，一方面是具備了自信力；所以，過去的幻想，現在竟成了事實，驀然的動起來了。先經保甲會議的討論，決定了徵工的辦法——也是以各甲分配——一面呈請縣政府核准備案，并呈請建設局發給免費建築執照；還深恐呈文裏面說得不詳盡，官府裏不肯批准，所以再派保長周汝弼和甲長孫鶴翥等，由我們陪同了去面謁陳逃。結果由府局雙方派員查勘屬實後，即批示照准，並且還出示佈告，皇皇然的貼在浜頭的牆壁上。同時，建築公用碼頭的原料，又需要大批雪白的銀洋和花花的鈔票去採辦的，遂公所，向二鎮有錢的人家從事募捐。費了許許多多的口舌，走了許許多多的次數，結果共募

得了二百十七元，在一毛不拔的富人身上，能募得這一筆款，也算大幸了。——自然，這個浜兜的塡塞，公共碼頭的築成，對於二鎭的居民，都有極大的好處的，所以他們是比較樂意的捐助。

縣政府批准了，錢也捐到了，問題就感到輕鬆；於是依照各甲分配徵工的辦法，徵工又因爲捐到了一筆款子，所以所徵的工，都有工資發給，這樣於蓬戶勞苦大衆的生計也有相當的幫助。大家把滯河出來的泥塡塞浜兜，買了大石頭造公用碼頭；以半個月的時間，完成了這二個巨大的工作，各方稱便，蓬戶勞苦大衆更「額手稱慶」。

都市裏的路燈，是裝設在大街上、小巷裏，給有錢的人們享受的，蓬戶勞苦大衆是享受不到的；所以有人形容都市裏的晚景爲「城開不夜」，「火樹銀花」；這大概是只是在大街上兜了一個圈子，而沒有踏進蓬戶勞苦大衆隊伍裏一步的緣故。要是他曾到過蓬戶勞苦大衆隊伍裏的話，他一定要改變調兒說「漆黑一團，」「五指不辨」了。勞苦大衆每晚在「漆黑一團」「五指不辨」的情狀下度生活，自然是一件苦事。只因爲在過去沒有組織，沒有倡導，所以就糊裏糊塗的「聽天由命」；現在有了組織，有了倡導，自然是「不甘緘默」●故在保甲會議上，大家就決議籌募款項，裝設路燈；各家人家都踴躍的捐款，有的捐一

角，有的捐五分，捐就了錢，大家推舉人出來贖置老式的煤油燈五盞，裝以木架，並且規定各甲輪流的管理。全區每家每月各捐銅元三枚，作爲油火費，又規定舊歷每月的八日至二十日，因有月光，停止點燈，以節火油，所以現在炒米浜灰場浜二區，在晚上也能見到一線光明了。

垃圾箱的設置，也是因爲過去享不到設置垃圾箱的幸福，所以，蓬戶勞苦大衆沒處倒垃圾，只得隨地傾棄；因之，大家一提起蓬戶，就會在腦中現出一個汚穢滿地的印像來的。實在，同亦是人，誰甘願弄得汚穢滿地的？現在好了，炒米浜灰場浜二區由蓬戶勞苦大衆自動設立垃圾箱九個，並且規定各甲輪流清道，各家的垃圾一定要倒在垃圾箱裏，由輪值清道工作的人挑運出境；這樣一來，區容頓時清潔一新，路上家中沒有垃圾的蹤跡了。

蓬戶區域是本地流氓的生財佳地，可憐的蓬戶民衆，他們受盡了現社會制度的壓迫所僅剩下來一些維持小生命的資料，却還要給流氓們敲詐去。在過去的時候，他們只好是忍氣吞聲的逆來順受。現在却是不對了，他們有了保甲的組織，他們有了自治的能力；如果流氓來侵犯他們，來敲詐他們的話，他們便聯合起來，一致的起來對付了。在這一點上，足見民衆不是沒有自治能力，不是沒有自衛能力，却是沒有組織能力；假若是把他們團結起來，他們

運用團體的力量，就偉大了。

最近炒米浜區又發生了地主無理增高地租的事件，也是在蓬戶勞苦大衆所居住的地方，一半的地之下順利的解決了。原來，炒米浜的蓬戶勞苦大衆所居住最久的已經有了數十年的歷史了，他們的居住，每年都要納給姓人的，居然這塊地原來是荒蕪不堪的，都是由蓬戶勞苦大衆逐漸逐漸開墾出金的；雖。最近，姓古的忽然異想天開，別的方面虧了錢，却要想到蓬戶勞丟開不說是以「地價申報」爲名，要徵收每個蓬戶地租較原來的租價高二倍彌補，於小都不景氣的年頭兒，蓬戶勞苦大衆連最低限度的填飽肚皮這件事在這個大已感到困難的時候，却又要加重他們的負担；而且地價申報這件事，只不過是辦了一個申報府方面還沒有抽收地價稅，姓古的却就利用了這個名義來暢所欲爲，以滿足戶勞苦大衆自然是表示反對他這種無理的行爲的，所以，就舉行甲民聯席會議與保甲會議，討論應付的辦法；結果是大家一致的堅決的反對，並且推舉代表向姓古的申可是結果姓古的非特不應允，並且出言不遜；代表們只得喪氣而歸，回來向大衆們報告，大衆們自然更爲憤慨了。乃召集會議，預備發表宣言，並且要向縣政府縣黨部請願，

這樣一來，姓古的可急壞了。自然，社會的公平輿論，黨政的合法制裁，必能給予姓古的以一個覺悟的機會的；而且姓古的以地價申報爲理由，實在是荒謬狂悖的事。姓古的是聰明人，自然知道這些，所以他就乖巧的和我們商懇，要求出來調解，我們就對他開導了一番，他也自知理屈，這樣問題自然就容易解決。結果是地租仍依照原定的價格繳納，戶戶勞苦大衆們是獲得了全部的勝利。

蓬戶勞苦大衆在目前需要自衛的對象，一個是流氓、地主、豪紳，前面已約略提過，另外一個便是「火警」；原來大衆們所住的蓬戶，都是用毛竹稻草建築成的，一家起火，一下子可以把全區的蓬戶都拉入旋渦，「燒個精光」的。有時附近的瓦屋失了火，火星飛到蓬戶的屋面上來，於是「城門失火，殃及池魚」，蓬戶們就連帶的要遭難；所以，蓬戶消防隊的組織，非常重要。

炒米浜和灰場浜二區，就在保甲制度運用之下先後組織起來了。炒米浜在一星期中由於保甲長的努力宣傳，大家的踴躍捐助，共捐得洋四十六元七角，他們購買了消防的工具，計有：笆斗二十隻、水槍二根、梯二張、鐵鈎十五把、鑼二面、燈四盞、警笛十隻、斧頭二把，最近又新添鑼燈笆斗等物，並規定每月舉行消防工具的檢查和消防技術的練習一次。組

織的簡則列下：

宗旨：本隊本互助合作的精神，從事消防工作。

隊員：凡居民年在二十歲以上五十歲以下，品行端正，無不良嗜好之男子，均得爲本隊隊員。

職員：本隊設正副隊長各一人　小隊長十九人；暫以保長兼任隊長，甲長兼任小隊長；隊員依照原來劃分之保甲，分別隸屬於各小隊；並請顧問一人，指導本隊事業之進行。

公約：凡本隊隊員及澤戶居民，均應遵守下列之公約：

1.無論何人發現火警，須立刻鳴鑼吹笛或高聲呼喊報警。

2.救滅火警，須全體出發，不得無故不救。

3.距着火地五丈以外，而搬運私人物件者，則將搬出之物件充公。

4.着火地三丈以內之四週，爲救熄應取之方策計，得毀壞未着火之房屋，屋主不得向拆毀者交涉或仇視。

5.火警救熄後，不得向事主需索。

6.隊員中如有違背本公約與人情法理者，本隊得開會討論懲戒之。

7.本隊置備之消防用具，分置於正副隊長及各小隊長家中，不得認爲私有，如遷家時，須立刻交還本隊。

8.火警救熄後，即鳴鑼，隊員不得故意摧毀房屋。

灰場浜則除去置備隊裏應用的消防工具木梯二張、水龍一架、火搭八把、鑼二面、警笛

十七隻，馬燈三盞，水桶八隻外，各戶並且還自備小木桶一隻，每甲又合買大水缸一隻，儲水以防萬一。經費的來源，除各戶踴躍的捐助外，還由保甲會議決議永久停止太平會迷信的舉行，把太平會的費用，移用於消防上面。這樣不特是解決了消防的問題，並且把歷年根深蒂固的迷信也破除了。組織的章程如下：

（一）名稱：本隊稱爲厎場浜消防隊。

（二）宗旨：本隊成立目的，在求互助合作，協力救熄本區火災。

（三）隊員：凡本區居民年在十六歲以上五十歲以下之男子，均爲本隊當然隊員。

（四）職員：1.本隊設正副隊長各一人，由全區區民大會選出之。

2.本隊設分隊八隊，每分隊設分隊長一人，由各甲居戶選出之。

3.本隊聘顧問三人，向南門民教館厎場浜鄉戶自治推廣區職員中聘請之，以指導本隊事業之進行及訓練消防之技術。

（五）任期：職員任期暫定一年，在任期內，職員非得全區區民大會之允許及有不得已之事故外，不得擅行辭去職務或放棄職責。

（六）隊址：暫借觀音堂爲本隊隊址，以陳設公共消防用具。用具中須分藏於各甲者，則藏置於隊長及分隊長家中。

（七）經費：1.職員均爲義務職。

(八)設備：1.公共消防用具燈油費用等，除以捐款及太平會款支付外，餘由全區居戶平均攤募。
2.公共消防用具燈油費用等，除以捐款及太平會款支付外，餘由全區居戶平均攤募。
3.備預備費若干，作消防工具修理之用。

(九)職務：1.公共消防用具—公備警笛十七個、火搭八把、鐵兩面、馬燈三盞、水龍一架、水桶八隻、木梯兩架。
2.各戶自備消防用具—各戶須自備小木桶一隻，各甲須分別置備太平儲水缸一隻，多則聽便。

關於消防職務，須分別由專人執掌，以免臨時推諉不前，或工作時紊亂無序，茲分列數種職務如下：

1.報警員—公推鳴鑼一人，吹笛十七人。
2.巡查員—公推巡查員八人(八分隊長任之)，司朝晚巡查職務，以預防於事前；並稽查消防不力之居民及隊員，以備揭出懲處。
3.滅火員—分全區青年壯年居民爲數隊，分掌滅火工作。
4.指揮員—公推指揮員五人，司救出險搶物救火等事。
5.看守員—公推看守員三人司保管災戶物品諸事。
6.警務員—公推警務員十人，維持火場秩序，禁止行人，驅走兒童等事。
7.總指揮—公推正副總指揮各一人，平常由正指揮担任職務，正指揮因事離區時，應先期委託副指揮代行其職務；總指揮得指揮全體職員之行動及災場工作之進行與職務分配及籌劃災戶善後等事。

(十)會期：職員會每月舉行一次，消防員練習技術日期由該會確定之。

(十一)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得提出消防會議修改之。

本隊規約

(一)本區發現火警時，本隊全體職員，全區居民，須立刻分別進行其工作，如有託故不到，或觀望不前者，經查出後，每戶各罰二元，作消防費用。

(二)距着火地五丈以外而搬運私人物件者，則搬出之物件充公。

(三)着火地三丈以內之四週爲救防應取之方策計，得摧毀未着火之房屋，屋主不得向拆毀者交涉或仇視，但消防員不得無故摧毀無礙之房屋。

(四)火警救熄後任何人不得向事主需索。

(五)凡出場消防人員，均有服從統指揮命令之義務，不得拒絕或擾亂秩序。

(六)凡有妨礙消防人員，妨礙消防行動之兒童與看衆毀傷無論。

(七)凡公共置備之救熄用具，而實成私人保管使用者，均不得認爲私有，於遷居時須交與本隊隊長，並不得申請還其捐款。

(八)每月得由隊長及顧問審查公私消防用具一次。

(九)在火災暨重期內，得由隊長下令限制夜晚點燈及吸烟時間。

(十)職員及消防居民，如有違背本隊規約與人情法理者，本隊得開會討論公懲之。

（十一）火警救護後，即鳴鐘離，用畢之工具，仍分別由各保管人負責清理收藏。

（十二）本規約自公佈日施行之。

爲增進炒米浜和灰場浜二個消防隊隊員消防技術的進步和鼓起其興趣以及想喚起各處蓬戶勞苦大衆對於消防事業的注意起見，特在國歷新年中舉行了一次消防技術競賽會。這天，各處蓬戶來參觀的踴躍非常，各界贈送的獎品，也琳琅滿目。茲將競賽的辦法和競賽的結果錄於下：

（一）目的

喚起蓬戶民衆注意消防事業，並增進其消防之技術。

（二）辦法

分個人團體二組：個人組，凡區內之蓬戶民衆，均可報名加入競賽；團體組，分炒米浜及灰場浜二團競賽（每團規定十人）。

（三）項目

個人組分：提水、攀繩、水槍瞄準三種；團體組以水龍瞄準，拔河二種爲競賽。

（四）方法

（一）提水競賽：用大小相同之水桶，裝滿清水，排置起點；令發後，各循道提赴終點，以最先到而水未潑出者爲

勝。(二)拳繩競賽：植立二木，中橫一繩，競賽員緣木自下爬上，拳繩至另一木由上滑下，以最迅速爲勝。(三)水槍瞄準：由本會特製水靶一具，植立水槍前二丈，以首先打倒者爲勝。(四)水龍瞄準：事前水龍與皮帶等物件，均拆散，水龍桶中無水，合發後，競賽員五人，從事提水，五人將水龍裝配齊備，扛於規定地點，四人扶龍，一人瞄準，直向水靶打去；打倒後，扛至原來地點，將水龍皮帶等物拆散，放置如原樣，以迅速者爲勝。(五)拔河備粗繩二條，長約二丈五尺，中結一圈，地面上畫一白線爲中點，在中點左右各展開五尺，亦畫二白界線，繩之中點須與地面之中點相密切，預備合後，二組競賽員將繩執牢，但脚不能超越界線，發令後，用力互拉，以拉過中點爲勝。

（五）記分

提水競賽，先預賽，後決賽；拳繩，水槍瞄準及水龍瞄準無預賽。個人組每種第一名三分，第二名二分，第三名一分，各種得分合計最多之一二兩名，爲總第一、總第二，團體組優勝者爲錦標隊。

（六）報名

自即日起，向妙米浜灰場浜辦事處報名，報名時，每人得符號一方，競賽時，即持此符號入場。

（七）規約

(一)競賽時，以非法定之技巧，或用詐欺手段致勝者，取消其所得分數。

(二)不聽評判員指導或命令者，取消其與賽資格。

(三)競賽員如有冲犯評判員或其他競賽員之行爲及言語者，立即除名。

(四)競賽員不得冒替競賽，違者除名。

(七十表)競賽結果

競賽項目	參加人數	優勝者姓名	最高紀錄
水提競賽	23	金玉恩	秒 5.05
繩拔競賽	19	金玉恩	秒 13.00
水槍瞄準	9	王榮祥	秒 3.00
水龍瞄準	二隊 20人	浜隊 灰場消防	秒 7.10
河拔競賽	二隊 20人	浜隊 炒米消防	二勝

二隊自經這次競賽會以後，對消防的工作進行，益爲努力，到今日爲止，他們共救過各處蓬戶中的火警已有十一次了。同時各處蓬戶，見到他們這次競賽會的精神，和感到自身組織的需要，所以歸去後就紛紛的發起組織，到現在爲止，成功的已有水車頭和水倉廳弄二個蓬戶處。所以，從這一點上看來，現在大家都在熱烘烘的談論普及教育問題，並且認爲是了不得的艱巨的事情；其實所普及的教育，如果確是民衆生活上急切需要的，拿事實來示範，並根據文化細胞散佈的作用，當是不成問題的問題。一般大教育家們，不看清楚這一點，却只是在高談闊論上做功夫，那何怪要未見其成績了。

我們在上面提起過蓬戶區域是本地流氓們生財佳地，並說明蓬戶勞苦大衆被他們欺侮壓

迫敲詐的可憐，從這一點上就足以反視出過去流氓們在蓬戶區域裏胆大妄爲，無惡不作的形態來。可是蓬戶勞苦大衆自從有了嚴密的保甲組織，聯合的對付他們以後，他們就不敢再來敲詐了。不過，且慢快樂，本地的流氓們，他們甘心這樣忍受下去嗎？自然不，所以，「反攻」，那是必然發生的結果。而且，中國民衆的一盤散沙，這原是指大多數的勞苦大衆組織的健全的，中國的壞百姓，却是有他密嚴的組織的；同時，豪紳們對於勞苦大衆眞的有組織了，這怎不使他發抖呢！相威力的發揮，是很害怕的，現在見到我們的勞苦大衆眞的有組織了，這怎不使他發抖呢！並且，流氓們多半是他們的走狗或是爪牙，走狗和爪牙在外吃了虧，主人們那能輕輕地把他放過呢？所以，他們就混和起來行陰險的手段。他們最陰險的破壞手段，就是「放火」，這是多麼殘酷的事啊！炒米浜竟被他們連續的放火三次，灰場浜放火二次，幸而發覺尚早，損失還不大。

抵抗啊！唯一的出路，只有抵抗。那時適是隆冬，於是蓬戶勞苦大衆們運用保甲制度來組織冬防隊，出動自衛。冬防的公約經再度的修改確定如下：

（一）本區每年自十月起至三月止爲冬防期。

（二）冬防期間全區之壯丁，一律爲冬防隊隊員，均有輪值守夜防火之義務。

(三)全區之壯丁，依操甲別，分爲若干分隊，卽以甲長充任分隊長，保長充任總隊長。

(四)冬防守夜採輪值制，每夜一分隊，担任防衛之責，依照甲次輪值，不得爭先恐後。

(五)應輪值之壯丁，如因事請假，須繳銅元卅枚，以充油火費，無故逃避者倍之。

(六)守夜之油火費用，由輪值分隊之全甲分担，每次每家繳納銅元三枚。

(七)隊員服務時，須備帶符號及警笛，但非有特殊情形發生，不得亂吹。

(八)隊員守駐於更房時，不得吸煙、吃酒、博賭，卽出外巡邏時，亦不得高聲談笑，以免妨害區民之睡眠。

(九)凡遇雨雪，亦不得間斷，隊員須集中於更房，可免除出外巡邏，但如遇大風，則巡邏之次數，必須增加。

(十)本公約經保甲會議通過後施行之。

最初的冬防公約，雖然也是以甲爲單位的，但輪值的人，只規定是男人，而不一定爲壯丁；個人的生活費，則由全區的人担任，這種辦法，無異是僱傭的性質，於蓬戶勞苦大衆的自衛訓練上無甚價值，而且又不甚可靠。所以民二十三年度一屆的冬防，就改變方針，由壯丁來担任防夜工作，一則壯丁的身體強壯耐勞，明天的工作當不至受大影響；二則壯丁大都業拉車，拉車是分上下二班的，晚上担任出防的人，翌天設法調拉下班，上午可得休息的機會，當然絲毫不受影響。至於春夏秋三季，一般蓬戶勞苦大衆們因工作的關係，

多有深夜才回來的，或清早三四時，就起身了的；所以，這時流氓們是不了冬季，乃是流氓們大肆活動的好時機，可是現在有了冬防隊，流氓們的陰謀，却終歸於失敗。

四　以保甲推進經濟建設

我們對於中國問題的認識，以爲中國的根本問題是一個經濟的問題，的先決條件，卻是一個政治的問題，所以我們的結論是經濟問題須在政治問題解決的。蓬戶勞苦大衆的問題，是中國問題的一環，無疑的不能跳出這個結論，所以，我們努力的動向，根本的是在謀蓬戶勞苦大衆經濟問題的解決，但這個經濟問題的解決，却是在政治問題解決之下才得解決的。換一句話說，我們對於蓬戶勞苦大衆經濟問題的解決，就是在保甲制度運用之下蓬戶區域裏運用保甲制度，把政治問題有了相當的解決，接著經濟問題也有了相當的解決。在這一章裏，我們就是要報告在保甲制度運用之下蓬戶勞苦大衆經濟問題有相當解決的經過。

在下層的社會裏流行着「高利貸」，（俗名「印子錢」「皮球錢」）利息是殘酷得驚人

的，但下層的羣衆，却並不因爲他利息的殘酷而不去顧問，反而是「趨之若鶩」；這並不是下層羣衆不明瞭其中的利害，實在是生活的鞭子，打得他不得不走這條路。「一炒米浜灰場浜二區中，自然是一樣的流行着。我們要把這個問題來解決一下，所以，就成立了一個蓬戶民衆貸款處，以流通蓬戶勞苦大衆的金融，簡章如下：

第一條　本處定名爲蓬戶民衆貸款處。

第二條　本處以流通蓬戶民衆經濟，扶植蓬戶民衆經營小本營業爲主旨。

第三條　本處貸款額以炒米浜灰場浜二區爲範圍。

第四條　本處基金暫定爲四百元。

第五條　本處設經理一人、助理一人。

第六條　凡向本處借款者，須合下列各項規定：

1.居住區內二年以上，而信用昭著者。

2.年在十六歲以上，確無不良行爲及嗜好者。

3.志願作小本營業，而確無資力者。

4.有正當用途，而調查確實者。

5.本甲甲長或本甲甲民二人以上願作保證者。

第七條　1.個人借款　凡區內居民，合於第六條之規定，經調查確實者，得向本處借款；貸款金額暫分一元、二元、三元、四元四種。

2.合作借款　凡操同一營業之區民，得集合六人以上，互相保證，經本處審查許可後，舉行聯合借款；貸款金額由本處經理，視各業所需之資本而決定，但最多不得超過一百元。

第八條　1.個人借款之利息，爲月利四厘，其償還方法，爲每週還本十分之一，十週還清，利息於末一期繳納。

2.合作借款之利息，爲月利八厘，借款時間最多半年，一次還清，但在未還款前，每三日須將營業之剩餘，儲存本處，俟儲至相當金額時，再共同購置生產原料。

第九條　借款人如不按期還本及存儲營業之剩餘，或有拖欠事情，得責成保人催促或代償之。

第十條　借款者如遇意外變故，不能按期還本及存儲營業之剩餘，須事前先向本處聲明，經調查確實後，得准緩期繳還，否則，按第九條辦理之。

第十一條　凡借款作不當之營業者，除追還貸款外，依法送交官廳予以相當懲處，並永遠停止其貸款權。

這一種貸款的辦法，除具備一般的優點外，我們還感到有四點特殊的地方：

（一）整借零還的辦法，一方面使貸款人負担較輕，易於償還，一方面貸款處把零還來的款項，可繼續不斷的出貸，使金融能暢快的流通，故貸款處的資本總額雖祇有四百元，但使用的價值却不祇這四百元，而且是高上數倍哩！

賣炒米爲生的，過去，都是各個人各自的生產，各自的銷售；現在合作起來貸款，合作生產，合作銷售。原來炒米浜的民衆，有一部份以源，無既是合在一起的，那末生產和銷售，大家就會很自然的合作在一起。這樣生產的技術，銷售的價格，都因之而有所提高了。

（三）由本甲甲長或甲民二人以上來担保，一則可增高還款的信用，我們辦到本年二月爲止，共貸出款項一千〇五十四元，却沒有一個人不還的；不過有時因生意的清淡而致延期的，但事前先來申明，隔了一天或二天，就來歸還了。二則可以就近監視他的用途正當不正當，因爲我們事前曾疑慮到恐怕他們貸了錢去做壞的事情，這樣，「助之適足以害之」，現在有了監視的人，就不生什麼問題了。

（四）申請貸款的人，如果平素行爲不端或信用不好的，甲長和甲民，自然不願意替他担保了，他就無法貸得款項；這樣一方面足以促其自己覺悟，和明白「平時助人，現在卽自助」的道理，一方又含有「信用評定」的意義在內了。

各期貸款的數量與還款的信用，統計如下：

調查蓬戶勞苦大衆生計的情形，他們大都在秋冬二季，收入是最少生計是最枯窘的；甚

貸款人職業統計

（表十九）

職業	人數
小工	20
小生意	50
賣炒米	45
拉車	191
總計	306

貸款用途統計

（表廿）

用途	元數
添本	465
做生意	140
標會	52
贖當	125
家用	272
總計	1054

（表十八）

期別	貸款數量	還款信用 準期還款人數	還款信用 延期還款人數	期別	貸款數量	還款信用 準期還款人數	還款信用 延期還款人數
1	86			27	22		
2		32	3	28	28	7	0
3		35	0	29	104	17	0
4		31	4	30	73	26	6
5	29	32	3	31	122	34	4
6	45	36	8	32	16	42	6
7	32	49	4	33	12	47	6
8	43	47	0	34	22	55	7
9	39	55	6	35	15	67	9
10	25	70	3	36	27	76	9
11	45	72	8	37	31	80	14
12	36	59	3	38		91	13
13	52	70	5	39	57	95	9
14	37	80	6	40	3	101	10
15	25	78	8	41	8	96	15
16		76	5	42	11	91	19
17		71	9	43		77	15
18		56	14	44		96	8
19		57	13	45		84	12
20		44	14	46		82	9
21		46	8	47		78	5
22		34	8	48		69	8
23		28	11	49		54	11
24		15	4	50		48	7
25		10	3	51		34	5
26		11	2	52		25	7
貸款總額	1054	延期還款人數佔借款人數之平均百分比		11.686			

▲註：自第十六期與自四十三期起，因時值春季，不需要貸款，故卽停止。

至餓着肚子，連薄粥也吃不到一口。而在春夏二季，則收入比較寬裕，除去日常開支外，却能稍有多餘。在過去，他們就把這些多餘的款項，或賭博，或濫飲，隨便的浪費掉了，所以在秋冬二季裏簡直窮得要餓死。因之，我們就規定在秋冬二季裏，組織儲蓄會，使多餘的錢，能儲蓄起來。貸款是解決蓬戶勞苦大衆的經濟問題的消極辦法，儲蓄才是比較積極的辦法。

開始組織儲蓄會的辦法，是全區成立一個定名爲儉德儲蓄會，勸導大家加入這個會，採零存整付的辦法，規定每月一日及十五日爲儲蓄期，到秋冬季裏定期加息發還。可是這個辦法行了不久，就發生問題了，原來他們對於規定的日期是不大有習慣去牢記他的，所以往往在規定的日期，忘却儲蓄了；有的，今天多餘的錢，就在今天隨便的化掉，不肯積到一日和十五日再來儲蓄，無疑的，這個辦法是不妥當。因之，我們就改變辦法，即是在保甲制度運用之下來進行。辦法是每甲在甲民會議裏決議組織一個儲蓄會，甲長担任會長，各家都是會員，會長家裏設儲蓄箱一隻，箱蓋上開十二個洞，中分十二格（因有數甲在十家以上的，所以備十二格。），每家依號認定一格；會員們每天的收入除去開支以外，所多餘下來的錢，都要到甲長家裏去儲入自己認定的一格內。到每月的十日二十日三十日，大家一起聚集在甲

長家裏，開箱計數，記入各人的儲蓄摺上，再把錢全部送到保長處，保長則把各甲的錢合起來，存到銀行裏去生息。現在先在五甲中成立五會，作爲試驗，至現時爲止，試驗的結果，可算是非常滿意的。最有趣味的，統計各人的儲蓄量，結果，從前的賭錢賭得最兇的，現在儲蓄的錢是最多。各家同在甲長家裏開箱，同時就舉行甲民會議，討論甲內其他各項問題，並且因爲錢儲蓄在一處的緣故，各人間的關係益爲親密，各家間的團結，益爲鞏固了。我們預備在最近把這個辦法，普及到全區去，我們相信這樣必能使全區各個勞苦大衆間的關係，益爲親密，全區各家間的團結，益爲鞏固。茲將各甲儲蓄量統計如下：

（一二十表）

儲蓄箱號	第一次儲蓄元	第一次銅數枚	第二次儲蓄元	第二次銅數枚
1	1269		967	
2	418		672	
3	937		309	
4	259		174	
5	455		453	
總計	3338		2575	

上面已經說過，在妙米浜和灰場浜二區的蓬戶勞苦大衆，大都是以拉人力車爲職業的。至於這般人力車夫所拉的車輛，都是向車行裏租來的，車租昂貴，根據我們的調查，是佔到車夫每天以勞力所換的代價總額三分之一左右，有這末龐大的百分比，所以蓬戶勞苦大衆們要窮了，要窮得沒飯吃了。可是自從他們有了保甲的組織以後，他們不能再糊塗下去了，他們要用心的想了；他們想怎樣在健全的組織之下來澈底的解決他們的經濟問題，他們想怎樣

能獲得職業上所利用的人力車輛，而不必再貢獻他們每天勞力所換得的三分之一的代價於車行。因之，他們根基於保甲制度運用下所養成的合作互助精神和我們的指導，組織成立以實現「拉者有其車」爲目的的人力車利用合作社了。自然，惟有用合作組合的方法，使拉者能有其車；換言之，卽生產者有其生產之工具，這樣才是澈底解決蓬戶勞苦大衆根本問題——的方法。

合作社的組織，先在保甲會議中作一度的討論，後來正式舉行發起人會議二次，規定社的目的爲：（一）置備人力車，供社員共同利用，使拉者得有其車；（二）兼營社員信用貸款，小款儲蓄，及消費合作事業；（三）培養社員自治能力與合作之精神。根據這個目的，擬定了社章和進行計劃，由發起人備文呈請縣政府，請求許可設立，旋奉縣府建字第六十六號批示，許可設立；乃卽徵求社員和社股，並在四月十六日正式舉行成立大會，通過社章，選舉職員，正式宣告成立。當開會時，社員們都興高采烈的出席，非社員們也熱烈踴躍的參加，並預祝順利。

成立後就擬具登記表，詳載社務概況和社員職員的名單，備文呈請縣府請求登記，當奉縣府建字第一〇一號批示，准予登記，並由建設廳頒給登記證，這樣社務是正式的開始了。

社股是每股規定六元，社員入股，至少須認購社股一股，如不能一次繳足時，得分次於入社後六個月內繳齊，不過第一次至少須繳三分之一。入社社員的資格，規定如下：（一）本省合作社暫行條例第十一條所規定之資格；（二）身體強健，以拉人力車爲職業者；（三）素有信用，並能担任社股者；（四）有合作之精神，能服從社內之一切章則者；（五）無本省合作社暫行條例第十二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社員的訓練，設有人力車利用合作講習會，在經營業務前每天晚上，講演人力車利用合作的意義和社務進行的方法，以使社員對合作組合有所認識，並培養其互助團結，融合爲一個「大我」的精神。在經營業務開始後，於社員每天來社，接下班之前和交上班之後，作有系統的講演，以灌輸較深的合作知識。這種講演，採用班級教學法，每天二次，每次三十分鐘，拿同一的教材，而作上下二次講演，兼從事公民教育和文字教育的設施。又經營社務和業務的技術，則注重在實踐，就是社務由他們自動的主持進行，以使在經驗上獲得訓練。

初步的實驗，是小規模的，所以社員只有二十人，人力車只有十輛，分上下二班輪流利用。可是車輛雖是祇有十輛，但這十輛的能夠獲得，都經過了許多許多的困難哩！原來，人力車的通行路上，必須備有通行執照的，通行執照是由無錫縣建設局頒發的；最初頒發的時

候，當然比較容易領得，現在因爲全縣車輛，逐漸增加，已達二千二百十四輛，所以就限定這個數目，不得增加。因之，車商們便大爲得意，把通行的執照成了一種證券，突然的增其價格至一百二十元左右。他們是車夫組織的合作社，政府方面照章應該予以特別的優待的，因之，他們就呈請縣政府、建設局，請其頒發執照。縣政府和建設局原是很能關懷民瘼，熱心社會事業的，所以就交縣政會議討論，由建設局指令車商方面抽出執照十張，讓渡與合作社，每輛並由合作社償費洋六十三元，車身是由合作社自行設計構造的，改良一般車輛的缺點，而增設一般車上所沒有的重要設備，美麗完備。賠置車輛和執照費共計費去洋壹千壹百元，除社股外，都是由合作社以全體社員保證十倍的信用向各方面借來的，週息六厘，預定在四年中，可把債務全部清償。

社員的利用車輛，仍和市價一樣，每天交利用費銅元一百枚，此項利用費，除去月照、修理車輛等日常開支以外，可算全是合作社的盈餘，其分配的辦法如下：（一）公積金　以全純益百分之十，按期存入股資金融機關生息，專爲將來擴充車輛，担保向外借款抵償本社一切債務損失及舉辦公益事業之用；（二）股息　年利六厘，以已繳足之股金計算；（三）在債務未清償之前，以百分之二十五按照社員所繳使用費之餘額

比例，分配於各社員，百分之五，充作社內職員的酬勞金，在償務已清償之後，則以百分之九十按照社員所繳利用費之比例，分配於各社員，百分之十充作職員酬勞金。

社的組織，由社員大會選舉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一人，組織理事會；選舉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組織監事會；理事會和監事會合成爲社務委員會，並各推舉主席一人，主持會務。理事會負經理社務的全責，對外代表本社，並就理事和社員中聘任會計一人，書記一人，修管員一人；監事會有監查社內各種事務及財產狀況之責，每兩月至少查賬一次，對於理事的執行業務，有監察之權。社員大會每年至少舉行二次，社務委員會每三月舉行一次，社務委員和監事會每月各舉行一次。社所已由社員們同心協力的築成三大間，足夠應用了。茲把社務委員和社員的名單及業務細則列下：

單名員委務社
（二廿表）

理事					監事				
姓名	職別	認購股票	已繳金額	姓名	姓名	職別	認購股票	已繳金額	姓名
邱繼崗	理事會主席	一股	二元	唐殿勳	黃廣仁	監事會主席	一股	二元	張文長
郭體雅	理事	一股	二元	陸華樓	張文廣	候補監事	一股	二元	李錫祥
張登元	理事兼會計	一股	二元	唐鳳藻	陸華樓	候補理事	一股	二元	唐鳳藻
李錫祥	理事兼修理員	一股	二元	張文長	唐鳳藻	理事兼書記	一股	二元	陸華樓
陸華樓	理事兼書記	一股	二元	李錫祥	張文長	監事	一股	二元	張登元
唐鳳藻	候補理事	一股	二元	張登元	李錫祥	監事	一股	二元	唐殿勳

社員名單（表廿三）

姓名	認購社股	已繳金額	保證責任	姓名	認購社股	已繳金額	保證責任
邱繼湖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張登元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唐殿勳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陳傳生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李錫祥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張文長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張文廣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金長福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金殿和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竇介國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唐鳳藻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錢根泰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夏咸忠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張文寬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唐殿勳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陳學文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李錫祥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劉玉仁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張文廣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金長明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金殿和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李錫才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唐鳳藻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黃廣仁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夏咸忠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陸華樓	一股	二元	三十元

業務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根據本社社章第十八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二條及三十一條擬訂之。

第二條　本社一切業務之進行，均依照本細則辦理之。

第三條　社員中如有不服從本細則各項規定之一者，得由理事會提出社務委員會，予以警告，或提出社員大會，予以除名。

第四條　本社車輛每日分二次出租於社員利用，上班自上午四時半起，至下午二時止，下班自下午二時起，至十二時止。

第五條　社員接替車班，均於本社所在地舉行之。

第六條　社員利用車輛採輪流制，上班下班每二日調換一次。

第七條　本社車輛每輛每日向利用之社員，徵收利用費，每班銅元五十枚。

第八條　前條規定之利用費須於每日下午十一時前繳納，不得拖欠或短少，如繳納角票及銀角者，隨市作價，並不得抬高或減低。

第九條　輪值上班之社員如拉車遠行不得在二時左右交班者，則每延遲三十分鐘，須津貼輪值下班社員利用費銅元八枚，但延遲最多不得過二小時，如社員間能互相通融者，不在此限。

第十條　輪值上班之社員如提早交班，不得向接班之社員索津貼，如係預先約定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社員每利用車輛十五日，得休息一天，免繳利用費，如不願休息，亦可利用車輛，利用費並須中徵收，但不得轉租於他社員或非社員。

第十二條　社員有不得已之事故，不能值班利用時，須先向理事會請假，經准許後，得免繳利用費，但如無故停班者，利用費仍須照繳。

第十三條　社員值班時，所用之燈油，由社員自備，本社概不供給。

第十四條　門布雨衣車墊由本社供給公用，如有損壞遺失，則照價賠償，不得推諉。

第十五條　社員如於拉車時疏忽大意，而致車輛損毀者，則
第十六條　社員須時時留意車身之安全與清潔，不潔之物件
第十七條　社員拉車時，不能向乘客故意盧索車資，或隱匿
即送交就近崗警或公安局或送本社登報招領。）
社員應盡力提倡新生活運動，乘客有沿途吸煙或
社員值班時，須謙和有禮，服從崗警之指導，如
本細則經社務委員會通過後施行。
本細則有未盡善處得由社務委員會隨時修改之。

蓬戶勞苦大衆的福音

店裏所出售的貨物，是從北門行家批發得來的
經過二次或三四次中間商人的手的了。而且他
更大。所以，蓬戶勞苦大衆所買到的貨物，都是已
灰場浜的蓬戶勞苦大衆深深的感到這些
消費有限合作社，規定目的如下：（一）
員一切正當之日用品；（二）培養社員自治能
計劃，和人力車利用合作社一樣的手續，得了縣政府建字第一二九號的許可批示，徵求社員

社股，和舉行成立大會，以及呈請登記等等；業務是正式的開始了。社股規定三百股；社員入社，至少須認購社股一股，如不能一次繳足時，得分次在入社後三個月內繳齊，不過第一次須繳三分之一；現有社股三十五股，社員三十三人。入社社員的資格，則規定凡與江蘇省合作社暫行條例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之規定，不相抵觸者，得爲本社社員。社的組織，也完全和人力車利用合作社一樣，不過職員中間把修理員改爲主任售貨員二人，每天分上下二班主持貨物的出售，（因爲他們都是以拉車爲業的，拉上班車的則主持下班的事情，拉下班車的，則主持上班的事情）售貨員是由全體的社員輪流分上下班担任的。營業的資本除社股外，並以合作社全體社員的信用，向外舉債一百五十元，年息六厘；營業時間規定每天上午自七時起至十一時止，下午三時半起至五時半止；營業的貨物有米、鹽、糖、醬油、豆油、肥皂、煤油、火柴、草紙等等社員日常生活上所必需的食糧和日用品。貨物的來源，現在先就北門行家批來，將來還擬直接向農村和上海方面運來。

定價和市價是一律的，以免和一般商店競爭，但各商店因爲他的營業受了極大的影響，所以紛紛減價，以資反抗，並且還想盡方法要使合作社「關門大吉」。但合作社是有固定社員的，合作社的主人就是各個社員，也就是各個社員；所以商店的競爭，任他

是怎麼的劇烈，對於合作社的業務，卻絲毫沒有影響的，所以後來，各個商店也只得罷了。

盈餘的分配，規定爲：（一）公積金：佔全純益百分之二十；（二）股息：年利六厘。（三）餘額：以十分之六，按照社員購買數多少比例攤還之，以十分之三作職員酬勞金，十分之一作社員其他公共事業之用。茲將社務委員名單及業務細則列下：

社務委員名單（表廿四）

理事					監事			
姓名	職別	職業	認購社股金額	已繳	姓名	職別	職業	認購社股金額	已繳
周汝弼	主席	理事會	二股	一元	孫鶴臺	主席	監事會	一股	五角
徐錦鴻	理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章炳生	候補	車行	一股	五角
程如崗	理事	木作	一股	五角	姚宗留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劉金品	候補	拉車	一股	五角	蔣慶雅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姚桂珍	理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支順星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金玉恩	理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周如弼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蕭清臣	理事兼司庫	拉車	一股	五角	徐錦鴻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章炳生	候補	車行	一股	五角	劉金品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支順星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金玉恩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周如弼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蕭清臣	監事	拉車	一股	五角

社員名單（表廿五）

姓名	職業	認購社股金額	已繳	姓名	職業	認購社股金額	已繳	姓名	職業	認購社股金額	已繳
周如弼	行	二股	一元	姚桂珍	拉車	一股	五角	蔣慶雅	拉車	一股	五角
章炳生	車行夥	一股	五角	下大喜	拉車	一股	五角	蕭清臣	拉車	一股	五角
支順星	拉車	一股	五角	孫鶴臺	工	一股	五角	程如崗	木作	一股	五角
劉金品	拉車	一股	五角	徐錦鴻	拉車	一股	五角	金玉恩	拉車	一股	五角
姚宗留	拉車	一股	五角	單如金	拉車	一股	五角	單如登	拉車	一股	五角

王振剛	工	一股	五角	張錦新	工	一股	五角	魏愛棠	拉車	一股	五角	宗德貫	拉車	一股	五角
張桂香	工	一股	五角	游樂爵	持家	一股	五角	周	拉車	一股	五角	于德懷	拉灰	一股	五角
蔣國昌	拉車	一股	五角	卜有富	拉車	一股	五角	吳錦章	拉車	一股	五角	王崇山	拉灰	一股	五角
蕭玉琪	木作	二股	一元	凌啓宏	拉車	二股	一元	郭清有	拉車	一股	五角	丁崇茂	拉車	一股	五角
孫錫元	拉車	一股	五角												

業務細則：

本細則根據本社社章第二十六條之規定擬訂之。

本社一切業務之進行，均依照本細則辦理之。

本社主要之業務為購入社員食糧，如米、麵、油、鹽等等，轉售於社員。

本社得兼營代辦社員一切正當之日用品。

本社由理事會就社員中聘定主任售貨員二人，分上下班，輪值主持社中出售貨物事宜，又設售貨員若干人，由理事會指定各社員輪流担任，秉承主任售貨員辦理出售貨物事宜。

本社每次進貨，須將貨價及購買數量由理事會先期通知監事會，經同意後方可購買。

本社各項貨物出賣之價格，一律與市價相同。

社員購買消費品，概以現金交易，不得欠賬。

第九條　社員購貨，價值在銅元五枝以上時，售貨員應卽以同值之籌碼，投入社員每日消費記數箱中，每晚結算，記入賬簿，留備逐年終結算社員購買力盈利之分配標準。

第十條　本社各項貨物之出售，售貨員不得自私徇情，如有作弊行爲，一經發覺，除由社務委員會決定提出社員大會予以除名外，並須追償一切損失。

第十一條　本社社員之食糧及一切食用品，凡本社有出售者，必須向本社購買，否則，一經發現，由社務委員會予以警告或提出社員大會予以除名。

第十二條　主任售貨員每月須將出售貨物與收入款項記入規定之賬簿送交監事會主席、理事會主席審閱，每月並製成報告表，報告社務委員會。

第十三條　本細則經社務委員會通過後施行之。

第十四條　本細則有未盡善處，由社務委員會隨時提出修改之。

五　以保甲推進教育和衛生

我們報告了以保甲制度推進逐戶勞苦大衆從事自治、自衛、經濟建設諸工作進行的經過。這裏我們要一述以保甲制度來推進掃除文盲和衛生事業的經過，來一段尾語，以作本文的結束。

用保甲制度來掃除文盲的辦法，就是實施徵學制強迫教育，這是本學期開始的工作。

炒米浜和灰場浜的文盲，據調查佔百分之七〇•五九，以這末多的文盲，要一下子來掃除，自然是件難事，所以經保甲會議的討論，決定實行徵學制，作有計劃有步驟的進行，並先着重在兒童和青年的徵學。決議的第一期徵學辦法如下：

（一）關於兒童的　1.凡區內年齡在八歲至十二歲的兒童，皆須就學。2.女生一律免費。

（二）關於青年的　1.男子在十二歲至十八歲，女子在十二歲至十六歲的，必須就學；2.男子之本身拉車者可免徵，惟如有父兄交替拉車者，則仍須就學；3.凡區中木匠鋪中之學徒，每店須有半數令其就學。

（三）抗徵式無故缺席至三次以上者的處置辦法：1.取消貸款權；2.發生糾紛時，不予以調解之便利；3.不爲之代筆；4.不爲之診病；5.有親友來臨，不爲之辦理壁報上公布其姓名，以示儆戒。

在開學的前三天，各甲長已經在人事登記卡裏檢查出自己甲內應行入學的人數和姓名，乃分別的到自己甲內各戶通告，叫他們准時入學。果然，在開學的一天，大家都來入學了，

總計二區青年共八十二人，兒童共一百〇五人；分設青年班二班，兒童班二班。

科，每晚上。

兒童班的課程有晨會、算術、國語、書法、工作、常識、故事、唱歌、健身操、集會等天上午上課，下午做工。青年班的課程有識字、唱歌、算術、集會等科，上課時間在

室爲一

爲養成學生自治能力灌輸保甲常識起見，將各班也編成保甲，運用保甲制度，以一教保，一行列爲一甲，一個學生爲一戶；保有保長，甲有甲長，戶有戶長；保長由甲長選舉之；保有保甲會議，甲有甲民會議，討論本保甲內的諸事項。

選舉之

長、甲長、戶長的服務須知規定如下：

保長服務須知

(一)每日上午八時(青年班每日下午七時)以前，保長要監導甲長與值日戶長從事處理公務及其他整潔工作。

(二)保長在上下課時，要注意維持全保的秩序。

(三)保長在每次上課前，要率領戶長整隊入教室。

(四)上下課時要司儀，上課時呼「起、禮、坐」，下課時呼「起、禮、退」。

(五)課外保長有監護戶長的責任，如戶長有軌外行動，得會同該甲甲長處斷。

(六)保長要襄助教師處理公務。

(七)保長在學業方面，有啓導戶長的責任。

(八)保長爲本保各項集會的主席，會前後須襄助辦理籌備整理諸事務。

(九)保長要傳達教師與戶長間的意見，且有探詢消息或報告見聞的責任。

(十)每日下午四時，(青年班下午九時)，填具保務日誌，並將本日實到人數報告教師。

甲長服務須知

(一)甲長要負責維持各該甲各戶長的秩序。

(二)甲長要負責監導各該甲各戶長的工作與遊戲。

(三)甲長要幫助保長處理公務。

(四)甲長要協助教師處理課務。

(五)甲長要監導值日戶長處理日常工作。

(六)甲長遇整隊時，要注意各該甲戶長的前後整齊。

(七)甲長要注意照料各該甲年幼的戶長。

(八)本甲戶長發生糾紛時，甲長有調解、勸告、及備詢等責任。

(九)保長出缺或請假時，甲長得兼理保長職務。

(十)甲長於調解糾紛勸告戶長及備教師諮詢的時候，要秉公應付，不得挾私曲徇。

(十一)甲長於每月終了時，要將本甲甲務進行概況報告保長備考。

(十二)甲長勸告戶長不聽時，報告保長處斷。

（十三）每日上下午（青年班晚上）第一課時甲長須檢點該甲出席人數報呈保長。

戶長服務須知

（一）戶長服務爲輪值制，輪值時，須先到後退，以便服務。

（二）當值戶長須將教室內外整潔一次或兩次，（洒水、掃地、抹桌、擦黑板、倒痰盂等在內。）

（三）值日戶長得兼理巡察團職務，按時站崗，以維秩序。

（四）上午八時升旗。

（五）協助教師保長甲長處理公務。

（六）值日戶長服務時，要佩帶符號，以示識別。（服務終了，要將符號歸還原處。）

（七）值日戶長服務時，態度要和藹，招待來賓要有禮貌。

（八）值日戶長服務時，有違軌行動，須依照巡察團團律，倍加處罰。

如此大人有保甲組織，小孩也有保甲組織，大的保甲組織領導小的保甲組織，小的保甲組織協助大的保甲組織；這樣，自然沒有什麼訓育、留生等等問題的發生了。

算在這三年之內要把全區的文盲，一掃而光呢！

我們並且還打衛生的設施；這三個工作雖是三個名目，三件事情，但進行起來，却連鎖着的：一是預防疾病的發生，二是診療疾病，三是公共

甲制度的運用下進行着。

種痘預防疾病的發生工作，凡腦膜炎、霍亂、天花等都及時注射預防藥劑和種痘前，只要把規定的日期通知甲長，由甲長按戶轉知，並申說其重要，大家就受種了。

辛養診療疾病的工作，每甲有一人担任爲保健員，備有簡單外科藥物，如碘酒、硼酸油膏、方法；於是普通如外傷、瘍眼、溼瘡等病，他們都能自己担任診治了。內科的病科病，則由醫生診療，必要時並介紹到附近的醫院裏去診療。

角花圃」一個，種植一些花木和蔬菜等，全區現已有一角花圃九十一個。全區的原來各家輪流的担任。每家門前場地上，各成立「一

築成公共衛生方面，清道的工作由一甲中各家門前總是一個的，現在則是每甲各家歸併在一處了，同時又由遂戶勞苦大衆們建告訴我們，這一種制度，實是組織民衆教育的男女公共廁所各一個。

保甲制度，在吾國雖已具有悠久的歷史，但自民國成立以來，却是一種新的推行；經驗最適宜的制度。要是大家能藉民衆教育的力量，來苦

幹、實幹、快幹，在民衆生活的改進上，在社會的革新上，在民族的復興上，當必能有偉大的成就。

我們在這篇文裏所報告的，實際上，還不過是實驗保甲制度的一個發端而已，今後自然要繼續不斷的努力幹，我們盼望各方面的專家能給予我們以指示和協助。這樣，不特是我們的幸運，並且是勞苦大衆和社會國家的福利。

制度的推行，必須要我們堅決的主張，民衆教育的實施，應以民衆組織保甲制度爲中心的工作；同時，保甲施行，才能順利，才有成就。我們敢預測，民衆教育的實會不會成功；保甲制度的推行，沒有民衆教育的力量，也如果離開了民衆組織保甲制度，不會成功。只有二者合一，以保甲制度做機織，民衆教育做緯，交織成一個東西，努力的幹才成功。

洛陽實驗區之徵學制

一 前言

徵學制爲洛陽實驗區的普及教育方法，此制爲鈕惕生先生所創，師徵工徵兵之意，運用政治力量與政治方式，希冀普及國民基礎教育。教育是國民應享的權利，同時也是國民應盡的義務；故教育可以聽憑國民自動自覺的來學，以享此權利，其怠惰執佞，自暴自棄者，又必強迫入學，以使之盡此義務；庶幾教育普及，可指日而待了。

在受教時期間，假使應該受教育之民衆，都能自動自覺地入學讀書，那也毋庸了。但是一部分人不知道教育的重要，或者一部分人不願入學；或者一部分兒童的父母，乖僻執佞，不使其子女們入學。如是去「徵」了。還有些中國人向來是「虎頭蛇尾」，「有始無終」，初時感於教育的重要，或爲好奇心

所驅使，而來趁熱鬧的；嗣後以不耐煩而隨便曠課、逃學，因此發生了留生問題和其他種種的困難——這是一般鄉村小學中的現象，尤其在現在的短期義務小學與民衆學校中更關嚴重。所以要實驗徵學制，就有二種用意：

（一）應當，應如何強迫使之受教；

（二）已經受國民最低限度的教育而不願者，應如何使之不至廢學。

這兩件事，是普及國民基礎教育的歷程上，很嚴重的兩大問題，也就是洛陽實驗區從事徵學制的根本動因。

二 徵學制創立之動機

徵學制創立的動機，分爲內因和外因兩種，前者就教育本身方面來說，後者就國家需要立論。

（一）關於內因方面　邇近各地積極提倡民衆教育，誠有一日千里之勢，倡導者奔走呼號，實行者埋頭苦幹，很能引起中外人士的注意。但是終覺得猛獅搏兎，費力大而收效小。譬如以民衆學校而論，舉行識字運動，實行挨戶宣傳，千方百計，苦口婆心，以招徠民衆，

此所謂嚴重的招生問題。但是既來以後，三天熱鬧，半月興旺，風吹一半，問題即繼之發生了。因此家庭訪問，個別指導，最後結果，能按章結束者不及50%。這種現象已數見不鮮，實行者的確精疲力盡，而成績尚不十分顯著，難免要遭人誹議，因此衷懷時感苦悶而莫知所措了。洛陽實驗區本政教合一的精神，爲設施事業的重心，來推動教育事業，以教育力量來輔助政治。鉅惕生先生所以創立的徵學制，最以推動事業的進行。如是，從事者喬其苦幹精神，致力於民衆的訓練，擴大民衆訓練的領域；實行者費效率，擴大民衆訓練的領域；實行者費力既少，而民衆獲益匪淺了。

（二）關於外因方面　以鄉村建設來復興民族，已成了現代民衆教育的主潮，也是民衆教育者抱着的信念。際此國際風雲緊急的時期，中華民族欲圖復興昌盛起來，決非知識閉塞與組織散漫的國民，所能負此重任。所以今日民衆教育的困難問題，不僅在就從前家天下時代所可以臆想的。用民之力，昔所謂歲不過三日，現在則全部身家性命，隨時隨地可爲國家犧牲，是所謂總動員。取民之財，昔所謂輕徭薄賦，現在則須一絲一粟一隊具之徵，無不藉爲國際競爭的資源，是所謂經濟統治。管民及組織民衆，所謂刑政禮德及五倫

的倫理維繫，現在則須紀律嚴明，制度優良，大規模的嚴格的團結統一。於民上，更冠以憲法；又於常備軍備兵區的編制外，更有地方的自治組織，政見上是所謂法治，軍黨治，治。凡此不但較之家天下時代辦理上有加等的方式，即質上、人士上，亦無不需加等的設備。

這樣業務的繁重，程度的精嚴，較之家天下時代眞是十百倍了。但是負此體動員，於最短期內，人人均有詳細與熟練的訓練，方能增進十百倍的動力。須由政府訂定法律，嚴令大家統制執行，限期完成。徵學制的創立，即在民族適應國家的迫切需要，爲大衆訓練的途徑，由徵學訓練而爲全民總動員的基礎復興高潮中，工作了。

三　徵學制創立的要旨

在兩種動機下而產生了。但是其創立的要旨，究屬如何？實有探討之必要。現在分條縷述於后：

（一）經濟的人力物力　徵學制的第一精義就是以最經濟的人力和物力，來的教育。過去教育，所以遭人詬病，原因固屬多端；但教育僅爲少數人所享受及國民基礎，耗費多而收

效少，亦是其重大原因。值此民窮財盡的時候，欲求民衆的普遍訓練，金字塔的時代所需要。徵學制的創立，的確能挽此狂瀾。因爲徵學制的實施，是以全民爲對系統上不分兒童、青年、成人的階段，將此三種教育連鎖成一貫；在訓練事業上與學校教育的疆界，而將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鎔冶成一爐。如是一位訓練者在同一時期中，可以訓練三種人員；同一訓練事項上，可實施兩種事業。例如在一上午教育兒童，下午訓練青年，晚間教導成人，均可交替使用，教師可輪流訓練各種方式，充實大衆訓練的內容，以完成動員訓練的重務，較之專辦事業與固定效誠不啻十數倍了。

（二）運用政治的力量　徵學制第二精義，就是運用政治力量來促進牠的實現，因爲雖有了經濟的方法，還是要賴政治力量來推行，才能達到牠教育上的目的。過去各種果的不易表現，就在教育本身無力量來解決困難；何以沒有力量呢？就在當時的「政」和「教」分了家。教育不問政治的事，政治不管教育的帳；於是教育上許多的障礙，不能藉政治力量來掃除，當然是事倍功半了。現在一般教育家有見及此，力倡「政教合一」和教育合併起來的力量，向民衆下工夫。徵學制就是這樣，牠是含有強制性的，譬如牠說：

「自幾歲到幾十歲的兒童、青年、成人，未受教育的都要應徵，否則，便如何的處罰。」這顯然不是招生廣告，而是行政命令；顯然不是教育上的管訓，而是政治力的統制；結果無非想達到教育上的目的。所以，徵學制是握着統制權的，是憑着政治力來運用的；在國難的今日，倘能全國實行，實在是一個全民訓練的簡捷方式，我相信將來的效果，必定速而大。

（三）訓練，其特點：第一、大衆訓練是有年齡限制的，凡年在八歲以上至四十歲以下，均爲訓練的對象；二、大衆訓練是基本訓練，而爲建立國家復興民族的基體。第三、大衆訓練是基礎的，我國民衆組織散漫，知識囿閉，訓練事業應從基本着手。因爲基本訓練才是大衆所需要的，爲民衆訓練的基礎，而爲全民總動員的起點。第四、大衆訓練是知能的訓練，其內容可分爲知識、公民、職業與自衛四種，因爲需要的緩急與實施的便利關係，得以公民兩種訓練爲主體，職業與自衛兩種訓練輔助之。尤其是這清文官與訓練工作，徵學制有其特殊效能，將來或有顯著的成績了。

四　徵學制的實施步驟與辦法

洛陽實驗區的徵學制，先做村單位的實驗，即先以呂廟村爲實驗領域。

（一）實施步驟

1.調查村民教育程度　村民教育程度的調查，是全村農戶調查的一項，因爲洛陽實驗區以教育爲中心設施，故於教育調查較爲詳盡而精確。調查內容分學齡兒童、學前兒童、年長失學、成年失學與讀書事項等等。

2.編製徵學方案與辦法　欲運用政治力量，必須在法律上有所依據。此制當試辦之初，即由趙步霞先生擬定呂廟村試辦徵學制普及民衆基礎教育方案，經董事會第二次會議修正通過，嗣後指導員沙居易根據方案，製訂呂廟實驗村強迫徵學辦法，並呈請洛陽縣政府通令施行。（方案與辦法見後）

3.實施徵學　徵學辦法經縣政府通過後，即開始實施徵學，其重要事項：

（1）組織學務委員會　徵學制的實施，雖云運用政治力量，統制執行；但是聯絡地方領袖，協助進行，亦屬重要。故洛陽實驗區即敦聘該村熱心教育資望素重人士及保甲長，組織民衆基礎學校學務委員會。

（2）擬製各項應用章則及表册　徵學辦法既含有法律性，實際設施之表册亦須嚴密規定

了，其重要者如民衆基礎學校逃學懲處條例，稽查逃學辦法，逃學警告單，學生請假單，訓練綱要與訓練日誌等等。

（3）開辦各項學級　呂廟村徵學對象是以學齡兒童與成年失學者爲主體，除有特別原因與職業關係者外，均須應徵學受。至年長婦女的教育擬採用小先生制，以謀整個普及。其學級辦法如下：

A兒童教育方面

（a）初級兒童班　年在六足歲以上十歲以下的兒童，均入兒童班，全日上課，相當於初級小學程度。

（b）初級女子班　年在八足歲以上十二歲以下之女子，均應入學，以識字常識爲主體。

B青年教育方面

（a）高級兒童班　年在十歲以上十六歲以下者編入高級兒童班，相當於高級小學程度。

（b）高級女子班　凡年在十三歲以上十六歲以下之女子均入高級女子班，學科以織襪、毛織工爲主，並教以識字習算。

C成人教育方面

(a)民衆基礎學校成人班，除以職業關係外，均應徵受教。

(二)方案與辦法

關於徵學制的方案與辦法，由該區董事趙步霞先生與指導員沙居易先生擬就教育方案經該區第二次董事會提出修正後，隨即詳具辦法，呈請洛陽縣政府核令區公所協助執行。茲將該區呂廟實驗村試辦徵學制普及民衆基礎教育方案與辦法錄之如下：

洛陽實驗區呂廟實驗村試辦徵學制普及民衆基礎教育方案

徵學制係師徵工徵兵之意，以最經濟之人力與物力，運用政治力量，以普及民衆基礎教育。

凡村民年在六足歲以上四十歲以下均須受強迫徵學。

1.六足歲以上十足歲以下者均須受義務教育。

2.十足歲以上十六足歲以下未受義務教育者均須受青年補習教育。

3.十六足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失學成年均須受成年補習教育。

修學期限

四

1.義務教育準部頒小學教育劃，分初級高級兩班。隸屬於民衆基礎學校兒童部，初級兒童班修業期限爲四年，高級兒童班修業期限爲二年。

2.青年補習教育準部定短期義務教育辦法辦理，修業期爲一年，實行半日制，如願全日受學者須徵收學費。

3.成年補習教育修業期五月，每日教學二時，均於農暇時教學之。

凡具下列條件之一者，得免強迫徵學或展緩強迫時期：

1.學前兒童。

2.年在四十歲以上之老年。

3.生理上不健全不能受教者。

4.曾受義務教育者。

5.其他特種事故經特許者。

五

凡十二歲以上十八歲以下之青年，不論在學與否應一律加入青年服務團，實行嚴格訓練，以培植其團體意識與服務社會之精神。

六

凡十八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成年男子除受民衆補習教育外，應兼受國民軍事訓練，使農民具有軍事常識與自衛能力。

七

凡民衆基礎學校學業考試及格者，請由縣政府發給公民證書，其不及格者必須重行補習。

八　本辦法要點呈請洛陽縣政府通令施行。

洛陽實驗區呂廟實驗村強迫徵學辦法

一　本辦法根據洛陽實驗區呂廟實驗村試辦徵學制暨及民衆基礎教育方案規定之。

二　凡合於第二條之規定而又無第四條各項條件者應一律強迫徵學。

三　強迫徵學辦法經政府批准後令飭本村聯保主任及各保甲長協同辦理。

四　凡年在六足歲以上十八足歲以下之兒童及青年衆學之責，應責其父母或法律上之保護人。

五　凡處戶主地位之農民如有逃學等情，應責成於其甲長。

六　學生有事故不得衆學者，必須依請假手續請假。

七　凡未准經假三日不到者則予以書面警告。

八　連續一週不到者則科以文盲捐一角至二角或代以公共勞役一日。

九　連續兩週不到者則科以文盲捐五角至一元或代以公共勞役二日至四日。

十　連續一月不到或竟抗令不受徵者，呈請縣政府予以相當懲處。

十一　凡學月學期統計未缺席及成績優良者，由學校酌給獎品；修業期內未曾缺席及成績優良者，由學校酌給獎品。

十二　於學月及學期缺席較者多，由學校公佈予以名譽懲處。

十三 民衆基礎學校學生學費一律免繳。

十四 除初高級學生書籍用品由學生自備外，其餘概由學校供給。

十五 凡基礎學校畢業者，呈請縣政府發給畢業證書及公民證書。

十六 本辦法呈請縣政府通令施行。

五 徵學制的實施效果

徵學制在於強迫頑梗不使其子女入學的大衆必須入學，強迫頑梗不服入學的家長必須使其子女入學，強迫怠惰而沒有悔心者無使廢學；或釀成一種社會風向。該區自確定徵學辦法，應徵對象，於其整個基礎教育學制系統中，此乃可逐漸減少生硬的限制和強迫了。於各基礎學校開學前，即將應受徵學生名單，負責督促入學之家長及學董，調查明白；開學時與各學董（即甲長）一再按單通知來學。彼等心理上已經知之甚詮，所以並不費力，均應徵就學，第一年，成績很好。計各種年齡應徵人數表列於後：

應徵人數之年齡分配表

組別	學齡兒童		失學青年		失學成人	
性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應受徵人數	61	38	34	39	61	236
實徵人數	55	37	34	32	59	31 (99)
備註	有六個兒童由傳習生教學 一女童常在外祖家未應徵 全數應徵 內四女子入成人婦女組，三人年近出閣，均由其妹傳習。			原調查失學成年達四十八人，後學董會認十三人尚須繼續教育故如上數，內有二人赴陝西未應徵。 學董會認此帶風氣閉塞，未使徵學，自動來學者如上數。內現有九十九人受在學兒童之傳習教育。		

年女需要教育，已於上表中可看出下列各現象：

（一）徵學對象中，學齡男女兒童都能應徵入學。

（二）失學青年之男子，均能應徵入學，惟少數年長女子未能應徵入學。

（三）失學成年男子大多可以應徵入學；惟失學成年婦女，一時不克實行徵學。

女子以家事關係，難於脫身，亦因風氣梗塞，一般女子忸於出門；且其心理上對此固因成見，亦未十分了解也。

故實行徵學制時必須注意下列各點：

1.實行徵學制，可先由男性做起，然後可徐及女性，有女教員者，可逐步由女童、女青

年依次及於成年。

務教育者，儘可受一年之短期義

2.徵學制所不及者，應採傳習制普及之，尤其適用於成年女子。

3.應徵班次，亦有個人自擇之餘地，如不能受四年的義務教育者，儘可受一年之短期義務教育；其不能受一年之義務教育者，儘可受五月之補習教育。

徵學制除將應徵學生徵來受教外，仍須繼續保持原有學額，不然亦屬徒勞無功。在事實上維持學額較強迫入學的重要性還來得大些，在各地補習性質的學校，如民衆學校的招生問題，並沒有留生問題來得嚴重。所以本區實行徵學時，即訂有逃學懲處條例，以防斯弊。且每日教學時，必須不憚麻煩的替他們寫准假證；其不能來學時，又須不憚麻煩的給本人及該甲學董（即其甲長）寫逃學警告單，及通告督學書；每週於紀念週時，報告逃學名單；每月終了時，再揭示逃學統計表，並獎勵不缺席的學衆。這樣各部學衆，都在緊張空氣裏來學習，衆目睽睽，怠惰者亦無法逃學。初行時覺得非常麻煩，嗣後雖然不是這樣瑣屑，而逃學的也就不多了。在實際上也不曾聞他們出文盲捐或服公共勞役，已沒有多少的逃學的人丁。其在生理上或心理上有殘缺而難於應徵者，當然在徵學辦法中，明文規定免除的。茲將各部出席人數統計，以示一般：

呂廟實驗村民衆學校兒童部逐月平均每日出席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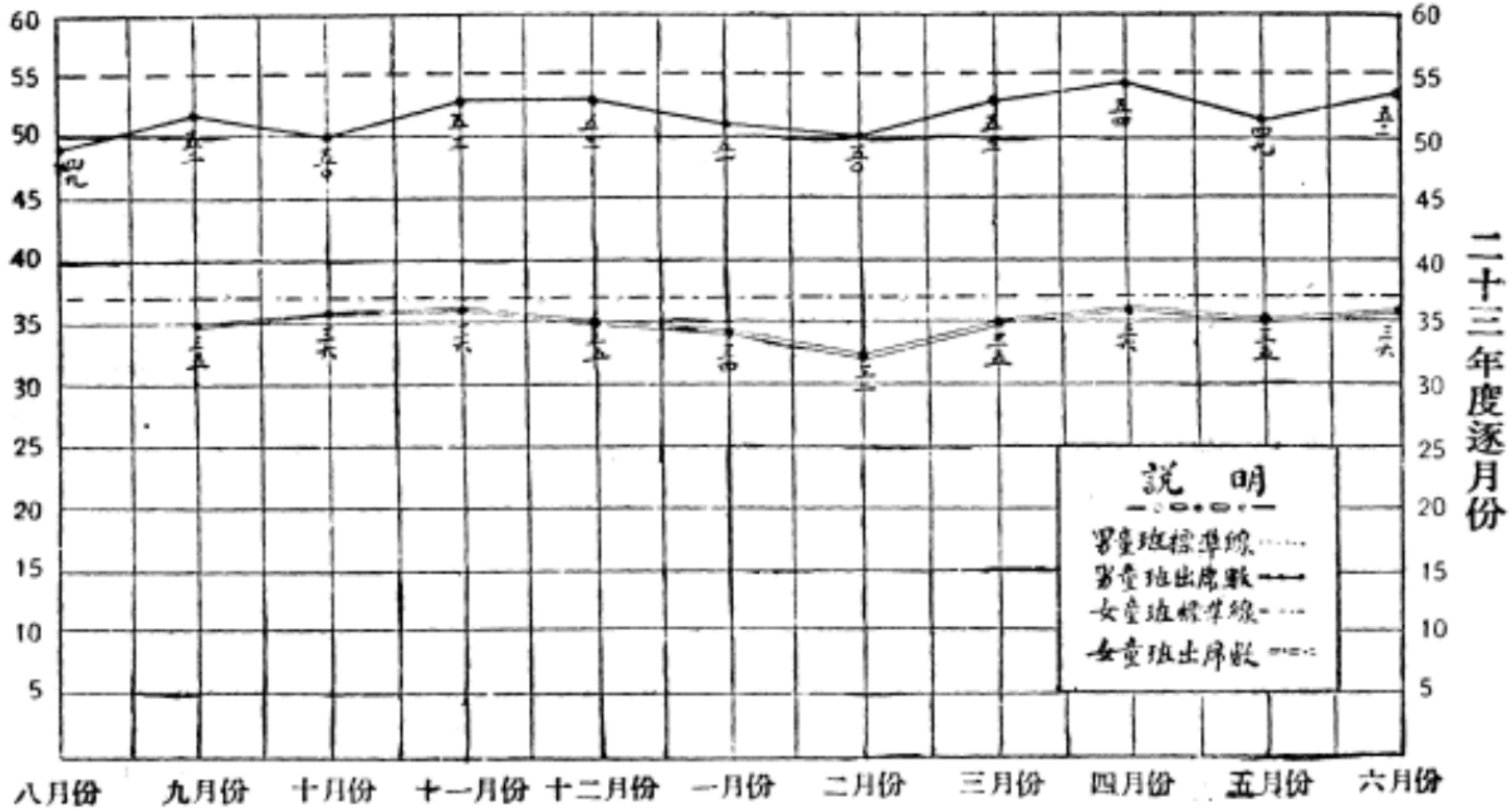

於上圖兒童部出席統計表中可看出：

（一）缺席人數雖不能絕對沒有，但畢竟比較一般普通小學，尤其是較鄰近的小學要少得多了。

（二）男童與女童出席次數比率大略相似。

（三）近採棉花時，女童缺席次數較多；近割麥時，男童缺席次數較多。

（四）舊歷年節前後，兒童缺席次數亦較多。

（五）兒童每次不能來學，必須得隊長及導師允許給以准假證方準缺席。

（六）關於兒童們經驗的獲得，本不必專在教科書上探討；尤其是農事上的活動，最有教育上的意味。所以田間「教」「學」「做」，在兒童活動中也非常重要；必要時且可完全停止教學式活動，而操農事工作。

青年們已負有家庭中半生產的責任，教室學習，很不容易整齊。但是在徵學制下，缺席人數，也就並不大於兒童部的比率，其出席情形，有如下圖所示：

呂廟實驗村民衆基礎學校青年部逐月平均每日出席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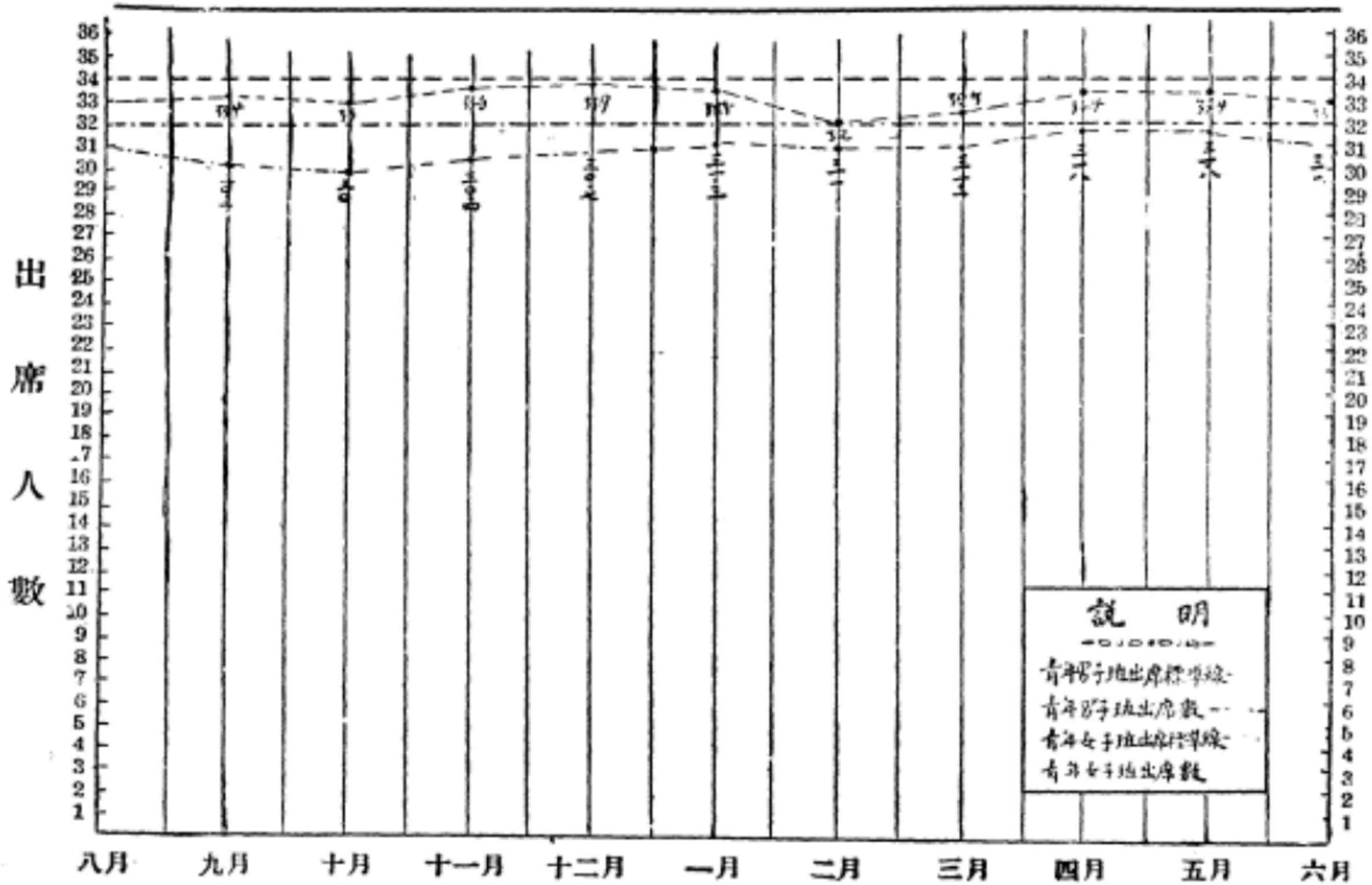

制事務之區驗實縣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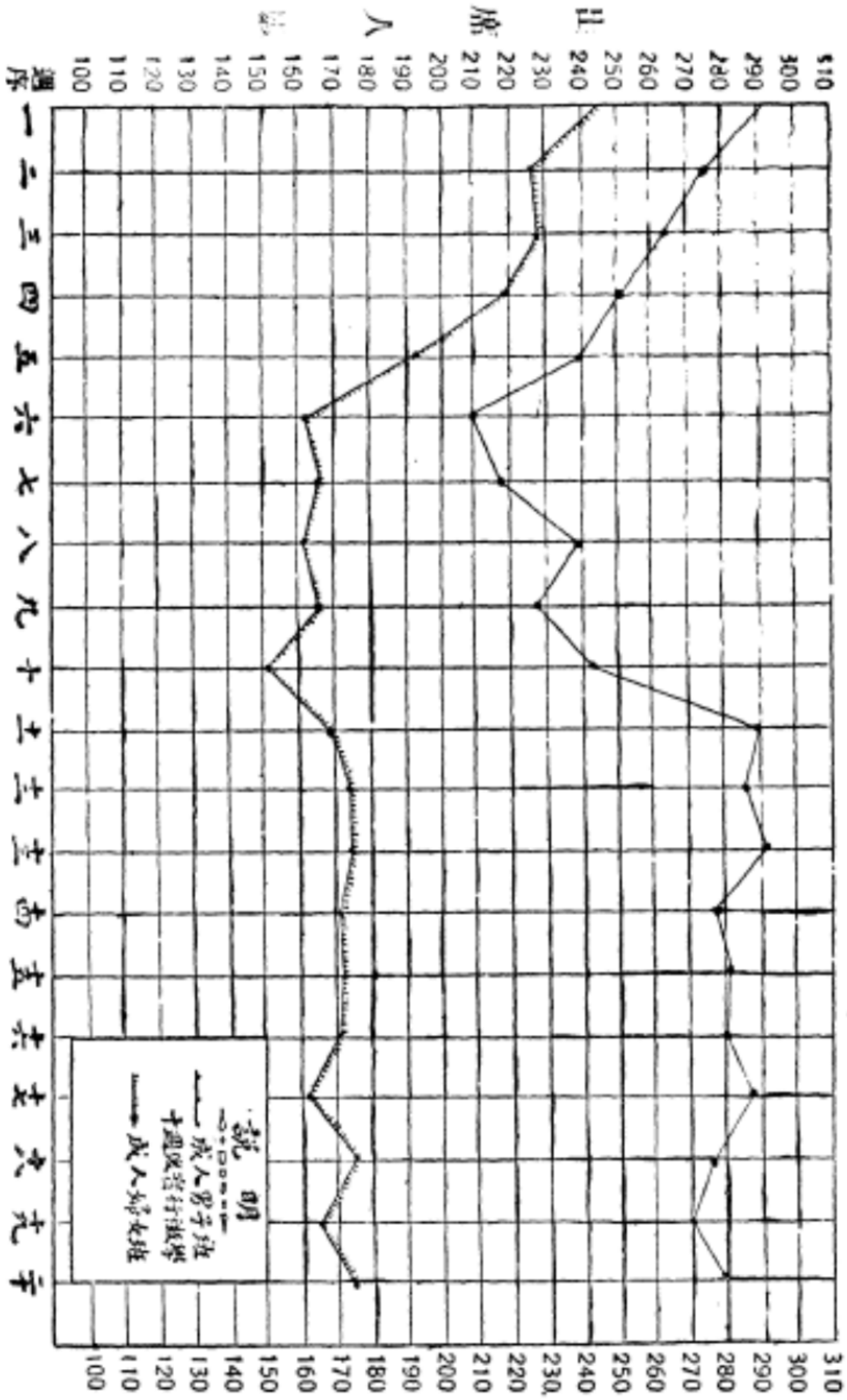

圖 學校成人部逐週出席統計圖

沒有實行義務教育以前，也呈現出留生問題，實行了義務教育以後，就沒有這種弊病了。

成人是負有家庭完全責任的，終日操作，所以各地民衆學校，都鬧着留生問題。在此問

考時

如上圖所示，成人部男子班有如下現象：

（一）前十數週的人數較多，嗣後直至第十週，人數均逐漸減少。

（二）至十週後人數陡然增加，嗣後直至二十週，人數無大變動。

其所以有此現象的原因：

（一）最初用普通招生辦法，去留稍爲放任，故人數逐漸減少。

（二）自五月後卽屆麥忙時期，所以請假的人數特別多。

（三）七八月時，天氣亢熱，放了幾天假後，精神愈形渙散。

至十週時，則開始實行徵學制，兼以該時農忙已過，所以人數陡然增加；直至修業期滿，始終能保持人數的最高記錄，於此足以證明徵學制是解決留生問題最有效的辦法了。

六 尾語

徵學制既爲普及教育之最有效辦法，理應由政府通令全國一體施行。但是有不得不加以慮的：卽

（一）我們有沒有這許多教室，來容納所有的學生？

(二)我們有沒有這許多教師，足敷分配？怎樣辦呢？

(三)我們有沒有這許多錢來辦這樣偉大的事業？

(四)鄉村婦女因風氣閉塞，不肯來學，又怎樣辦呢？

如果以上幾個問題不得相當解決，驟然實行徵學制，當然難於順利進行。雖以最經濟的人力與物力，運用政治力量，強迫徵制是普及教育的新法門，師徵兵徵工之意，完成普及教育。一旦該區實驗成功，全國採用，則教育之前途的發展可期了。

參考資料

一	徵學制實驗之發端	陳大白	社友通訊 三卷七期
二	普及鄉村教育的實驗	沙居易	社友通訊 四卷一、二、三期合刊
三	洛陽實驗區之過去與現在	陳大白	教育與民衆 六卷二期
四	徵學制普及民衆基礎教育方案		社友通訊 三卷七期

江西省會之簡易教育

一　簡易教育之意義及範圍

（一）意義　簡易教育卽識字教育，卽以經濟、敏捷、簡單易行之方式，推行識字教育；使失學人民獲得受教之機會，以爲普及教育之基礎。

（二）範圍　其範圍以區域言，則僅包括江西之省會地方；以對象言，不分性別、年齡，凡未受教育者一律有受教之義務；其目的：須達到受教者於畢業之後，能熟識單字一千字、看報、記帳，並具有普通公民之常識爲標準；教材則因施教方式而異，茲分述如下：1.成班教學，暫定語文一種（近鄉處可改用丙種）；2.成班教學，適用三民主義千字課乙種（近鄉處可改用丙種）；亦用三民主義千字課本乙種（近鄉處可改用丙種）爲教材，在可能範圍內，增加算術、常識、音樂、及職業指導等科目；3.上門教導，亦以三民主義千字課乙種（近鄉處可改用丙種）

爲教材，亦得另選補充材料。

二　簡易教育之原則及辦法

江西省會所實施之簡易教育，其原則約言之，可以分爲三點：（一）全省教育界（包括教育行政人員、各級學校教師、學生、社會人員等。）總動員，共謀江西簡易教育之推行；（二）厲行窮苦教育，以最少經費，獲得最大教育效果；（三）厲行強迫教育，凡已受教育者有教人之義務，未受教育者有受教之義務。

辦法，第一步是調查文盲。省會各戶文盲之調查，分十五日辦完，每日上午八時集合，十一時出發。調查組數，由各公安局及各區酌定，同時半解散；下午二時集合，六時解散。調查時并攜帶公安局編造之戶籍各册以爲依據，範圍，以薦市區範圍爲標準。調查組長與戶主、或店主、或其代理人舉行談話，其談話之內容及登記之方法略述如下：

（一）貴戶共有多少人？（傭工及寄居者在內）

（二）十六歲以上四十五歲以內的有幾位？（參考戶籍册，有誤答者，予以糾正。）

（三）都識字嗎？不識字的有那幾位？（自承不識字者，一律登記於受教者名册內，並於「程度」欄內註明「不識字。」）

（四）略識字的有那幾位？（自承略識字者，如現在未在小學或民衆學校肄業，亦一律登記於受教者名冊內，並於「程度」欄內註明「略」字。）

（五）眞正識字可以寫信、看報的有幾位？（如自承眞正識字者係公務員、教職員、軍官佐、警官、警士、各級學校學生，或能提出曾在小學、民衆學校畢業之確實證明者，均可不必登記，若不能提出確實證明，即施以文盲測驗。）

（六）貴戶內既有不識字的或識字不多的，現在政府要使個個人識字，都能看報、寫信、讀書，你們還是自己教呢？還是要政府派人教呢？無論誰教都不要錢，只要二百錢的書費，亦竹的可免費。不識字不受教的，將來要到戶主，或罰款，或拘役。識字是好事，你們總該明白的。（如承認自己教或自己派人教，均應於「戶主能否自行施教」欄內註明「能」字。所派何人，應於備考欄內註明姓名，若戶內自己不能施教，此兩欄均可不填）

查詢時遇有自承識字不願受教者，如不能提出小學或民衆學校畢業證書時，即應舉行文盲測驗。測驗方法，即將三民主義千字課乙種第二册，任意選擇一課或一段，使之讀解，如識字甚少，或無可詢問之人時，遂由公安局人員通告於五月二十二日下午一時至五時，至各該管公安分局報告，即由公安分局員警詢問登記，並舉行文盲測驗。至調查登記完畢，所有名册及測驗表，均由各該公安分局員警及各該區保甲員書記整理，並另編造應受教者之名册一份，呈局轉送普及簡易教育委員會。

第二步卽爲簡易教育之實施，茲將其教導方法分述如下：

見，依照省會警察區域劃分爲十輔導區，各輔導區設正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或二人，正主任由各區區長兼任，副主任由會選派之；並設輔導委員會，以各區正副輔導主任爲正副主席。其任務爲聘派本區簡易教育輔導員，派定或核定本區各戶實施簡易教育教師，考核本區簡易教育實施狀況，指導本區簡易教育實施方法，執行本區簡易教育實施獎懲辦法，辦理本區受教育民衆畢業會考，及其他關於本區簡易教育之推行事項。各輔導區各設輔導員若干人，由各區輔導委員會聘派具有教育經驗、經本會指定在該區服務之勞動服務團團員充任，細分地段，按戶輔導；其任務每星期按戶巡視簡易教育實施情形，並指導教學方法及解除困難；每月召集各戶受教者或親赴各戶舉行月考，批閱成績；每月召集各戶施教者開談話會一次，指示一切，并每月須將輔導經過情形，繕具報告，送本區輔導委員會備核。

（二）簡易教育各戶自行施教辦法　省會各戶受簡易教育之民衆，其戶主能自行任教或戶內有人可以代爲任教者，由各戶自行施教；教師以公務員、教職員、小學畢業以上程度之成人，及現在肄業中學暨小學高年級學生爲限。各戶自行施教時間，以每日一次三十分鐘爲

照員內原鄉或附近徵求列定標準，應儘量利用公餘、業餘、課餘之時間，并顧及施教者與受教者雙方之便利；施教內容，以三民主義千字課乙種（近鄉村處則改用丙種）爲教材，亦得另選補充材料。學習程度達到畢業標準時，應報告所在區輔導委員會給予畢業證書。施教教師及受教者，如教學努力顯有成績，應由所在區輔導委員會呈請轉呈省府給予獎勵；其教學鬆懈、敷衍推諉者，則照章懲處之。

（三）簡易教育成班教學辦法　省會各學校及各機關，一律附設簡易教育班一班，由各學校各機關主管人員或另行指定相當人員負責主持。每班以四十人爲標準，教師由所在學校或機關主管人員選派教員或職員担任；課程暫定語文一科，亦以三民主義千字課本乙種（近鄉村處則改用丙種）爲教材，在可能範圍內，增加計算、常識、音樂、及職業指導等課目；所用課本，得收回印刷費一百文。其所需經費，則由各學校或機關自行籌劃，在可能範圍內，得由省會普及簡易教育委員會酌予津貼。受教者受畢規定教材時，應報告所在區輔導委員會舉行畢業考試，考試及格者，應呈請省會普及簡易教育委員會給予畢業證書。授教人之服務努力者及受教人之成績優良者，均由省會各戶應受簡易教育之民衆，其戶內無人施教，且不

能入學受成班教導者，則由各種勞動服務團選派團員上門教導。教導時間以每日一次三十分鐘爲標準；每一施教者，須担任教導受教者十人；教材亦以三民主義千字課乙種，其他補充教材；畢業期限爲四個月；以讀畢三民主義千字課全部，並能應用於看報、寫信、記賬爲限。凡上門教導之教師及受教者，應接受所在區輔導委員會及保甲輔導員之輔導與考核；遇有輔導員考查時，應將教學經過及施教進度詳情報告，每月並由甲輔導員上門或集合舉行考詢測驗一次。上門教導，受教者學習程度達畢業標準時，應報告所在區輔導委員會，定期集合舉行畢業會考，會考及格者呈請省會普及簡易教育委員會給予畢業證書。所派上門教導之教師，如服務努力顯有成績，則由所在區輔導委員會呈請轉呈省府給予獎勵，其不盡職責者，則予以懲戒；受教者受教之是否努力，或有規避、懈怠、侮慢情事，亦呈請分別予以獎懲。

獎懲辦法，約爲下列數端：

（一）各戶（店）受教民衆，努力學習成績優異；施教者熱心教導著有勞績者，由輔導員呈報委員會給予獎勵。

（二）各戶（店）受教民衆畢業會考未能及格達三次以上者，或滿施教期限尚未經會考及

格者，除應令其繼續受教外，每人並處罰金一元，其罰金由戶主（店主）担負。至若各戶主（店主）對於家人（夥友）受教，如有阻撓進行，督促不力，教導敷衍，或不按時教導者；由輔導員報告委員會斟酌情節輕重，予以懲戒。懲戒分：（1）用書面警告；（2）五元以下之罰金；（3）三日以內之拘役。

（三）省會各保甲長，負協助推行簡易教育、監督各戶（店）實行教授之責；委員會得按各保甲內之成績優劣，獎懲其保甲長，并定有獎懲之辦法。

三　簡易教育的輔導辦法及工作程序

簡易教育是一種簡捷、經濟、普遍化之大衆教育，但是因爲愈普遍化、愈大衆化，則人數愈多，範圍愈大，環境愈複雜；以此不能不有精密之方法和系統之步驟，隨之實施，以達到其目的。所以江西省會之簡易教育，爲推行之便利及效果之圓滿起見，即有輔導辦法及各輔導區之工作程序之訂定。所謂輔導，即是對於推行之工作，在缺乏經濟或政治或其他需要之力量時，加以助力；在缺乏方法及經驗時，加以指示。至其工作程序，更爲實施工作中之南針，尤見重要。茲特將江西省會簡易教育輔導辦法及工作程序錄於次：

（一）江西省會普及簡易教育分區輔導辦法

1.省會普及簡易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爲分區輔導推行簡易教育起見，特製定本辦法。

2.輔導分區依照省會警察區域劃分爲十個輔導區，附郭鄉村暫行除外。

3.各輔導區設正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或二人，正主任由各區長兼任，副主任由本會選派，負輔導推行簡易教育的全責。

4.各輔導區設輔導委員會，由本區正副輔導主任、本區保聯主任、及本區所屬派定在本區服務團隊主管人員組織之，遇必要時，亦得請本區內熱心簡易教育士紳參加。

5.各輔導委員會以各區正副輔導主任爲正副主席，其任務如左：

（1）聘派本區簡易教育輔導員；

（2）派定或核定本區各戶實施簡易教育教師；

（3）考核本區簡易教育實施狀況；

（4）指導本區簡易教育實施方法；

（5）執行本區簡易教育施行要點辦法；

（6）辦理本區受教民衆畢業會考；

（7）其他關於本區簡易教育推行事項。

6.各輔導區各設輔導員若干人，由各輔導委員聘派具有教育經驗經本會指定在該區服務之勞動服務團團員充任，細分地段，按戶輔導。其任務於左：

（1）每星期按戶巡視簡易教育實施情形，並指導教學方法及解除困難；

（2）每月召集各戶受教者或親赴各戶舉行會考，批阻成績；

（3）每月召集各戶施教者開談話會一次，指示一切；

（4）每月須將輔導情形，繕具報告，送本區輔導委員備核。

3.派定或核定各戶施教教師。

2.審查本區受教者名冊

1.成立本區輔導委員會。

9.本辦法由本會通過施行。

(二)各輔導區實施簡易教育初步工作程序

(1)戶主自行施教者，其任教之戶主，是否有施教之程度，(小學畢業以上程度)有無推薦實據疑，應予查核。(戶籍警及保甲長均可爲證)

(2)戶主派人施教者，其所派之人或爲公務員，或爲教職員，或爲小學中年級以上之學生，均無不可。所派任教者姓名是否已於「備考」欄內註明，如未註明應行填明。

(3)戶主不能自教，又不能派人代教，且不能附學於他戶者；應由輔導委員會派定青年勞動服務團團員（兒童團團員之年齡較大者亦可担任），每團員至少担任一戶至三戶。派定後，應於受教者名冊「備考」欄內註明姓名所屬團隊以備考查。

4.派定輔導員並分配地段。

(1)設保輔導員，以每保一人爲原則，由本區輔導委員會推定委員兼任或另由教師中聘任。

8.各區輔導委員會，每月應將區內推行簡易教育情況，編造報告，送本會備核。

7.各區輔導員必須出席外，全體輔導員亦應出席參加。

6.各區輔導委員會，每月至少須開會一次，除全體輔導委

（2）設甲輔導員，只一人担任兩甲爲原則，由本區輔導委員會向同各勞動服務團隊主管人員聘派各勞動服務團隊團員担任。（只小學教師及年齡較大之學生爲原則）

（3）保甲輔導員派定後，憑特名單送會備查。

5.經售或分發民衆千字課本。

（1）依照本區受教者名册內所載數目由區輔導委員會或辦公處向本會領取課本。

（2）由各區分派暨士或團員按戶銷售（只每一受教者一份爲原則，每戶合購一份亦可，每份兩册，每册收取印刷費一百文），先購一册亦可，赤貧者免收，由各區輔導委員會決定，但須將免收各戶公佈。

（3）經售課本所收印刷費，除一部份供各區輔導委員會開支外，餘悉繳送本會。

6.召集輔導及各戶施教師談話。

各輔導員及各戶教師經核定或派定後應先召集談話會，除本區輔導委員會全體委員出席外，並應請本會派員參加，指示各戶施教應行注意事項及輔導員輔導辦法。

以上各項工作應由各區正副輔導主任負責，限於六月六日以前辦理完成，並應將辦理詳情擬具報告送會備核。

（三）輔導員應行注意事項

1.實施簡易教育輔導員分保輔導員及甲輔導員兩種，均由各區輔導委員會聘派有教育經驗之勞動服務團團員分別担任。既經派定，不得辭卸（如有特別事故，不能出席時，應負責請人代替，或報告輔導委員會，另行派人代替）。

2.輔導員各規定其輔導服務區域，保輔導員以每人担任一保爲原則，甲輔導員以每人担任兩甲爲原則。

3.輔導員對其所屬服務區域內各戶實施簡易教育，有考核輔導之責。

4.輔導員對其所轄服務區域，每週至少遍巡各戶一次。（保輔導員得用抽查方式）

5.輔導員巡視每戶其應行注意考查事項如左：

（1）受教者是否每日受教？有無缺席或懈惰？

（2）施教者是否每日施教？有無缺席或怠惰？

（3）施教進度若何？（可擇酌予以試驗）已授至若干？

（4）受教者程度若何？

（5）施教有無困難？困難點何在？

6.輔導員巡視每一戶其應行注意輔導事項如左：

四　實施簡易教育之困難問題

副輔導主任處理。

（一）生計問題——貧苦人家，雖明白讀書爲佳事，然總以工忙無暇爲辭；因此吾人在貧民中施行教育，頗難如願以償。上門施教尚如此困難，成班施教，則更是緣木求魚。反之，富裕之家，受教進度，則顯有區別。此可證國民之生計教育兩問題，須同時并謀解決；否則，簡易教育，亦無以施其技也。

（1）與施教者談話，討論指示教育方法。

（2）約定施教時間，視察施教狀況，並予指導。

（3）討論困難所在，並予設法解決。

7.輔導員每月應召集所屬區域內各戶受教者或親赴各戶舉行月考，批閱成績。（由保輔導員主持甲輔導員協助。）

8.輔導員每週應將輔導經過，填表報告各區輔導委員會。

9.保輔導員應負指揮考查甲輔導員輔導各戶之責。

10.輔導員輔導各戶實施簡易教育遇有困難時，應報本區正

商、走販、藝工等漫無定所，施教者雖克盡厥職，受教者忽徙而之他，亦無法繼續施其教。

再如教師支配既定，忽由他處遷來大批之文盲，無法另行支配。加之民衆常識有限，對於遷徙及人事移動之登記，不能履行，皆足以爲工作之障礙。

（三）調查之困難——民衆不能明瞭政府提倡識字之苦心，調查時，不以誠意相答，更有意搜集無理之難題，磨難先生。當調查人員到達，縱使有戶口册籍可查，然可以隨時呼一同性而年齡相若之人，張冠李戴，頂替之弊，頗難稽查。

（四）教材不易通俗——民衆適用之書，能適應時代而曾加研究者，實屬鳳毛麟角。簡嬉而治之，要獲一最適當而使老少咸宜之教材，當非易事。吾人須知不識字之成人，其對于社會之經驗，與生活上之常識，較一中學生，尚高出數倍；如果應用荒謬故事之體裁與淺近之事理作爲教材，必然要感覺平凡枯澀。反之，不識字而極幼稚之青年，正需要淺近而富有趣味之資料。尤其在今日國難嚴重中，在文字上應給予民衆以必備之常識，所以對于教材之選擇，頗費躊躇。如三民主義千字課等，猶嫌程度過深，尚有研究之必要。

（五）師資支配之困難——一般女性受教者，多歡迎女先生施教，施教之成績，似乎較優異。但事實上女先生供不應求，男女互教，未能近于理想，學校未依人口密度而設立，或則差澀不前，成績毫無。總之，支配之自然困難。

但，簡易教育，仍有其不可磨滅之功用在：

（一）能樹立普及國民教育之基礎；

（二）予青年、兒童以勞動服務之訓練；

（三）使一切宣傳，能深入民間；

（四）使學校社會，打成一片。此數者均爲簡易教育之優點，吾人設能將上述之困難問題，完滿解決，則亦不難盡簡易教育之所長也。

五　結論

在上列敍述中，可觀到簡易教育大致之輪廓，一種新興運動在試驗推行期中，自然免不了相當錯誤嘗試的性質。簡易教育在這嘗試的過程中，所得到的經驗，似乎今後應注意到下

列諸點：

（一）要使民衆能運用所學之文字　文字是生活工具，若僅識字而不能應用，便喪失文字教育之作用。所以實施簡易教育，須能將所識之字，用於日常生活中。施教教師在施教期內，須特別利用機會，務使受教者所學之文字，與實際生活發生連繫，然後可引起民衆學習之興趣，或覺識字之需要也。

（二）要使民衆有複習所學之機會　文字符號之遺忘率甚大，依據簡易教育委員會之計劃，準備以四月爲一期，以四月之學習遺忘自然可慮，故必注意複習機會之賜予。如發行日報，贈送書籍刋物及定時集會比賽等，均不無少補。

（三）要使民衆有建設心理之環境　簡易教育推行成功，民衆之求知慾，必較提高，所以對於坊間流行之戲劇歌謠，尤須嚴行檢查。如政府能編纂簡單通俗，足以激發民族思想，興奮民族精神，灌輸科學常識之民衆書籍、畫報、戲劇；則更爲民衆心理建設之好環境。

（四）要使民衆有人格修養之啓示　簡易教育偏重文字，但在可能範圍內應施以音樂訓練，精神講話，以爲精神之陶練，人格之培養，而予以做人之啓示。

簡易教育的推行，在江西是破天荒之創舉，如果有成，則不難推而及于全國。各國國民

之義務教育，均規定四年、八年、或十年；而我國之義務教育，由四年減至二年（短期義務教育），簡易教育竟縮爲四五個月；此以民衆需要知識如是其迫，而事實上如此其難，不得已而爲一種事後之積極補救也。當此國際風雲緊急之秋，國家民族瀕于蠶卵之勢，而民衆應有之知識，不可不備；則簡易教育，亦未始非保存民族生命應有工作之一。

一 二

考參資料

江西省會之簡易教育　教育雜誌第二十六卷第五號

江西省會簡易教育辦法　（小册）

定縣之導生傳習制

一 緒言

我們祇要留心近代的文明國家，誰都可以發現他們有一種共同的現象，那就是文盲百分比非常的小。非但一般文明國家如此，凡是一般從衰落而走向新興成功之路的國家，也沒有不致力於掃除文盲的。最顯著的，也是我們所知道的；一個是近東的土耳其，一個是與我們鄰近的蘇聯。

中國現在雖遭遇着強鄰壓境，已到了萬分危急的時機，但是誰也不能否認我們國家和民族是正在努力向復興之路在奮鬥、在邁進、在做挽救危亡的工作。並且愈感覺國難的嚴重，愈覺得救亡工作應該加緊，因此近年來以復興民族爲信念的民衆教育，就像雨後春筍船的興起，而且很快的普遍到全國。但是在從事民衆教育工作的同志中，不免發生兩種見解，有的

人說：「因爲我國大多數人的生活上不需要文字，所以大多數人是文盲；要想減少文盲，除非把大多數人的生活提高不可，因爲民衆不能餓着肚皮去讀書的。」有的人說：「大之所以如此低能，祇因受了異族的壓迫，除非大多數國民同心同德，向着同一目標進不可，而初步的辦法，還是掃除文盲。」這兩種見解，其實是倒果爲因。我們可以看到文明國家文盲百分比之小，以及土耳其蘇聯兩新興國家的先例，同時我們更基於文字爲實施教育之鑰，我們乃不得不覺得掃除文盲，是一個先決條件。

但是中國的民衆有四萬萬七千萬，而文盲又偏偏佔着絕對的多數，並且更是一個人財兩乏的國家，於是導生傳習制乃應時代的需要而產生。而且牠的工作，不單用以來普及教育，並且用以爲其他活動的中心，所以這是值得介紹的。

二　導生傳習制產生的背景及其意義

無論一件什麼事，尤其是社會問題，當牠發生時，總有一種背景，絕不會無緣無故產生的；定縣的導生傳習制亦未能例外，所以也有牠產生的背景。談到定縣的導生傳習制，是與陶行知先生所提倡的小先生制相類似的，不過是策源於定縣，同時辦法亦稍有出入罷了！這

種教育制度，是因爲忙人們如管家看孩子的母親們無時間入學，窮人們如衣服襤褸，成生人的婦女們的不肯入學，老年人們的不能上學；於是乃決計打破學校形式，採用「送教育往一家一戶送去。利用那些男女文盲的休息時間，現成的場所，如院中、炕上、樹林內、驢糟旁，使他們足不出家門，身不離內室，或者出門不幾步，得以三個五個一組的來接受；這種場所就叫傳習處，担任傳習教師的教師就叫導生。我們既了解何謂導生及其施教的方法，那末我們可以講這種教育方法就叫導生傳習制。具體些說：「就是以識字的教不識字的，以高材生教普通生，以高年級教低年級，這種教育方法，就叫導生傳習制。」所以是一種以學生教學生，和學生領導學生的教育方法，同時也是一種很經濟的，很有組織的，有計劃的，能自動推進教育的辦法；是用以來普及目前最急迫的男女老幼大衆教育的，亦可說是流動教學法。

三　導生傳習制的簡史

關於導生傳習制發生的背景，我們雖曾講過，但是到底是怎樣發生的呢？據說是在民國

二十年開始，距現在已有五年的歷史了。起初是在馬家寨試行的，是用一種家庭導生傳習辦法，由表演女平學校學生十八人担任家庭教學，實驗的結果，能讀千字課者二十七人。二十二年秋季，東建陽村實驗學校因辦事人更替，學校停頓，於是全村青年和兒童都走入失學的厄運中，他們受求知慾的驅使，自動的組織起來。民國二十三年三月十九日於東建陽村成立傳習總站、傳習處，完成傳習組織，實施導生傳習；並開始作「運用保甲組織實施導生傳習」之研究與實驗。在東建陽村傳習時，受教的一四百十人中，年齡最大的是十八歲，而以十八歲至二十五歲青年最多。男女之間，則以女學生多于男學生，大概是因爲女子失學者更多，這種送教育上門的移尊就教的辦法，最適合于她們。

四　導生傳習制的優點

一種教育制度的產生，必有牠產生的原因，這就是上面所說的導生傳習制產生的背景。但是其中還有一個條件，就是這種辦法，一定要有相當的價值，亦可以說這種制度的本身，必具有許多優點，不然是不會行得通的。所以導生傳習制亦有其優點，現在可分五點來講：

（二）一個教師，可以教導百數十人，節省了教育經費；（二）擴大並提高了教育的效率，縮短了教育的歷程；（三）訓練師資，解決了普及教育的師資問題；（四）提選高材，培植了農村建設的領袖人才；（五）一般導生，和實際社會接觸着，活動着；增加了鄉村中的活動份子，充實了社會改造過程中的活動力量。

總之，在人財兩乏的中國現階段，導生傳習制是一種打窮主意的救急辦法。

五　導生傳習制的教學方法和目標

導生傳習制既有這許多好處，我們應該更進一步研究牠的教學方法是怎樣的。關於這一點，前面已約略的講過，現在再具體些說一說：牠的方法是教的人要教人習，教人傳，教人用；習的人習會了，要去用，去傳。以「傳」「習」「用」爲教育方法，完成導生傳習制上分基礎教學與專業教學兩階段，傳習之期限，基本教育段，兒童爲兩年，青年六個月。曾在基本教育段結業者，進受專業教育之傳習；專業傳習之期限，視專業之性質而定之。傳習之內容，分基本教育之傳習與專業教育之傳習兩大類。基本教育之內容，爲技能之訓練與技能之運用。以基本教具，基本智識，基本訓練；專業教育之內容，爲技能之訓練與技能之運用。以基本教

制習傳生導之縣定

育之普遍傳習，完成農村建設之條件；以專業教育之分工傳習，實現農村建設。

六　導生傳習制的應用範疇及其活動人物

導生傳習制就是一種學生教學生、和學生領導學生的教育方法。其應用範疇，約有兩方面：一爲生活及生活工具的各種教學傳授，一爲經濟的、政治的、以及生活各種活動（包括研究）之輔導；其活動人物，約分三級：一爲先知先覺的教師；一爲後知後覺的導生；一爲可知可覺的學生。爲便利起見，茲將教學過程及活動過程，分述如次：

（一）教學過程

1.教師依據學生必要的知識技能及生活工具，製爲教學要點，提出「教學預備會」，共同決定教學方案；

2.導生依據教學方案，分往各「教學組」教學，由學生之反應，省察或記錄此次教學之得失經驗；

3.由領袖導生召開「教育批評會」，各自報告並互相批評此次教學之得失經驗，作爲下次改進之張本，並請教師參加指導。

（二）活動過程

1.教師依據現在應舉行的必需活動，製爲活動大綱，提出「活動預備會」共同決定活動方案；

2.導生依據活動方案，商同各「活動組」分別活動，由活動之結果，省察或記錄此次活動之得失經驗；

3.由領袖導生召開「活動批評會」，各自報告並互相批評此次活動之得失經驗，作爲下次活動之參攷，並請教師參加指導。

七　關於導生的本身問題

導生傳習制，既然是以高材生教普通生的以學生教學生的辦法，所以選拔導生，這是一個重要的問題，關於這一點，他們根據三個原則：

（一）按照教育內容或活動事項，選拔學生中之對某科或某事擅長者，爲某科或某事的導生；

（二）按照學生的智力、程度、年齡、習性及其特殊關係等，編爲若干教學組或活動組；

（三）在一相當期間，要儘量給多數學生以實習指導的機會，使互相刺激，教學相長。

導生傳習制既然以「傳」「習」「用」爲教學的方法，那末導生本人學習時間關於這一點，我們知道導生的教，就是一種學。如就知識技能工具之單純傳授來說程約有三大部分：一爲教學預備時間，（教師領導活動）一爲總複習時間（學生自教師指導之）；在總複習時間，便是導生自己活動，教師對各級學生施行單級教學的時候；其重大的用意是：第一對於普通學生，先令課程，然後以敏快而眞切之語調重講一遍，使普通學生，先有親聆教師訓誨的機會於導生授以新的學程，或輔導他自動學習。

八　導生制的組織與活動

這一種組織和活動，可說是導生制精神之所在，從這方面可以看出他們工作情形；換句話說，從這方面可以看出他們究竟玩的是一套什麼把戲。現在分五點來說明：

（一）組織情形　這種組織是包涵訓管、教學、活動各方面的組織。試拿小陳村實驗學校，共有學生八十四人，按程度分甲乙丙三級：甲級學生可教乙級

學生，乙級學生可以教內級學生。甲乙兩級爲教學生的學生，名之爲導生；丙級學生名之爲普通隊員。每十名左右成一小隊，置一小隊長；四小隊成一中隊，置一中隊長；二中隊成一大隊，置大隊長及大隊副。甲級導生共五人，除充任大隊長、副、及中隊長外，餘一人爲特務員。每小隊中至少置文化、政治、經濟導生各一人，隊長於普通隊員中選拔充任。

（二）工作分配　政治導生（乙級生，下同。）司考勤、法紀、組織開會並籌辦各種社會活動及講述社會常識——如政治、法律、民運、會議……等事；經濟導生司勤務、算術、簿記、經營小商店、講述自然常識——如天文、地理、博物、化學……等；文化導生司國語、書畫、衛生、會議記錄、圖書管理等事。至于秩序訓練、儀禮演習、唱歌遊戲、團體旅行等事，由各級隊長担任之；此外並担任監督、指導、助理各種工作。大隊長副及中隊長並担任乙級之各種指導工作。至於訓話、報告新聞、綜合教學（按綜合教學係教師對普通隊員之直接教學，或對已學各科之複習訂正，或對某科之預習新授。），及甲級之各種功課，均由教師担任之。

（三）各種會議　按照課業工作之性質，各種導生及各隊隊長得開各種會議。如文化工作研究會、衛生常識研究會，由文化導生組織之；經濟工作研究會、自然常識研究會，由經濟

導生組織之；政治工作研究會、社會常識研究會、大隊行政會議，均依其性質，由各級隊長和各種導生分別綜合組織之。

（四）時間課業分配　導生制之所以能運用靈活，全因其活動之時間分配得法，在同一時間內各有各的工作，絕不混淆，絕不像單級教學用功課的分配，而耽誤學生時間。例如在同一時間，丙級上國語課，文化導生教丙級國語，政治導生作政治工作研究，經濟導生作經濟工作研究，中隊長（甲級導生）分別指導之，甲級作常識自習。又如丙級上自然常識課，經濟導生指導之，文化導生閱讀，政治導生準備學業傳習材料，甲級上算學課，由教師担任之。對于時間課業，都分配得妥妥貼貼。

（五）生活日程　學生的生活，自早晨起床，以至夜晚睡覺，都在生活休作表規定之內。每日生活歷程，計有早起、漱課、點名、早會、早操、訓話、報告新聞、編寫壁報、填寫測候表、勤務、勞作、清潔檢查、疾病治療、參加各種會議及各組活動以及整理筆記、傳習學業等等；總計每日有四十八種節目。但因地點、時間、活動，種種情形隨時變化，與學生以新鮮的刺激，所以均不感覺呆板疲勞，而現出活潑的精神與歡欣的情緒。

九　傳習組織及其擬定之傳習方案

傳習組織，以傳習處爲導生傳習之基本組織。傳習處由導生招收學生二人至十人，傳習處之上，有傳習站、傳習總站，以統制傳習工作之推進。在實施時，卽以此傳習組織，附于社會現有各種組織之上，從多方面打通推進平民教育的路綫。

關於傳習處的組織，在東建陽村，是先成立了一個東建陽村辦公處，敦聘德高望重而同情他們工作的先進充任監督委員，担任指揮的責任。在導生們中更推正副主任各一人，總攬傳習處各種事宜。此外分設財務、組織、材料、出版、特務五股，每股設幹事一人或二人；而在這種組織系統下，組成了許多傳習處。

現在開始擬訂實施導生傳習方案六種，並分別實驗：

（一）運用保甲組織，實施導生傳習方案；

（二）運用連隊組織，實施導生傳習方案；

（三）運用學校組織，實施導生傳習方案；

（四）運用民教館組織，實施導生傳習方案；

(五)運用合作組織，實施導生傳習方案；

(六)運用各種職業組織，實施導生傳習方案。

十 結論

研究了以上的導生傳習制的情形，我覺得應有以下幾點認識，或者說是結論：

(一)導生傳習制的產生，是有牠的社會和時代的背景的，實在是社會上有這種需要，我們應承認他這是事實。同時我們國家又是人財兩乏，所以這種救窮的、送教育上門的教育方法，是適合時代要求的。

(二)第二就是近二年來自從陶行知先生提倡小先生制以後，就風行到全國。而導生傳習制與小先生制非但不衝突，而且相類似；不單類似，而導生制實包括小先生制和大先生制。但是在實行小先生制時，在各處都曾發生困難，基於實行小先生制的種種困難，來實行導生制、自然百尺竿頭，更進一步。

(三)導生傳習制已有五年的歷史，但是尚沒有一種有具體的、有系統的報告，而僅有零星的參觀報告；所以關於牠的得失是怎樣？能否推廣？則不得而知，這不能不說是件憾事。

參考資料

六　民間一卷三期　實驗中的三個教育方案

五　民間一卷六期　陸效奇上門

四　民間一卷廿期　成立傳習辦事處

三　民間一卷廿期　從小先生制說到大先生制

二　民間一卷二十三期　導生傳習

一　定縣的實驗　介紹定縣導生制

鄉村建設旬刊四卷廿三期

定縣之縣單位合作制度

一　縣單位合作制度之理想

定縣之縣單位合作制度試驗，起於民國二十年，推行以來，對於農村經濟活動，生活改善，已大見成效。牠的理想，以縣爲合作基本的組織，苟一縣果能創立一有效合作系統，以救危染以如此或可挽滯，自可由近及遠，以推行於他縣。由縣而省而國，層層推動，連鎖進行，的要理想創能建一個實用的、完美的農村合作的經濟組織；3.是要養成國民經濟意識與控制經濟環境的能力。處在今日中國之農民，他們的經濟生活，非有一個新的、現代化的、能夠保護他們

自身的利益的組織不可。如果中國農民都受了合作教育的訓練，他們便可以形成一個大的團體，在這個大團體中，人人都能以人的資格，站在平等的地位；以仁的精神，應用平和革命的手段；大公無私的去努力奮鬥他們自身的經濟利益，從事於合作的生產，合作的運銷，合作的利用。甚至於把生活的一切都合作化、制度化，互助互利的改造這個社會的生活制度，如此，中國民族的基礎經濟，方克穩定。

（二）特點　定縣縣單位合作制度推進，與國內其他所辦的合作事業，其不同之點：1.定縣的合作經濟制度的實驗，是以合作教育爲基礎，合作社成立的先決條件，是要對組織合作社的份子先施以合作的教育，使合作社的份子先明瞭合作的意義，然後合作社的基礎方能鞏固；2.定縣的合作經濟制度的實驗，係爲欲達到整個縣單位的經濟建設的一種手段，而非爲最終的目的，非爲合作而合作，乃爲整個的農村經濟建設而合作；3.定縣的合作制度實驗，是要把一個縣單位的經濟制度的內容、辦法，整個的應用學術作澈底研究，這種縣單位的合作制度如能實驗完成，則全國各縣可藉資參攷；4.定縣的合作制度實驗，注意農民自動，平教會僅從旁輔導，使不致人存政舉，人亡政息。

由上述四點觀之，可知定縣縣單位合作運動，並不是僅爲合作事業，乃是要在合作的事

業中，研究出來一個發展農村經濟的一套整個合作制度、辦法與應用的學術。

二 縣單位之合作組織

（一）組織系統　縣單位合作組織，按理論應爲三級制度，即村合作社、區聯合作、縣聯合作是也。全縣合作組織，因業務上經營性質與責任之區分，應成立數種不同之合作系統，然就大體言之，信用、購買、生產、運銷四個合作系統自隨各縣環境需要情形而不同。其系統，似爲各縣共同之需要。每個系統形成之高級組織爲聯合社，其所佔地位，至關重要，專司業務經營與經濟活動；再由數聯合社聯合成一縣單位之經濟合作聯合總會，其功效爲聯絡各系統之活動，並辦理全縣一切合作行政、訓練、組織、視導等事宜。各合作社均以信用爲主幹，其農民合作銀行，爲全縣合作最高之金融機關，各聯合社向之存貸資金，資本因之而集中，經濟活動亦因之而統一。茲附合作組織系統圖於下：

縣單位合作制度研究實驗概況圖

定縣縣單位合作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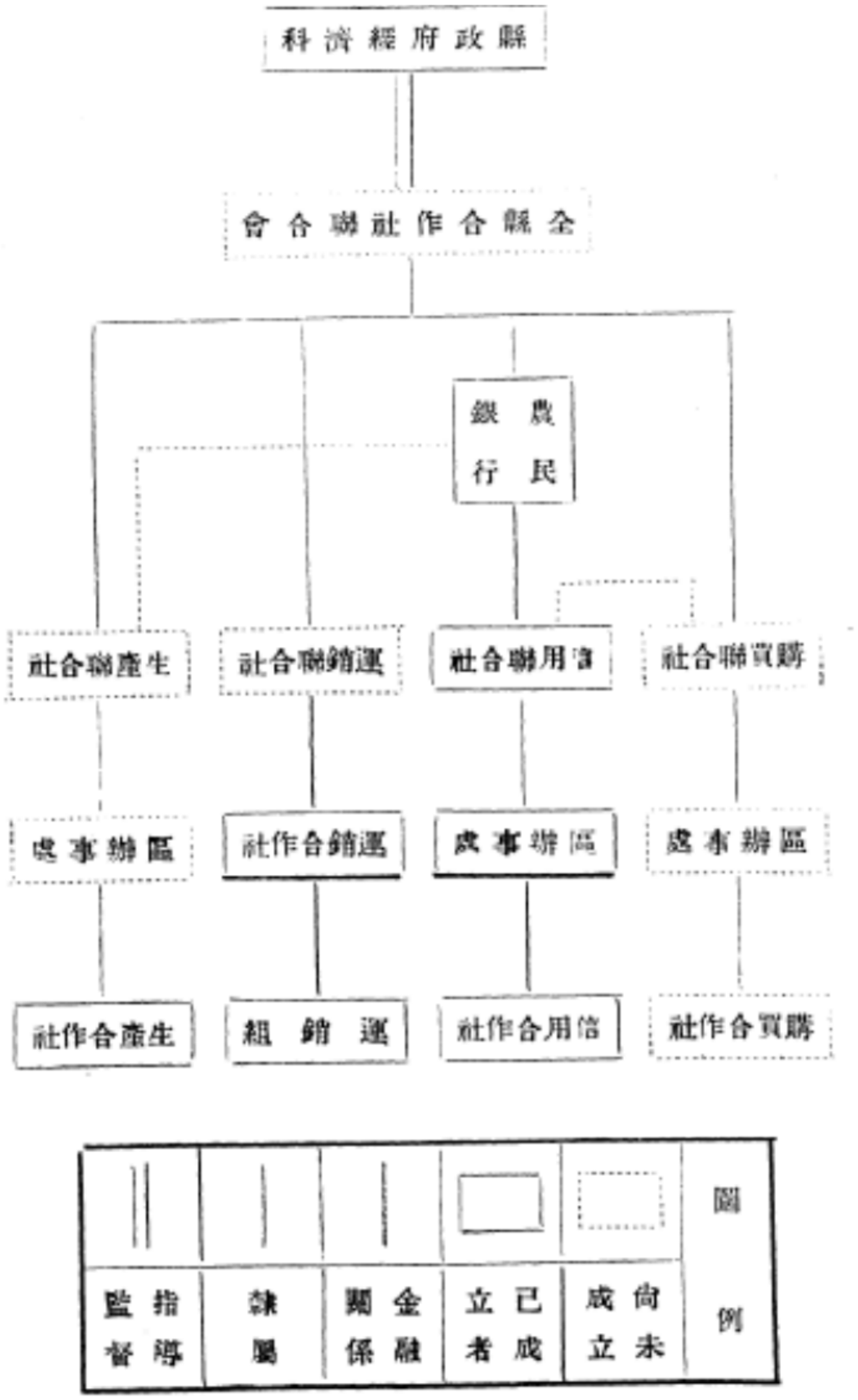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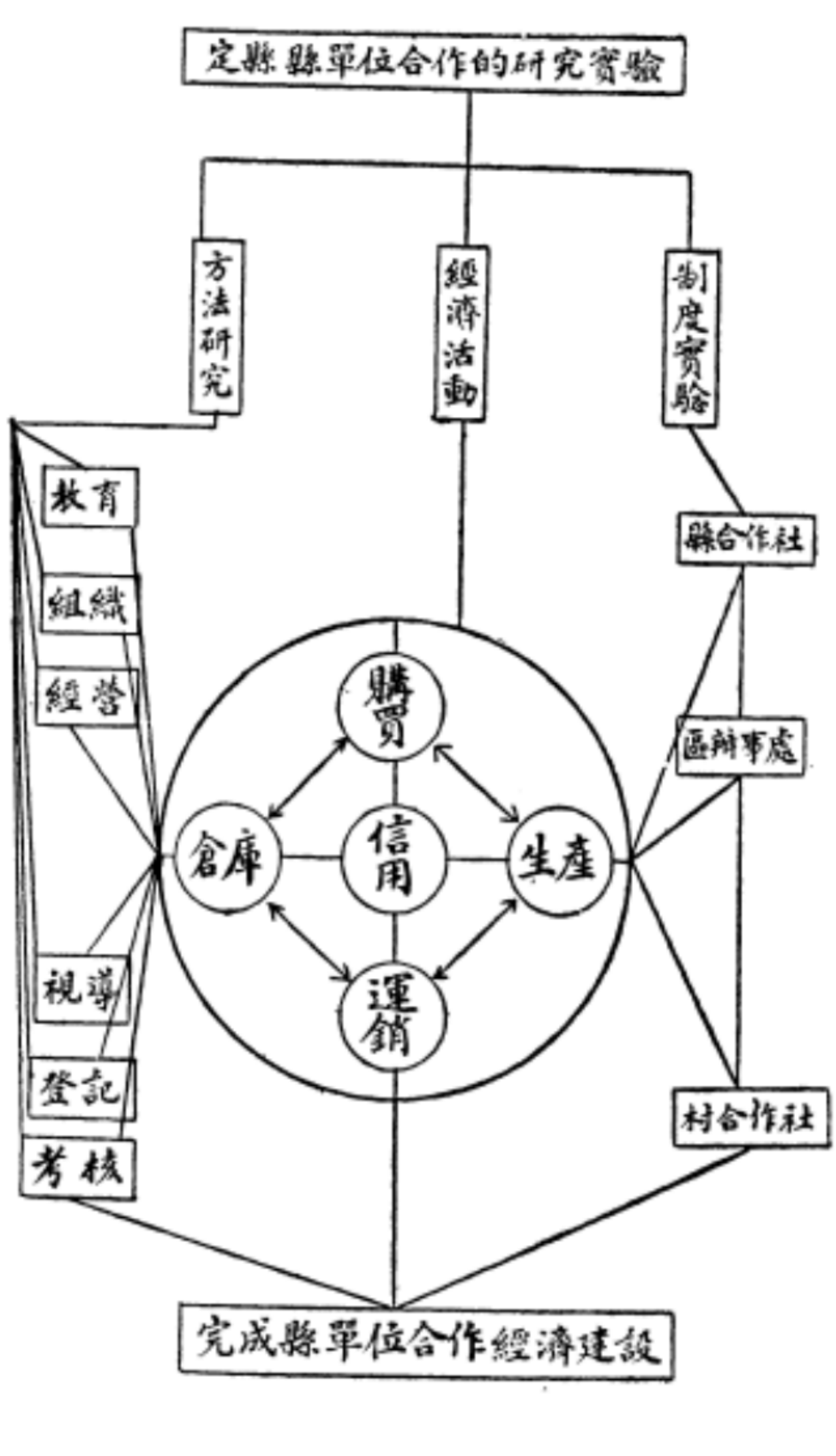

政府，定（二）合作社指導組織一件新的事業推動，效果如何？大都要依其指導機關組織良否而這是無疑義的。定縣縣單位合作制度之實驗，是以縣爲單位最高之監督指導機關——縣經濟科，由縣政府設輔導員十人，負合作社視導及考核之責；更爲合作教育實施及指導

嚴密起見，并設有專門指導員數人，專注重訓練及查賬之工作；而其合作社之金融機關，爲農民銀行及信用合作社，以構成金融之系統；至購買合作社系統及產銷合作社系統，以資金關係與金融系統相互連鎖。其組織關係如下圖：

縣單位合作組織關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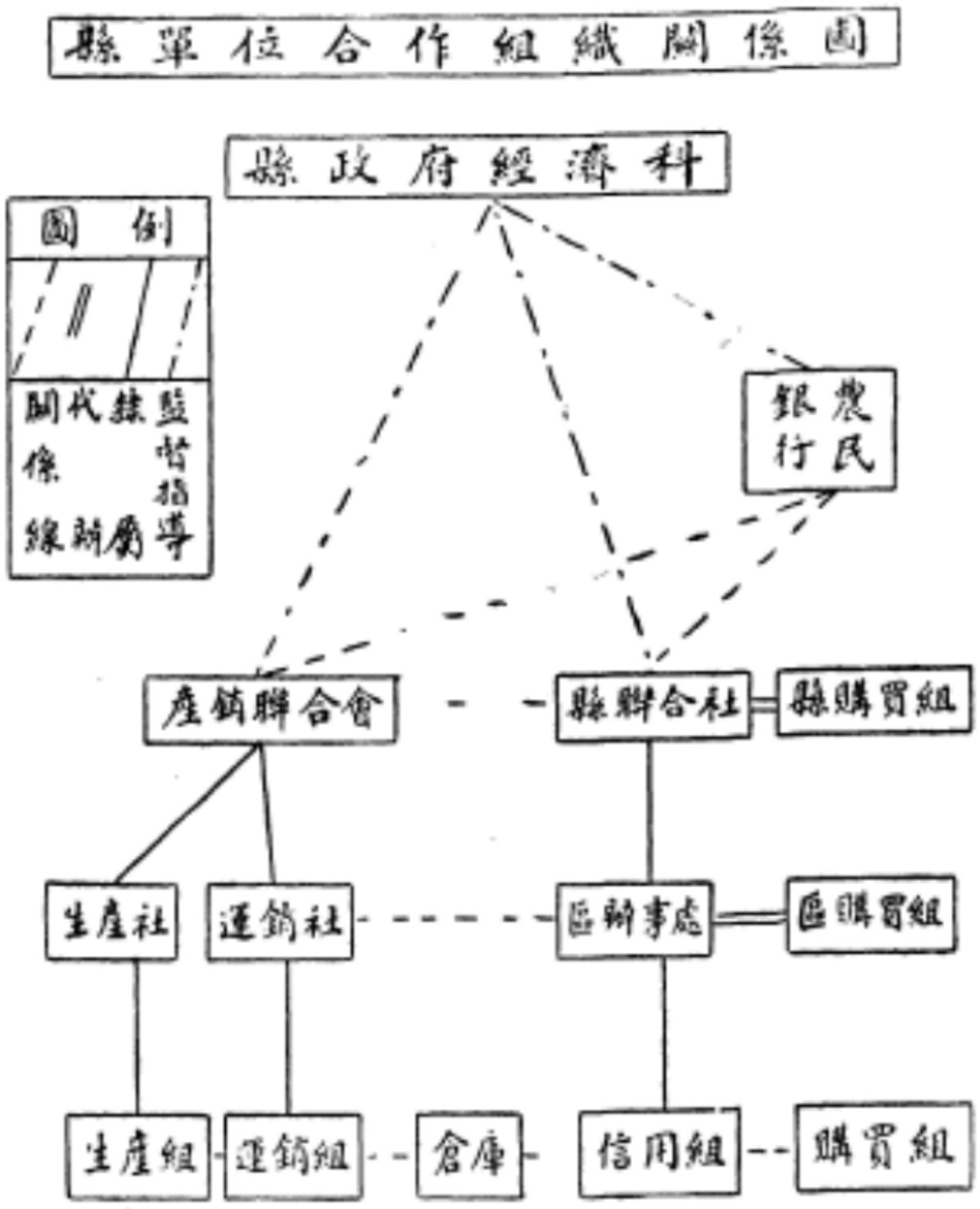

合作社不難於成立，而難於辦理方法；卽如何使所成立之合作社，能爲解決農民有效之經濟制度。倘合作社員缺乏訓練，則進行自難求其完善，況合作社員必需要較高道德及智能之修養。近來一般合作專家，亦認爲辦理合作社，應完全以教育爲入手之門。故定縣縣單位合作運動之推進卽以此爲原則——用教育爲基礎——，依據社會之需要，用教育的方法，先使民衆了解合作的意義與辦法，而引起他們自動組織的興趣與動機；再經過宣傳、訓練、組織、視導等的四種輔導，以達到獨立經營之目的。其實施之程序：

（一）宣傳　縣單位之合作教育宣傳方式，約有三種：1.宣傳週；2.宣傳日；3.宣傳品。

1.宣傳週的辦法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在定縣如某處農民欲創設合作社以前，必需先經過三種準備工作：（1）調查村中之概況，以定將來進行合作社之方式與目標；（2）接洽村中領袖，用談話以引起他們明白合作社之眞意與合作運動之興趣（這在合作社成立之先，的確是一種重要之工作，因爲領袖如果能明瞭合作的意義，由他們領導去做，村民很容易受其影響）；（3）組織宣傳委員會，村中領袖爲當然委員，把工作分配給他們，定期開始宣傳，

以期引起農民對於合作有信仰、有興趣、了解合作之大意。

社，（1）2.宣傳日　定縣合作社發達以後，以時間關係，乃改宣傳週爲宣傳日，注意接洽村中領袖；（2）聚集農民，舉行講演，使他們了解，然後先指導其進行方式：

求社之組織及其經營之方法。其訓練程序如左：

1.初步訓練　某地經過宣傳後，即成立自助社，所謂自助社乃組織合作社社員，待社員足法定人數後，對於社員即施以比較專門之合作教育訓練，使其明瞭合作社

成立合作社請求訓練表，經許可後，即派人前往作初步訓練。初步訓練可分爲普通訓練與專門兩種：

及辦法；b.使覺悟合作對於本身之切要；c.堅定其對於合作信仰；d.養成經濟自助之意識。其教材：a.合作大意；b.社務指導；c.信用合作；d.購買合作；e.生產合作；f.運銷合作；g.倉

實制作合位單縣之縣定

庫管理；h.合作偉人故事；i.各項章則等。

(2)專門訓練　合作經營，必須專門技術，外行人辦之，鮮有不僨事者；應於練之後，合作社組織時，選擇優秀份子，不論職員社員，再予以專門訓練。科目記、經營法、經營常識等；其中尤以簿記一項爲特別重要技術，須使之特別了解。間，視情形而定。

2.繼續訓練　合作社員經過初步訓練以後，猶嫌智力不足，爲求合作組織健全自如計，日常對於職員或社員，仍須直接或間接予以繼續不斷之教育。其辦法利集開會，或不時分布刊物。至其內容：(1)定期巡迴訓練；(2)冬季講習會；(3庫；(4)定期刊物；(5)隨時指導訓練。以上各項訓練之實施，應先由提倡之縣俟縣聯合會組織成立，應移歸該聯合社會自行辦理。

四　合作社的業務經營

合作社的業務經營，可以分爲村合作社的業務經營之種類，有信用、購買、運銷與生產四種，而以信用爲中心，藉資運用其他二方

而。茲再分別敍述之如下：

（一）村合作社之業務經營

1.信用合作　信用合作爲合作社之中心，各組的活動皆借助於該組之力量。村合作社、倉庫舉行信用借款，其借款辦法：係先由村合作理事會填寫社員的信用程度表和由社員個人填寫社員借款請求書，各填寫兩份：一份送交縣合作社聯合會，以便根據轉函銀行；一份存在社中，作爲放款時之參考。關於社員借款額之高低，乃依照社員之信用程度而定；社員信用程度之評定，係由村合作社特務委員會執行之，主席由監事長充任之。信用貸款之種類，有苗貸款、小宗貸款、整理舊債貸款等。

各村信用合作社於民國二十三年舊曆正月間發起一種儲蓄運動。其目的：一、爲提倡儲蓄，養成節儉之美德，吸收零碎之金錢，做爲生產的資本；二、看農民對於合作社之信仰與存款之辦法，是否可在農村行得通。儲蓄運動辦法，是利用圖畫標語做大規模之宣傳，挨戶勸導，個人儲蓄最多者，與以儲蓄運動紀念章，以資鼓勵。儲蓄款項自一角存入，五角起息，年利息一厘。此種運動對于農村儲蓄習慣上的影響，力量極大。

2.購買合作　購買合作，在農村經濟中亦爲極重要之經濟活動。其經營方策，爲一面統

一社員之購買及物品之價格，一面提倡直接生產。（即利用合作社之直系機關生產。）定縣之購買合作事務，多半社員委託購買，生產者委託推銷；稍有投機賒賣性質者，則絕對取締。所購物品以日用品及生產用品爲限，其資金均由信用合作貸與，以收資金用途管理之效。

3.運銷合作　運銷合作爲增高農民收入之重要業務，其效用有二：一爲減少中間人的剝削，使農民多得利潤；一爲防止生產增加與農產剩餘致使物價低落的有效辦法。定縣運銷合作之活動，係先就大宗土產統銷加工，使生產品標準化、費用合理化，並擴充各合作社員消費上之供給。

4.生產合作　農村經濟之最大問題，爲生產單位過小，不易有效率較高之生產活動；因此生產利用合作之目的，在於直接生產上或利用上擴大其組織與範圍，使生產量增加，成本減少。定縣生產利用合作所實驗者：（1）爲耕種合作，使土地經營較爲合理；（2）爲農產加工，以盡量的利用原料與勞力；（3）爲單純之利用，如抽水機灌溉水磨等是也。關於定縣生產合作組織甚多，不勝枚舉。茲將定縣東建陽村合作社小車利用辦法，及各村合作社生產組養豬貸款細則附錄篇末。

5.倉庫經營　倉庫有調濟物價，流通金融，輔助運銷及改良農產等作用。定縣之合作

組織，全縣倉庫分爲中心倉庫及村倉兩種，中心倉庫委託中國銀行和金城銀行代辦，村倉則由村合作社辦理。農業倉庫爲便利農民之抵押借款，凡自助社及合作社社員則爲九厘，棧租保險等費在外。

（二）縣聯合會的業務經營　定縣於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卽開始籌備組織合作社縣聯合會之議，並經議定爲保證責任，每股定爲五十元，附保證金二百元。旋於是年九月二日由每社派代表二人開成立大會，選舉理事四人；但以人才關係，理事長及經理兩職，由平教會生計教育部主任姚石庵先生暫行代理之。聯合會地址設於定縣北街，當選之各理事按月輪流辦事，其任值月常務理事則住宿會中，每月由聯合會津貼伙食費八元，以佐助經理辦理各村事務。經理一俟聯合會之基礎穩固，卽交由村人自動的經營。

五　合作制度之實驗

縣單位之合作組織，按理論應爲三級制度——大縣份可以利用之。所謂三級制度者，卽村有村的合作社，區有區的合作社，縣有縣的合作社聯合會。惟據從事實驗者之實際經驗，則認爲辦事敏捷以免手續麻煩起見，普通一般的縣份實行二級制卽可（卽村縣兩級制。），

村縣之間，由縣聯合社選擇適宜之地點，設立區辦事處以負上下聯絡之效。論到合作社之經營，凡兼營兩種以上之業務，困難必多，（如經營上的複雜，進步較緩，興趣不同，不易合作，人才難得等等。）但在定縣研究實驗之結果，亦得兼幷經營，也有很多的益處：

（一）中國農業經濟，尚未達到機械化、合理化與專業經營之程度，仍爲混合自足農的狀態，經濟活動自不能分離獨立，致失去經濟相助利用之利益；

（二）中國農村領袖人才，非常缺乏，兼幷經營，人才之需要減少，且經費方面，亦能經濟；

（三）合作社分別經營，將來形成之組織方面較多，勢難統一，實行統制，頗多障礙；

（四）中國農村資本甚爲枯滯，組織複雜，資本分散，兼幷經營，資本可以集中，對于農村資本問題頗有實益。

總之，合作社兼營，不但人才可以兼用，時間財力可以節省，信用、購買、生產及運銷的種種業務活動，可得到連鎖的運用與平衡的發展；並且資本可以集中，組織統一，力量加強而且穩固。至於合作組織之任務，茲分述之於下：

（一）區合作組織的任務　關於區的合作組織任務有三：1.全區經營業務上的籌運；2.合

作社行政上聯合之執行；3.全區合作教育之實施。關於區合作社聯合會設立問題，以實驗的結果，爲了解決人才的缺乏與經費節省等問題起見，區的合作聯合組織，最好於一定的時間開會商討全區合作社之問題與需要；區聯臨時的；區所屬之各村，最好於一定的時間開會商討全區合作社之問題與需要；區聯需有一個固定的社址，在召集開會時，不防臨時規定一適宜地點。

(二)縣合作社聯合會的任務　它是由各村的合作社聯合起來組織而成的團體，其任務有三：1.全縣合作行政及教育；2.運用全縣的金融；3.統制全縣的商務。其系統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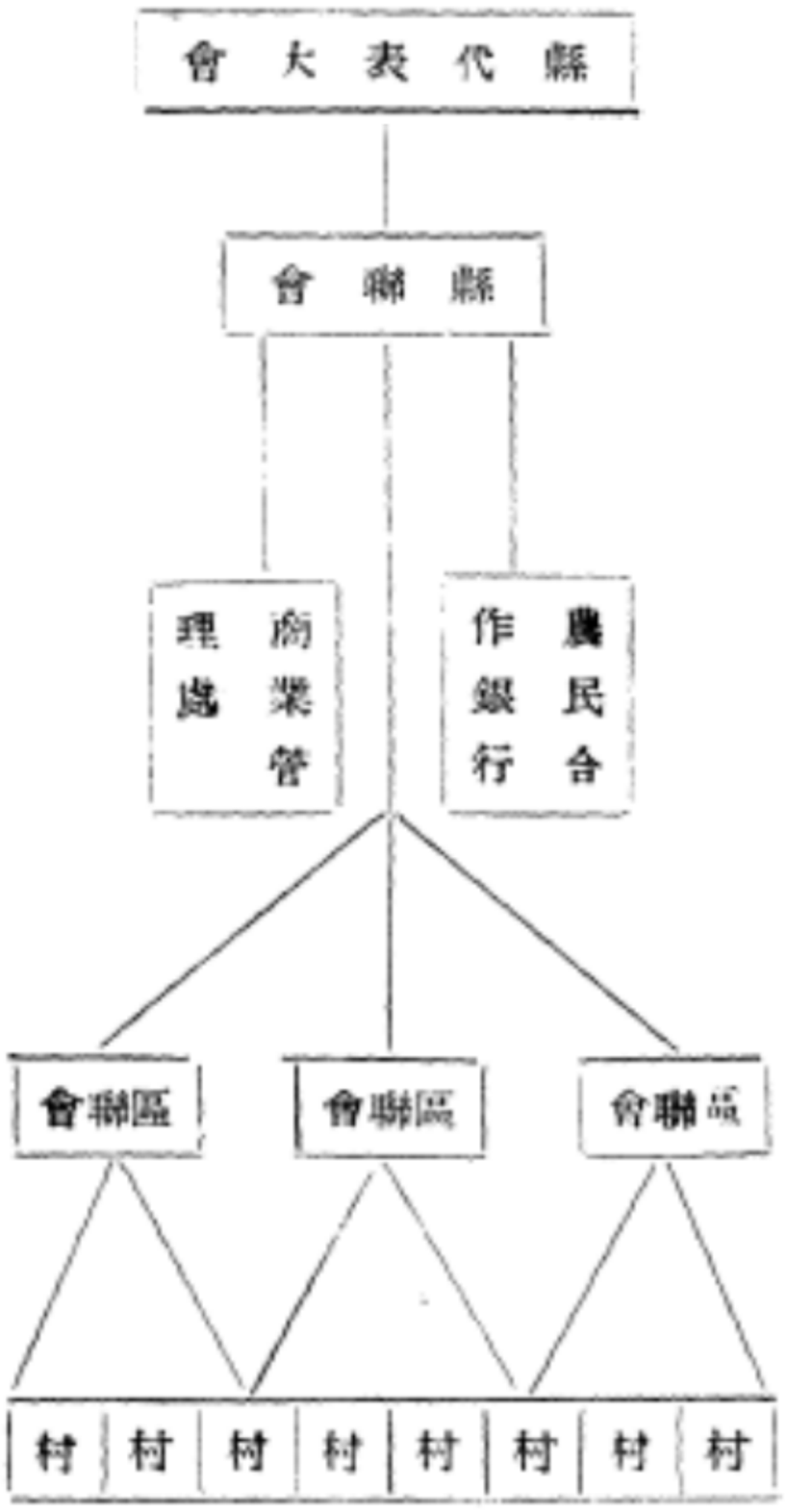

亦日達織宜極鄉　　應達事

關於合作社縣聯合會之工作，應注意以下各點：1.要實現整個的新經濟政經濟建設，如動植物生產之改進，工藝的改良等，消極的如提倡國貨，反對到政治與法律實際保護合作社事業之目的；3.合作教育之進行；4.在活動中用學術的研究與改進。

六　縣單位合作推行之成效

定縣縣單位合作制度的研究實驗，於民國二十一年由該縣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選擇數個村供實驗之用，組織信用合作社。至民國二十二年，河北省縣政建設研究院成立，該院積極的倡導，同時又與銀行商訂辦法，以期流動金融；幷在各大區鎮設立倉庫，辦理抵押放款事。彼時因農村經濟特別困難，除擴大組織合作社外，乃決定先就合作社初步自助社，以爲合作社之預備；是年七月，共成立三百餘社，約佔全縣村莊四分之三，社員八千餘人。旋因農民對於合作社之意義逐漸明瞭，故由自助社請求改辦成立增多。至當年十二月底，正式組織者有四十八社；然因事實之需要，而合作社縣聯合會遂因之而產生。故經一年之努力，定縣合作事業，已略有基礎。民國二十三年，合作社乃漸

遂推廣之猛進時期；蓋各村農民感到本身需要之殷切，及見到已成立之村莊，經濟活動，生活改進，途成爲不推自動之時期了。要求訓練組織合作社者日多，然因指導人才及經濟所限，大有應接不暇之勢。至今正式成立之合作社，共九十五處，散九十五村，幾全普及於定縣之重要村莊，其成績我們用數字報告，可以得如下的結果：

（一）村合作社　1.各種合作社社數及人數，（截至廿四年四月底）有信用合作社，尚有新成立及正在訓練者未列入，總計當在一百左右。除信用合作社外，其由信用合作社受託兼營者有：（1）兼營購買組者六十九社；（2）兼營運消組者三十五社；此外尚有生產合作社十社；社員總數爲二千八百十四人。

2.資金及活動概況：（1）資金總額爲七、二九三・三〇元；（2）借入款數爲四四、七四五・〇五元；（3）信用社放款總數五〇、一四三・八一元；（4）購買組營業量三八、四三二・五〇元；（5）棉花運銷共計七一一包，計一四〇〇〇斤；（6）儲蓄總額爲五、三九八七六元，社員平均每人存款五・六六元。

（二）縣聯合社　業務較繁，其最近情形如下：

1.社員：（1）社員六十三個；（2）社股六十四個；（3）資金已收者二、六五

九•〇〇元；（4）公積金六四四•〇五元；（5）對各社放款總數一六、四九七、二二（6）社員及非社員存款一一、一八一•七五元。

2.信用組活動　（1）由聯合社與河北銀行商訂各社掘井貸款辦法，每村暫以五井較大村莊，得酌量增加，每井借款以七成爲限，年辦理棉運，於棉花運銷期間，棉農急於用款，特與中國、金城兩銀行商訂借款，以限，共計墊款一、〇九三•〇三元；（3）棉運購買軋車款，亦由中國金城兩行辦理，七七•〇四元；（4）由中國金城兩行及信用組共放款三六、〇四〇•一八元；（5）購款一〇、〇五四•七八元。

3.聯合社購買組活動　（1）廿三、四年營業量一一八、四二七、一五二元；（2）四年盈利計一、四〇〇、七四七元。

七　縣單位合作制度推行之困難

幾種困難：

根據從事定縣縣單位合作制度實施者的經驗談，凡推行合作制度之結果，均感覺以下的

（一）人才的缺乏　在中國的目前農村中欲辦合作事業，若僅僅靠着在外國或在學校裏學的合作理論，是無論如何不行的，必得點點滴滴去學習，去努力，去實驗，有計劃的，科學方法的，有條理的。繼續不斷的去做，纔能成功的。所以關於合作方面的人才，的確是非常感覺得缺乏。

（二）人類天性的困難　人類自私的衝動與慾念是很難剷除，在合作運動中隨時可以發現爭權奪利的情形，有時因競爭失敗而失望，失望而反對運動；因此爲合作制度實驗的一大困難。

（三）人類理解力之限制　合作是要靠各個社員從相互中建立共信，但因爲人類理解力的限制，社員與社員之間，常發生誤會不能充分了解；因此對於公共的活動就減少興趣，不願負責，這也是合作運動之一大障礙。

（四）資勢力之限制　合作社之效用——信用合作確有減低一般債主放債的利率作用，購買合作確有防止一般商人抬高或壟斷市價的作用，運銷合作確有增加農民利益的作用；因爲合作社有了這些實際的影響，當然要引起了放高利貸者與一般商民的反對。

（五）時代的限制　合作運動在今日中國有時代的好處，因爲經濟極端的困難，可以刺激

人民覺悟，感到需要。但是反過來說：國家外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建設上發生困難，同時政治的不上軌道，地方秩序的紊亂，人民經濟的破產；這也都是合作運動推進之障礙。

參考資料

一 定縣縣單位農村合作經濟組織 民間第二卷第十六期

二 定縣縣單位經濟合作制度的實驗 新農村第二十一期

三 定縣的實驗——縣單位合作制度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印行

附錄

一 棉花青苗抵押貸款辦法

（一）本辦法以各社社員棉花青苗抵押貸款爲限。

（二）凡自助社及合作社之社友，經當地合作社或自助社保證得向聯合會銀行借款，但社友須另覓二人以上之保證人。

（三）借款額數自種棉田每畝二元，租種每畝一元，利息以月利八厘五計算。

（四）期限以棉花上市運銷爲限，社員所借之款由運銷墊款及售價扣收，如不足時須以現款償還。

（五）凡願借款之社員及社友，須在合作自助社中申請並登記棉田，由各社辦理手續，支取款項。

二 東建陽村合作社生產合作組織細則

（一）本細則根據本社簡章規定，由本社員經營，受本社經理指揮辦理一切事務。

（二）本生產組經營之生產物品，暫行規定如左：

1.純紫衣布　2.紫花布　3.芝麻布
4.白布　5.提花布　6.毛線呢磯布

（三）凡社員願織布者，紡織機件一概自備，按產量給與工資。

（四）社員應用之線料，概向本社領取。

（五）社員領取線料後，於規定期限內，按原線重量交布；如有遺失損壞等情，概由領線社員賠償。

（六）凡社員領用線料者，須填寫領用線料証書，並須有二人之保證。

社員所織布品，其長短、寬窄、輕重、顏色、花樣，須依照本社之規定，如不合規定者，除不收所織之布品外，並負賠償原料責任。

（七）本生產合作社收到社員所織布品後，依照運銷細則，隨時交運銷合作社運銷之。

（八）本生產合作收到社員所織布品即填寫收據。

（九）本生產合作社收到社員所繳布品後，依照運銷細則，到期憑收據每正取價。

（十）本生產合作每星期結算社員產品數量一次，到期憑收據每正取價。

（十一）本生產合作每日營業貸款須當晚結算清楚，報告本社經理，每月結算清楚，公佈全體社員。

（十一）本細則自理事會通過後實行之。

（十二）本細則經社員大會四分之三以上的同意並經理事會的認可，得修改之。

三　水磨合作社水車利用辦法

（一）本社水車利用，按社章第四十七條之規定，以提倡灌溉，增加生產爲目的。

（二）出租水車之數量，以訂租之多少而購買之。

（三）各社員定租水車，得在租期前一月請求，由理事會通過，始能許可。

（四）租戶租定須立租約，並預交保證金五角。

（五）租戶在租期內，不得自由退租，如得本會許可，則不在此限。

（六）租期長短，按實際情形規定之。

（七）租金當按實本利息折舊率及手續費計算之。

（八）繳租均以現金計算，但亦可以穀食代之，日期租時規定之。

（九）水車被賊偷盜及損傷，概歸租戶負責，如係天然之破壞，經理事會驗明屬實，則由本會負責。

（十）此辦法經理事會通過後實行之。

（十一）本辦法如有不適宜處，經社員大會修改之。

四　村合作社生產合作養豬貸款規則

（一）本社爲圖社員經濟之發達，以貸款給社員改良猪種，增加收入爲目的。

（二）本社社員畜養改良母猪或本地母猪，欲借款者，均可向本社申請。

（三）社員借款申請時，須將種類、頭數、重量、價額、擬借款數，一一書明及保證人署名蓋章。

（四）社員借款經理事會核准後，須正式填寫借款單。

（五）社員養猪借款利息定年利一分二厘，日期最長以一年爲限；但還款得分二次還清。

（六）社員在借款期間內，欲出賣母猪或小猪時，須先向本社商求運銷，經理事會許可外賣時，始得自由出售。

（七）猪的飼養與管理事項，須依照本社的指導。

（八）猪有疾病或負傷時，須速報告本社。

（九）飼養成績優良者，本社給與相當的獎勵。

（十）本規則經大會的決議，得隨時修改之。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人力車利用合作社

一　發起的動機

蘇北炒米浜是本院南門實驗民衆教育館蓬戶教育部的一個施教區。這裏施教的主力，乃相率背井離鄉，飄流到江南，租地的農民，因爲天災人禍，農村崩潰；以維持生活。「拉車」是他們主要的職業，因此，我們要改進他們的生計，白應在他們的職業——拉車之經濟關係上——致力，這樣一個人力車利用保證合作社便產生了。

人力車是中國城市中主要的交通工具，拉車是不要怎樣學習的職業，故最適合於目前大量離開故鄉，帶到城市中來的，只有健強的身體和勤習慣，同時又不能餓着肚皮，等待多少時候，經過職業訓練之後，再從事生產；因此只是向車行租用，繳納高貴的車租，他們以一點一滴上這條路。調查他們所拉的車輛，都

血汗所換得的代價，都被車行榨吸乾淨，永遠過着非人的生活。所以如何使拉者有其車，正是改進車夫生計的重心。

無錫全縣的公用人力車，共計二千二百十四輛，分操於車商數十人之手。而賴以謀生的車夫，約在六千人以上，（連車夫的家屬計算，當在二萬人以上。）每日繳納車租銅元百枚，折合法幣二角三分；這車租的價值，據我們調查車夫收入的結果，約佔收入總額三分之一。在這種嚴重的剝削之下，使得車夫生活的痛苦，達於極點，終日奔走，而不能獲得一飽。據我們在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的調查，炒米浜二百餘戶的膳食費用，平均每日每人僅有八分八厘，在這樣「米珠薪桂」的城市中，將怎樣來維持其日常的生活？

無錫的公用人力車，不是有了車輛就可以行駛，必須要有建設局的執照，才可以通行。這種執照可以永久使用，成爲一種有價的證券，照現在市價計算，每張執照約值一百十元左右。但縣政府最初發給執照的時候，其主要目的，是爲便於管理車輛，僅收極少手續費；以後市面日漸繁榮，道路日漸完善，縣政府乃向車行徵收月捐，而車商即以納稅要挾政府，對於車輛的執照數額，加以限制，不得增加，讓他們永遠的專利。車輛執照數額限制以後，便造成「供不應求」的局勢，面持有執照的車商，便將車照居爲奇貨，抬高價值，從十數元而

增到百數十元，車租亦因執照價值之增加而增加。所以現在每輛公用人力車的價值，須要一百六十元左右。（每張執照百一十元，每輛車身約計五十元。）這樣昂貴的價值，一個窮車夫如何買得起？只有永遠的蟠伏在車商的高壓之下，任其宰割！任其剝削！我們要改進車夫的生活，並要避免勞資的衝突，只有運用和平而穩妥的合作方法，「羣策羣力」的慢慢收回他們職業上的工具，以達到「拉者有其車」的目的。

二　籌備的經過

（一）宣傳合作知識　我們對於炒米浜的病態，診察以後，確定了病源；但病者是不是願意吃我們的藥方，這却是一個疑問。因此我們在發起組織之前，應先將合作知識，對區民講解清楚，讓他們對於合作有相當的認識，才能有相當的信仰；然後這劑「苦口利痾」的良藥，便會一口一口的慢慢吞下去。我們宣傳合作的方法，不是訂一個合作宣傳週，來一個大吹大擂的合作運動，便算完事。乃是採取談話的方式，先訪問他們生活的情形，探求生活的痛苦原因，再讓他們自己研究解除的方法；在他們「苦思深慮」想不通的時候，我們然後將合作的理論和方法，詳詳細細的講出來。這樣參與談話的車夫，各人都有個

合作社的幻形，印在腦裏；在他們苦悶的生活進程中，陡然的增加了一個新希望，找到了一條新途徑。這種談話會，是不拘人數，更不須會場，我們是隨時隨地和三五個車夫，從眼前生活中的瑣碎事情，慢慢的談起，兩三次後，他們對於合作的理論與方法，便會透澈的明瞭。

（二）選擇社員　對於合作知識，經過相當期間的宣傳，許多車夫都極迫切的期待着人力車合作社快些出現，在他們熱烈的情緒之下，我們便開始徵求社員。這個消息傳佈了不久，應徵的車夫，便有五十餘人，（約佔全區車夫三分之一。）但，我們的計劃，是先作小規模的試驗，當然不能允許他們全數參加，便訂了幾條選擇的標準：

1. 合於本省合作社暫行條例第十二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2. 身體強健，以拉人力車爲職業者；
3. 素有信用，並能担任社股者；
4. 有合作之精神，能服從社內之一切章則者；
5. 無本省合作社暫行條例第十二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在這樣慎選之下的結果，我們得到了二十位忠實的社員，他們的年齡、籍貫、拉車的年

數等，詳如下表：

人力車合作社社員調查表

姓名	年齡	籍貫	拉車數
李錫祥	29	阜甯	9
李錫才	23	阜寧	4
劉玉仁	24	鹽城	9
劉玉禮	21	鹽城	2
袁在國	44	鹽城	11
張文廣	26	鹽城	4
張文武	23	鹽城	4
張學文	28	鹽城	4
金殿寬	20	鹽城	2
金殿準	23	鹽城	3
沈學泰	32	淮安	6
陳學禹	28	鹽城	9
陳傳生	29	鹽城	9
梁益元	37	阜甯	12
陸華樓	30	鹽城	14
錢銀泰	26	寶應	10
黃長松	38	鹽城	3
唐鳳藻	45	阜寧	20
張文長	38	鹽城	13
夏成忠	25	鹽城	5

(三)請求許可設立、初步的工作，已經完成，便要依照法定的手續，呈請縣政府許可作社的手續，然後「呈爲……公便」的寫了一套，大家很謹愼的簽了字。在簽字的時候，家最初都有些驚疑不定，因爲名字送到官府裏去，不是好玩的，但又想到先生總不會給虧們吃，因此又很鎭靜的畫上一個「十」字。自從呈文發出以後，天天盼望批示，而批示天不來，直等了一個多月，才接到這樣的一張批示：

無錫縣政府逕字第六六號批

天他大合設

是件均悉，該發起人等擬組織人力車利用保證合作社，用意甚佳，核與章程，亦大致尚合；惟本縣人力車，向未至續放車照之時，姑准備案，應俟續放車照時，再行報領可也。仰即知照，此批！

這樣一批，就遇到一個難關了。

（四）籌集資金　縣政府不過不發給車照，還准許組織；因此在合作社的預算方面，便要增加一筆買車照的費用。合作社的資金來源，一方面是靠着社股，一方面是靠着借款；在社章上規定每股股金，只有六元，但還不能一次繳足，即是能一次繳足，相差的數目也很多。所以主要的資金，是靠着借款；在社能向農民銀行借款，不能向銀行抵押借款；經過多方面的接洽，才向熱心合作事業的幾位先生，借到一千一百八十元，連繳納的社股，（每股第一次繳洋二元）總計資金一千二百二十元。

（五）建築社舍　在炒米浜內都是些矮小的草棚，找不着一座寬敞的房屋；所以人力車合作社的社所，只有自己建築，在第三次籌備會中，議決借用實驗區辦事處旁的空地，建築土牆草頂的社所二間。在二十四年五月二十日的清晨，全體社員都集合在辦事處的門前，商量了一刻兒，便七手八脚的分工合作起來，經過一星期的期間，工程完畢，一座簡單樸素的社

所，出現在辦事處的旁邊。金黃的屋頂，雪白的粉牆，在粉牆上添着兩行「人人爲我，我爲人人。」的藍色標語，兩行標語的中間，塡着紅色大圓形的「合作」標誌，看去却很醒目。

從此「合作」「人人爲我」「我爲人人」的聲浪，不斷的從行人口中吐出來。

（六）車照的糾紛　在請求許可設立時，縣政府已經表示過不能發給執照，當時我們便決定忍痛向車商購置。但許多車商，已從車夫的口中，聽到合作社的組織，不利於車商，所以向他們購買車照，都是故意留難，如提高執照價值，和破舊車輛要連同出售；這些苛刻的條件，使我們不能忍受，因此我們只有硬着頭皮，請求縣政府准許合作社的車輛，援照私人包車通行辦法，發給包車季照，特許營業。寫了一篇長的呈文，敍述了許多苦衷，又經許多熱心合作事業的先生，各方疏通，縣政府才命撫錫車業公會，（車商的組織）按車照的原價，讓渡十張車照給我們。經過許多的交涉，和六百三十元的代價，才換到車照十張。

（七）購車輛　無錫的公用人力車，是沒有現成製就的，必須一件一件的配合起來；但一輛簡單的人力車，却包括着許多零件，每件東西，都經過社員詳細的商量和精密的選擇，並將各件的功用，詳細的研究一翻，以便日後修理，免去將來許多麻煩。經過半月的時間，十輛新車，都已裝造完畢，總結各件價值，每車平均計洋五十元餘。車身的背後，都漆着白

色圖形的「合作」標誌，車內的白布靠背，也印着紅色圖形的「合作」標誌，所以在開始行駛的幾天，大家都爭着「花車子」，探詢車輛的由來。因此在人們的腦中普遍的加了點合作知識，特別是其餘的車夫，更是關心，問得最詳細，對於合作知識，當然比較獲得格外多些，好像對於全縣的車夫，做了一個大的合作運動。

（八）正式成立開始營業　從二十三年九月開始籌備，經過九個月時間，直到二十四年六月十四日，方始正式成立，才看到合作社的車輛通行於無錫市內。從困難中奮鬥而獲得的成功，更加強了社員的興趣，所以在歡欣鼓舞中，舉行着一個莊嚴隆重的開幕典禮。縣黨部縣政府等機關，都派員出席指導，車業公會和附近的車行，也有代表參加，非社員的車夫來觀禮的更多；社員一律穿着藍衣制服，都興高采烈的忙着迎送賓客。從此便掀起了車夫自救的巨浪，不斷的在社會中起伏流蕩。

三　社務管理

關於社務管理，我們可以分成兩方面報告：一是管理人的問題，一是管理法的問題。一件事業的成就，便是有適當的人，運用適當的法；我們這個小團體，便靠着這一點，人在法

子裏努力做事，各盡各的責任。

（一）管理的人　社員雖然只有二十個，但爲着要使各人能盡最大的力量，外，管理的圈次都，社務，便又分成幾個組織。

1.社員大會　合作社的最高權力，是屬於社員大會，社員大會除有特別的事件發生以是三個月開一次常會；爲避免妨害他們的工作起見，都是在夜間舉行的，列席指導，不絕的問題，常常引起他們討論的興趣。茲將歷次會議的議案，摘錄如下。

歷次社員大會議案

第一次　二十四年四月十六日

（1）本社社章草案業已擬就，請付討論案。

（2）社股如何繳納案。

（3）如何購置車輛及車照案。

（4）選舉本社社務委員案。

第二次　二十四年六月八日

（1）請追認本社社務細則案。

（2）請追認本社向外借款一千一百八十元作資金案。

（3）社員如何分組利用車輛案。

（4）社員如何輪流駐社辦公案。

（5）社員應否一律穿着本社之制服案。

第三次　二十四年六月三十日

（1）社員邱繼崗因故改業，請求出社案。

（2）社員唐殿勳因父病還鄉原籍，請求出社案。

（3）區民劉玉禮沈學泰請求入社案。

（4）各車所置之日報，應如何管理以防遺失案。

第四次　二十四年十月十七日

（1）本社應否添置社員冬季制服案。

（2）車輛之鋼絲應否油漆，以防銹蝕案。

（3）時屆冬季，每夜輪派駐社防守之社員，應否增加爲二人案。

（4）本區之消費合作社業已成立，本社兼營之草鞋，應否讓與消費合作社出售，以免競爭案。

（5）兼營草鞋項下盈餘之款，應如何分配案。

（6）請追認償還第一期債務八十元，第二期債務一百元案。

（7）請追認償還第三期債務一百元案。

第五次　二十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1）本社盈餘項下，應否另提公益金案。

（2）職員酬勞金如何提撥案。

（3）確定分紅日期案。

（4）新年如何慶祝案。

（5）元旦日應否免交利用費案。

（6）車輛寄置公會所受之損失，應如何處置案。

（7）請追認償還第三期債務一百元案。

2.社務委員會　社員大會選舉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一人，組織監事會；分掌全社的社務進行和社務監察。因爲理事和監事三人，候補理事一人，組織監事會；分掌全社的社務進行和社務監察。因爲理事和監事的人數不多，而且理事會和監事會便不分開舉行；而合組爲社務委員會，都在這會中解決。社務委員名單如下：

歷次社務委員會議案

第一次　二十四年五月十日

（1）分配本會職務案。

（2）審查本社營務細則草案。

（3）如何徵收社股案。

（4）如何徵工建築社所及建築地點案案。

（5）籌借本社資金案。

（6）本社兼營之業務，應否提前營業案。

（7）請規定兼營消費之物品案。

第二次　二十四年六月十八日

（1）請審查本社籌備期中倪思毅先生代墊經理之賬目案。

（2）本社今後收支款項賬目，應由何人負責，及餘款之保管案。

（3）各車之油表門布，應否分交各社員保管案。

（4）社員邱鑫崗辭職動請求出社案。

（5）區民劉玉禮沈學泰請求出社案。

第三次　二十四年八月一日

（1）孫永先因兄喪還歸原籍，其所持之社股應否准予轉讓與其姐夫梁金元繼承案。

（2）本社第一期債務八十元，業已到期，應如何償還案。

單名員委務社附

理事			監事		
姓名	職別	繳納股金	姓名	職別	
寶在國	理事會主席	九元	李錫祥	監事會主席	九元
張文武	理事兼會計	九元	張文貴	監事	九元
陸鄂樓	理事兼書記	九元	黃廣仁	監事	九元
梁益元	理事兼修理員	九元			
陳儒生	理事	九元			
沈學機	候補理事	九元	張文廣	候補監事	九元

(3)應否添置棕衣雨案。

第四次　二十四年九月六日

(1)本區消費合作社擬向本社租用東邊社舍一間，應否許案。

(2)棕衣應否分派於各社員保管案。

(3)鐵軌頭已壞，應否添置案。

(4)第二期債務一百元，雖未到期，但本社之餘款甚多，應否提前償還案。

第五次　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1)社員輪值駐社辦公，如有疏忽，應否懲戒案。

(2)如何保護橡皮外胎，使其經久耐用案。

(3)本社之餘款，已滿足百元，應否提前償還第三期債務案。

車，社員有機以社

但「作社

3.值日社員　合作社建築了社所，這座大家的「家」，總不能無人駐守，而理事也要拉不能常在社裏照料，又不能僱人看門，把社員的血汗去養着閑人。因此大家便議定利用輪流拉車的空閑，輪流駐社辦公，一方面節省了合作社的開支，一方面使全體社員，都會練習辦事能力，對於社內的情形，可以深切明瞭，而能互相監視。因爲輪流管理，所員對於這座大家的「家」，便更加關心了。

(二)管理的法　小團體中的各個分子，都是各盡各的責任，循着「法」的圈子向前走。法」的圈子又是怎樣呢？「法」不過是規定權利和義務的程序，這是我們都知道的，合的法，也離不了這個範圍，合作社的主要法規是社章，便是這個小團體的憲法。至於規

多，應否提前償還案。

定社員與社員間及社員與合作社間的各種關係，都詳細的記在業務細則中。社員的精神。茲將各項規程錄後：

着社員駐社辦公規約的規定，各人依照各事的情形，在各個「法」的圈子裏活動，很能表示

點法治

1. 妙米浜人力車利用保證合作社業務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根據本社章第十八條第廿條第廿二條及第廿一條擬訂之。

第二條　本社一切業務之進行，均依照本細則辦理之。

第三條　社員中如有不服從本細則各項規定之一者，得由理事會提出社務委員會，予以警告，或提出社員大會予以除名。

第四條　本社車輛每日向利用之社員徵收費，每班副元五十枚。

第五條　社員接替車班，均於本社所在地舉行之。

第六條　社員利用車輛，採輪流制，上班下班每二日調換一次。

第七條　本社車輛每日向利用之社員徵收費，每班副元五十枚。

第八條　前條規定之利用費須於每日下午十一時前繳納，不得拖欠或短少，如繳納角票及銀角者，照市作價，並不得抬高或減低。

第九條　輪上班之社員，如拉車遠行，不能在二時至若交班者，則延遲三十分鐘，須津貼輪值下班之社員利用費銅元八枚，但延遲最多不得過二小時，如社員間能互相通融者，不在此限。

第十條　輪值上班之社員，如提早交班，不得任意減少應

第十條　行繳納之利用費，亦不得向接班之社員苛索津貼，如係預先約定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社員如利用車輛十五日，得休息一天，免繳利用費，如不願休息，亦可利用車輛，利用費即折半征收，但不得轉租於其他社員或非社員。

第十二條　社員有不得已之事故，不能值班利用時，須向理事會請假，經准許後得免繳利用費，但如無故曠工，利用費仍須照繳。

第十三條　社員值班時，所用之燈油，由社員自備，本社概不供給。

第十四條　門布、雨衣、乘墊，由本社供給公用，如有損壞遺失，則照價賠償，不得推諉。

第十五條　社員如於拉車時疏忽大意，而致車輛損毀者，則修理費用，由社員負責，不准推諉。

第十六條　社員須時時留意車身之安全與清潔，不潔之物件，不得裝載。

第十七條　社員拉車時，不能向乘客故意攬乘車資，或阻攔乘客設留之物件。（如發現乘客有遺留物件於車上時，應立即送交就近之崗警或公安局或留存本社登報招領）。

第十八條　社員應盡力提倡新生活運動，乘客有沿途吸煙或鈕扣不扣好者，可以善言勸導。

第十九條　社員值班時，須謙和有禮，服從崗警之指導，如有不法行動，而被拘留或處罰等事發生，本社概不負責。

第二十條　本細則經社務委員會通過後施行。

第二十一條　本細則有未盡善處，得由社務委員會隨時增刪修改之。

2.社員輪值駐社辦公規約

（1）社員須遵守辦公時間到社辦公，不得託故遲延。

(2)社員於退出辦公室時，須將社中之物件，檢點清楚，並將應舉辦之事項，告知接替之社員。

(3)社員在輪值辦公之期間，須服從社務委員及指導員之指導，不得違抗。

社章是依照省頒的模範章程擬訂的，都是千篇一律，所以也不必多費篇幅。

四 業務管理

人力車合作社的業務經營，可以從兩方面看，一是合作社如何供給社員利用車輛，一是社員間的關係，後者是社員與社會間的關係。

茲分述如下：

(一)合作社如何供給社員利用車輛　1.分組利用　合作社只有十輛車，須要供給二十個社員用，所以每兩個社員合成一組，利用一輛車，恰巧供求平衡。因爲拉車是一種最劇烈的勞動，而無錫的車夫又特別的跑得快，所以他們在精力限制之下，絕不能終日奔走，都是半日工作，半日休息。各車行都規定每日下午一時左右，爲交班時間，上午拉者爲上班，下午

(4)輪值辦公之社員，須態度和藹，遇有不能解決之事故，應立即報告監事會或指導員。

(5)輪值辦公之社員，如發現其他社員有營私舞弊之情形，應立即報告監事會或指導員。

拉者爲下班，車租每日銅元百枚，上下班平均分担，或依時間多少，而車夫商量增減。合作社也根據這通行的習慣，每組社員也是分班利用，這樣「人盡其力，車盡其用」的「歇人不歇車」的輪流利用着。上班和下班，雖時間方面，相差不多，但在生意方面，便絕對不同，所以同組的社員每兩日上下班調換一次，使得機會均等。輪值上班的社員，如拉車遠行，不能在二時以前交班，則每延遲三十分鐘，津貼下班社員的利用費銅元八枚，一則警戒遲延，一則補償損失。

2.收支概況　人力車合作社的收入和支出，都很呆板的，預算和決算是不難符合；主要的收入是車輛的利用費，利用費和普通車行的車租是一樣，以避免車行的競爭與仇視。但每月之十五和三十日，是規定的休息日，若是社員不願意休息，仍舊利用車輛，則利用費減半徵收。不過收入的銅元，常因洋價的漲落不一，所以折合法幣時，有很大的差別。每月的固定的支出，是月捐和辦公費，月捐是建設局委託車業公會徵收的，每月的正捐是一元六角五分，附加的救濟費及會費等約計六角五分（平均數），合計合作社每月負担的捐稅爲二十三元；這重大的捐稅，壓在這些窮苦的社員肩上，他們是無法擺脫，因此只有在其他方面的開支，特別節省些。收支相抵結餘的款項，除提取百分之二十的公積金，車身價值五分之一的

人力車合作社收支一覽（自24年6月至12月）

項別	摘要	金額	備註
收入	社員股金	180.00	每股六元，社員各認一股半。
	保證借款	1180.00	年利六厘。分期償還，每三月一期，還洋百元，預計三年還清。
	車輛利用費	574.42	每輛每日收銅元一百枚。
	送公會損失費	1.97	如社員停工，則將月照證入公會，可領得元銅六十枚，損失之銅元四十枚，仍由停工之社員繳納。
	舊報紙	0.94	
	房租	1.40	社舍之餘，租與消費合作社。
	退還舊橡皮胎	6.32	橡皮胎包用十一月，如未滿期而已壞者，可以按日數退還。
	總計	1945.05	
支出	辦公	216.07	其中大部份爲月捐，每月平均約計廿三元。
	購置	1169.77	大部份費于購置車輛及執照之用。
	消費	34.76	
	利息	37.00	
	總計	1457.61	
收支相抵	收入	1945.05	
	支出	1457.61	
	結餘	487.44	
盈餘分配	折舊費	61.97	每年提取車輛總之數五分之一，即五年以後，可以另購新車。
	公積金	54.09	佔百分之二十。
	社員分紅	216.38	依照社員所繳之利用費平均分配。
	職員獎勵金	5.00	由社員大會議訂每年撥洋十元。
	還借款	150.00	另有公積金及折舊費之存款，亦挪借償還，故實還數爲二百八十元。
	總計	487.44	

對利折舊，及相當的職員獎勵金外，餘則按社員所繳之利用費，分配給各社員。社員分得之紅利，一爲現金，一爲股票；即將增繳之社股，償還債務，使社員的社股日漸增多，而合作社外的債務，日漸減少，則合作社的基礎，即日漸穩固了。

(二)社員如何利用合作社的車輛

車輛乘載旅客，因此，合作社的業務是靠着社員，社員的業務又靠着乘客，所以乘客社的車輛信仰與否，於合作社的業務有密切的關係。我們除對於車輛的清潔，特別留意外，對於社員的訓練，尤其注意。故規定社員在拉車的時候，應遵守下列幾點：(1)要禮貌；(2)不能向乘客故意索車資；(3)不得隱匿乘客遺留的物件。使乘客對於合作社的車輛，發生信仰，然後合作社和社員的營業，才能蒸蒸日上。

我們本想對於乘客的車資，規定一個標準的數目，免得乘客和社員間多費脣舌。又感到這種標準數目，不容易規定公平，應用時又有許多的困難和不便；因爲我們訂的車資，不能強迫非社員的車夫遵守，更不能強迫乘客遵守，所以只能留待無錫縣政當局去訂罷！

2.社員與警察　警察是負着維持交通秩序的責任，而人力車又是無錫主要的交通利器，所以車夫和警察之間，常常發生許多的糾紛，這種糾紛，是統治者對於被統治者，當爲。那些行爲，在目前吏治沒有澄清的時候，或社會制度沒有改進以前，是很難有辦法可以解決的。

3.社員與公會　無錫只有車商的同業公會，沒有車夫的同業公會；車商的同業公會，爲着維持車商的利益而組織的集團。公會成立後，大車商便運用他們雄厚的資金和縣車輛每月的月捐，都包給他們，（建設局的月捐，每月每車二角。）因此他們便強制每車每月一元六角五分；火車站的月捐，每月每車二角。）因此他們便強制些小車商，一律加入公會，否則便領不到月捐執照，車輛便不能通行。公會有了這樣的權威，便更作威作福，除向每車每月徵收會費外，更要徵收救濟費。救濟費是爲緩和車商間的競爭、避免減低車租的一種統制辦法，凡是租不出的車輛，不得減低車租，便宜了車夫，可以向公會領取救濟費，每車每日可以津貼銅元六十枚，因此雖雨雪交加的嚴冬，或是驕陽施威的炎夏，車夫，每月繳很多的救濟費，却很少機會領取津貼，反而補助大車商壓迫他們的同伴。資本家的手段眞是厲害，在他們的鐵腕之下，我們合社每月也受到七八元的損失，這質在是痛心的一件事。

五　困難和心得

（一）困難　提起困難，一個「窮」字便包括了一大半，不是直接的「窮」的困難，便是

間接由「窮」而生的困難。如社員太窮，沒有錢繳納社股；因爲是窮人的組織，不容易取得資本家的信仰，借款便不容易；開始組織時，即感到窮的威脅，這是每個合作社所感到的普遍困難。（除地主商人等所組織的冒牌合作社外）除窮以外，人力車合作社所感到的特殊困難有二點：

1.生意清淡時，拖欠利用費。社員利用車輛每日所能拉到的錢，是不能預定，而和天時的寒暖風霜雨雪等，有密切的關係。因此社員常受天時的影響，使收入或多或少，但利用費亦隨之增減，所以在生意清淡的時日，常有拖欠利用費的情形。但在拉不到錢的那一天，而要社員去典質衣服或借高利貸來繳納利用費，和普通車行一樣的壓迫車夫，那又太不近人情了。所以只有讓他們拖欠，在拉得錢多的時候，再補償欠賬，規定每半個月須結清一次，不能陳賬加新賬的一欠再欠，好像「雨天啦稻草」，越陀越重，便有無償清的一天了。

2.輪流利用，不能按時交班。因爲社員的體力和車輛的數量等限制，每個社員不能利用車輛全日，只能輪流利用，規定在下午二時以前交班。但無錫的道路，是通遠四鄉，綿延數十里，所以拉車遠行時，是來不及按時交班，而下班的社員時常沒有車拉，強迫休息，蒙着

不少的損失，現時尚無補救的方法。

（二）心得　我們指導經營人力車合作社，已有十個月的時間，在此期間，我們所得到的經驗，歸納起來，有下列五點：

1.社員輪值駐社辦公，對合作社的內部情形，更易深切了解，與合作社的關係，更加密切。若是全部的事務，都委託理事辦理，很容易發生四個缺點：（1）理事監事負的責任太重，做的工作太多，則酬勞金也要增加，不然，不能鼓起做事的興趣、但職員的酬勞金增多，是合作社的浪費；（2）社員的能力，不能平均的發展，容易被少數份子操縱把持；（3）社員對於合作社的內部情形，不深切的了解，便無從監視，無法查核；（4）不利用社員的空閑，輪值駐社辦公，鼓勵爲公服務的興趣，使失却平等、互助、合作等精神，社員與合作社的關係，也容易疏遠。

2.遇有事故，應用開會的方法解決，以增加社員責的任和經驗，我們指導員不能代辦，只能從旁指導輔助；應讓他們開會議決，一方面培養他們研究和討論的興趣，一方面培養他們有服從衆意和共同負責的精神。否則在我們扶掖之下，凡事代辦，結果演成「人存政存，人亡政息」的依賴局面，永遠不能自治獨立了。

成守的利趣；
3.擬訂規約，須愼重周密，執行規約，須法用法的法治精神。然後合作社才沒有營私舞弊、壟斷把持等種種不幸事件己慾，方能抑制；互助合作的精神，方能發揚光大。
4.收支狀況，應按月公佈報告，一則使社一則避免賬目累積日久，容易混亂，使社員無法審查，而引起種種誤會，而的因子。
5.社員利用合作社的車輛，在無錫的縣境指導、無法控制的，只有着重在平日的訓練。內各處行駛，社員在外的一切行動，合作社是

鄒平美棉之推廣與運銷

一 概述

鄒平縣境位於魯北，其地南部多山，西爲湝濼，地勢低窪，東部北部，多爲平原田野；其氣候土質頗適於美棉之生長，而尤以北部第六區爲最佳。（考第六區卽古之鄒梁地）民國十一二年時，曾有日人選定此地，運大批美棉種子散發與當地農家種植，秋收後設莊收買；當時植此棉者頗爲得利，故種植面積日益擴大，梁鄒美棉曾一度聞名者卽以此。但該地農民植棉智識淺薄，技術簡陋，對於種籽之選擇，良種之保留，又漠不關心；所以品質日漸退化劣變，甚至失其本來面目。且每當棉花外運銷售時，一般棉商花販從中搆假舞弊，遂一敗塗地。該地所產之美棉，本由日商紗廠收買，後來因國際上之關係，日紗之銷路不暢，因此當地之棉花銷路亦大受影響。至若本國紗

業，都向着適應社會需要細紗的方面進展，所以更不欲購買此已退化劣變之棉花，而直接向美購買長絨良棉了。金錢既外溢，國產棉又不得善價而沽；此種苦況，在鄒平北境產棉區，更加感覺得深刻。

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之建設要旨，原在設法解除農民之痛苦，拯救農民於水火，促使農村經濟向自動自主之正軌而發展。目睹此情，何忍袖手旁觀!?故於民國二十一年春與山東大學農場及省立第二棉作試驗場磋商，擬定救濟辦法，首由改良此地棉種着手；遂劃定第六區爲純種美棉推廣試驗區，撥來美棉種籽四千斤散與當地農民種植，秋收成績果然很好，甚爲一般農民所贊許。但是因爲以前市場信用已失，而市價又爲一般棉商所壟斷，所以即使有良棉上市，亦難沽得高價，結果對於農家經濟仍無補益。如欲解除農民苦痛，發展農村經濟，單從買賣單純的種子改良，技術改進；而不設法改善其買賣關係，以減少中間之剝削壟斷，斷則結果不曾徒勞而無功。鄉村建設研究院有鑒及此，乃指導農民組織美棉運銷合作社，以作進一步之救濟。是故「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實爲鄒平縣美棉推廣運銷之唯一的基本組織。今分述其組織、業務，以及進展情形等，以供鄉村工作者之參攷。

二 組織

在民國二十一年秋，運銷合作社初組織時，加入者均爲當年春季栽植推廣美棉種子之農民，約有二百多戶。因地域關係，除戶數過少者之外，於加入合作組織農民之各該村，均設立村分社，共十五處；各村分社復聯合組織總社，定名爲「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到民二十二年秋，村分社增加到三十五所之多。

（一）村分社　照分社章程第二條之規定：「凡住居本社區域內之忠實農民，種有脫司美棉者，均得聲請幹事會許可，爲本社社員」。由合上述資格之棉農五人，領得空白章程，填報政府派員指導，成立社員大會；推選社長一人，幹事二人至四人，分任收花、管庫、記賬等事宜；分社名稱即以村莊名之。社員有儘先承領優良籽種及防災藥品，並低利貸款之權利；同時有接受技術指導，保存籽種，共同交花運銷遵守社章之義務。社股以社員交社委託運銷之棉花充之，不另征募。

（二）總社　總社爲分社之聯合組織，與合作聯合會同其性質，惟他種合作社往往在合作社有相當歷史之後，此則總分社單，得離聯合會而單獨營業；且聯會之設立，亦往往在合作業務比較簡

關係密切，業務不容分離。總之，總社爲分社之綜合組織，分社不能離總社而獨立營業。總社職員：設計社務委員三人至五人，由全體社員代表大會選任，各分社代表人數以其社員人數之多少爲標準；事務員一人至三人，由社務委員會就分社職員或社員選任之；此外有指導員二人，一任技術指導，一任組織事宜，均由研究院派充。

合作社之機關組織，大都設執行委員會或理事會，執行社務；設監察委員會或監事會，以濟其偏；於其上復設社員大會爲最高權力機關以奠民主自治之基；此乃英德合作先進國之有效制度而各國所同者。但各分社社員能運用文字符號者，爲數僅三數人，職員太多選舉難得其人；並且鄉村風尚較爲純厚，接觸比較容易，若於執行之外，設置監察機關，反阻其好義負責之心，滋其掣肘攻擊之弊。故「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之機關組織，祇設執行而不設監察，所有監察職務，概委之於政府所指導之社員大會。今錄其組織系統圖以明總分社之關係。

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組織系統圖

到神，促創辦第三年初，因事業區域推及全縣，社員對於合作亦漸有認識，爲養成各社獨立精神，促進組織之健全起見；於是將所有各村分社及新成立之社，均改稱爲「某某村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因事業區域擴大，取名爲「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以資簡賅。其次本年聯合會設動力軋花廠一處，指定棉種運輸容易，再則聯合會方面亦便於指導照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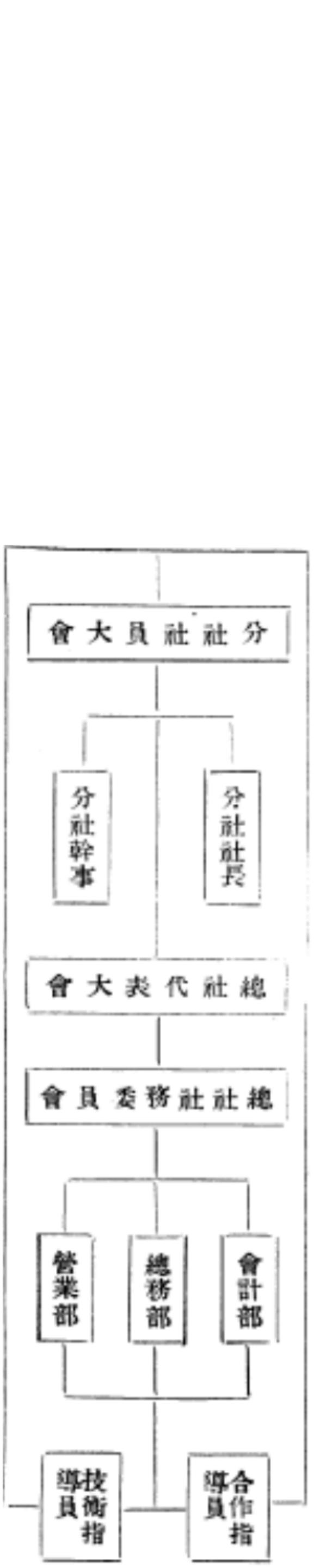

優良之村社，將籽棉送廠集中軋花，意在保持純種，節省開支。

（一）村社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始開村社組織工作，至廿三年一月底，各社均已先後徵齊社員，還妥職員。正式成立者，計有一百二十八社，社內設社長一人，幹事二人至四人；監察機關仍付闕如，一俟事實有需要時，再行增設。村社之社股，按照村社通用章程規

定，每股國幣二元，第一次繳納二分之一；且社員認股之多少，亦照社程辦理，棉田二十畝以下者爲一股，以上每增十畝加認一股。此外村社之考成，事關重要，組織之健全，辦事之效率，皆賴此爲之促進；聯合會方面有鑒及此，訂定村社職員獎金分配辦法，將所有村社按其成績優劣，分別評定爲甲、乙、丙、丁、戊五等。此項獎金由利息收益項下撥支之。

（二）聯合會　村社成立後於四月間召開村社社員代表大會，推選人員，組織會務委員會，會內其設總務、會計、營業三部，各部設主任一人，由主席指定委員兼任之；另有辦事員三人，担任下鄉及他工作；常川駐會指導員一人，担任指導事宜。關於會員社之會股，按章每股五元，一次收足，棉田在三百畝以下者爲一股，以上每增加百畝，加認一股。

（三）辦事處　辦事處共四所，均就棉區中心地點而設：第一辦事處設孫家鎮，第二辦事處設花溝鎮，第三辦事處設高窪莊，第四辦事處設縣；各辦事處設主任一人，由主席指定委員兼任；各辦事處皆有常駐指導員一人，担任指導事宜。在高窪莊辦事處另有動力軋花廠一所，係該區社員集資設立，並與聯合會訂有合同，借爲社員軋花之用。

皮棉、（四）軋花廠　該廠於九月間裝設完竣，廠址設於孫家鎮，內有動軋力花機十部，兼收籽棉。廠內設機師一人司機，另有管理員二人，經理其事。

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組織系統之關係：

梁鄒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組織系統圖

（關於組織方面之詳情，請參閱附錄章則。）

三 業務

社之合作社初辦時，因創辦伊始，組織較簡，區域較小，對外之信用未著，且社員往往認識不深；故業務僅爲收花、軋花、包裝、運銷等。但因農民向來是寅支卯糧急於求售，因此受市場價格之壟斷剝削特甚，更且有背於運銷合作之本旨；乃往往售花，以正其弊。（參閱末附有借款售花之買賣合同，以資參閱。）

至第二年植棉區域逐漸擴大，對外信用亦大增，農民對合作社亦有相當之了解及信仰；故除收花、軋花、包裝、運銷等業務外，一方面按社章向外舉行借款，一方面應社員之需要，舉行運銷貸款。同時顧及技術之指導，如監督農民選種，就發育良好的棉株花、軋籽，以留良種作次年之播用。再如指導農民種植美棉之技術，以增加產量及保持良種之不劣變。

至第三年（民國二十三年——二十四年初）合作社之組織已普及全縣，種植改良棉之面積，加合作社之人數，均有很大的增加；故經營業務，較諸前兩年，更爲繁雜。足以說明該合作社現階段之事業狀況，茲將其分述如次：

（一）棉種方面　在二十三年一月間各村分社所存棉種頗多，特由總社派員分赴各處詳細查驗，並備款收集以資推廣；除廉價分售縣境各村種植外，所餘之數，則向外銷售。

1.籌借棉種貸款　爲備價收買各社所存棉種，特於一月間由總社向濟南中國銀行暫借洋四千元，以資應用。

2.收集　款籌妥後，即由總社派員通知各分社，將種子送往孫家鎮總社，交總社負責評定等級，予以相當價款。於數日間即收集完竣，共收到種子一五四、二六二斤。評定結果：特等佔9%，甲等佔75%，乙等佔8%，丙等佔8%；均按照評定結果付予現款，特等每千斤廿二元，甲等二〇元，乙等十九元，丙等十八元，共計付洋三千零五十元。當時普通美棉種子每千斤價格爲十五、六元，而改良脫字美棉種子之最低價格，尚較市價爲高。

3.推銷　所收集種子十餘萬斤，爲要推廣種植及擴大合作社組織，擬將此項良種盡量在全縣各村廉價銷售，先印就棉田調查表赴各村從事棉田調查，並請研究院及縣政府派員到各村作擴大種植美棉之宣傳與指導。不料月間，各村風起雲湧，成立村合作社二百餘所，（後因故而停辦十餘所）紛報棉田四百餘頃；需要棉種每畝以五斤計算，共需種子二十餘萬斤，乃將研究農場所存之棉種及各社留用之棉種統籌分配。關於棉種價格，因均係本

縣各社自己所產，定價廿一元一千斤，

（二）貸款

1.棉苗貸款　於春季由各村社詳細調查社員棉苗情形，將棉苗出齊之畝數，填入總社發給之棉苗調查表內，再由總社派員復查。每畝貸大洋三元，共計貸洋五萬零八百二十六元，此項借款之利率，向濟南中國銀行借入按月八厘計算，貸與各社則按月一分計算。

2.運銷貸款　爲調濟農村金融及發展社務起見，特於棉花收穫之前，舉行第二次美棉貸款。事先由研究院及縣政府派員至各村社實地調查棉花情形，由當地社員一一估計自植棉花將來之收量，幷指導填具借款請求書及聯單等，作爲運銷貸款之根據。此次貸款數目爲七萬九千七百五十一元，係按社員棉花估計之收量而計算者；連同第一次貸款每畝三元計算之，訂借。

貸出數約爲估定棉花數量時價之七成。這兩次貸款的來源，都是由聯合會向濟南中國銀行所

3.軋花機貸款　鄒平縣政府爲使各村美棉運銷合作便利軋花、保持純種起見，特添設合作軋花機貸款，規定貸款辦法十三條。聯合會即依據此辦法，分赴各村勸導社員借款購置軋花機車，先由社員填具軋花機借款請願書並附加借款單，再由各該社社長出具借款單送聯合

會請求照數發給。

（三）收花

1.劃定區域　集中收花，對業務上似覺便利，但因區域遼闊，各社往返費事，實有相當困難之處，故決劃定收花區域，分頭收集。

2.分級　棉花分級工作，影響於價格之關係甚大，故聯合會在收花之前，請棉業統制委員會派員來縣，担任棉花分級之工作。各社棉花送入聯合會辦事處時，先由收花員詳細評定等級，分特、甲、乙三等，按照評定等級及送交數量填給收據，凡不及乙等者，一律拒收。後因早霜關係，社員所收之白花，尚不及以前估計收量之三分之二，遂於白花收完之後，兼收霜花，將霜花分爲次白及紅花二種，次白花仍分特、甲、乙三等。所收純白花每級相差甚微，其品質大致相同，所不同者，僅軋工方面及纖維之整齊度稍有參差而已。次白花則色澤較遜於白花，且品質亦不及純白花，但與普通退化美棉相比，則其優點尚多。（關於分級之詳情，參閱篇末附載之棉花分級辦法。）

3.定價　各社棉花，送達聯合會軋花廠、或辦事處，均由負責人員評定等級而定一較當地市價稍高之價格，以作棉本；故須預先規定妥當，以求其公平。惟定價之時，

亦須參照市場買賣價格，方爲合適。合作運銷的棉花，在定價時實有一困難問題在，即參照市價格而定價格，實亦難使其平衡公正。因爲市價變化無定，在一月以內，當數易其價，社內棉花斷不能隨收隨賣，須積集多量，始能大量運銷出售；在此期內，若以市價爲標準而變更其原定價格，則不但違反公平之原則，且於結算賬目時，亦必問題叢生。故仍照原定價格出售，迨全部售脫之後，再酌量加成，以作肯定之價格。是故定價問題，頗多研究之點：

（1）同等棉本應售同等之價，竟因收集運早關係，隨市價漲落而異其價，是否合理，尚成問題，此應研究者一也；（2）社員對於繳花時之定價，頗爲注意，最低限度須與當時市價相等，但市價漲落無定，難作標準，欲求公允，當何所據？此應研究者二也；（3）以市價爲標準，因歷有變更，似欠公允，倘定價時與市價懸殊，不但缺乏根據，且社員疑竇叢生，此應研究者三也；（4）出售時之市價若昂，則問題尚少，若較定價爲低，則勢必影響於業務之進行，此應研究者四也。

（四）加工　所謂加工者，即將所收之籽棉，用機軋去籽棉，打成棉包，並於棉包上加貼一定之標識，以便運銷之手續也。

1.軋花　（1）軋花之設備——聯合會動力軋花廠設軋花機十部，高窪莊之福利合作軋

花廠設有軋花機十五部，城區辦事處設有人力軋花機三部，各村社新購之人力軋花機一百二十三部，尚有五十部，共計一百七十三部；（2）籽棉之預計——照各村社社員收花量估計共有籽棉一百八十萬斤；（3）軋花數量之分配——動力軋花機每部每日可軋籽棉三百斤，人力軋花機每部每日可軋一百三十斤，預計二月間軋花完竣。聯合會爲便利集中軋花及減輕成本起見，規定一部分之籽棉交高窪、倉廩、柴家各村社社員在高窪村合組之福利合作軋花廠代軋，工資照普通人力工資之七成支付，於九月間與該廠經理接洽，並訂立合同。孫家鎮動力軋花廠，由聯合會直接管理，在開始軋花前，覓定棉花工人十六名，掌管打花、守車等工作，每日每人給膳費一角半，工資另按軋出籽棉之多少而定，每軋花百斤，付工資一角，每日工作九小時，晚則齊到孫家鎮村學成人班上課。

2.包裝　包裝機在聯合會各辦事處及軋花廠均各有一架。棉包打就時，兩端刷蓋標識，一蓋「脫里司（Trice）美棉」字樣及分級之代表字。一蓋「聯合會會名及鐘形「合作」字樣，一蓋「包裝之棉包，隨時編定號數，并寫明打包處所；包裝完竣時，即行過稱，並標明重量於包上；然後存於倉庫內，以便運銷。

（五）售花

商購。1.第一批棉包售賣情形　聯合會至十一月底，已打成六百餘包，各處棉商，均紛紛來會接洽購花事宜，雖經數次磋商，但因價格之關係，未即成交。旋由聯合會主席與廠方營業主任至青島作最後之商議，其結果，由華新紗廠承購一百四十包，中棉公司承購五百包，商定價格爲每石五十六元九角。出售妥貼之後，即由聯合會分別運交買主，然計算其得價，究竟高出一般市價之上。此批棉包六百四十包，於十二月內分別交畢，經買主過磅後，隨即將款付清，共計價款四萬三千八百九十二元二角，除清還中國銀行第一次美棉借款之本息外所，餘仍存中行以備償還第二次借款之用。

2.第二批棉包出售情形　各地花商，對於此項改良美棉頗爲注意，而中棉公司以第一批購棉關係，獲得交易上之信用，希望更切；故第二批之棉花，全部照原價售與中棉公司。此次第二次美棉借款之用。

3.第三批棉花售賣情形　各地花商，以未購得該會之純白棉爲憾，故不得不作退一步之接洽，以求購該會之霜花。此批霜花共四百五十四包，總計價款爲三萬七千一百五十二元一角，此款大部份撥交中行還第二次之美棉借款。

（六）兼營業務　兼營業務，即聯合購買軋花機。各村社均無軋花機，而所收之花，較

去年增加數倍，覓工代軋，既不經濟，又不便利；故當時各社社長多至聯合會商購買軋花機者，各鄉指導員，又因勢利導，勸社員自購軋花機以資應用。縣政府又添設合作軋花貸款，無息貸與購買軋花機之各村社員外，其餘各社社員，紛紛報名者有一百餘人。零購較貴，故由聯合會直接大批訂購，價格較廉。統計請求購買軋花機者一百二十三人，每人一架，每架預繳價款三十元，公推人員攜款至天津購置。

四 盈餘分配

關於盈餘分配，在合作社頗爲重視，今將三年間盈餘分配之百分數及絕對數列表如下：

分配年份 / 項目	第一年（民二十一年）		第二年（民二十二年）		第三年（民二十三年）	
	百分比	絕對數（元）	百分比	絕對數（元）	百分比	絕對數（元）
公積金	一〇%		二〇%	二三七・八五	二〇%	一七四・二六
公益教育金			七%	八三・二四	五%	七九三・六五
職員酬勞金			三%	三五・六八	五%	三九二・九四
社員餘利			七〇%	八三二・四六	六五%	五八七・一三
公益金					一〇%	一七四・二六
特別公積金					一〇%	一七四・二六
村社職員獎金					二%	三四・八五
全年盈餘總數	一、一八九・二三元				一九、四一九・九五元	

說明：(1)第三年棉花運銷純益一五、八七一元，乃按章規定百分比分配之，其餘所得均提充特別公積金；

(2)村社職員獎金經會務委員會議決由利息收益項下提支；

(3)社員餘利，按比分配時，不足七十六元，亦由利息收益項下提補。

五　社員訓練

於利村分社改爲村社時，農民踴躍參加，組織新社，故一時社數激增。然彼輩動機，概多出於利誘，而對於合作之意義，團體組織及辦事手續等，都不了解；如此對於社務之進行，頗多阻礙。故決定從教育上用工夫，在可能範圍內，盡量予社員以相當的訓練，以啓發其自動力量，增進其知識技能。現在所採的訓練方法，有如下數種：

請求（一）辦合作講習會　聯合會因財力人力之關係，自身力量尚不足主辦講習會事宜，乃期講研究院主辦其事。先後在縣城、花溝鄉學、明家集鄉學及小店鄉學各處，共辦四期，每驗縣習時間十日或一週不等，來會聽講社員共一百八十人。規定聽講員之資格，須爲鄉平實切膳宿講義等費由聯合會供給，其他須自備；講師由研究院邀請專家及富有合作經驗之人担

任之；講材力求實用而易於了解者；設備利致尚有興趣，中途離會者頗少。

（二）刊發社訊　講習會因經濟等關係暫時性質，過後時過境遷，合作空氣不易永保其濃厚。所以經第二次會務委員會議決，編印不定期刊物一種，取名「社訊」，分贈各村社辦法或章則等，務使略通文字者能了解其意義。按各社社員人數，分送數册，不收費。社員對之，頗起興趣，對於社務之進行，不無裨益。

（三）其他　除上述兩種主要者外，尚有如演講、談話、幻燈等，隨時隨地，大義，引起各社員對於合作事業之興趣。

六　進展概況

所謂進展概況，就是對於該運銷合作社之增加，種植改良美棉區域之推廣，以及事業範圍之擴大等作一簡單之說明。今爲故將三年間之實際情形及逐年增加之實數、進展速度等，列表如次：

進展情形 年期 / 項別		各年實況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增加數目 第一年至第二年 絕對數(元)	倍數	第二年至第三年 絕對數(元)	倍數	備註
社數		15	20	113	5	0.25	93	4.65	
社員人數		219 人	306	2810	87	0.40	2504	8.18	
棉田面積		667 畝	3464	21341	2797	4.19	17877	5.18	
放款數額		3583 元	24128	130577	20545	6.73	106449	4.40	
運銷額	花衣	6762 斤	89496.5	274189.5	82734.5	12.24	184693.5	2.06	民廿三年春天氣異常乾燥出秧僅七成至夏秋淫雨成災棉苗多部份落是年收成不良故運銷額不能按此增加
	價值	3245.76 元	38852	151788.48	35606.27	10.97	112936.46	3.00	
全年營業費		134 元	681	4311	546.98	4.08	3630	5.33	礼花廠費用在內
盈餘	社員餘利		832.46	10392.94	832.46		9560.48	11.50	
	公積金		237.85	3174.26	237.85		2936.41	12.39	
	公益金		83.24	1587.13	83.24		1503.89	18.10	
	職員酬勞金		35.68	793.55	35.68		757.87	21.61	
特別公積金				2477			2477		由利息收益棉種等收益充之

從上表看來，該社的進展，頗爲迅速。短短的三年間，社數從十五增加到一百十三社，增加速度爲七•五倍；棉田面積從六百六十七畝增加至二萬一千三百四十一畝，增加速度爲

一三一・九九倍。但是我們不要忽略了牠進展的關鍵所在，就是該社不僅在推廣改良生產技術；而同時努力於市場關係的改善、合作運銷、排除中間剝削、增加原料需要者方面，因該社棉質優良，品級整一，商品價值確實；所以如中棉公司、華新紗廠等，願意提高價格，紛紛競買。故當農產品商品化的過程中，要增加農家收益，不僅在單純的設法增加生產數額，而更須設法增加市場收益。這一點足供主辦農業推廣、生產合作者的參攷。

參考資料

梁鄉美棉運銷合作社概況報告　鄉村建設第二卷第十九、二十期合刊

梁鄉美棉運銷合作社第二屆概況報告　同刊第三卷第二十至二十三期合刊

梁鄉美棉運銷合作社第三屆概況報告　同刊第四卷第十九至二十一期合刊

附錄

一　村社通用簡章

第一條　名稱：本社定名爲「鄉平縣某村美棉運銷合作社」。

第二條　組織：本社以社員七人以上組織之。

第三條　責任：本社社員負保證責任，其保證額爲社股之五十倍。

第四條　區域：本社以某村及其附近某村爲事業區域。

第五條　本社事務所，設　村門牌　號。

第六條　社員：（一）凡本社區域內，種植美棉農戶，行爲忠實無不良嗜好者，不分性別，均得申請本社幹事會許可，加入爲社員；（二）社員如違犯本社章規、圖謀私利者，幹事會得提請社員大會議決，予以除名，並沒收其股金。

第七條　社股：（一）社股金額，每股國幣二元，第一次繳納二分之一；（二）社員認股之多少，以所種棉田爲標準，凡棉種在二十畝以下者，至少一股，以上每增十畝，加認一股。

第八條　職員：（一）本社設幹事五人，由社員大會選舉之，幷互推社長、會計各一人，掌理日常社務；（二）幹事、社長、會計，均係義務職，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第九條　會議：（一）幹事會每月開常會一次；（二）社員大會每年開常會一次；開會時，不論認股多少，每人祇限一權。

第十條　事務：（一）社員委託本社運銷棉花，只限美棉（Trice）美棉爲限；（二）社員所有美棉，非經本社許可，不得自由出賣；（三）社員經濟緊迫，得請求本社預支運銷美棉代價之一部；（四）社員美棉種植技術，須接受本社之指導。

第十一條　損益：本社盈餘，除提付年息六厘股利外，餘額分配如下：（一）公積金百分之二十；（二）職員酬勞金百分之十；（三）百分之七十，按社員運銷額攤還之。

第十二條　附則：本簡章由社員大會通過，呈准備案之日施行。

二　聯合會章程

第一條　名稱：本會定名爲「梁鄉美棉運銷合作社聯合會」。

第二條　登記：本會干民國　年　月　日呈准鄉平實驗縣政府變更登記。

第三條　宗旨：本會宗旨如下：（一）調濟鄉村金融，充實社員生產資本；（二）劃一棉產品質，供給優良紡績材料；（三）促成產銷直接交易，增加社員經濟收益；（四）促進社員合作教育。

第四條　區域：本會以實驗縣轄境爲業務區域。

第五條　會址：本會事務所，設于鄉平孫家鎮，辦事處分設於花溝鎮、明家集、縣城。

第六條　組織責任：本會由業務區域內各村美棉運銷合作社組織之，會員負保證責任。

第七條　會員：（一）凡本會區域內之美棉運銷合作社，均得直接申請入會，但須經本會委員會之許可；（二）本會會員，不得跨入其他聯合會；（三）會員均須認購本會會股；（四）會員須恪遵本會一切則例。

第八條　會股：（一）會股金額，每股定國幣五元，入會時一次繳清；（二）會員認股每社至少一股，（三）會股利息，定週年六厘。

第九條　業務：（一）本會以代會員加工運銷其棉產品爲主要業務；（二）運銷產品暫以脫里斯美棉爲限；（三）運銷產品，由會員遵照指定辦事處所，自行送交；（四）前項產品送到後，由台照檢驗方法與標準，檢定其品級及數量，其細則另定之；（五）品級數量檢定完竣之美棉，得按當地最高市價計值填發收據；（六）本會爲促進會務效率起見，得裝設軋花機、打包機，加工整製運銷產品；（七）會員爲調濟所屬社員金融，發展社務，得向本會請求預支運銷品代價之一部，其辦法另定之；（八）本會爲供給前項諸要，得由會務委員會議決，向銀行或其他金融機關訂立合同，抵押借款；（九）本會爲改良棉產品質，遇必要時，得置設棉花育種及技術改進機關；（十）會員委託運銷產品，本會得設置倉庫，負責保管，但遇有不可抵抗之災害或危險時，其責任按委額由全體會員比例負担之。

第十條　會計損益：（一）本會關於會計事項，概用複式簿記，其規則另定之；（二）本會以每年自國歷二月一日起，至翌年一月三十一日止爲一會計年度；（三）每年度終了時，製成財產目錄、資產負債表、業務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由會務委員會審核，提交會員代表大會；（四）本會年度結算盈餘，除提付股息外，以下列規定分配之：甲、公積金百分之二十，乙、公益金百分之十，丙、職員酬勞金百分之五，丁、百分之六十五按運銷額平均攤還會員；（五）本會公積金須存儲銀行生息，除因抵補損失經會員代表大會議決外，不准動用。

第十一條　職員：（一）本會設委員十一人組織委員會，綜理會務，由會員代表大會推選之，任期二年，每年改選二分之一；（二）會務委員會互推主席一人處理日常會務；（三）本會設會計一人，辦事員一人至四人，由會

任之；(四)本會會務委員除兼任雇員外，均爲義務職，但因公必要費用，得由會支付之。

第十二條　會議：(一)會務委員會，每年開會四次；(二)會員代表大會，每年開會一次，其代表人數，以所屬社員人數定之，社員不足二十人者選代表一人，二十人至五十人者選二人，以次每增五十人加選代表一人；(三)本會各項會議，遇必要時，得各開臨時會。

第十三條　附則：(一)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社員代表大會修正之；(二)本章程由社員代表大會議決，呈准備案之日施行。

三　第一次售棉借款合同

濟南中棉歷記梁鄉美棉運銷合作社（下稱甲方）（下稱乙方）訂立買賣棉花合同

(一)甲方需要梁鄉出產之改良美棉及普通美棉，均向乙方購買；乙方出產之棉花均須儘甲方選購，不得售與別家；但售貨時期由甲乙雙方協定。

(二)乙方售與甲方之美棉花衣均須一律純淨原乾（潮濕規定爲百分之十），不攙有次貨及夾有棉籽、棉鈴、草葉、暗色砂土等項；甲方訂定貨量如於驗收過磅時，發現乙方有上項情事，甲方得隨時拒絕不收。

(三)乙方收集產品美棉，須隨時將所收數量報告甲方，以供甲方之選購。

(四)乙方須將改良美棉及普通美棉兩種最高之純淨花衣樣子選送甲方存儲，作爲交貨時之標準。

(五)乙方應以濟南爲交貨地點，每担除皮淨量以行秤一百零五斤合磅重一百斤爲準，每包須以裝足一百五十斤爲合度。

（六）買賣貨價以青島市面價格爲標準，但普通美棉，乙方應照青島市價減低一元爲售與甲方之價，不得居奇抬漲；改良美棉照青島市價加二元計算，但以六萬斤爲限。

（七）棉花買賣成交後乙方須預支價款者，則甲方得按照所訂貨款價之六成或十成付以「現款鈔票」，餘價待貨物交齊時付清。惟乙方對於該項預支貨款，應按照月息八厘貼預期利息。

（八）乙方向甲方預借貨款，無論受款者爲乙方之任何社員，均由乙方負完全責任。

（九）乙方抵押借款，須分批辦理，不得漫無限制，每批總借額以一萬元爲度，待第一批本息請償後，方得續借第二批，依序辦理。

（十）甲方還購乙方之貨，祇按第六條規定之市價計算，此外乙方不得加入傭金及一切任何使費。

（十一）關於軋花捲包等事，完全由乙方自行負責辦理。

（十二）每批講成之貨，乙方須照約定日期交足，至遲不得逾一星期。

（十三）乙方應交甲方之棉花，在甲方未經驗收過磅前，設有發生意外事項，應歸乙方自行負責。

（十四）設遇天災兵禍及人力所不能抵抗之事，致甲方不能收貨時，所借與乙方之款，乙方當始終負責償還。

（十五）乙方向甲方借到款項後，轉貸給社內社員時，須將借主姓名住址及數額報告甲方。

（十六）本合同如有未盡事宜，得由雙方協議另訂之。

（十七）本合同有効期間爲一年，期滿得同意續訂。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十月　日

四　村社收花簡則

（一）村社所收棉花，均以社員自種之收真脫字美棉爲限。

（二）村社不收花衣，只收籽棉，以便保留純種，免除零碎。

（三）社員所送籽棉，均須原乾；更不准雜有殭瓣、着色花朶及草叶等物。

（四）收花過稱，一律按市稱計算。

（五）棉花等級分特、甲、乙三等，按照聯合會規定收花標準辦理之。

（六）棉花送社，均須隨時填給收據，以重手續。

（七）村社所存籽花，須按照等級分別放置之。

五　村社軋花簡則

（一）村社軋花地址，須利用公共房舍或借用民宅，不得租賃。

（二）村社軋花須集中一處，如房宅不敷應用時，得酌量情形增設之，但至多不得過三處。

（三）村社軋花工人，須經先試用手續之社員充任之，工資由社內所有股金項下墊支，不足時得向聯合會申請借款。

社務委員會主席郭俊榮簽字蓋章

中國棉業貿易公司濟南分公司張亦飛簽字蓋章

見證人　于磐溪簽字蓋章

（四）軋花工人須自帶軋花機。

（五）軋花燈油用費，由社內開支。

（六）所軋棉子，須由社內分等保存，不准混雜，棉子之處置，由聯合會規定辦法辦理之。

附記：除逆繳籽棉各村社外，均須依此簡則辦理。

六　本社棉花分等辦法

第一條　本辦法參照全國棉業統制委員會棉花分級標準訂定之。

第二條　本會所收棉花以脫字美棉爲限。

第三條　本會爲收花便利起見，得將所收之脫字美棉按其程度高低分爲特、甲、乙三等如左：

項目 / 級等	特等	甲等	乙等
纖維長度	$1\frac{1}{8}$——$1\frac{1}{4}$寸	$1\frac{1}{16}$以上寸	1寸以上
整齊率	90%以上	85——90%	80——85%
含水最高量	不過9%	10%以下	11%以下
色澤	精亮潔白	潔白	呆白
軋工	整齊	整齊	欠整齊
夾雜物	無	無	稍含0.5%以下
所出棉籽	粒大整齊色潔白者	粒大整齊間有灰色者	粒欠整齊灰色間有銀色者

第四條　凡送會棉花，其等級標準，不及乙等者，一律拒收。

第五條　本會收花定價，逐等增高，每高一等，皮棉百斤加價以一元爲限，籽棉以三毛爲限。

第六條　本會爲鑑定棉花等級比較優劣便利起見，特置備標本四盒，分存十孫家鎮本會事務所及花行、縣境三辦事處，以照公允。

第七條　凡收純白棉花，須依照本辦法之規定，如收雜花時，得斟酌變更之。

第八條　本辦法由會務委員會通過實行。

註：棉花分級辦法之第三條分級說明，茲爲簡明起見，特改列爲表。

烏江之農業推廣

一　烏江農業推廣之理想

烏江農業推廣實驗區萌芽於民國十年秋季，時南京金陵大學農學院以育成之優良棉種推廣於烏江，惜農民扭於積習，成效甚鮮；乃從側面着手兼辦小學，聯絡農民感情，以爲推廣農業之助。迨美棉與小麥之推廣漸得當地農民之信仰，至民國十九年乃與中央農業推廣委員會合辦烏江農業推廣實驗區；舉鄉村建設事業非僅優良種子之推廣所能完成，農民作物之產量雖增，但無合理之經濟組織，亦不過供上者之層層刻削而已。且鄉村之經濟問題，不僅存在於經濟本身，政治、文化，莫不有相互之關聯，於是該實驗區乃由農業推廣進而謀整個鄉村之建設，不過仍以農業推廣爲其重心耳。

二　烏江農業推廣之實施步驟及方法

（一）實施步驟　鄉村問題繁雜，且各地之環境殊異，建設工作恆視主持人員之觀點與各地之需要不同而異其趣。其實施有偏重教育者，有偏重自治者，有偏重經濟者；建設之中心雖異，攷其目的，要不外改善農民之生活；實施之方法雖殊，但實施之步驟則一。烏江農業推廣實驗區之步驟如下：

1.調查　烏江農業推廣實驗區自成立以來，雖已有種種調查之進行，惜於人力及財力，未有詳細之分析記錄。民國二十二年夏，適金大農業經濟系舉行暑期實習，該區乃約往調查整個烏江鄉村社會，以便將調查所得，作爲同學研究之材料；而將研究結果，作該區實用之參考。其調查之範圍有西廈小王等三十五村，一百四十五戶；其人口密度，每平方公哩耕地之人口密度爲八七四人；每家庭平均人口爲七•五人，多，但制度上則多爲大家庭制。此一四五農家人口中以一歲至四歲之男孩爲一二•八，同年齡之女孩僅有百分之九•三；自五歲至二十四歲男子佔百分之四五•〇，女子佔百分之四三•六；此可證明烏江青年男女離村者極少。惟自四十五歲以後各年齡組之人

口逐漸減少，而成短壽之現象。至於結婚年齡，男子十九歲結婚者爲最多，女子亦至其土地情形：農場總面積有二、八九九•八六畝，每家平均適爲二十畝；各全面積之百分率：砂土爲一〇•五，黃白土爲一七•三，黃土爲一三•三，黑土爲，白土爲一六•三，馬肝土爲一二•二，其他土爲一八•七；烏江每農家有作物、場面積、道路、墳地等之農家達一百十一家，佔總農家百分之七六•六，具有林地值兩家；由是可見烏江農家於土地經營已日趨集約。土地之分配：二十畝以內之小四十畝以上者不過十六家；自耕農佔百分之三十五，其半自耕農佔百分之四十六，半自耕農佔百分之三十五，其農。

農場經營，可以分：（1）作物　烏江土質不佳，而宜棉之地甚多，故棉爲主他如小麥、大麥、大豆、花生，則供輪作；（單式輪作）（2）畜牧　役畜以水牛爲最馬、騾次之，生產家畜以雞爲最多，豬鴨次之；（3）肥料　當地肥料除單獨施用多與他種肥料併合，故種類甚多，但不外堆肥、廐肥、綠肥等天然肥料，人工肥料之施用極少；（4）勞力　農工之來源不外家工及僱工二種，僱工以男工爲多，童工次之，女工又次之；至於畜工因農場面積不大，故不能充分利用。烏江農家之副業，多女子爲之，計有農產

製造、織桑、紡織、幫傭、畜養、捕魚等，全體農民中之無副業者佔百分之八二•九，故副業未見發達。

該地之經濟狀況：農家每年每家之平均收入爲一八二•二一元，一四五農家中不負債者五十家，負債者九十五家，每家平均負債二〇七•一元；其借款來源不外親友、典當、族中、及合作社。教育狀況：該地第二區現有公私立學校十二所，私塾二十八所；一四五農家中巳受教育者四三五人，未受教育者五二五人。自衛及自治之情形：烏江幷無系統之自衛組織，僅富戶自備槍械；地屬和縣第二自治區，惟以人才關係，自治事業未見進步。

2.決定農業推廣之範圍　該實驗區根據調查結果，決定以烏江鎭爲核心，先向南、西、北、三方各發展十里，東部因地濱大江，以五里爲止。工作範圍既已規定，七年來，推廣棉種除東部外，其餘三方面已發展至十里以外。農民之能竭力接受者，常推烏江至張家集之大道兩旁，以及烏江至和縣大道上之北方。每當春季棉花下種時，更陪同工人用車推動棉籽，向離烏江二十至三十里之鎭市出發，作廣大之宣傳，以引起農民栽培良好美棉之情緒。如和縣之香泉鎭、縣濮家集，江浦之石橋、橋林鎭等地，每年均曾前往，至於指導種植方法等，因路途遙遠，不能常往，故成效不及烏江附近十里以內之農民。

3.選定推廣之材料　地域的範圍既已決定，於是乃就調查之所得，烏江土質宜於植棉，區乃選定美棉爲主要推廣作物。他如小麥、造林、苗木、新式農具、炭酸銅粉等，亦附帶推廣。（其所推廣之棉爲P. acala成熟早而衣分甚高，每株結鈴衆多，頗爲農民所歡迎。）

4.組織　推廣之地域與材料既定，必先有組織，乃可以分配人才與經費，烏江實驗區之組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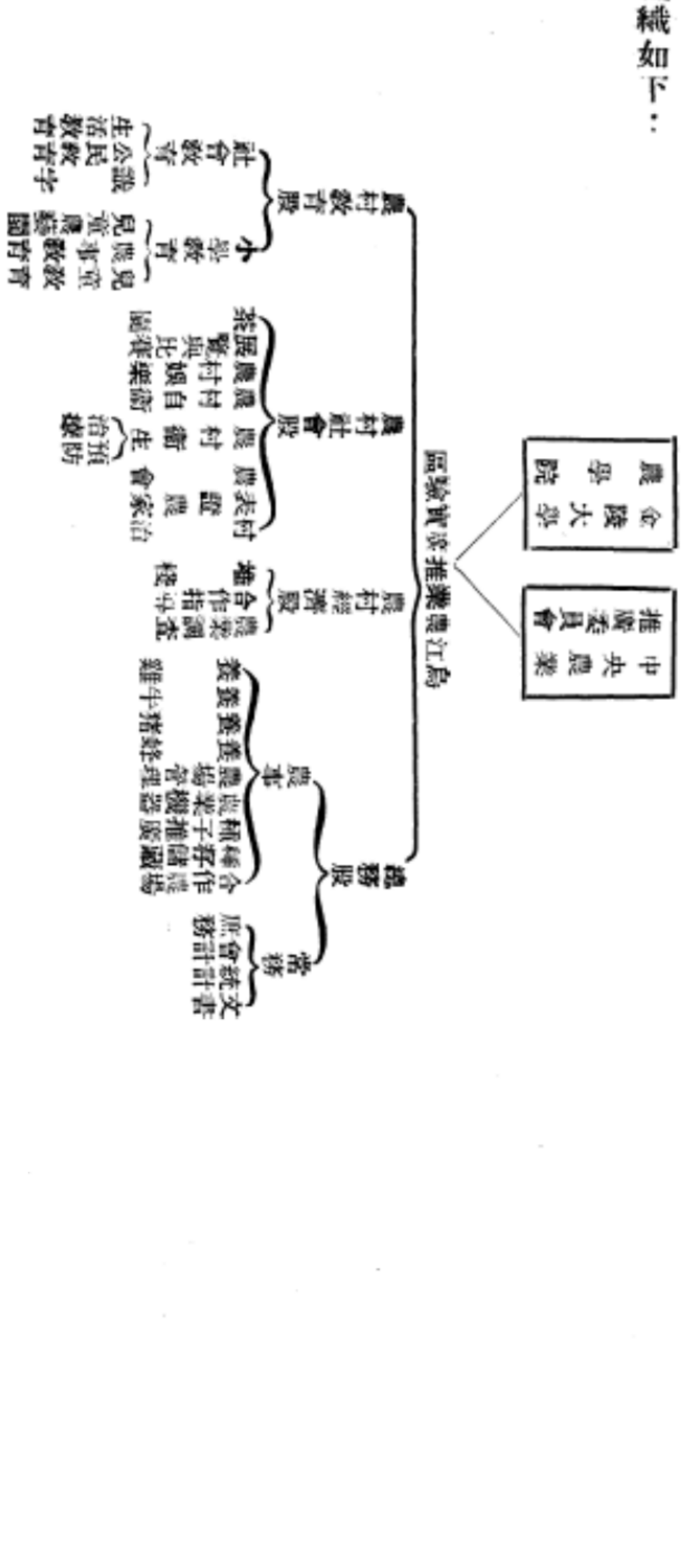

（二）實施方法　有正確之目的，完美之計劃，豐富之材料，而無良好之方法；則不易引起農民之興趣，激發其愛好，決難達到改進之目的。烏江農業推廣所採用之方法，均偏重于推廣棉種時用之。

1.直接方法　用言語、文字、實物等，直接引起農民之好感，而達自己之任務。茲分述之：

（1）言語　在烏江所用者有以下數種：a.農家訪問　烏江最初採用此種方法，惟言者諄諄，聽者藐藐，農民且以走江湖者目之，乃先連絡地方領袖，而後進行訪問，阻礙乃減；b.辦公室訪問　農家訪問成功後，經過數年之棉種推廣，既獲得農民之信仰，農民遇有問題發生時，即自來辦公處詢問；c.演講　春季散發種籽前，攜帶留聲機、照片、及其他標本，至烏江鎮附近村民衆集中地舉行之；d.平民夜校　設立平民夜校，授農民以農事知識及普通常識，并推廣種籽。

（2）實物　用實物證明最能獲得農民之信仰。烏江設有：a.示範農場　設於衙衢大道之旁，歷年植棉，農民經過其地，莫不稱羨，爲推廣時最有效之方法；b.展覽　陳列農具、種籽、模型、圖表等，并將美棉與土種作比較，使農民知改良種之優點；c.照片留聲機幻燈

電影等　照片之功用有如實物，留聲機者，多係自攝；電影則多非國產，故不適國情，成效甚微；d.標本及模型；e.

（3）文字　散發各種農業叢刊、常束之高閣，或付之一炬，反應極微。淺說，惟發出後，不識字者固置之不理，即識字者亦我國鄉村教育衰落之鉄證。農民之自動來索取此種材料者，不啻鳳毛麟角，實爲

2.間接影響　即農民有見他人用推廣員之新法或良種後已獲得成績，乃起而自動倣效，此項影響極大。尤其在棉種方面，民國十三、十四年推廣極感困難，十五年起即自動索取，幾有供不應求之勢。

3.其他　如創辦小學以連絡農民感情，備醫藥以解除鄉民痛苦，創設各種合作事業以增加農民之收益，均直接間接輔助推廣工作之發展。

三　烏江農業推廣之效果

烏江實驗區之農事推廣，計有棉、麥、黃豆、樹苗、蜜蜂、乳羊、蔬菜、農事機器等項，茲述其效果於下：

（一）美棉　愛字棉在烏江推廣已久，深得農民之信仰，惟因零星散給，缺乏整個統制計劃，棉種漸呈退化現象。民國二十年大水爲災，棉種出苗不齊，實驗區雖補種四次，但結果減收十之六七，農人之領種者幾悉數耕去，故翌年棉種推廣不得不告中斷。民國二十三年該區特約定私人設立純種棉場，集中愛字棉，利用吼花廠爲農人吼花，藉以管理及二十三至二十三年）棉種推廣概況如下：

年份	領種戶數	領種數量（斤）	播種面積（市畝）
二十年	七九	四、四二二・五	六六四・〇
廿一年	……	……	……
廿二年	六一	二、二八三・〇	七四〇・〇
廿三年	二八四	二三、五七六・〇	三、二〇一・四

其種種子；且由金陵大學運去純潔棉籽五十二石，除自種外，餘則由農民領種。其四年來（民國二十至二十三年）

最近該區因鑒於以往之失敗，進而有棉種檢定之施行，凡領種之農民，均須加入檢查，并注意其種植方法，是否合理。對於棉苗生長情形，病虫害雜草等，更定有合格標準，不合格者取消其應享之利益；故引種者所用方法，均較爲統一，對於除草去劣工作，亦較努力。

預定在收獲前再行檢查，然後評定等級，棉花由運銷合作社代售，棉籽由實驗區收買；如此繼續施行，品種之純度得以保持，推廣面積可逐漸擴大，則地方純度主義不難實現矣。

（二）小麥　金大二十六號小麥，頗適於烏江附近之種植，民國十九年，曾介紹該區農民試種，結果顯較土種優良，乃於二十年秋正式推廣。近因金大二九〇五號之小麥之產量更高出二十六號，故民國二十三年推廣者已改爲二九〇五號；惜數量不多，并欲保持純種計，僅散發於烏江附近。其歷年之成績有如下表：

年份	領種數量(斤)	領種片數	播種面積(市畝)
十九年	二五五	五	一二·二〇
二十年	一、一三三	一五	五五·二七
廿一年	九、四七七	八五	四八一·三二
廿二年	八、八〇四	七二	四四〇·二〇
廿三年	五、〇九七	三〇	五三五·八〇

自上表觀之，可知麥種之推廣成績，并不亞于棉種。

以前推廣棉麥，既無嚴密之計劃，農民乃自行留種，或彼此輾轉借用，以致種子極易退

化。且近年以來，因推廣成效卓著，發生求過于供之現象，故在此項缺憾下，一則推廣難於普遍。今該區特自闢農場，每年可供給多量優良種子，同時純持，上述困難乃可解除。

（三）大豆　民國二十三年春，推廣三三二號黃豆二石，生長情形良好，枝幹多，明年乃增加推廣數量。

（四）樹苗　烏江之荒山蕪丘，所在皆是，實驗區有鑒於此，乃力倡造林。民曾由金大森林系運去苗木四萬株，一部贈送農民，一部則植於霸王廟附近，更設苗圃以資繁殖；惜鄉民不知愛護，同時管理無方，多被牧童樵夫拆斷。加之是年大水，圩民多蓬居住，青葱苗木，又遭巨刼。自民國二十二年起，始改由合作社主辦，且多栽種亦得保他如洋槐烏桕亦不在少數。二十二年春調查，已植苗木有：馬尾松二五九、五九三二、二七〇株，烏桕一、三二五株，多青側桕六〇株，果木苗七七株，麻栗、油桐現該地既有合作社農會等組織自動起而植株。此項苗木除該區苗圃供給少數外，餘由金大運來，因天氣溼潤，成活者約在七金大森林系會派員至烏江調查成活苗木已有十餘萬株。

樹，故保護上已能減少阻力。民國二十三年春，

（五）蜜蜂　原飼八箱，因二十二年冬失去蜂王一只，遂併成七箱。按養蜂原意在杜塞外糖銷售於烏江市場之漏巵，惟試養以來，幷未能獲利。現烏江附近，蜜源不佳，且不合人民需要，故現已停止進行。

（六）乳羊　該區曾養母羊五頭，公羊七頭，意在倡用羊乳。後因出售不易，且乳不常擠，故品種退化，現已將羊羣移至金大農科，該區僅存一牝一牡而已。

（七）蔬菜　烏江附近，菜戶頗多，概沿用土法栽培，菜種少而欠佳，致獲利甚微。前曾推廣甘藍種子，成績尚佳，惜未能保持純種。現該區正在設立育種場，將來或可收相當之效果。該區推廣之蔬菜，既不能投其所好，又常有變種之虞；欲求優良之成績，自屬困難。如今後金大園藝系能前往進行育種工作，此項困難，當可迎刃而解也。

（八）農具　該區於推廣之初，即有洋犁、五齒中耕器等，價值昂貴，民農無力購買，惟效力甚大，彼等恆喜借用之。民國二十三年春季，離烏江二里許邵村有農民邵宗鑫者，曾參照原樣，改造五齒中耕器一具，價值低廉，使用稱便，故推廣甚速。由此我們看到，新式農具之推廣：a.必效能顯著高出農人原用者之上；b.價值低廉運用簡便；c.最好農民能自己做製。

（九）藥劑　該區曾推廣炭酸銅粉，因當地麥田中黑穗病甚少，故未見任何成效。

（十）農家副業　該區曾提倡紡織洋襪，但成效極少，不久卽告停頓。

四　烏江農業推廣工作人員之經驗

烏江農業推廣之經驗，以從事該區工作多年之李潔齋先生言之最切，茲節錄於下，以供參考：

「『鄉村服務人員應有堅忍不拔之志趣，犧牲奮鬥之精神，旣爲農民而去，年來，未敢或忘。惟自愧於烏江鄉村社會鮮有』此係在學生時代聞諸師長常言者，十一髮而動全局。今所申述者，僅限耳！當余一人在烏江演獨脚戲時，所有工作，側重於農業推廣。按推廣幷非易事，舉凡事業、方法、材料、人才等項，均能乘地獲得之經驗：

「（一）聯絡農民感情　欲在當地進行推廣工作，自非獲得農民之同情不可。故初至該地，應與民衆發生感情，其唯一辦法，在能不辭勞苦，來往鄉間，探討當地之風俗情人，以入手，若能得領袖之信仰，則成效較易顯著。

蓋領袖能號召羣衆，農民唯渠馬首是瞻也。

「（二）了解農民心理　在獲得農民好感後，已有推廣之可能，此時可更進一步，設法了解農民之心理。蓋介紹一種新事物，在求發生多量之反應，此項反應之由來，即心理之積累。例如烏江農民因歷年感受官廳之敲詐，土劣之壓迫，已養成畏縮不前之心理，今欲使之接受新事物，實非易易；尤其益亦不過因情面難却，暫時收留，歸後并不實行。此常初烏江農民所以將良好美棉種籽，用作餵牛、肥料、換油等用者也。故農民心理之了解，吾儕從事推廣工作者，切不可忽視之。

「（三）準備良好材料　推廣材料應豐富正確，凡未經試驗眞實可用者，切忌大規模之推廣。曾開有某國教士，在山東分發大批耐旱高粱，當時生長情形極佳，惜季末不能結實；以至損失浩大，引起農民反感，不得不一走以了之。按實物推廣，爲今日中國農業大利器，一旦失却信仰，農民即以之舉一反三，甚且對於任何改進工作發生懷疑與畏懼，此不可不愼者也。烏江鄉村建設得有今日之成效，即在棉麥之推廣成功；然欲水思源，當歸功於金大農學院者居多。

「（四）需要高尚品性　豐富之學識，敏捷之思想，誠懇之態度，苦幹之精神，創造之

能力，均爲推廣員必備之條件；然能得農民之信仰，使之堅決服從者，當推高尙之品性。蓋推廣員在鄉村之一舉一動，乃十目之所視，十手之所指，若能公平正直潔身自好，農民固屬欽佩。即亦每易失足也。

「（五）應有健全體格　推廣員每日來回鄉間，應能平均步行六十里，日常起居飲食既無規律，且在必要時，即不能分風雨晴明，若夫行步於冰天雪地之間者，亦爲不可免之事；苟無健全之體格，決不能勝任。故準備爲推廣員者，應自量其力，切勿輕易嘗試。

「自烏江農業推廣實驗區成立以來，余即從事於合作社之規劃。合作社風行後，每覺鄉民已有相當組織，且團結力較前雄厚，而最大之優點在社員能與實驗區合作，共同進行，一切事業，較之先前專爲彼等服務者相差不啻霄壤矣。如積極方面，願自動興辦各項事業；消極方面，凡屬實驗區之事，均願戮力奉行。此雖屬金錢萬能，要亦鄉村建設中之良好媒介物也。惟以合作社本身言，每個社員僅能借款五十至六十元，際此農村無產可破之秋，實屬杯水車薪，無濟於事。故今後最大希望，其責任在政府而不在銀行界；則今日粗有基礎之合作社，僅足供給政府用作假手扶助之機關耳。至於目下農村自救方法，當推『經濟自決』，每

日在無謂之用費中，節省若干以作儲蓄，則數十年後即可得一筆鉅款。例如鄉村間除食用外，當供兒童任意換買小販之食物。今令每日積蓄一個，除夏冬有兩月不生蛋外，其餘十月，月出三十一個，其中一個，爲收集出售費用；假定社員一千人，則每年可得鷄卵三十萬個，屆時再組織鷄蛋運銷合作社，設平均售價一分五厘，即有四千五百元之收入。若此項合作社增多，乃成立聯合會，將此款再爲生產事業；如此計劃，來日之發展未可限量也。

以上僅一例，其他農產品亦可同樣組織進行，甚望前來參觀者有以指教也。

經濟自決』之大道。此項辦法，正在烏江試辦，務使五年或十年後，農民能得一筆鉅款，而達『

『烏江』。此項坦白之建議，實應虛心接受，故在原有之農村小學，須力求擴充，以發生密切關係，綜合各界前來參觀人之意見，以爲今後應於鄉村教育再行努力，庶幾治標與治本得兼；并在可能範圍中，從速增添小學，他如農民訓練班、平民夜校、青年團等，再行加以改良；并在可能範圍中，從速增添小學，他如農民訓練班、平民夜校、青年團等，再行擴大範圍。并資送地方優秀青年，出外升學，以便他日歸來接收今日之事業。此項私塾亦應於烏江鄉村建設第三階段中開始實施，吾人當盡力之所及者，以促其成也。」

五　烏江農業推廣之優點

烏江之農業推廣，及今已有十年之歷史。其所以具如斯之成績者，自有其優點在：

（一）該區之主旨在農民生產，其推廣材料又能切合農民之需要；

（二）工作之進行，有慎密之方法與一定之步驟，且能根據社會調查之結果及環境之變遷隨時增減其事業之種類與範圍，足見工作者無成見而又非懸假想；

（三）自營農場，以謀機關本身之收入，并爲農民之示範，一舉兩得，尤爲可取。

參考資料

烏江鄉村建設研究　蔣傑
烏江農業推廣報告書

定縣之保健制度

一 引言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的平教運動者，示，他們根據「在鄉村從事農村教育的經驗，事實的昭些，深切的感覺到中國人的生活，有愚、窮、私之四種基本缺點。」爲從救弱，以「文藝教育救愚，以生計教育救窮，以衛生教育力，難起見，乃有「四大教育」之實施；智識力，生產以公民教育救私。」要使中國人，「人人都富有強健力與團結力，爲創立新中國的新國民。」

論。中國人的生活，是不是就具有這四種缺點？是否就祇需要這四種教育？本家不過在號稱「東亞病夫」我們的國度裏，人民身體之孱弱，死亡率之高大民之致命傷。而一般從事鄉教運動者，誠足爲我國往往都忽略了此點，唯平教運動者首樹了衛生教

育的旗幟，並且能有很完善的辦法，嚴密的組織，卓著的成效表現出來，這是值得推揚的。

二　保健制度的沿革

該會於民十二年創立伊始，至遷至定縣以前，衛生教育一項，還未爲他們所重視。觀其內部組織，事業實施，歷年雖有擴充，可是衛生教育——健康教育——一科，不過徒有其虛名，僅在組織系統上虛佔一席地位而已。當時他們認定平民教育的目的，是教人做人，做「整個的人」；所謂做「整個的人」，「第一要有生產力，第二要有公共心，第三要有智識力，第四要有健康力，和有整個的人」。又謂要造就「整個的人」，須有三種教育：「一、文字教育——民智，二、生計教育——民生，三、公民教育——民德。」「總之，平民教育是養成有智識力，有生產力，有公共心的整個的人。」於此可知他們當時還不曾知道衛生教育的重要哩！

十八年該會移定縣作縣單位的實驗工作，才正式的成立一個衛生科，目的在促進人民之健康與注重疾病之預防。十九年創設平民保健診療所於考棚，此爲保健制度之開始。此後又經他們試驗的結果，感覺到「中國人不講衛生，有錢識字也沒用」，所以又正式的加上衛生

教育，於是衛生教育部乃單獨設立，奠定了四大教育的基礎。二十年，衛生教育亦開始參與縣單位之實驗，目的在研究一縣的衛生實施方法，在工作上着重預防、治療與訓練三方面。關於治療方面，在城內設診療所，在鄉村設分診療所。現在該會能根據農村醫藥衛生的實際狀況，顧到農村的人才、經濟與可能的組織，一方面實施衛生教育，使農民爲健康的國民，以培養其身心，強健其體力；一方面創造農村醫藥衛生的制度——保健制度，以保障農民的健康，這還是近二年來的事。

三　保健制度的組織與任務

該會爲鄉村醫藥衛生之切要，受過新醫訓練的醫生之稀少，乃創設保健制，用最實際、最經濟、最有效的方法與組織，推行現代醫藥衛生上之工作，茲先述其保健制度之大概：

（一）村保健員　每村設一保健員，担任村單位的衛生工作。保健員係由每村平民學校畢業生中遴選一熱心服務，忠實可靠，身體健全而年齡在廿歲以上三十五歲以下者；到保健所領受基本醫藥技術上之十日訓練，俾對各項工作，均能確實勝任，然後回本鄉服務，利用保健藥箱，施行簡易治療。保健藥箱包含藥品十種，敷料器具十種；按照箱裏設備的限制，

每日費二三小時在平校畢業同學會內診病，不取藥費，亦不支給薪資；不能診治的病症，就介紹到保健所去。其工作範圍，約包括宣傳衛生常識、報告出生死亡、預防天花、改良水井建築及簡易救急治療等。

（二）區保健所　在鄉下適中村莊內設立保健所，其工作範圍，以區或聯村爲單位，一方面掌理訓練指導村保健員之責。

方面實施醫藥治療，一方面掌理訓練指導村保健員之責。

1.保健所人員　（1）醫師一人，管理全所醫務，須在正式醫校畢業，富有服務社會之精神，而在定縣受過一年以上之實地訓練者充任之；（2）護士一人，管理學校衛生，須有護士學校畢業資格，在定縣受有六月以上之訓練者；（3）助理員一人，助理醫師醫務工作，須初中畢業而有一月以上之訓練者。

2.保健所職務　（1）保健員之訓練與監督，由保健所之醫師，担任訓練工作，並須繼續不斷的監督指導，以求技術上之進步，並增加保健員工作之興趣，至少每半年須到保健員村中視察一次；保健員每半年應在保健所聚會一次，報告工作上的經驗，互相交換意見。保健員工作記錄，須按期交到保健所，以作考核成績之根據。（2）保健員管理醫療工作，只限於保健箱內設備之範圍，遇有病情複雜超過保健員能力之上者，必須用介紹單將病者介紹於保

健所醫師治療；叔疾病治療，亦爲保健所重要工作之一。（3）衛生教育爲衛生件，此由保健所負責辦理，保健員處於協助之地位。（4）預防急性傳染病，如防霍亂注射、白喉預防注射等。

（三）縣保健院　除每區設有保健所一所外，縣設保健院，爲縣單位衛生行政最高之組織。

1. 保健院之人員　計醫師二人，護士六人，藥劑員一人，驗檢員一人，口腔衛生助理一人，助理員六人，文牘員一人，事務員一人。

2. 保健院之執掌　（1）爲全縣衛生工作之計劃與進行，人員與經費之支配，保健所之管理，以及對內對外之行政事項；（2）凡保健所遇有病情複雜或病勢較重者，須轉送保健院診治，必須住院者，即住院療治；（3）爲衛生教育之方法與材料，婦嬰衛生，環境衛生等，均須精細研究，以求適宜解決；（4）訓練工作：一爲訓練本部工作人員；一爲訓練醫學生。

以上是將保健制度之組織內容，作爲簡略的介紹，現在再將其組織列爲系統表如下：

四　實施後的效果

據該會廿四年十月份的報告，定縣各村有保健員者共八十村，保健所八處，保健院一處；考其二年來收獲的效果，有如下幾人數目的統計：

（一）治療方面　根據該會二十三年度統計的結果：1.保健員八十人，總共用藥九五、三二七次；2.保健所八處，總共醫療六三、三〇八人——內有新病人一五、〇三四人；3.保健院一處：（1）出診次數總共一二七次；（2）施行手術次數二二六次；（3）住院病人數五八人，病人共住院天數九、四四一天。

（二）預防方面　關於預防方面，他們很注意腸胃病、天花、白喉、霍亂、沙眼、四六風——的研究預防工作；已經舉辦者，有春秋兩季種痘運動、預防霍亂、幼兒病俗名抽風——的研究預防工作；已經舉辦者，有春秋兩季種痘運動、預防霍亂

與白喉的預防注射。尤其對於種痘一項，更是著成效：1.民國二十三年秋季種痘之統計：保健所八處，共種痘二，四八八人，初種者七五六人；2.民國二十四年春季種痘之統計：保健所八處，共種痘三二，一一六人，初種者九，三八〇人。

（三）訓練方面　關於人才訓練，除村保健員係由區保健所訓練不計外，保健院另有兩種訓練工作：1.訓練本部工作人員，過去已經訓練者：（1）護士一班——畢業八人；（2）助產三班——畢業十六人；（3）助產三班——畢業十餘人。2.訓練醫學生：國內一部分醫學教育機關，如北平協和醫學院，河北省立醫學院，湖南湘雅醫學院，均以定縣爲實習鄉村衛生之場所；雖係短期練習，而對於社會醫事之基本認識，實影響至深。

至於其他之工作，如生死調查、水井改良、學校衛生等，雖係短期間之努力，都收有廣大之效果，也無庸一一去介紹了。

五　結論

平教會的保健制度，上面已作了簡略的介紹，最後還有一點，很值得吾人注意的，就是合乎「最經濟」的原則？因爲我國目前經濟極端困難之下，經濟實爲推行一切事業之基能否

度制儲保之縣定

本條件。據該會之估計：

保健制度常年之費用

	每個	全縣
保健員	15元	6,750元 (450員)
保健所	1,200元	14,400元 (12所)
保健院	14,400元	14,400元
共計(全縣全經費)		35,550元
平均每人每年担負 (以全縣人口四十萬計)		九分
每家每年担負 (每家以五人計)		四角五分

平均每人每年担負九分——實際上九分還不足，只有八分八厘多。——每家每年担負四角五分還不足的醫藥費，這個數目實在不算多，比其在舊式醫藥上之耗費，可節省三倍有餘（據其調查結果，定縣每家每年醫藥用費平均爲一元五角有餘，平均每人每年將近三角之譜）。不唯在經濟上比較節省，在功用上亦大得多。請再看他們比較的結果：

定縣保健制度推行後之前後期結果

保健制度實行以前		保健制度實行以後
衛生設施	全縣每年死亡人數約計一萬五千人	全縣每年約計死亡人數約減一萬人
	不良化何藥品	定縣每年死亡之前未得任何醫藥之保證
	設備	無論富貧隨時隨地均可得近代科學之設施
	每村皆有保健員	全縣每年需費約八萬元較前節省八萬元
	無醫藥之設施	

「超過農民負擔能力」，平均每人每年擔負九分不到的醫藥費，每家每年擔負四角五分的醫藥費，很可使得多人深信並未超出地方經濟能力之外。而且比之農民在舊式醫生設施，不願他們認定「衛生發展的程度以國家經濟狀況爲標準」，所以定縣之一切衛生設施，至三倍有餘，可知該會之保健制度，是爲「最經濟」之組織。

讓中央衛生署的統計，全國醫師，不足六千，而多在通都大邑，佔有國土百分之九十以上的農村裏，人民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的農民健康問題，向來都是被人忽略了，毫無保障。因會醫藥衛生之缺乏，國內不應該死而死亡的人口，每年達六百萬之多，所受到經濟的損失，爲社會上疾病死約有三十萬萬元——中央衛生署估計——。他們認清了這點，爲「欲解除

六、亡是保於能行

五、之痛苦，挽救經濟上之消耗，增高人民之健康力、作事力，來擔當救國建國
四、樹立了鄉村醫藥衛生制度，以最經濟、最有效之組織——村有保健員，區有
三、健院——，普及農村衛生事業，用科學之方法，以保護人民之健康。可知此
二、國家民族之前途實多。
一、現在定縣的保健制度，雖則還在研究試驗期，此後將趨於如何更完善的境
逆料，但僅據其現實的情形——組織之靈便，實施之簡易，費用之經濟言之
，已是不容置疑了。

參考資料

平教總會均組織和工作第一、二章　湯茂如
平民教育實驗施的試頁五——八　湯茂如
平民學校教育實施法第七、八章　平教會
平市定縣民衆教育考察記頁五五——五六　李蘭甲
平市教育定縣的實驗頁一——六，三二——三六　平教會
民衆教育頁七七——八〇　孟憲存

七　民衆教育頁三一七——三二六　陳禮江

八　定縣平民教育視察記頁七八——八三　姜書閣

九　參觀定縣平教紀實民衆教育季刊三卷四期　林本

十　定縣參觀記民衆教育季刊　楊景陸等

十一　定縣的實驗頁一——十・七八——九〇　平教會

十二　定縣社會改造事業中之保健制度　平教會

十三　縣單位衛生建設初步方案　平教會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之婚喪改良運動

一 引言

想則容行人其勢
所非與。在用不

凡實際從事鄉村民衆教育工作者，莫不認爲農民生活範圍極廣，改善之道，決非僅憑理論能奏效；必須根據事實，察知農民生活實況，作爲改進張本，農民生活實況何由得知？自調查入手不爲功。本區於民國二十二年，曾舉行全區戶口經濟調查，但事過景遷，內容已非，現在實況不相符合之處甚多；故自民國廿四年二月起，復重有第二次全區社會調查之舉（此次所用表格，雖列有支出一項，但爲求簡易起見，未將婚喪用費一項列入。）就吾鄉從事家庭訪問之經驗而論，農民家庭，雖未必每年均有婚喪發生，但一旦遇有婚喪，費之浩大，誠出吾人想像之外！凡經濟能力不足以應付者，每多因風俗習慣關係，亦能不勉強舉債以行之。此項債務，甚至有積至數代而無法償還者，比比皆是；鄉村中早

遠婚嫁年齡之男女而無法娶嫁者，到處可見；如斯種種，影響農民生
鑒及此，爰於民國廿三年十月，發起全區婚喪改良運動，並指定岸底
推行改良辦法之中心。此中經過困難，初步成效，以及將來計劃，足
篇，以就正於國內鄉村民教同志。

二　調查

當本區婚喪改良運動發軔之初，吾人除聯絡全區地方領袖，利用
會、合作社社員大會、民校校董會、民衆學校同學會、特約茶園，廣
意外；並爲求明瞭實際情況起見，特就岸底裏分區所轄各鄉村，舉行
費用調查；(二)岸底裏農民借債用途比較之調查；藉作改良之依據。

(一)岸底裏婚喪儀節及費用調查　此項調查計分婚事喪事兩部：

婚事分：1.訂婚；2.結婚；3.婚後；4.生子；5.孩子結婚等項。喪事分：1.棺材；2.開喪；3.接位；4.五七；5.回齋；6.死期日；7.三年位滿；8.做陰壽；9.預修；10.還陰債等項目。

高與普通費用，藉作比較之研究，其詳細情形可在下列各表見之：

岸底裏分區內各鄉村婚事儀節及費用概況（一表）

項目	摘要	普通費用數
訂婚	前茶金	六〇——一〇〇元
	訂金	三〇——一〇〇
	懸帖	一二——二〇
	松糕	八——三〇
	辦席	一〇——三〇
	媒人錢	六——一〇
結婚	後茶金	七〇——一〇〇元
	零碎錢	六〇——五〇〇元
	懸棉錢	一二——二〇
	見面錢	五——八
	太劉錢	二——六
	抄年庚錢	四——一二
	拖盤錢	二——一二
	魯班錢	八——一二
	掌禮	二——五
	坐道	一——二
	媒人錢	一五——三〇
	四昏六脚	五——一〇
	花轎	七——一〇
	鼓樂	三——一〇
	點心	三〇——四〇
婚	便飯 半夜飯	一〇——一五
	年夜前	五——一〇
	正日	一〇——二〇
	第三日	一〇——二〇
	第四日	一〇——二〇
席	會親酒	二〇——四〇
	待媒酒	二〇——三〇
共計三九二元		共計一九八元 八〇元

岸底裏分區內各鄉村喪事儀節及費用概況（表二）

項目	摘要	最低與最高費用數	普通費用
棺材		三〇——一〇〇	五〇元
開喪	唸經吹鼓酒飯開路	四〇——七〇	五〇
接位	唸經及酒飯	一五——三〇	二〇
五七	女婿辦儀及酒飯	四〇——六〇	五五
回寮	衣物饅頭	五〇——一〇〇	七三

| 婚後 | | |

用既明（一）岸底裏農民借債用途比較之調查　嘗，吾人更作進一步研究，舉行借債用途比較調查，計被調查者共一〇三戶，欠債者共六九戶，因婚喪欠債者占全債戶百分之六六。

死期日	唸經及素飯	一五——三〇	二〇
三年位滿	唸經及素飯	一五——三〇	二〇
做塗壽	少則一次多則三次以一次計	二〇——四〇	二〇
以上普通費用合計三〇八元			
預修	紙具	二〇元	
	錫箔	五〇	五〇
	唸經	五〇	五〇
	飯食	五〇	一七〇
	合計	一四〇	一四〇
還陰債	錫箔唸經數百卷		

後二項只富裕人家舉辦合計三一〇元

岸底裏農戶借債用途比較（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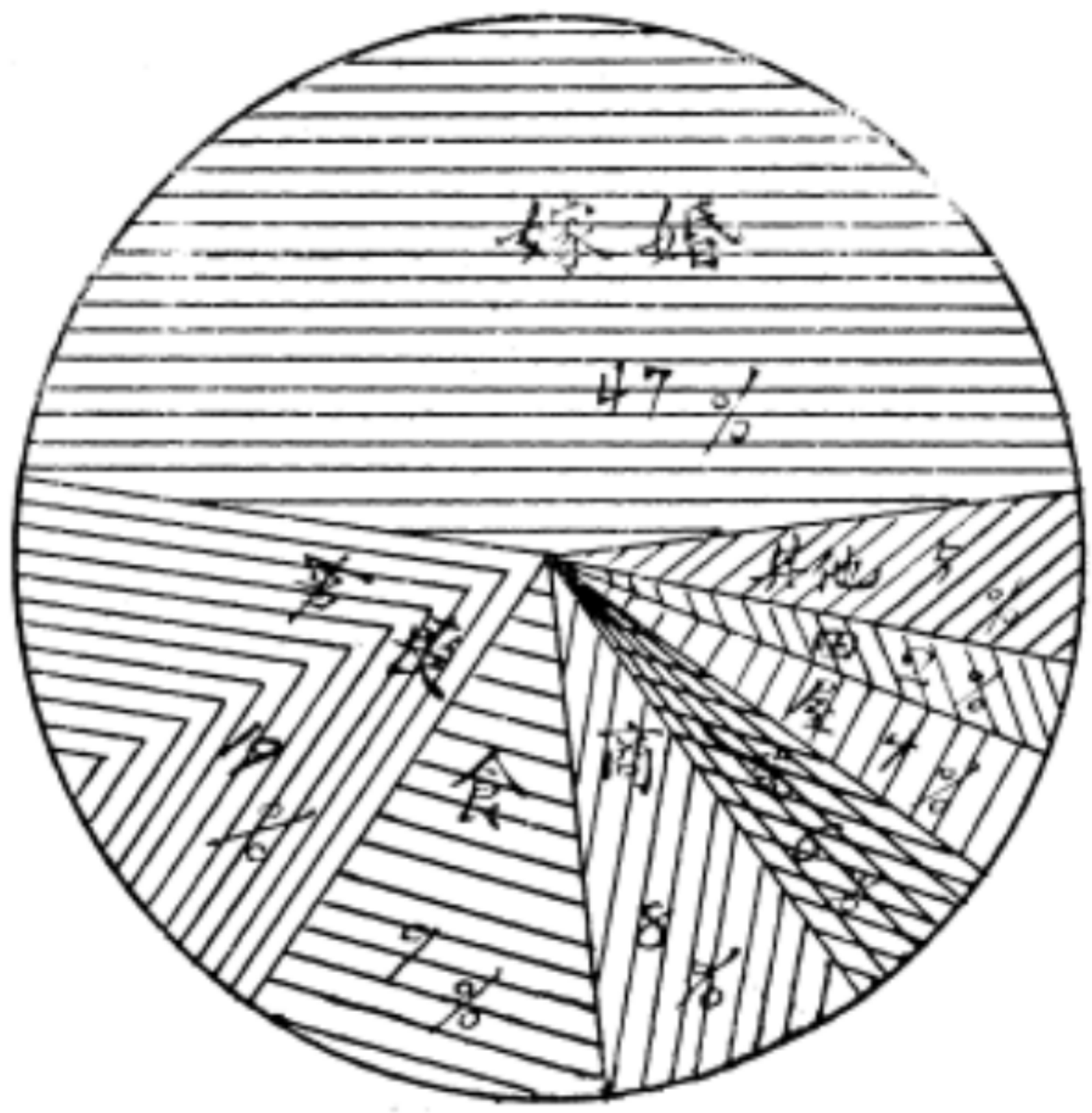

三　進行步驟

反不如從前段兩種調查之結果言之，吾人深信從事鄉村民衆教育，與其提倡無效之生產方法，不如節省農民無謂之浪費。婚喪費用，既占農民浪費之最大成分，婚喪改良之刻不容

，自不待言也。

本區從事各項事業，素主利用地方團體行之，岸底裏分區主任幹事，鄉毛巷鎮鄉鎮聯合改進會舉行第二次執行委員會，即將婚喪改良問題，提出討論，經全體一致通過，並確定進行步驟如左：

（一）婚喪改良原則

婚喪儀式應隆重嚴肅。

婚喪費用宜簡儉樸實。

（二）擬定良改辦法

1.婚事改良法

（甲）菜金——總共以一百元爲限，於婚前一次或數次交足。

（乙）吃酒——以五簋酒一席爲限，凡年夜飯、鄉鄰酒、三朝酒、待媒酒、會親酒等，一律免除。

不赴待媒酒者，則請鄉鄰酒。）每席限爲八人。

（丙）送禮——至多一元爲限。

（丁）點心——不論訂婚、結婚、及婚後，四時八節，男女兩家，點心全廢。

（戊）會親——不可實行，即令實行，赴席者亦以雙方家人爲限，其餘親族戚友，概行免除。

（但如毛巷街等處，鄉鄰

(6) 送禮——以現金爲限，鄉鄰普通爲三百文，親友至多一元。

(5) 起棺——上午九時。

(4) 行禮——起棺後弔者自由行禮。

(3) 出材——上午十一時。

(2) 吃飯——菜飯完全免除。(筵席以午餐爲限，廢止飲酒。其送禮而不來弔者，概不請宴。

(1) 七事——凡出材後，所有一切「三七」、「五七」等法事，完全取消。

(三)舉行本地婚嫁日期調查。

(四)擬定婚事改良前與改良後費用比較表，以作宣傳之根據：

婚事改良前與改良後費用比較表（表三）

類別	項別	改良前所用銀數	改良後節省銀數
訂婚	煙（紙）	八〇・〇〇	五〇・〇〇
	折帖金	五〇・〇〇	〇
	壓轎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鞭炮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廚席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婚	媒人	八・〇〇	五・〇〇
	合計	一九八・〇〇	七五・〇〇

結婚																																		婚後					
後菜	雪碎	腿棉	見面	太婆錢	抄年庚	抱弱	喜娘	掌禮	坐證	媒人	四唇六證	樂	點心	酒席正	酒席會親	飯便年夜飯	飯便年夜前	飯便正日	飯便第三日	飯便第四日	酒席特媒	合計	滿月	過年	端陽	中秋	冬至	合計
八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	八・〇〇	五・〇〇	六・〇〇	五・〇〇	一〇・〇〇	三・〇〇	一・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	一〇・〇〇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二〇・〇〇	三九二・〇〇	一九・〇〇	一六・〇〇	一三・〇〇	一七・〇〇	三・六〇	六八・六〇
五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	八・〇〇	五・〇〇	六・〇〇	五・〇〇	一〇・〇〇	三・〇〇	一・〇〇	一五・〇〇	一〇・〇〇	九・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	九・〇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	一五・〇〇	二〇・〇〇	三〇七・〇〇	一九・〇〇	一六・〇〇	一三・〇〇	一七・〇〇	三・六〇	六八・六〇

姓名	結婚		離婚		生子									死亡
	合計	花頭廣飯	禮儀費	禮錢	合計	上學	週歲	頭大棚子	滿月	朝三				
計	計	錢	錢	計	學	歲	子	月	朝					
七三三・一〇	二九・〇〇	二〇・〇〇	四・〇〇	四五・五〇	一〇・〇〇	一二・〇	八・五〇	四・〇〇	一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	二九・〇〇	二〇・〇〇	四・〇〇	四五・五〇	一〇・〇〇	一三・〇〇	八・五〇	四・〇〇	一〇・〇〇					
五七三・一〇	二九・〇〇	二〇・〇〇	四・〇〇	四五・五〇	一〇・〇〇	五・〇〇		四・〇〇	一〇・〇〇					

以上種種準備工作既竣，吾人即分途訪問各婚戶，從事勸導；並告以如可節省銀五百七十三元（見表三）。同時並約各保甲長、鄉鎮改進會委員同學會幹事，分任勸導責任，藉收合作之效。當時農民之反應，雖然甚佳，但眞具有勇氣，願負責實行者甚少。岸底裏鄉毛巷鎮鄉鎮聯合改進會執行委員及岸底裏分區工作人員，此種情形，均以爲有從新開會之必要，爰於廿三年十一月七日召集改進會會員大會，從事討論。當討論時，有主張引用政治力量，呈請無錫縣政府頒佈婚喪改良辦法，出示佈告，有主張機續勸導工作，運用感化方法，促農民之自覺；有主張凡改進會之會員，應首先實行婚喪改良辦法，藉作一般民衆之表率；議論紛紜，莫衷一是。最後第三種提

識：凡經岸底裏分區指導成立之民衆團體，如鄉鎮改進會、合作社、同學會、讀書會等，均須實行婚喪改良辦法，竟得多數同意通過。由此，吾人可推測農民非不願接受新辦法，其所以遲未敢決然實行者，缺少勇氣耳。今鄉鎮聯合改進會，既有議決，農民之勇氣頓增，此即「藉團體力量解決社會問題」之明證也。

四　初步成效與困難

自二十三年十一月起至廿四年三月止，實行婚喪改良辦法之決議案既定，鄉鎮聯合改進會授議岸底裏分區，負責監督實行。計期十三年十一月起至廿四年三月止，實行邁照婚事改良辦法者，共二十一戶。其姓名、婚姻及實行狀況等，見下列表中：

岸底裏分區四月來之婚事改良工作概況（表四）

自二十三年十一月起至廿四年二月止

婚姻性質	戶名	住址	日期	勸導日期	對方住址	實行狀況
虞介康	岸底裏	十一月十日	十月五、九、十日	龍潭岸	鄉鄰酒一禎，點心交來回禮事後，未拜三動，未會親，送賬收一元席辦五盒酒。	九
朱阿二	龍潭岸	同台	十一月七日	岸底裏	未會親	

| | | |

本區婚喪改良運動，由宣傳進而實施，爲時不過七月餘，歷史甚短，困難殊多。茲舉其要者，略述如次：

（一）

陸銀泉	陸巷	十二月十一日	十二月十九、一卅日	繆巷	未實行。
陸阿培	陸巷	十二月十一日	二月日		五簋酒，廿點心，未會親，
陸洪根	陸巷	十二月廿六日	二月十三、十八日	同	
虞桂金	岸底裏	二月八日	一一月廿一、卅日	謝巷	五簋酒，無點心，未會親。
謝阿大	謝巷	同右	廿一月九日	岸底裏	同 右

概以五簋酒席捐糾紛　按岸底裏毛巷鎮鄉鎮聯合改進會所通過之婚喪改良辦法，每桌筵席，底裏農民君介康，並於準備筵席時即根據「無錫縣地方捐款征收筵席捐征收處簡章」第五條「每桌筵席，價在二元以上者，照前條捐率征收，不及兩元者免征」之規定，拒絕納捐，該地包捐人蔣士興，竟報警拘人，幸賴聯合改進會全體執委具結，始得釋出。鄉村民衆咸苛捐雜稅之痛苦久矣！最近行政院，雖有廢除苛雜之通令，然地方政府之能切實遵行者甚鮮。筵席捐款征收辦法，復採用包捐制，農民除受苛雜之痛苦外，已屬過當！征收辦法，

再加以包捐人之額外剝削，際茲政府人民提倡復興農村之時，尚望當局設法有以救濟之。

（二）範圍過小　當本區發起婚喪改良運動時，即指岸底裏分區爲試辦中心，男家雖曾同意，但女家在試辦範圍之外，對男家所提出者，不能贊同。）岸底裏分區，範圍較小，推行易見成效，初未計及鄉村婚喪事件，往往來連甚廣。（如婚事改良，男家雖曾喪改良辦法以來，爲期約五月，實行者僅二十一戶，範圍過小，或許爲妨礙進行原因之一。

五　婚喪改良促進會

吾人於推行婚喪改良辦法之過程中，既感範圍過小，不易取得各方之聯絡合作，爰於本年二月十九日，召集第五區地方領袖談話會，計出席者有區長鄉鎮長保甲長等三十餘人；本區同人，即乘機提出婚喪改良問題。經過討論一小時，結果先成立無錫第五區婚喪改良促進會，並以區長蔣執中爲籌備委員長。籌備委員會舉行會議三次，通過重要議案如次：（一）修正岸底裏鄉毛巷鎮鄉鎮聯合改進會所定婚喪改良辦法；（二）增加委員會委員人數；（三）擬訂婚喪改良促進會組織章程。籌備事宜既竣，無錫縣第五區婚喪改良促進會即於三月一日假本區總辦事處，舉行成立大會，並通過重要議案如次：（一）呈請縣政府備案；

(二)舉行全區婚喪改良運動宣傳週；(三)舉行本年度婚事日期調查；(四)籌備第五區各鄉鎮婚喪改良促進會分會，除以保甲長爲基本會員外，並徵求會員。

無錫第五區婚喪改良促進會自正式成立後，工作異常緊張；尤以督促本區各分區所在地之鄉鎮成立分會，最爲努力。預計本年暑期後，各分區之鄉鎮婚喪改良促進會分會，均可成立，屆時工作自不難進展也。後來各鄉鎮公所，討論保甲公約時，婚喪改良促進會，曾函請加入「實行婚喪儉約」一條，已得同意，列爲公約之一。

六 餘論

本區婚喪改良促進會成立止，爲期甚短；一切工作均在進行中，故將來計劃之擬定，此時似嫌過早！惟就吾人從事此種工作之經驗而言，深覺婚喪改良運動自發動起，至全區婚喪改良運動成功之要素，繫於吾人能否運用保甲制度，進行地方興革事宜。岸底裏分區提倡婚喪改良運動，雖以鄉村改進會之組織，爲推動機關，而收效亦甚大。其他各鄉鎮未有改進會者，宜利用保甲長會議，爲推動此項事業之中心機關；蓋保甲制度不僅爲執行機關而爲會議關係，其作用等於鄉村改進會也。

本書編撰人

主編者　甘豫源　王鳳桐

分撰者　喻任聲　茅仲英　倪思毅　張文山　張秀含

段劍嶙　盧顯能　楊楚竹　商霖　王仲英

洪能澤　錢興廣　陳墉生　卓雲光　瞿晉祥

干四民　凌士源　張宗純　楊志華　萬津長

朱師培　王海珊　閻志齡　劉志潔　徐學芬

黃安　王勁　李希賢　鄭步樓　李善鎔

蔡伯祥　劉于艮　滕承基　吳載瑜　黃景洛

民衆教育新設施

（上集）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九月初版

（定價國幣七角）

編輯者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研究實驗部

發行者　江蘇省立教育學院刊物發行處

印刷者　協成印務局　地址無錫新生路口　電話九零九

代售者　國內各大書局